

# 目 录

土默特土地问题史话	张尔杰	( 1 )
呼和浩特召庙	额尔敦昌 翻 译 金 峰 整理注释	( 57 )
一	无量寺	( 57 )
二	延寿寺	( 59 )
三	崇福寺	( 77 )
四	庆缘寺	( 94 )
五	灵照寺	( 111 )
六	广化寺	( 117 )
七	慈寿寺	( 123 )
八	崇禧寺	( 130 )
九	崇寿寺	( 135 )
十	尊胜寺	( 139 )
十一	宏庆寺	( 143 )
十二	隆寿寺	( 145 )
十三	宁祺寺	( 147 )
十四	仁佑寺	( 150 )
十五	广福寺	( 153 )
十六	延禧寺	( 155 )

呼和浩特建城年代别议·····	于永发 李绍钦	( 197 )
漫谈水磨沟水·····	王 道	( 214 )
解放前土默特地区的林业概况·····	彭 勇	( 229 )
土默特土地问题资料数则考补·····	札劳胡	( 235 )
土默特地区当铺的沿革·····	彭 勇	( 241 )
土默特部份地区民间武术概况·····	崔殿月	( 246 )

# 土默特土地问题史话

张尔杰

清朝初期，土默特的土地面积，据《土默特部（旗）历史简介》65页载：“土默特全境约20,713平方公里，约合310,700顷，按民间‘三山一水六分田’的说法计算，山地约占94,000余顷，河湖约占31,000余顷，可耕地约占186,000余顷，其中除去盐碱、下湿、河滩、沙石滩等（地）之外，实际可耕土地15万顷左右。”而且东及察哈尔，西括包头，南有托、和、清，北入武川境，广约四百余里，袤近三百七十里，地区辽阔，水草肥美，宜农宜牧，是一块得天独厚的好地方。

然而，这十五万顷的可耕地，从清朝开国，经过近三百年的演变，到了清末民初时期，“风吹草低见牛羊”的动人情景消失了，“诸藩庐帐列如廛”的风貌没有了，不仅土默特原占蒙古的后裔，就连有清一代从口里进入土默川汉族的子孙，绝大多数人也都穷得叮当而响，贫无立锥之地了！那么，这许多土地竟那里去了呢？为了探索这一问题，经查阅各种有关资料，不揣冒昧，试提出我的一些肤浅认识。但限于水平不高，力不从心，希有识者不吝指正。

## 一、土默特在明末清初的土地概况

1523年(明嘉靖二年),蒙古族的中兴会主达延汗第三子,巴尔斯孛罗特赛音阿拉克的次子阿勒坦汗,时年十七岁即出现在明史上。他是一位卓越的军事家和高瞻远瞩的政治家。据《中国北方民族关系史》载:“嘉靖十五年即驻牧在丰州滩”了,他经过多年的征伐,成为漠南蒙古族的领袖,土默特的土地即为这位最高统治者所据有,而分配给他的亲属、功臣守卫和驻牧。他对明王朝知彼知己,深知用兵南拓,力不从心,确定了向明王朝“入贡买卖”、休养生息、发展生产的总方针。因此,“扣关”的目的是要挟明朝向他“开禁”,以满足军民生活生产资料的需求,俾助于力量的进一步强大。明王朝主张“闭关锁国”的顽固派,经不起土默特蒙古铁骑的挑战,终于在1571年(隆庆五年)被迫达成互市协议,并封阿勒坦汗为顺义王,开创了半个多世纪的和平友好新局面,从而在土默特出现了八大板申和一百多个小板申。板申的数目如此之多,说明土默特地区的农业兴起,一个由牧转农、农牧结合的社会已在开始。据史书记载:这时流入土默特的汉人大约十万人。由于阿勒坦汗征收的赋税很轻,每亩不过“粮一囊,草数束,”所以粮价从一斗数钱白银,跌到数十铜钱一斗,据传,曾出现过粮食倒流。

阿勒坦汗把土地分配给亲近台吉们管理,相互之间

的地界仅是大致的范围，子嗣传袭，各守祖业，直到被林丹汗侵夺为止，没有多大变化。据《土默特部(旗)历史简介》“根据国内外学者考证，到嘉靖末年(1550—1566年)，十二土默特的领主及分布如下：

(1)多罗土蛮(多伦土默特)：领主为阿尔斯·博罗特(我旗黄台吉)及其子布济乞尔(不只台吉)，孙歹雅黄台吉等。住牧在穆纳山(乌拉山)以北，即今固阳县，乌拉特中后旗一带。

(2)畏兀儿沁，(威兀慎，畏兀儿)：领主为阿勒坦汗第四子丙图台吉(后移驻青海一带)，和长孙扯力克(楚鲁克)，住牧在大青山后，即今武川、四子王旗、达茂旗一带，西与多罗土蛮相接。

(3)兀慎(乌古新)：领主为阿勒坦汗之三弟拉布克台吉，及其子兀慎阿亥图台吉。住牧地在克儿(黄旗海)一带，即今察右前旗，丰镇县，兴和县一带。

(4)摆腰(巴岳特)：领主为阿勒坦汗次子不彦台吉，住牧地在天城(今天镇县)，阳和(今阳高县)边外二百里处，即今兴和县北境和商都县一带。

(5)兀鲁(乌鲁特)：领主为都隆森格汗次子那木尔台吉(五路台吉)，住牧地在张家口边外五百里处之五克掬儿克(牛心山，在镶黄旗北境)。

(6)王吉喇(弘吉喇特)：领主为都隆森格汗第三子青把都补儿哈图台吉(素圪浪青把都儿，即段奈台吉)。住牧地约在今张北县到崇礼县一带，西北与兀鲁部相接。

(7) 把林：领主为阿勒坦汗第五子野力邓台吉（把林台吉），及其子把林补喇图台吉。住牧地在阳和（今阳高县）正北五百里处，即今之苏尼特右旗南部与镶黄旗西北部一带。

(8) 满官慎（蒙古勒津，亦作猛古振，穆果勒青等）：领主为把汉那吉（额哲），大成比吉。住牧地在今土默川。该部的一部分在阿勒坦汗向外扩张过程中，分别移住蓟镇边外和西海地区（即甘南、青海一带）。

(9) 打喇（打郎）：领主为阿勒坦汗第六子各力哥台吉（打喇台吉），及其子那那台吉（打喇阿拜）。住牧地在德胜堡边外三百里处，即今察哈尔右翼后旗北部，至岱海、丰镇之间，西南至凉城中部一带。

(10) 毛明暗（茂明安）：领主为都隆森格汗末子明暗台吉（一说为扯力克次子茂明安，即五十万打力台吉）。住牧地在今张北县北部，西至尚义县东部，北至康保县南部。

(11) 布喀勒斯：领主为都隆森格汗第五子松木儿台吉。住牧地在宣府下西路正北擦哈猯儿一带，即今之察汗淖尔，南至长城，包括尚义县东南部。

(12) 杭锦：据《蒙古源流》载：达延汗征伐右翼诸部时，土默特·杭锦的阿勒楚赉·阿固勒乎曾同另外六勇士一起与可汗对阵。右翼被征服后，这位勇士又参加了达延汗对兀良哈的征讨。可知杭锦部属于土默特万户。该书又载，1621年，多罗土默特的多噶托音与土默特·杭锦的乌格德巴图尔塔布囊，与藏巴汗发生武装冲突，经四世

班禅调解始告停息。这说明杭锦部曾与土默特其他部落西迁到青海一带住牧。有人认为杭锦部的住牧地当在今黄河后套一带，北与多罗土蛮、东与蒙郭勒津相接，其领主与确切分地，尚待进一步考证。”

## 二、清王朝对土默特的政策

明朝末年，以建州女真人和海西女真人为主体的，并吸收了一些其他民族成份而形成的满洲人，崛起于长白山、黑龙江一带。1616年建国号为后金，建元天命。从爱新觉罗·努尔哈赤起，经历了几代人的奋斗，以一个“共有满族三十二万五千人”（见佟靖仁编著《呼和浩特满族简史》）的小民族，问鼎中原，统一诸夏，对中国版图的确定，中华民族的兴旺，曾有过巨大的贡献。但他也和历史上的其他封建统治者一样，各种规章、制度、法令的制定，都是根据在当时历史条件下的根本利益出发的，故在1632至1634年（清天聪六年至八年，明崇祯五年至七年）间，皇太极击溃察哈尔部，林丹汗败奔青海，他路经土默特时，因恨土默特没有对他积极支援，杀掠极残，抢夺牲畜，烧毁板申，把土默特原有的农牧业破坏殆尽，土默特人逃进大青山里避难，满洲兵占领了归化城，卜石兔汗之子俄木布洪台吉收集部众，投降后金。

1636年（明崇祯九年），皇太极改后金为清，改元崇德，他考虑到土默特是强者，就利用有人告发俄木布

谋叛的机会，废俄木布为庶人，并分编土默特为左右两翼，以缩小其地盘，除扎萨克制以绝祖祀，改设都统、副都统、参领、佐领以统旗众，任非贵族出身的古录格、杭高为都统。后来多尔衮致书明将史可法，曾有“国家之抚定燕京，乃得之于闯贼，非取之于明朝也”的话，对于土默特来说，无非也是乃得之于林丹汗，非取之于卜石兔汗也，所以否认“带地归顺”。因为“当土默特投诚时，地已非其所有”之地，是“我朝赏给”之地，该“土默特众自被中朝收录救援，始有今日，故尺地一民不能私为我有”，理应当家不主事地“为我看守着”这块“赏给之地。”可是后来的一些土默特仕官们，还喜欢用“借地养民”这类字眼自我陶醉。

清王朝鉴于土默特部曾称雄塞外，对蒙古各部影响颇大，很不放心，故对他的统治有甚于其他各旗，始终贯穿着一条控制、利用、改造的政策，以“怀柔羁縻其不叛”。所以早在1648年（顺治五年）就安插乌拉特三公旗于土默特西境及西北境。次年与1653年（顺治十年）、1664年（康熙三年），又先后安插四子部落王旗、达尔罕贝勒旗、茂明安旗为毗连近邻，以加强对土默特的监视。嗣后又经过几次改变，终于在1761年（乾隆廿六年）裁撤了都统，仅留副都统并改为满缺，规定各旗之间“毋许妄动”。

清王朝对于土默特这部强者，一直驻有重兵镇慑。1739年（乾隆四年）绥远城竣工，即移右卫八旗于此，派建威将军驻守（后改称绥远城将军），是为代理清廷



在土默特的最高统治者，敕令“都统、参领、佐领事事不得自专”！并实行“官无俸，兵无饷”的准民兵制度，遇有出征，自备鞍马，卖命打仗时才有饷银，还须感激“皇恩”照顾，平素则担任衙门听差，守卫卡伦，缉捕盗贼，负责治安。

不仅如此。利用蒙古人原有信仰喇嘛教的习惯，鼓励拜佛，作为重剂麻醉，清太宗皇太极认为“兴黄教即所以安众蒙古，所系非小”，康熙皇帝则说得更明白：

“建一寺，胜养十万兵”。小召活佛内齐托音二世，在康熙年间，一直给清廷作坐探，搞特务工作（见《呼和浩特史料》第五辑）。在土默特留下了“七大召，八小召，七十二个庙庙召”的归化召城古迹，使人遐想联篇，味往恋今。可见当时所谓“满蒙一家”、“北不断亲”、“内属蒙古”……等等，都是清王朝对蒙古族的摆布，而这种摆布的确是机关用尽了，所以对于土默特土地的掠夺以至完全丧失，也就不足为奇了。

### 三、土默特土地的丧失经过

可以想见，土默特地区经过林丹汗的杀掠破坏和清兵的无情战火以后，原居板申的汉人除逃回口里的而外，也都冒藉土默特蒙古跟着投降了清朝，这在当时是蒙古人对他们的庇护。土默特地区的农牧业随即出现了大倒退。清廷为了利用土默特人打仗，自然是连这些人也编在“披甲”里。但经过康熙时期的整顿，农牧业逐

渐恢复，并且日益发展了。

清圣主爱新觉罗·玄烨，是一位在中国历史上少有的英明皇帝，对于清王朝来说，他既是接班人，又是开拓者，集守成与创业于一身。从他开始，为了达到军事上和政治上的目的，使土默特原占蒙古对于这块“为我看守着”的土地，在不自主也不自觉的情况下被“开放”了，“开放”的结果使农牧业从残破的基础上重新起步，并呈现出一度的繁荣景象，然而土默蒙古也逐渐丧失了土地，陷入灾难的深渊，最后连“看守权”也被取缔了。

原来在1655年（顺治十二年），敕令“汉人不得往口外开垦种地”，禁止蒙人“出租买卖”，汉人“不许进入”。到康熙初年，还在沿边划出一条三百四十里长的界牌地，隔绝汉人进出，以防止闯王李自成的义军余部与蒙古联合起来，致使右卫、偏关、平鲁一带的汉人须偷着绕道榆林，才能过黄河潜入土默特。到雍正时，还是只准在边外五十里内种植，禁止越边种地，规定“种地之民人（即汉人，下皆同）……不准带领妻子前往，……俟秋收之后，约令入口，每年种地之时，再令出口”。但到后来就逐渐弛禁了，零星落户的民人也逐渐多起来了。据张鹏翮《奉使俄罗斯日记》载：“康熙廿七年（1688年）五月十七日，至白塔（现呼市城东白塔），所见蒙古皆有土屋，能耕种艺麦、糜子，时方五月，麦仅二寸”，“屯垦之业，鸡、豚、麻、黍、豆、面、葱、韭之物”。他还提到在打尖时，有位瞎了一只

眼的蒙古老人用茶水招待。到1719年（康熙五十八年），由于新疆还没有平定，范昭遠跟随兵部尚书去科布多布置阿尔泰山防线，后来他写了一本《从西纪略》，书中谈到归化城（现呼市）已经相当繁华，城西也有一些汉人居住了。在麦岱召（现美岱召）曾碰见一个种瓜的汉人，因为正是七月十五，还给他送了些瓜果吃，路上还投宿到一个陕西（当时陕山不分）人开的旅店里住夜。这正好说明在康熙年间，土默特地区的农业虽然长势不好，确又兴起。一些定居下来的汉人，无疑是由于清廷对土默特的土地，在“赏赐”、“划拨”、“效纳”等手段下，所采取的极其复杂的占有形式跟着而来的。

1632年（明崇禎五年，后金天聰六年），土默特附清。1636年（明崇禎九年，清崇德元年），清廷把土默特按满八旗制的军事组织，分编为左右两翼，“留一公爵不预扎萨克事，以副都统治之”，将青壮年编为准民兵式的“披甲”五千名，每人给土地五顷，“兵亦不自耕，仍招垦收租，以租自养”，并按官阶大小拨给比兵丁更多的土地，是谓“蒙丁地”（箭丁地）。兵丁死亡无嗣者，地为参、佐领收回，另行租放。这种作为蒙丁“养贍之资”的土地，勉强维持到乾隆初年，就已失效，出现了“有力者则任意侵占，衣食充盈，无力者则丝毫不得，饥寒交迫”的局面。而这种局面的出现，是由于蒙古各级统治者与民人地商勾结，狼狈侵吞造成的。他们除了窃夺公共土地外，还“劫收”了死亡蒙丁的“绝产地”，强占了原来拨给蒙丁“四至不明，亩

数不清”的超限土地，致使许多蒙丁的土地，有的早已不足五顷（其中包括原来就没有拨够五顷的），有的把土地租出而无力赎回，有的完全失去了土地，“既失其业，又失其牧，流连迁徙”，变为赤平。

原来土默特部有一种卹灾扶贫的优良传统，历久不衰，遇有天灾人祸、婚丧病困、自己无力脱贫的人家，凡是亲朋故旧，往往主动资助牛羊，义务救济，等到富裕起来以后，他即无息偿还，表示感激。但到1743年（乾隆八年），据《清高宗实录》载：“土默特蒙族人口共有四万三千五十九人，无地的已有二千八百十二人，土地较多的有一万六千四百八十七人，土地很少或不足一顷的有二万四千二百六十人”。不难想见，以一万六千四百八十七人的少数，对总共二万七千零七十二人的多数去主动扶贫，事实上并不可能。然而“民无食则乱，兵无粮则散”，这对于清王朝来说，毋疑是一个很大的威胁，为了挽救已经出现的政治危机，只好来一次土地再分配，于是出现了“户口地”，后文详叙。

（1）“台站地”：在土默特最早被清廷划为“特区”的土地，是二千二百多顷的“台站地”，亦称“驿站地”。从1674年（康熙十三年）到1690年（康熙廿九年）之间，清王朝削平了三藩之乱，收复了台湾，并与沙皇俄国签定了“尼布楚条约”，政权巩固，国威大振。但准格尔部噶尔丹却致书玄烨，提出“畿以内陛下统之，边以外臣自统之”的要求，康熙认为“此贼（噶尔丹）一日不灭，则边陲一日不宁”，决心进兵平叛。

1691年(康熙三十年),康熙皇帝亲征噶尔丹,虽然取得了乌兰布通的重大胜利,但噶尔丹的有生力量并未歼灭,他逃到青海纠众再起。1693年(康熙三十二年),清廷为了向噶尔丹用兵时,保证传递战报的准确及时,设驿站衙门。所属台站由杀虎口为起点,向北向西共划出十二台站,每一台站以站为中心,长宽各十五里的土地供给台站官兵、差役作牧场,每站限五十人,均恃地为生,故蒙语称塔并地(即五十之意)。台站土地使用权归台站所有,“公家固不收站地之租,站兵亦不领国家之饷,弁兵人等,全恃各台站收入以自给”。

往西的台站在伊盟,即河西六台,因不领马乾,谓之草台;往北的台站,即河东六台,设于黄河迤东土默特境内,曰杀虎口站(即八十家子站),新店子站(系腰站),和林格尔站(即廿家子站),苏录庆站(即沙尔沁站),归化城站,杜尔格站(即五十家子站,此站亦属草台)。

上述河东的六个台站所占的土地,以里合顷计算为二千二百余顷的面积,其中包括可耕的荒、熟园子地共为一千四百一十一顷一十余亩。清廷一纸敕令,就把它从原主手中变成充公的台站地,归“弁兵人等恃地为生”了。那么,原来的那些赖以放牧和耕种的人,又何恃而为生呢?

(2)“庄头地”:清廷对噶尔丹的用兵,虽由台站地的“划拨”方便了军情邮传,但粮饷供应仍从杀虎口解送,路途遥远,旷日费时,不如就近取食为便,

就在1695年（康熙卅四年）用“跑马圈地”的手段，在黑河流域圈占土地，“添设粮庄十三所，于各庄头子弟及殷实庄丁内选充‘庄头’，拨给各庄头管理使用土地，故称‘庄头地’。每庄头给地十八顷，每庄岁征米二百石，由归化城都统征收，储本处旗仓”，供给八旗驻军食用。因此，“庄头地”又叫“八旗米粮地”，习惯上又把将军衙门称为“粮饷府衙门”。据《归化城厅志》载：“浑津庄头……地分十圈，东西相距十五里，南北相距七里零……；黑河庄头……地分三圈，东至茂盛营，西至达赖庄，南至道（路），北至梁”——如此模糊的四至，他的大约亩数，恐怕在当时也是颇难估计确切的。惟因“庄头地”的“庄头”，必须是满洲人才有资格，但“从龙入关”的满洲人都不屑放下架子管理这种土地，于是蒙人被选充“庄头者”就向将军衙门申请加入了满籍。

延及1738年（乾隆三年），清廷为了扩大财源，又给每一“庄头”增加到六十顷。之后，由于水淤、沙化、盐碱、荒弃诸原因，逐渐大大地少于此数了。故在1803年（嘉庆八年），为了弥补田赋收入，又从大青山内的四旗（即绥远八旗马厂地其中的某四个旗）空闲牧地，划出“庄头地”七百六十顷多。延及道光年间（1821—1850），实种地共四百一十七顷九十二亩多。

（3）“公主地”：1697年（康熙卅六年），康熙皇帝为了孤立噶尔丹，须要和蒙古人拉上亲戚关系，就在是年十一月，玄烨把他的第六女和硕恪靖公主，下

嫁给图谢图部的“汗”察浑多尔济之孙，敦多布多尔济郡王，但考虑到安全问题（噶尔丹残部势力犹在），赐住在归化城而不去外蒙古，又鉴于归化城正处于前沿防线的位置，所以决定暂时居住在离屯兵地右卫城较近的清水河厅。因而就让土默特以“效纳”的名义，强迫捐献土地田亩四百八十三顷七十五亩，作为公主的所谓“汤沐地”——清廷既然不承认“带地归顺”，而且“地已非其所有”之地于前，却又让他们“效纳”于后，岂非自欺欺人？

约在1706年（康熙四十五年）前后，噶尔丹已经彻底破灭，归化城形势安定，恪靖公主由清水河移住归化城太平召（即后来的巡检衙门），旋又移居在城北五里新建的公主府，把原住此地的蒙古赶到下三村。再拨城东黑沙图、美岱等村的上等地二百四十顷，作为“汤沐地”，亦称“公主地”，派她的管家孙大人（名不详）和徽大人（名不详），开渠灌溉，人称孙家渠和徽家渠。另把新府附近的土地（现府兴营子村）也占了一大片，作为所谓“负郭田”。所有这些土地的地权，均归公主府，清政府概不干预。

（4）“牧厂地”：清朝初年，为了防止蒙古南侵，在军事布置上仍袭明制，于宣（化）、大（同）、张（家口）、宁（夏）、凉（州）及右卫（今山西右玉县），都驻有重兵为据点。因驻右卫主力为骑兵，须有军马牧场，故在雍正年间，以和林格尔厅的哈达山为中心，周围约八十华里，南北约廿华里，划为军马牧场，

其南和西面是土默特蒙古地，北毗红河（今浑河），西邻“里粮地”，并有一部伸入清水河厅境——这叫右卫八旗马厂地。

由于噶尔丹势力的破灭，清王朝军政权力牢固地控制了内蒙，并深入到外蒙，使右卫据点失却时效，故当1739年（乾隆四年）绥远城竣工后，即移右卫八旗驻此，为了保证军马放牧和军粮供应，故在乾隆三年就从大青山后的土默特蒙古牧地里，辟出了比右卫马厂更大范围的军用马场——这叫绥远八旗马厂地。

绥远八旗马厂地归绥远城将军管理。据《绥远通志》载：“大青山迤北地方，系乾隆三年赏绥远驻防官兵做牧马草厂，南至郭郭图，北至多伦鄂博为界，计阔二百里，东至昆笃喀尔沁沟，西至哈达玛勒沙布尔台为界，共计地三万二千四百顷”——历史有时是嘲弄人的。堂堂王朝早已“赏给”土默特之地，却又赏给“绥远驻防官兵做牧马草厂”之用，这就难怪世上有些无赖，说话不算数了！不过这种地传到后来，也和台站地一样，《绥远通志稿》说是“兵站之女与苏木结婚，以公产作奁者，更无论矣”！

（5）.“大粮地”：八旗兵驻在绥远城，单靠先前“圈占”的和后来“四旗空闲牧地”增加的“庄头地”田赋，不足以满足浩繁的军需粮秣，所以在1735年（雍正十三年）六月，归化城都统丹津，协力尚书通智，奏请“将土默特境内闲旷膏腴之地，作为‘大官粮地’，飭交地方征收，以备军食”。



“大官粮地”的放垦对象是汉人，又叫“里粮地”，具体开垦时间，可上溯到1737年（乾隆二年），先后共计放垦大官粮地二万一百五顷九十八亩六分五厘二毫五丝，大致是：

“归化厅于乾隆二年，七年，九年，十六年，五十四年，奏放浑津、黑河二里官地四百三顷六十七亩六分五丝”

“萨拉齐厅于乾隆二年奏放长、泰、宁、善四里官地一千九百三顷七十四亩五分八厘二毫五丝。”

“托克托厅于乾隆二年奏放安、兴、遵三里官地一千一百一十八顷十七亩四分”。

“和林格尔厅于乾隆二年奏放物、阜、民、安上下七里（上三里下四里）官地三千二百五十四顷卅七亩一分”。

“清水河厅于乾隆二年奏放时、和、年、丰、家、室、盈、、宁八里官地一万三千四百廿六顷一亩九分二厘”。

所谓“里”，是当时的村社组织名称，犹如后来的乡、甲之类。至于清水河厅“汤沐地”，也因公主移居归化城，所有“汤沐地”亦改放“大粮地”。

此外，还有一项叫“十五道沟粮地”的。原来清王朝经过康熙皇帝的毕生征伐，天下太平了，所有“从龙入关”的皇亲国戚，以及八旗官兵与家属们，都已不象小罕王顺治入关初那样艰苦朴素、克勤克俭了，而是争相享受、贪污腐化，所以由清廷直接管理的“大粮地”、

“庄头地”，因田赋繁重，民不堪其苦，逼得农民大量逃亡。一部分就跑进清廷统治薄弱的山区里，挖居窝铺，私垦那里的土地偷种。清政府遂于1752年（乾隆十七年），根据归化城蒙古民事同知常明的呈文，批准文放大青山里的十五道沟，计三百多户民人的私垦土地，共四百四十三顷七十五亩二分，应纳米一千三百一十三石五斗五合九勺二抄，按照“归化五厅中地科则”，由“归化城通判征收”，于是也和“大粮地”一样，变为官有地了。据查，这十五道沟是东哈尔吉尔沟，恩都喇嘛沟，查汉不浪沟，波儿克素太沟，色尔登沟，蜈蚣坝沟，东西珠尔沟，霍寨沟，克力库沟，水磨沟，毫赖沟，白石头沟，千树贝沟，五道沟，黑牛沟（含门庆坝沟，东梨树沟）。

（6）“户口地”：前文谈到“只好来一次再分配”，从而出现了“户口地”。“户口地”越发是一个复杂的问题，它是由“蒙丁地”亦即“箭丁地”转变而来的。

土默特的面积，文章开头介绍“约合310,700顷”，可耕地为15万顷，按清初每一蒙丁给地五顷，五千“披甲”的准民兵就合地25,000顷。清王朝对于土默特既要他们放牧、种地、打仗、维持地方治安，并不承认其“带地归顺”，又要他们感激“我朝赏还之地”，却还接二连三地剥夺这块“赏还之地”，——“台站地”、“公主地”、“马厂地”、“庄头地”……，有限的土地，无情的肢解，加上授权管理土地的一些嘎兰达，章盖们以

权谋私，向汉族地商收贿赂，开后门地踢毬土地，自然就出现了少地无地的“箭丁”，难以“养贍自资”了。

根据此种情况，清廷在1744年（乾隆九年）令归化城都统筹，对土默特的土地进行了一次大规模的清理调整，从而作了再分配。当时规定：“每口以一顷为率，以为常业，无地和少地者，从占地多的蒙丁中抽出拨给，超过一顷的计亩数撤出；典租给汉人的，典价一百两以下，典期五年以上的，允许再种一年；未到五年的，准耕种期满；典价二百两以上的，只准再种三年，到期一律收回。”并规定“户口地不准典租和出卖，如发生典卖，即将地收回，重新分配”，予取予夺。蒙丁无嗣绝后或者正法者，“户口地收归国有”——可见“户口地”的使用权虽然给了原占蒙古，但所有权仍然掌握在清廷手里。

这次清理调整土地，共查出无地蒙古二千八百十二人，给他们重新分配的土地就是从多地和典入土地中抽出来的，故叫“穷苦蒙古地”，实则是“户口地”里的派生项目。后来由于典租关系继续发生，再次出现了丧失了“户口地”的“穷苦蒙古”，所以又在1771年（乾隆卅六年），将汉人“私开草厂内与草厂无碍之地”撤回，分配给他们作为永产。但因典租关系依旧暗地进行，又有许多蒙古失去了土地，清廷考虑到“暗中典卖，殊属不成事体，此辈人等若不严惩示儆，反将田亩归还蒙古，则不肖蒙古，奸究民人，无所畏惧，势必照旧私自典卖”。因而在1774年（乾隆卅九年），即“抽去此项

土地，免归原主，飭该将军等查丈清楚，租给民人耕种，每年所收租银，酌情赏与土默特鰥寡孤独蒙古等”。

到了嘉庆年间，无地的穷苦蒙古群越发扩大了，清廷不再给予分配土地，却“开垦牧场地亩共计一千六百四顷五十一亩四分五厘，共征租银二千八百四十七两六厘，所征租银赏给土默特之（特别）穷苦蒙古共九百名”。

然而，经过不断发生的典租典押事实以后，土默特蒙古终于得到了对“户口地”的实际所有权，而穷苦蒙古群之所以一再出现，日渐扩大，除了民族压迫、阶级剥削、天灾人祸、婚丧病困和应差出征而外，应该还归咎于“仰赖皇恩”、好吃懒做。否则，另外那一部分不穷苦蒙古之所以存在，就很难理解了。

不仅如此。据《土默特右旗文史资料》第一、二辑合订本71页介绍：“……从数字来看，出租比例逐年上升，出租土地者，百分之九十五以上是蒙族，租（买）者只有一、二户蒙族，现把有关记载的864块地契约，分别择录如下：

乾隆朝共37张，平均每年0.6张，其中蒙族出租者36户。

嘉庆朝共44张，平均每年1.7张，其中蒙族出租者42户。

道光朝共73张，平均每年二张多，其中蒙族出租者70户。

咸丰朝共24张，平均每年2.1张，出租者全是蒙族。

光绪朝共194张，平均每年5.7张，其中蒙族出租者173户。

宣统朝共18张，平均每年六张，出租者全是蒙族。

民国(包括1937年前与1945年以后两个阶段)年代，共235张，平均每年7.8张，其中蒙族出租者178户。

日伪统治时期共74张，平均每年10张弱，其中蒙族租者61户。尽管不是契约的全部，但也可以窥见土地更变的一斑”。同时也可以窥见那百分之四的土地出租者已是汉人，这是符合历史事实的。因为从道光朝起，鸦片烟毒已逐渐弥漫土默特，许多人染有嗜好，懒得劳动。光绪廿六年特大灾荒，民国元年以后，兵燹匪患，瘟疫旱灾不断，日伪统治期，更是国破家亡，只有卖地为生了。

(7)“公共游牧地”：清朝初年，所谓“赏给归化土默特蒙古游牧界地，南至杀虎口边墙，北至哈达穆尔，东至折尔登察汗库埒，西至包头村西察汉鄂博并黄河为界”，虽然“尺地一民不能私为我有”，但公共牧地的范围还是够广阔的。自从康熙初及雍正、乾隆以来的几次“征用”、“效纳”、“圈占”、“放垦”，如所谓“台站地”、“公主地”、“庄头地”、“户口地”(内含穷苦蒙古地和鳏寡孤独地)，“马厂地”等的划拨，使土默特蒙古的公共游牧地与日俱减，大大地影响了牧业繁殖，且仍继续掠夺不已。如乾隆三年在大青山划八旗牧厂时，八旗两翼各分四至，中间空地照旧归土默特所有，土默特蒙古居住在牧厂界内，先是逐水草公共游牧，后于乾隆廿九年，经将军蕴著奏明“在牧厂界外

拜衙郭尔山前，另断土默特游牧”——也就是说，土默特蒙古不仅失去了大青山里的公共游牧地，而且被逐离姓地了。故在清归绥道辖境牧地中，分散在归、萨、托、和、清五厅的土默特蒙古公共游牧地，只有八百四十六顷（见《绥远通志稿》）。此外，土默特公共游牧地的使用权，名义上归土默特各佐蒙古所公有，但往往被各佐领私行放垦，独吞租银，如道光三年，台吉召荣栋私行出租公共游牧草厂地”和“嘉庆廿二年，佐领达尔玛私行出租公共草厂地”等事（见《土默特历史档》）。

（8）“借牧地”：1652年（顺治九年），乌拉特旗四佐领下人众，由科尔沁分族移居土默特五当沟、水洞沟、哈隆贵沟（即美岱沟之上游）等三处山沟地方。后来，土默特因系自己牧地，就要求他们迁走，几经交涉，不得解决。迄1736年（乾隆元年）三月，乌拉特公沙拉布向绥远将军衙门呈诉说：“旗四佐下人众由科尔沁迁来，在五当沟，水洞沟，哈隆贵沟等处，至今已住居八十五年矣，此地已居住如许年代，埋有坟墓甚多，四佐领下人众从此迁徙，乃无居住之处，必致流离失所……”。旋经归化城都统丹津，乌兰察布盟盟长、四子王阿尔补腾多尔济会同查办，终因双方分歧太大，不能公平处理。迄1744年（乾隆九年），钦派礼部侍郎觉罗勒尔森再次查办，以“窃查乌拉特，土默特皆受圣主豢养之恩，并无分晰，理应均不失其生计，持平办理”为词，断归乌拉特“借牧”并设“界堆”，“从

此以往，越界耕种游牧之人众，永行禁止”。其实，并不持平。觉罗勒尔森慷他人之慨，为清廷之利，把土默特的土地断归乌拉特，使之合法化，却用“借牧地”来开脱，试问何时归还呢？

(9) “召庙香火地”：清王朝出于政治的目的，推崇黄教，鼓励蒙古人当喇嘛，家有二男，一人出家，家有五男，二人出家，且不当差，不纳赋税，不从军打仗，致使当喇嘛的人与日俱增，把归化形成了所谓“七大召，八小召，七十二个庙庙召”的召城。可是喇嘛的职业是念经，于是要黑徒侍俸，二者又都离不开吃饭，于是清廷及土默特就把土地捐赠寺庙，作为寺庙香火之资及寺僧养贍之用，叫着“召庙香火养贍地”。但因建召时间有先有后，召庙规模有大有小，僧徒人众有多有少，所以“香火地”的赠得也多寡不一。只是“香火地”的所有权均归召庙，由召庙雇工放牧、耕种，或租给民人农作，其中比较大的一些召庙，拥有香火地之多，兹见于史料者，即共有一万余顷，如：

“广觉寺（五当召），在榆树滩有地三千九百顷。

沙拉穆楞召，有地三千顷。

普会寺，在沙穆楞召北有地一千顷。

延寿寺（席力图召），在沙拉穆楞召西聚宝庄等廿七村，共有地一千七百零九顷四十一亩二分。

庆缘寺（乌素图召），有地六百顷”。

至于其他许多较小的召庙，也都有多寡不一的“香火地”，如果把它加在一起，为数一定是相当可观的，

苦于资料不足，恕难详细介绍了。

(10) “代买米地” (小粮地)：所谓“代买米地”，是清廷为了补充军粮的不足，筹措训练土默特的军费，在1773年（乾隆卅八年），又丈放了散布在大青山西部山区，与山南平原上一千五百九十三顷九十八亩的土默特土地给民人，敕由萨拉齐厅代征租赋，交将军衙门代买米后，作为土默特官兵军食支付。因其租赋形式与“大粮地”不同，故又称“小粮地”，然亦为清廷所直接管理。

(11)，“鰥寡孤独地”：在1774年（乾隆卅九年）时，清政府以“瞻养蒙丁家（遗）属”为由，把1744年（乾隆九年）那次清查整理土地中没收的私人典出地内，“抽出土默特蒙古名下地一百九十八顷六十八亩，内除开水冲、沙压地外，现实租给民人地一百九十三顷四十二亩。每年征银三百余两，均赏给该处鰥寡孤独，作为“养瞻之资”，其租银由各厅代征。然追溯鰥寡孤独地之源头，仍系“户口地”的派生地，前文已曾谈及。所有各厅每年代征银两数目如下：

清水河厅，一两。

和林格尔厅，七十七两七钱五分一厘。

萨拉齐厅，九十两七钱二分八厘。

托克托厅，二十二两六钱三分二厘。

归化城厅，一百一十两七钱二分八厘。

“鰥寡孤独地”名义上是土默特的公地，地权却属于清廷，实际上仍由各参佐领管理控制和私吞，特别应



该说明的是，不应当把它看作是清王朝对于土默特蒙古所施的仁政。

(12) “六成地”：是由于分得土地的十分之六而得名。土默特的这块“六成地”，原系土默特蒙古的“户口地”、“公共游牧地”、“召庙香火地”等，各有块片的插花土地，位处黄河湾流东北畔，西起包头南，东至托克托西南的黄河两岸。从乾隆年间开始，由于黄河改道而南北淘澄，致使黄河两岸的土默特与达拉特旗原地界变迁，引起了双方多次争执澄滩之地，但一直难以公平合理解决。延及1887年（光绪十三年）四月，经钦差大臣绍祺裁决，始以黄河旧道迤北土地的六成，断归土默特（另四成断归达拉特旗），其面积约共为三千四十顷二十四亩六分，并即奏请文放，交萨拉齐厅征收租税，所征租银作为训练土默特“蒙丁”的薪饷开支，故其性质类似“小粮地”。

(13) “教堂地”：是由于帝国主义的侵略出现的。自1840年（道光二十年）鸦片战争以后，随着帝国主义侵略势力的深入，对中国的边疆地区，也都派来传教士进行文化渗透，他们先后在萨拉齐、和林格尔、托克托各厅境内落脚，用荒年压价、无端抢占等巧取豪夺的手段，大量侵据蒙汉人民的牧地和耕地，除择点建立教堂外，以高价出租，甚至以典地为劝教手段，私设公堂，武断一方，不向清政府交纳课税，不受中国法律约束，形成在土默特地区的“洋特区”。

不仅如此。教堂在归绥（现呼市）城郊建立坟地

后，不准中国籍神职人员埋入墓地，真可谓“不爱天堂爱阴曹”，还打算给死魂圈一块“租借地”，旋经中国籍神职人员，按照教义据理力争，才算允诺了。

“洋教士”们认为：“蒙古荒原，本来不值钱，因此普通买地，亦不以亩计算，而是以山脊水沟为界”——意即何况教堂买地呢？据《绥远通志稿》载：“洋教堂”还在和林格尔厅属迭力素村购地八顷，以建教堂”。《近代包头天主教》里说：“廿四顷地村，是比利时教士建立起的传教据点。1881年（光绪七年），教士以贱价购地廿四顷，移民建立村庄……，1888年（光绪十四年）重勘地界时，教会趁机以一钱白银一亩地，贱价认领土地一百余顷……，天主教在包头境内先后强占的‘贱价耕地’，共计八万二千五百亩”。

不过这仅仅是例子，他如善岱、缸房营子各村教堂，以强占手段价买的土地，当然还有，就不必一一说了。

（4）“移民私有地”：终康熙之世，由于“台站地”、“公主地”、“马厂地”的划拨，晋北各县的贫困农民自然会被吸引而来，进行租种或片段典耕，那些既“不善耕耘”又必须“出征”“当差”、维持地方治安而无法自养的土默特蒙古人，也只有把土地租给或半种给民人，才能分享春华秋实。这在当时，双方是在平等互利、自愿结合的基础上进行的。民人采取春来秋回的“雁行”耕作措施，走“跑青牛犊”，到1737年（乾隆二年）清王朝大面积放垦后，不仅有许多“雁行”

牛犊定居下来，晋、秦、豫、冀人也一涌而来。特别是晋北的一些财主们，听说土默特土地非常便宜，归化城容易发财，更是趋之若鹜。于是就来土默特用活租、永租、典押等方式，大量占有了土地，并开设六陈行的“庄户买卖”，各起堂名（字号名称），经营百杂货物，以攫取更多利润，从而出现了“移民私有地”。

在土默特的“移民私有地”究竟有多少顷？经查阅各种史料，还没有发现具体统计数字，但多则几百顷，少则数十顷以次几顷者，大有人在，仅举数例以窥全豹：

贾家淤地：康熙末年，山西崞县铜川人贾某等来到土默特租种土地，每年以二八成（蒙二民八）分益“跑青”，“牛犊”房子搭在后山，他把每年分得的粮食也卖给蒙古人，携银子回铜川，因常来回出入万家沟口，他发现沟口以下的苏木公地，虽然砂石铺盖，只要辛勤整治，再经万家沟流出的洪水淤压后，就可以变为良田。故到1737年（乾隆二年）清廷放垦时，他就用多年来卖粮积攒的银子，把北起沿山畔，东至五里坡，西到西柜，南及平基的这大片土地，向苏木佐领买到手（银价不洋），雇工平整，自己带头，窖掉卧牛石，掏埋小石头，修堤打堰，引万家沟洪水淤漫，果然成为可耕之地。他见发财有望，心情振奋，索性连铜川的龙王爷泥胎，也背来供奉在察素齐初建的小龙王庙里，希望按时甘露，五谷丰登。从此雇工耕种，子孙繁衍，到解放前夕，贾家除了老大柜外，建起了西柜、南柜、小三柜、

缸房等村，人口发展到五百余口，原置的这一大片土地，去芜存精，除转卖的不计外，共实有可耕地四百余顷。

十八股地：据已退休的土左旗农业银行行长郝玉成同志对我说：光绪年间，山西代县人周某，在城大路经过的十里坡开设车马大店，他经过多年的观察，认定老龙坝（属喇嘛洞召）至陶合气家庙连在一起的这一大片土地，虽然都是砂石地，但水磨沟流出来的水可资利用，所以打定主意想把它弄到手，但因自己是口里人，而且很穷，不能如愿以偿，经过反复思忖，最后想出一个办法——去找森额参领提出自己的意见：“买下这块地，得利无穷，我出一部分钱，再由你与五里坡永发昌（字号名）的财东大秃子联系，让他也出一部分钱，因为大秃子是归化城（现呼市）天元公粮店自财自本的掌柜子，他有钱，你一文钱也不用出，只负责办理官厅手续，即可得到土地”——森嘎兰达欣然同意了她的建议，即自己出名，邀请喇嘛洞和家庙的主事喇嘛到家喝酒吃肉，写成出卖契约，把五里坡、十里坡以北，陶合气以南的这大片沙滩地，打成十八股弄到手，周某占十股，大秃子分了五股，森额参领得三股。但每股土地若干亩，价银若干两，说者已忘其详细了。惟独周某弄到十股土地以后，雇工经营，利用水磨沟洪水灌溉，很快致富，即在十里坡开设了万和恒字号，名扬遐迩，人们就只知万和恒，不提周某的名字了。

刘缸房：刘天元是山西代县扬明堡城关五里道人，

有关他的发家史传说不一：崇祯末年，明朝一小队官兵押运十几骡驮饷银解赴山西，夜宿五里道刘家院内，惊闻李自成大军来到，奔驮夜遁，但闯王大军并未进村，饷银为刘家所得；另说：李自成义军被吴三桂借来的清兵追击，败退时路经五里道，因携带不便，将大量白银寄存刘家，因而致富；《绥远通志稿》卷九十三《刘天元传》说：“……因移垦于归化城西祝乐庆，遂以为家，少赤贫，以勤耕致富，嘉庆中，岁饥……计口授粮，……缩值以糶……，不数年，积资累万……”。——究竟何说为准，不便武断，不过所谓“缩值以糶”，实即荒年放债，才能“不数年，家资累万”吧？

在光绪年间，刘家曾有一位当过户部侍郎的，官财两旺，雄踞一方是可想而知的，于是开设商铺多处，追逐市利。此际，还出过一位武举人，他辞官不坐，回到家里。理由是“当武举我侍候人，不当武举人侍候我”。迄一九〇〇年（光绪廿六年），“八国联军”进北京，慈禧太后偕光绪帝逃陕，路过杨明堡时，刘天元的孙子刘雨田迎驾款待，捐献银粮，并请示太后“老佛爷”“须要整银还是碎银”时，慈禧让他“零整搭配”。结果，献上的银子一律是铸有崇祯年号的二两，三两、十两一锭的库银。因此，封刘雨田为辅国员外，并降旨“大清天下立一天，尔等可任意发展一天”。刘家越发凭恃这种特权身势和雄厚资本，积极向外扩张，他的买卖字号从杨明堡一直到绥西二份子，沿途每一城镇都有分号一处以上，并大力购买土地，出租或雇工取利，泛称刘字号，

又因兼营六陈(秤)行，亦叫刘缸房。

刘缸房在白庙子(现属土左旗)的天一当，入典土地二十四顷，杭盖的增盛永入典土地五十余顷，塔布子的天德泰入典土地百余顷。现属塔布赛乡的增盛永村，就是当年的牛犊房子，相传在过庙会时给长工短汉(临时工)们吃一顿糕，就用一石黄米，还必须是在增盛永炸糕，口肯板申烩菜，来回转换，才能吃饭，可见其“移民土地”之家大业大了！所以刘缸房在倒闭清理财产时，光以上数村的土地就合计二百多顷，至于包头、萨拉齐、善岱、大同、丰镇……诸地的土地和商业资本，就难以举数了。

不过，进入民国以后，因为时局动乱，兵、匪遍地，灾荒频仍，特别是经过民国十五年“过国民军”的骚害，使“商停于市，农缓于野”，再加刘家男女老少，差不多都抽起了大烟，都懒的过问农商盈亏，刘缸房也只好破产。据口肯板申村的云巨才同志(现土左旗政协委员)对我说：“日寇占领时期，杨明堡的老刘柜被县城的日本人发掘了一暗窖银库，用一辆汽车每天拉一次，整拉了半个月”。这许多银子，当然也浸透着土默川人民的血汗，他又说：“土改时，口肯板申一带所有的刘家后裔，都是破产地主”云。

另外，还有不属于刘缸房系统的“移民私有地”主和商业资本家。如垄断包、萨一带的山西祁县举人乔绍武家的复字号，较之刘字号也并不逊色。“道光年间，(乔)赴包清理商业……捐银三千两，使立义学四处……”(见《绥远

通志稿》卷九十三)。民国十五年，国民军的石友三向包头商会勒索开拨费三百万元，光乔家在包头的两个复字号就出了一百五十万元。还有铁帽村的刘如意，庄户买卖也是遍布萨拉齐、察素齐、毕克齐、归化及北京各地。他一家的土地就占有铁帽村土地总数的百分之廿以上。至其剥削手段，也和刘缸房一类的字号相同。那末，刘缸房这类字号的“发财经”都是怎样念的呢？

如果说旅蒙商大盛魁的发财，靠的是“骆驼羊”，那么，刘缸房之类财主发财，就应该说靠的是“土地堂”了。所谓“堂”，在当时的土默特境内，习惯上是每家庄户买卖字号名称的同义语，如“天一当”，“增盛永”就是他们的堂名。最近我向一些高龄老人采访，他们对于刘缸房来到土默川的具体时间和租典土地时的确切银价及亩数，虽然都说“不明白”，但却发现刘缸房的财源来路是多渠道的。据说：大约在嘉庆年间，刘缸房的先人已在代州是有名的封建地主兼资本家，尔后逐渐把买卖字号发展到大同、归化、张家口。一九〇〇年（光绪廿六年）全国遭灾，土默特地区灾情特重，托克托厅一带采取“卷席筒”露脚不露头的办法卖女人，每人定价铜制钱一吊，男女双方互不见面，由村里长辈主持，交钱领人，各碰运气，以致老光棍娶上黄毛丫头，或小伙子买下白发老妇者大有人在。刘缸房就是在这样的时代背景下，在土默川典到大量土地的。地价虽已失传，却可推断是三平不折二地贱买或强租的。因此成为地商人，转租和转卖给别人，成为地商兼土地出租者。

由于拥有的土地太多，自己也雇工经营，索性变成了不折不扣的大地主。同时为了配合土地的经营，分别在各村设立起有堂名的六陈(秤)行字号和当铺，又成为大地主兼商业资本家及当业经营者，更由于附近的劳苦大众要向他们支借钱粮，所以又兼高利贷剥削者。由此可见，刘缸房在各地代理人的身份如此之复杂，剥削手段如此之多样，再加上慈禧太后所给的特殊“照顾”，“财大气粗”，“地多欺人，买卖字号坑人”，他的作恶程度就可想而知了。譬如，光绪年间，铁帽村的刘家与西紧邻的侯家(即民国时曾任绥远高等法院院长侯封鲁的父、祖辈)同时起房盖屋，因当时有毗邻宅院如高出己宅，会压得后代子孙人财两败的迷信说法，因都是当地财主，而且相处融洽，就在事前商妥要建成同样尺码的屋脊，以保证谁的房脊也不高出对方，但落成以后，侯家背约失信，他的屋脊竟然比刘家超出一坯，刘对此并未提出意见，却把新院统统拉倒，重新鸠工备料，历时数年，建起了成为绥西首屈一指的砖瓦结构四合厅院，直到现在还为乡供销合作社所利用。至于刘缸房一类字号之所以先后倒闭，都是在辛亥革命以后，军阀混战，时局动乱，土默特地区农牧民暴动大军的所谓“独立队”接二连三的沉重打击，又经十来万国民军遍地一“扫”，都不能按老谱进行剥削而结束了。

(15)“义地”：所谓“义地”，系专指公私购置的，以厝埋客死在土默特男女死尸为目的的土地而言的。这种土地为数不过二顷多点，然在当时确属慈善之举。



原因是清一代，进入土默特发财致富者固然有人，但穷途潦倒，客死此地之后，尸棺暴露，无处厝埋的为数亦多。据《萨拉旗县志》载：“当清同治中，地方兴盛，邑民繁滋，客籍羈之，每多露野，因义地阙如也。适厅同知文山公莅任此邦，关心民瘼，乃从筑城费中节得盈余巨款，遂于同治九年测形相壤，即在该村（即城东五里小厂圉圉村西南），等购义园地，专葬旅棺及无所归者，自兹泽及枯骨，日免暴露……”。另据《归绥县志》载：“道光年间，归绥道惠徵，首创大义，在西龙王庙村西买地四十八亩，捐为义坟，后因年久而湮没。光绪十一年，经归绥道阿克达春查出，分作男女两处义坟。同年，天津商人顾文翰，买到新兴板村东南丹府地四十亩二分……，将约呈官，作为义地。光绪十九年，归绥道文保在春抚局余款项下，用银一千七百三十两，购到旧城西南隅地约六十亩，充作义地。”《归绥县志》还写道：“漏泽园，在大召南口外，凡四十亩，乾隆四十五年复置三十余亩，日瘞骸所，在漏泽园侧”。

由此可知，土默特的“义地”，远在乾隆时即已有了，包括其它各厅当不列外，就连包头的“死人沟”也属于这类性质。

#### 四、贻谷放垦

贻谷放垦，是清王朝对土默特土地的最后一次穷折腾。土默特的土地，历康熙、雍正、乾隆三朝的连续折

腾，到嘉庆初(1796)年，实际上已经完全剥夺了原占蒙古的土地管理权，再加上民人地商的价购，以及参领、章盖、百十户这些人的私侵，使土地一天比一天减少了，民人越来越多，他们的地盘越来越大，蒙古“无地难以孳牧”，范围越缩越小，于是清廷改用了“蒙汉分治”的政策，于1723年(雍正元年)，设归化城厅，作为管理汉族农商之民的行政机构，隶山西朔平府。嗣后，清政府见归化厅管理不过来地大人多的汉人们，复于1736年(乾隆元年)置清水河、托克托、和林格尔三通判厅，又于1741年(乾隆六年)，再置萨拉齐厅。五厅都隶属于同年设立的山西分巡归绥道(后兵备道)，乾隆十年，又增设宁远厅(凉城)与丰镇厅，都分管厅辖汉民农商之政。因此，土默特随着土地的丧失，连政权也丢了——清廷把所谓“我朝偿还之地”的绝大部分夺回去，设厅自理，“不烦代劳”了，从而出现了反客为主之势。

延及道(光)、同(治)之际，清王朝已经腐败透顶，“闭关锁国”，侈然天朝的局面，被鸦片战争的“坚船利炮”打开以后，接连不断的丧权辱国，赔款割地，迫使清政府民穷财尽，国库奇绌，濒于崩溃。为了挽救财政危机，别无他途，只好再从土地上打主意，因而任貽谷为督办蒙疆垦务大臣，清查蒙疆土地。

貽谷的垦务政策，是一条牺牲蒙、汉人民根本利益，而有利于地主、商业资本家等统治阶级利益的反动政策。放垦的目的就是为了给清政府闹银子的。他起

初着眼于乌拉特三公旗的山湖滩湾地，实际着手的是察哈尔，其次是伊克昭盟，对于土默特则不着重于开垦（因为已开垦的没什么土地了），而是清查已经开垦的地亩，从这些通过租、押、典手续，及过约、相转易主，由民人垦种的土地中（台站地、马厂地、户口地、绝户地、香火地、公主地等），挤出为了逃避社害而以多报少的那一部分隐瞒地，“拨地归公”，“加价定权”，以达到“民不失其地，蒙不失其租”，和“此后蒙古永不赎地”的目的——这可能吗？

因此，在土默特应清丈地亩有七万七千八百零六顷多，其中蒙种地三千四百八十二顷四十三亩，民佃地三万二千七百二十九顷八亩，户口地三万二千七百六十三顷三十一亩，官滩地七千七百一十四顷三十七亩，“绝户地”九百零五顷四十八亩，“召庙地”一千一百八十九顷六十七亩，河套地三千八百四十顷，村占地二千三百九十一顷六十七亩，莹占地七百九十顷十三亩。

但清丈的结果是蒙人仅仅保留了岁收租的权利，丧失了土地回赎权；民人虽给确定了土地所有权，也因领照时所交地价高，加价大，照费重，东挪西借，心力交瘁，所以也不高兴，因而爆发了萨拉齐吴坝和和林格尔新店子蒙汉人民声势浩大的群众性联合反垦运动，他们“乱敲钟鼓，号召别村”，或“包围站地局，打伤垦务亲军”。

运动虽然被贻谷派兵镇压下去，但亦迫使贻谷不得不把加价“减额”，也促使统治阶级内部矛盾进一步激

化，致使貽谷的“垦务之功未竟”，就被归化副都统文哲珩参劾逮办了。

中国的地形，大部分是西高东低，所以曾有“大江东去”，“一江春水向东流”，和“人生长恨水长东”这些名句流传下来。相传貽谷在被逮解京，路过大黑河时，他看见大黑河的水是西向而流，又望到大青山的山顶很少奇峰，于是触景生情，感慨万千，不禁写下了四句话：“十山九无头，黑水向西流，富贵无三辈，清官不到头”——还怨恨土默特的风水不好，使他丢了乌纱帽呢！

## 五、乙卯反垦斗争

1911年（宣统三年，岁次辛亥）十月，武昌起义一声炮响，全国风从，孙中山就任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结束了中国两千余年的封建专制制度。但辛亥革命的胜利果实，却被北洋军阀袁世凯窃夺了。从此，在中国这个半殖民地的国度里，出现了一块被各派系军阀、政客互相争逐的“殖民地”，它就是解放以前的绥远省（现内蒙西部区，包括土默特全境）。

1912年（民国元年），当上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的袁世凯，于九月间派张绍曾为改制后的绥远城将军。袁某继承了清王朝的衣钵，对于中国的反动统治，较之逊清更为黑暗，土默特自然不能例外。遂改归绥道为归绥观察使，原辖道属各厅改为县，由山西省委任县知事，

本拟取消土默特旗，因蒙汉官绅致电反对，据理争辩，才保留下来。1914年（民国三年）七月，改绥远为特别行政区，改将军为都统，要撤消归化城副都统，并鼓励种植鸦片。此时，正当袁世凯大作皇帝梦之际，绥远都统已由潘矩楹接任，土默特的蒙汉官绅不服，参领都格尔扎布、贺色春等公推郭向极（清末拔贡）、武尔恭（蒙汉精通的学者）、段履庄（大盛魁总号经理）等人代表，赴京（北京）上告，因此就流传下“郭向极的笔杆子，武尔恭的嘴头子，段履庄是垫银子”的顺口溜。由于当时的交通很不方便，还没有汽车、火车、飞机这类工具，他们都坐着大盛魁的轿车子，在段履庄的卫队（保商团）簇拥下，预防沿途土匪拦劫，起旱路先到张家口大盛魁的分号休息几天后，继乘京张铁路火车到达北京，下榻于大盛魁的北京分号居住，经过向大总统府上书陈词，并得到蒙藏院总裁贡桑纳力布的协助，迫使袁世凯稍事让步，对土默特采取总管负责制，不加副都统衔，旗制虽能保留，但已由原来的中央简放降为绥远都统府荐任了。但“告官不易，告倒更难”。他们回到绥远以后，为了预防潘矩楹报复，段履庄就长年住在召河，在保商团的护卫下，指挥着归化城大盛魁的营业，郭向极则由贺色春安排在土默特小学教书，武尔恭担任了归绥南区保卫团的团总。

土默特的土地，经过贻谷的清查地亩，已将左翼首甲和右翼首、二、三六共五个甲清丈完毕，各苏木能管理的多是些挣扎在饥饿线上的穷蒙古，所有旗政开支，几乎

都是依靠大青山煤厘局的收入来维持，因而也引起北洋军阀的眼红，他们垂涎煤厘局的税额，要把它收归所谓国有——这简直是在砸锅夺饭碗呢！以致蒙情震撼，舆论大哗，土默特官绅挺身抗争，迫使他们缩回手去，未敢断然执行，遂又退而求其次，就在“各蒙旗报垦未放之生荒、夹荒、余荒”地上打主意。

北洋政府为什么也对丈放土地感兴趣呢？据说是为了“便民蒙，正经界，裕度支，息讼端。”所以毅然决然地去做贻谷想做还没有做完的事，就在1915年（民国四年）将贻谷所定的廿二条《清查土默特地亩章程》，“增益”修改为《修正清理土默特地亩章程》，在归、萨、武、托、和、清六县，分设清理地亩局，开展清丈工作，并限期两月，“应准该旗蒙人于本年阴历八月底以前，备价赎回……”。但蒙人因时限仓卒，钱力短缺，无法备价而失去了原有地权，心怀愤懑；汉民也因地价、照费昂贵，筹措不足银额而丢掉了原租土地，怨气塞胸。惟有富有的蒙、汉之家，为了趁机多占土地，托人情走后门，贿通都统、总办、委员各级官吏，以及绳丈役夫等，以多报少或顶名领取部照，进一步成为大量土地拥有者。且因“在清丈过程中，清丈人员营私舞弊，苛索民财，弄得人民失地破产，妻离子散”。由于这一年的干支年是乙卯年，人们就把所换的部照称为“乙卯大照”。而“乙卯换照”确实给蒙、汉人民带来了深重的灾难，因而激起了土默特蒙汉官绅、旅京学生、和广大群众联合的反抗斗争，当时有参领阿灵阿，佐领喜蒙阿，骁骑

校额音泰等四十四人为代表，联名向绥远都统上书抗争。

然而，抗争归抗争，清丈归清丈，你反对你的，我丈放我的。乌素村蒙人海牛，义愤填膺，率领群众捣毁了毕克齐和察素齐清丈局的派出机关，并打死了清丈人员，迫使两镇清丈工作当年中止；卢占魁的独立队遥应云南蔡锷的护国军，于是年十一月廿六日攻克萨拉齐后，首先就把该县清丈局人员镇压五人。但是，终民国之世，在绥远走马灯似地前后调换了十七、八个将军、都统、主席们主宰斯土，我来你去，各有一套施政方针，对于土默特的土地一事，除因时局动乱来不及问津的而外，差不多都要在土地上做文章，也几乎没有一天停止过反清丈斗争，只是斗争的旋律有时高昂，有时低迴罢了。因此，“乙卯换照”也促使了土默特官兵团结，蒙、汉团结，一致对敌，直至1934年（民国廿三年）仍不稍懈。是年，土默特参、佐领向绥远省政府要求废除“违法病蒙，贻患无穷”的前颁《修正章程》，使“蒙复其产，汉得其财”，并提出严正警告：“若必欲依照此项违法‘章程’办理，则全旗官民亦惟有反对到底，誓死不能承认”。当省局以职权所限推脱后，官司又上告到南京国民党政府蒙藏委员会，委员会又转咨行政院，结果如何？后文再叙。

贻谷在1909年光绪卅四（年）清查土默特土地时，仅清丈了左翼首甲和右翼首、二、三、六共五个甲的土地，而且只收回十分之一的地价银，乙卯年清查土地，除了

把贻谷剩下的七个甲的土地全部清丈并收回地价银外，还把贻谷虽已清丈了五个甲，但还没有收回的那十分之九的地价银，共十九万八千余两追交到手。至于土默特在民国时期放垦的地亩数目，据史料记载是：

镇国公户口地一千余顷。

丹府毡匠营子地二百余顷。

安续牌楼板地八十余顷。

六成地余地一千四百四十九顷余。

清理六县余地一万六千九百七十余顷。

六县官粮地一万余顷。

商人冯绍孔地四百八十余顷。

绥远八旗牧厂地一万三千四百余顷。

图克木地二千五百余顷。

广觉寺大榆树滩地三千九百余顷。

普会寺叠巴鄂博地一千余顷。

沙拉穆楞召膳召地三千余顷。

庆缘寺十二牛营子地四百余顷。

河东六台驿站地一千四百一十一余顷。

## 六、孤魂滩反清丈斗争

孤魂滩反清丈斗争，并不是一次突然爆发的事件，是其他各地反清丈斗争的主流和高潮，也是自贻谷以来近廿年反垦斗争的顶峰。

从1912年（民国元年）到1921年的九年当中，北洋



政府派来绥远的将军、都统共五人计六任，前二人张绍曾、潘矩楹(潘在将军任内改任都统)是袁世凯的嫡系，继任都统蒋雁行、蔡成勋则属于北洋军阀分裂后的直系，第六任马福祥则是北洋军阀集团中的支派，他是谁能在北洋政府当权就投靠谁的北洋军阀。他自从1921年(民国十年)六月视事，到1925年冬去职的四年统治期间，征粮要草，官倒大烟，残民自肥。由于土默特仕官耆绅向北洋中央政府为收回地权事，一再控告，他即面谕整理财政处总办段履庄(字敬斋)及绥远道尹李景泉，会同各旗参领向垦务局总办冯曦居间调停，冀息纠纷。但因道署供职官员都是地方士绅，且有土地关系，他们坚持按《修改章程》办事，李景泉只好屈从众意。段履庄虽然认为典地限制回赎的《修改章程》是违法的，但又考虑到另一方面人的群起反对，故也观望不前，不敢挺身直言，致使这桩土地公案，好似踢皮球一样，告到中央，踢回绥远，现任都统又踢到下任都统，哪一位都统当裁判员，也不吹公平哨子。

延及1925年(民国十四年)春，由北洋军阀集团分列出来的国民军系的李鸣钟，接任了马福祥的职务，又递转给蒋鸿遇、刘郁芳(未到任)、宋哲元，都因忙于内战，没有时间过问此案。迄1926年(民国十五年)九月，商震来绥主政，足以大展其才了。

商震率山西陆军第一师来绥远当了都统后，马上瞅准了土默特的土地，但有限的土地经过贻谷之后的清丈，所剩仅仅是些少量的夹荒、余荒，而这土地又是在

贻谷土地清查和“乙卯换照”后不在田赋征收范围的遗留问题。但如用绳拉丈，确可查出一些隐瞒夹带的土地，既可现收一部分补交夹荒、余荒银子，又能逐年征收田赋粮草。因此，阎锡山为了预备内战薪饷用费，即以所谓“铲除垦务弊端”为由，令绥远实业厅长兼垦务总办冯曦，改组并扩大了以前的归、萨、托、武、和、清六县地亩清丈局，任李锦斋为地亩局长，重新拉绳细丈，并强迫农民种植鸦片，课税牟利，所有贪官污吏和土豪劣绅勾结起来，利用丈地对农民进行敲诈勒索，所以一开始就遭到广大蒙、汉群众的反对。

此时，虽然已处于“四·一二”反革命政变的前夕，但人们还没有察觉到蒋介石的阴谋，且因阎锡山与武汉的国民政府暗中有联系，并不限制绥远的党务活动，因而国共合作的格局仍然在全国保持着，也在绥远保持着。

民国十六年春，毕克齐的农民群众把丈地委员赵滁、劣绅李福田、解佩玉抓住，要当众揭露他们的劣迹，并宣布不准丈地，然后游街示众。不意解佩玉闻风先逃，李福田托人说情，承认错误，保证不再去做危害乡里的坏事，求得了谅解。只把赵滁捕起来，在农民协会会员押解下，高戴纸帽子游行示众后，驱逐回归化城。由于毕克齐的这次反清丈斗争，是在共产党人领导下进行的，实际指挥斗争的是共产党员孟纯、康富成和农协会会员柳静淑以及张国璧等人，所以有组织、有计划、有步骤进行得很顺利。

不仅如此。一个规模更大、声势更雄的反清丈斗争，同时也在轰轰烈烈地掀起了。三月廿八日，在归绥（现呼市）城南孤魂滩召开“难民请愿”大会，大会由国民党人李正乐当主席，实际发动群众的是共产党人。事先由杨曙晓同志拟定了布署计划，通知各地农民协会和归化城党团地委，向各地农协会会员发出通知。参加大会的有铁路工人、郊区农民、回民驼户和城里商学两界共约六千余人，国民党人的第一中学学生张遐民，假扮郊区农民代表，登台讲演，痛斥弊政后，散发传单，游行示威，高呼口号，反对清丈地亩，反对增加赋税，要求惩办冯曦，并派出十二人代表大会向商震提出六项要求，迫使商震在声势浩大的群众声讨中，急电阎锡山商议，作出了妥协决定，满足了群众的要求，斗争取得了胜利。

然而，在蒋介石“四·一二”政变以后，南京的国民政府，接了北京的军阀政府的班，对于全国的黑暗统治，不次于前者。之后，经过奉系郭希鹏、汲金纯及晋系商震二次主绥不久，又换为晋系李培基和徐永昌，未几，李培基再次来当省主席。迄1931年（民国廿年），晋系傅作义因受张学良的青睞，继李培基而为绥远主席。他虽然是贯彻着一条“大民族政策”，还颇关心蒙民疾苦。因此，土默特的仕官们就认为他是真正理解蒙民、同情蒙民、支持蒙民的“封疆”大吏，怀着不被再踢皮球的激动心情，上书陈词，恳求解决土地公案。

前文谈到蒙藏委员会转咨行政院，行政院指令绥远

省政府妥善解决。省政府傅作义主席一面回文“廿年前的事，我没办法解决”；一面批复土默特参、佐领及六十苏木民族代表的呈文云：“《修正清理土默特地亩章程》，自颁行以来，已近廿载，蒙、汉相安，毫无异说，此时万难变更。盖其既颁之初，苟原地户未能遵照规定限期，抽赎地亩，是当时已将权利放弃，照章早为原地户交价认领，否则亦早经垦局另放他人，今如该参领等所请推翻原案，备价回赎，则纠葛横生，势必酿成事端……”。好一个“毫无异说”，此是后话。

## 七、土地转变中的民族关系

在土地所有权转变过程中，曾给土默特带来了兴旺发达的繁荣，也遭受了辛酸苦辣的劫难。它反映在民族关系上，主要是蒙、汉问题上，有融洽也有隔阂。但融洽是长期的，是广大蒙、汉群众互相培植起来的。租典关系的发生证明土地不仅是蒙、汉接触的媒介，也是蒙汉团结的基础。所以蒙汉人民携手合作，并肩创造，在共同开辟土默特的历史长河中，逐渐结成了牢不可破的兄弟情谊，却是有史可征，而为统治阶级始料所不及。但是，由于租、典纠纷，特别是由于贻谷放垦，乙卯换照这些反动政策，也给造成了不快。

清顺治年间（1644年—1661年），山西的小商小贩就跟着绿营兵进入归化城，康熙平服了外蒙古以后，划外蒙为六盟，在乌里雅苏台设立定边左副将军，是为清

王朝统治外蒙的军政中心，下设三个办事大臣——乌里雅苏台办事大臣管辖赛音纳银部和扎萨图汗两盟；后营办事大臣节制科布多和唐努乌梁海两盟；库伦办事大臣指挥车臣汗和图谢图汗部两盟。——由于清军蒙政权力的巩固与稳定，小商小贩也随着渗透到该地，并且有由行商转变为坐商的；山西的汉人也进入土默特的清水河、和林格尔，零零散散的私垦或租种蒙人土地，甚至有极少数人留居不回去的。当时租地按二八或三七分成，故叫“分收”，蒙主的二或三成，须由承租人拉运脱粒交付。此种租典关系自然是建立在平等互利、互相信赖、彼此依存、自愿结合的基础上进行的，故能和睦相处，亲密无间，所以称为“地伙计”，顾名思义，双方的利害是完全一致的。

1729年（雍正七年），拟建绥远城，后来在归化城办事尚书通智和副都统瞻岱组织的“建城指挥部”领导下，于乾隆四年竣工。建城过程中，工款由山西藩库支领，工料从大青山的天然林厂采伐，工人雇用山西“忻代二州五县”的数万汉人而来，这些工人在冬季码工后带着银子回到原籍，宣传口外地广人稀、土地肥美、牲畜烂贱、吃肉便宜，夸张归化城挣银子能用牛料筐箩撮，赚元宝比上大青山拣石头还要省劲，不仅鼓动了晋北的受苦人抢着跟“通事行”来土默川谋生，连雁门关南北的地主老财们，也争先恐后地想到土默特发大财，于是在山西出现了走西口热。故在乾隆初期，是土默特区的—一个繁荣腾飞阶段，归化城以外的好多乡镇商

业和农业村社，以及庙宇，都是在这一时期发达起来的。

然而，清王朝意识到蒙汉广泛接触、联合、亲善，是对政权的潜在威胁，所以要用严禁的手段减热，光靠《大清律》规定的“蒙汉不许通婚”嫌不够，就在1494年（乾隆十四年）敕令：“……除现存民人外，嗣后毋许再留民人增垦地亩，及将地亩典给民人”，复于1772年（乾隆卅七年）又规定“口内居住旗民人等，不准出边在蒙古地方开垦地亩，违者照私开牧厂地例治罪”（见《钦定理藩院则例卷十》）。但开放容易，收却很难，因为“民有余力，假蒙地以耕之，蒙有余地，假民力以耘之，公平交易，人之常情”，是行政命令难以遏止的，所以还是用已设各厅治的机构加强管理，实行蒙汉分治。

由于在1721年（雍正五年），中俄签定了《恰克图条约》，确定两国商人可以在恰克图进行边境贸易，故在国内旅蒙商的开拓下，使称为“东口”的张家口和叫着“西口”的归化城，都成为商品集散地，越过戈壁大沙漠从事交易。旋因乾隆征平了天山以北的准格尔部，并绥服了天山以南的回部，更形成一条以归化城为中枢，经过前营乌里雅苏台，后营科布多、古城子、伊犁河，跨越中亚细亚而到达毛斯圪瓦（莫斯科）的陆上商路，是我国古代丝绸之路衰落后，又出现的一条国际通道——新的丝茶驼路。

涌进土默特的汉人，绝大多数是正派的劳动人民，

其次是地主老财，再次是三教九流、医卜星相、杂业百工和一些赌棍无赖、捕逃罪犯、娼妓破鞋等人。他们有的带来了先进的农业耕作、工业制造和建筑技术，以及勤俭持家、发家致富的优良传统；有的却带来了吃喝玩乐、非嫖即赌、贪图享受和啃崩拐骗的陈腐恶习，都在感染着土默特，影响着土默特，终于使土默特地区复杂起来，并迅速地两极分化，出现了蒙汉大地主和乞丐。其中有些蒙古大地主是凭借嘎兰达、章盖、骁骑校、催领的权力拥有土地的。

涌进土默特凭劳动谋生的人，在“跑青牛旗”阶段，也有寄住在蒙古人家里的，给帮着圈牛羊、抹房子、干家务活，所谓“走胡地，随胡礼”，茶饭顶好，劳动又轻，经过几年后，语言障碍消除了，内心感情随时可以沟通了，便和那些每年秋收后返回原籍的“雁行”一样，都逐渐定居下来了。因而蒙汉熟悉，情谊日深，由“地伙计”变为活租或永租人。当然也有不少典租关系是一开始就形成的，他们又在这个基础上，也农牧兼营地自我发展起来。

地主老财们来到土默特后，除了前文提过的象刘缸房那类特殊巨商外，很多人是根据自己的财力，先开设“庄户买卖”，或先典若干土地，跟着就开“庄户买卖”，也就是习惯上所说的堂（字号），由“梢林”围墙配合发展，慢慢换成“土打”围墙以致“圈圈”，广拉关系，给嘎兰达、章盖喝酒花钱，包办土地，经营地商业业务，转租出典，居中渔利，并由自己所开的六陈（秤）

行字号（堂），兼营油酒缸房，经理茶布烟糖，加工米面醋酱，以供应蒙人和佃户。

百杂工匠不仅受雇于字号里搞酿造加工，也在较大村社自办毡房、皮店、造纸、麻绳、银工……等手工业，盖房修庙的泥瓦木匠更是非常活跃。因此，所有劳力者、地主老财、杂业工匠，都觉得此地安乐，索性把右卫城皇庙里的泥城皇灵应侯，也不远千里地搬到归化城安家落户，阴司一方，希望它铁面无情，作到“有心为善，虽善不偿；无心作恶，虽恶不罚”。

据《绥远通志稿·商业》载：清太宗天聪六年（1632）年，追征林丹汗，到归化城驻蹕，令王及贝勒以下，梅林章京以上，各出白银赴归化城贸易”。“康熙卅五年（1696年），康熙平噶尔丹后，废明代‘马市’制度，辟归化城、张家口、多伦诺尔为贸易中心，相传绥远都统丹津由京师（北京）带来各业商贾，归化城之有十二行，实始于此”。延及乾隆年间，由于丝茶驼路畅通，归化城已组织起拥有十万峰骆驼队和不少头数的“高脚队”（骡子队），都在集锦社领导下，负责驮运业务，把汉口等地所产的茶叶、糖果、绸缎、哈达、珠串和山西的屈武生烟，运到归化城，连同土默特收购的葱韭姜蒜，以及烧酒皮靴、器皿、炒米、白面等等，用驼队分运外路（外蒙古）和西路（新疆），进行贸易。返回来时，又把俄国及外蒙、新疆的皮张、绒毛、鹿茸、麝香、羚羊角等珍贵药材和其他土特产品带到归化城，分运内地销售，因而促进了归化城及其周围乡镇的



羊马皮店、钱当两行的兴旺，出现了象大盛魁那样“没底子”的旅蒙商——光科布多扎哈沁的元盛德，每年就从扎哈沁经召河、归化城赶廿万只羊到北京，连上其他商号赶的羊共有五十万只之多，使北京四十八万护城旗兵，每人平均吃到一只羊肉。

由此可见——不妨这样说，康熙时期是土默特经济的起步阶段，乾隆初期则是牧农工商贸相互促进的发展阶段。因此，蒙汉关系当时虽是水乳交融的关系，但归化城却是一片土默特蒙古丧失土地等为背景的畸形繁荣景象。据《古丰志略》载：“归化仅弹丸之地，戏楼酒肆大小数十百家，整日间燔炙煎熬，歌管呕哑，选声择味，列座喧呼……循环终岁，络绎不绝，而开设戏楼酒肆之家，亦复彼此效尤，咨情挥霍，不数月而转易他姓矣”！另见清王循“过归化城诗”云：

西北风云连九徼，古今形势重三边。

穹庐已绝单于城，牧地犹称土默川。

小部梨园同上国，千家闹市入丰年。

圣朝治化无中外，十万貔貅尚控弦。

但在阶级社会里，所谓“圣朝治化无中外”，只能是一句拍马的鬼话，而消费城之所以“循环终岁，络绎不绝”，和“梨园同上国，闹市入丰年”，固然说明了百业兴旺、经济繁荣，但也证实了农村牧区已在开始萧条衰落了。

因为这种牧转农的变化是很急剧的，大约经历了最多不过卅年的光华时间，到1772年（乾隆卅七年），矛

盾就显得突出了。首先是由于康、雍两朝及乾隆初年，以各种名堂掠夺去大量土地，使土默特的范围大大地缩小了。其次是汉人通过租、典、押各种手段破土耕耘，挤占了牧场，由原先的以牧为主变为以农为主，原占的蒙古也由吃肉的民族改为吃粮，草地超负荷载畜，牛马羊只好啃害农田，践踏庄禾，农牧别扭引起利害冲突。还因民人租、典到的土地，地权不归自己，只贪广种薄收，缺乏长期打算，不作农田基本建设，种了今年不管明年。扎哈沁的羊是优良品种，每只羊可产肉八九十斤，土默特的羊每只最多产肉廿多斤，皮板和羊毛也不如人家的好和多，竞争失利也懒得改良品种，听任自然淘汰，但更主要的还是狡黠的租典汉人，拖租、赖帐、拒赎和强占土地，以及不肖蒙古地主人的中途加价和背约夺地等等。于是土地纠纷，兴讼迭起，厅断往往庇护汉人，旗决常常左袒蒙民，但旗权又不能越厅治而直接处理，厅吏又不敢夺旗政而擅自查办，只好转呈归化城副都统及绥远城将军，致使诉讼双方，经年累月，花费巨资，财力两匮，也得不到结果。

在清王朝对土默特“大开放”小禁垦的政策作用下，使土默特继失掉土地、失掉政权之后，连语言文字也失掉了！“据蒙古老人相传，乾隆在位六十年，到嘉庆末年，大约八十五年的时间，蒙文就失掉了，到同治年间，大约又是五十年，蒙语也就失掉了，蒙古人汉族学问高深者已大有人在”（见《呼和浩特史料》第三辑304页）。且在这一过程中，即1852年（咸丰二年）到1866年（同

治五年)间,中国南方爆发了太平天国革命和捻军起义,清廷为了把他们镇压下去,于1857年(咸丰七年),令土默特出了三千六百名飞虎兵,在僧旺指挥下去“打南阵”,在打捻军时也有些发了洋财的官兵,“凯旋归来”后,根据清政府“按口分给户口地”的规定和对户口地“不准租典和出卖”的法令,堂而皇之地进行了一次“夺地”,因为有理、有据、又有功,取得了预期的胜利,也成为蒙古财主。不料传到第二、三代时,某些“高干”子孙辈又给卖了,且到解放前夕,一个村子里的蒙民住户,竟然不及“打南阵”时这个村子所出的“箭丁”人数多,尤其一般人家都穷得不要说牛羊,土地没有了,就连吃饭也成了问题——这却不尽然都是子孙辈又给卖了的缘故。有谁会相信一个曾经是叱咤风云的部族,经过三百年的民族压迫和阶级剥削,竟然沦落到如此程度!然而却是事实。

原来土默特蒙古的家庭教育是很严格的,对于子女们的管束从小就相当规范,但自乾隆二年以后的几度“大开放”起,流入土默特的一些流氓无产阶级分子,引进来汉族的许多恶习,相处日久,腐蚀日深,耳濡目染,习以为常,都学会了,终于抛弃了先人的优良传统。特别是1840年(道光二十年)鸦片战争以后,继大烟土的输入又舶来了罌粟籽种在土默川种植,致使富有的蒙汉地主、士官、绅商,以及较富有的和贫穷的人,也都逐渐吸毒成瘾,酒癖之外,又添了一门大烟嗜好,越发给各字号广开了生财之道。

在土默川星罗棋布的“庄户买卖”，都是为了营利发财的，凡是有眉目的主顾去买东西，有钱拿上，没钱除上，烟酒茶糖，米面盐酱，敞开供应，等到年底结帐没有现款清付时，只好以地顶账，卖契写过继续赊账；有的也爱上了汉族妇女的三寸金莲，往往明媒正娶或暗渡陈仓；有的也学会了赌博，吆五喝六，家业输光，牛羊没处去放牧，农业又不会耕种，买卖又懒得去做，宴安鸩毒，玩物丧志，生活上的超前享受，行为上的低级懒散，坐吃山空，不穷何待！

不过在同一过程中，也有些蒙古老财吸收了汉族克勤克俭、富日子当穷日子过的美德，开设“庄户买卖”和经营土地。如萨拉齐的德圪岱，葫芦头的吴海，毕克齐的李福田，白庙子的关老财，都怕下代人踢跌了家产，强迫儿孙们下地劳动。归绥市郊什拉门更的状元老财，他虽然是城里大西街福义源饭馆的房主，又是牛桥鹤鸣斋字号的财东，但他每次进城算帐时，还总要怀揣两个菜籽面窝头作干粮，传为一方佳话。一般地说来，多是勤劳持家的，那些坐吃山空的人毕竟不多。至于土默特蒙古的热情大方、诚朴耿直、不畏强暴、勇于斗争的高尚品质，也逐渐感染了外来的汉族，成为共同兼备的性格。

由此可见，民族之间的长期共处，在文化上、生活各个领域里总是互相影响着的，和林格尔新店子章盖家族的姑娘，为了嫁给凉城圪针沟大地主王威（曾住私立绥远正风中学）家做媳妇，也裹成了小脚；云他不嘎背

上口袋去棚子里向地主兼商业资本家张必正（字勉斋，曾任归化中学堂学监，民初为国会议员）要“地盘钱”，佣人刚把门拉开，张即说：“你去晋太和（字号）去取吧”，连门都不让进去，简直是抱着银碗讨饭吃！

由于强制进行了“乙卯换照”，就以这次换照为根据，确定了土地所有权，以前的永租、过约都不算了，租钱虽还让给，但去要租时就象讨吃子，俗称“要地谱（盘）钱”。祖传的“地伙计”后裔，不混所致，尊重旧习惯，上门起租时还热情招待，如数清付甚至多给一些，惟独官僚、政客豪富之家，就不讲这个良心，有时连好气也不给！至于本人去世或后人不知，甚至后人也死了，“地谱钱”也就没人去要了。1934年（民国廿三年）十月，荣祥接任了土默特旗总管以后，为了保持土默特旗制的存在，还特意在“旗”字前加了两个“特别”二字，成为土默特特别旗，但最终还是变成《绥远通志稿》所写的：“满泰字子舒，萨县土默特旗人”，和“荣祥字耀宸，归绥县土默特旗人”了。

总之，土默特的土地，由于前文备述的诸多原因，是“一半风刮，一半鬼摸”，七舛八措的丧失了，丧失而后，又逐渐集中到大小地主的手里。文章开头提出的“这许多土地竟那里去了呢”的答案，我认为说清了，至于在土默特的土地丧失过程中，是否也对毗邻各旗有过影响呢？我看是有的。

## 八、对几个不同旗的不同影响

土默特的土地，在长时期的转变丧失过程中，确曾影响到毗邻的一些旗，有的作为赶超榜样学习，有的汲取了经验教训。例如乌拉特前旗、达拉特旗、准格尔旗都是。乌、达两旗也大卖土地，尤其是达拉特旗，但准格尔旗却另是一回事。

清王朝对于达拉特旗，虽然抓不到“地已非其所有”之地，和“我朝偿还之地”的借口，却可凭藉政权力量给口里的汉人开“龙票”，进行移民垦殖，故在乾隆时期，达拉特旗境内已出现了民人的耕耘“牛犂”。后因旗政分列为南北两派，彼此争夺印位，互讼不休，把官司由伊盟盟长，神木部郎、绥远城将军，一直打到北京理藩院，所有各衙门派出的调查调解官员来到旗下，无不趁机敲诈勒索，两造都以土地向“包地商”押地借款、支差行贿，变卖了不少土地。到了清末民初，达拉特旗扎萨克固山贝勒逊博尔巴图，越发是一个暴虐自私、贪婪无度、不顾旗民死活的“昏君”，他早在1901年（光绪廿七年）当和硕齐（王世子）的时候，就利用“赔教案”的机会，中饱了成千上万只牛羊。贻谷放垦时，他把瘦地顶出去，把好地都留在自己名下，每年光岁租一项，就可收入一万九千两银子。袭位以后，更是荒淫无道、玩权任性、胡滥摊派，他的儿子康达多尔济汉名康济民，尤其是一个狂嫖乱赌、挥霍浪荡、

不知天高地厚的花公子。他住在包头鬼混，与绥远都统马福祥的少爷马鸿逵、后套大地主王同春的儿子王英，并称当时的三大“花花太岁”。在某一天的赌场上，马鸿逵竟然把轻机枪输了一挺（马时任马福祥的旅长），康达多尔济一天能花掉五十两重的银元宝七十二个，须用畜拉木板车专车由达旗输送，一切挥霍的来源，无非都是出卖土地。所以当时虽有“三公六扎萨，不如一个烂达拉”的谚语，但土地毕竟也有卖完的时候，因此，在乌审旗“独贵龙”运动的影响下，激起了在1914年（民国三年）秋，阿尧尔扎那梅林领导的达旗“独贵龙”运动，要推倒逊博尔巴图的黑暗统治，运动归于失败，达旗的土地也被“逊王”和他的儿子踢毖完了，而且超过了土默特。

准格尔旗呢？由于清王朝无法否定他带地归顺的历史，他可以接受土默特的教训，警惕该旗土地的丧失，所以制定了引进劳力、技术和管理方法，而不失其主权的“开放”政策，严格规定了一套你来种地，我们立堂（字号），须在我们的堂里出卖劳动力，发展我们的生产，并且绝对不准盖庙，不准“侵”坟，不准落户，不准娶女人，也不准异教传入。因此，直到解放前夕，还基本上保持着清初的土地范围。

以上两例，因事涉题外，故对乌拉特前旗的土地出卖情况，就不再多说了。惟是尽管满清王朝、北洋军阀、国民党政府，都在土默特的土地上，采取了一脉相承的制造民族分裂政策，也曾引起一度的土地纠纷，甚

至兴讼多年，但蒙汉关系的良好基础是牢固的，是统治阶级割不断也拆不开的。所以每当祖国发生了重大变故，中华民族处于兴衰攸关的紧要时刻，就很自然地团结在一起，战斗在一起，生死相依地反对共同的敌人，终于导致了土默特土地问题合情、合理、合法的解决。

## 九、团结对敌和彻底解决

### 土地问题

不论在旧民主主义革命阶级或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还是抗击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战争年代，土默特各族人民都是同呼吸、共命运、齐心协力地朝着一个目标斗争的。因此，在各个时期的代表性人物举不胜举。

1910年（宣统二年），萨拉齐厅包头人王定圻（字屏章），任“革命党西北方总指挥”，他以归化中学堂校长的身份兼办《一报》，鼓吹革命，发展会员。次年，武昌起义后，孙（中山）黄（兴）任土默特人同盟会员云亨（字嘉惠）为绥远将军，经权（字子衡）为都统，安祥（字子祯）为道尹，因清廷的绥远城将军坤岫不即交权，未能视事。阎锡山率山西民军过黄河克包头，云亨，经权等导军光复萨拉齐，并将事先联络好的蒙汉革命志士五百人编入军中，阎任经权为管带（营长），大军东驱绥远城，在刀什受挫后退到托县城，阎与安祥结为金兰之好，回师山西。1912年（民国元年），窃夺



辛亥革命胜利果实而当上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的袁世凯，派张绍曾接任坤岫为改制后的绥远将军，度厅改县，成立萨拉齐县公署，经权为首任县知事，但为史书所不载，云亨遭阎锡山迫害，流落陕豫，于1925年（民国十四年）在军阀混战中，中流弹而死。经权后来担任太原警察筹备处主任，因反对阎锡山投靠袁世凯，弃职回家，病死于1918年（民国七年）。王定圻因遥控卢占魁响应蔡锷护国军，于1915年（民国四年）冬，攻陷萨、托二县城，被绥远都统潘矩楹杀害。安祥于1921年（民国十年）与满泰、刘会文、李雨山率部起义，反对北洋军阀，被绥远都统蔡成勋派马德润营包围，牺牲于万家沟（注）。刘会文则在1927年（民国十六年）被奉系汲金纯杀害。之后，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的土默特地区，更涌现出乌兰夫、奎璧、杨植霖、苏谦益等一大批蒙汉革命领导者，在党的指挥下并肩战斗，与国民党、日本帝国主义者进行了长期不懈的斗争，而且有不少家乡子弟为民族解放事业，付出了鲜血和宝贵的生命，终于取得了最后的胜利，才使三百年来的土地问题，得到彻底解决。

1949年“九·一九”，绥远和平解放，“改革旧制度，实行新政策，”次年生产建政。1951年剿匪肃特，减租反霸，次年开展了轰轰烈烈的土地改革运动，“千年的土地回老家”，斗地主，分田地，人民当家作主人。在考虑到历史，也照顾到现实的前提下，蒙民应多分两份土地，经群众酝酿讨论后，做到了蒙族满意，汉人高

兴，回民喜欢——大家拥护。从此，历经沧桑的土默特，结束了三百年的悲惨遭遇，在党的领导下，合情、合理、合法地彻底解决了历史上遗留的土地问题，进入一个前所未有的建设新阶段。

注：安祥牺牲时间，现有三种说法，一为1917年，一为1919年，一为1921年，究竟何说正确，尚待进一步考证。

附记：在撰写过程中，曾参阅《绥远通志稿》人物志、《土默特部（旗）历史简介》、《土默特志》上卷第二稿、《中国北方民族史》、《呼和浩特满族简史》、《呼和浩特史料》第三第五辑、《土右旗文史资料》第一二辑合订本、《近代包头天主教》等书。并承刘映元老先生指导，《旗志办》彭勇同志改正，云巨才、郝玉成诸同志提供资料，谨致谢忱。定稿于一九八九年七月六日。

（本文作者系旗政协文史研究、提案审查委员会委员）

# 呼和浩特召庙

额尔敦昌 翻 译

金 峰 整理注释

编者按：本文是从内蒙古人民出版社1982年出版的同名蒙文版翻译而来。正文和注释是作者根据宗教文书档案整理而成。内容比较丰富翔实，特刊出以飨读者。

## 一、无量寺

无量寺①扎萨克喇嘛罗布桑麦杜格奉命察呈：

我寺之兴建，②早在崇德年间。土默特旗都统古禄格楚呼尔奉太宗皇帝圣谕，遣右翼章京宝音太，左翼章京拉布太会同佛寺德木齐喇嘛修葺扩建该寺。呈请赐名《无量寺》。赏满、蒙、汉文合璧寺额悬之。③

康熙三十六年（1697年），经扎萨克达喇嘛内齐托音呼图克图具奏奉旨铺换黄瓦。④

注释：

1. 《归化城厅志》第九卷、寺庙篇中记载：“无量寺俗称大召，在城南门外里许。”贻谷纂《土默特旗志》第六卷记载：“寺在归化城正南一里许。”也称银佛寺。

2. 萨囊彻辰纂《蒙古源流》第144—150页中记载：“岁次

丙子(1576年,明万历四年),阿拉坦汗的阿都斯达尔罕和额恩盖达尔罕战胜了彻辰洪台吉巴格希为首的势力,同右翼三部磋商礼请圣识一切巴斯达木嘉错,定于青海察卜齐勒建寺庙。岁次丁丑(1577年,万历五年)迎来右翼三部察卜齐勒。圣识一切瓦其尔达赖喇嘛曰:“我曾许于尼洛木塔拉之地塑弥勒佛之愿焉。”遂定前往尼洛木塔拉之地。时阿拉坦汗许于其收集迁徙之众于呼和浩特,用金银珍宝塑生灵皈依之释迦牟尼佛像。……识斯杜斯古尔满珠锡里如同汗自己。岁次乙卯(1579年,万历七年)归至蒙古地方。”《明史记事本末》记载:万历七年(1579年)秋,给阿拉坦汗修建的寺庙赐名《宏慈寺》。《清太宗实录》第四卷、崇祯六年(1632年)六月庚末记载:“以谕旨悬于归化城格根汗庙曰,满洲国天崇皇帝敕谕,归化城格根汗庙字理宜虔奉,毋许拆毁。如有擅敢拆毁,并擅取器物者,我兵既已经此、岂有不再至之理?查出决不轻贷。”

清代,土默特每月都派遣十名兵丁守卫呼和浩特大召,以尽义务。鉴于此况,言说呼和浩特大召于1579年(万历七年)由土默特阿拉坦汗兴建是无庸置疑的。

3. 《土默特旗简志》第六卷记载:“呼和浩特城里修建的诸寺,唯独无量寺于崇德五年(1640年)由督统古禄格楚琥尔奉圣旨派人协同德木齐喇嘛建成。之后,又遵旨于寺修造万岁牌。据游人所见、无量寺以满、蒙、汉三体文字书写寺额,悬挂于大召山门,一直到清末。”《归化城厅志》第九卷也有关于这方面的记载。

4. 诺敏达赖纂《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二世传》第33页至34页记载:“岁次戊寅(1698年康熙三十七年)皇上封诰托音呼图克图为呼和浩特八大寺之掌印喇嘛,并将大召印玺交付给他。……托音呼图克图依照佛法,着手整饰八大寺院。因大召

已年久失修，琉璃瓦俱已破损。遂向皇上奏请：我愿以己私财修葺。皇上敕准。当时修葺之所用琉璃价格昂贵，每块按三钱计算，共计用白银五千余两。”有关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二世修葺大召的时间，在《土默特旗简志》第六卷、《归化厅志》第九卷、《蒙古和蒙古人》下卷、荣祥纂《呼和浩特变革简志初稿》（1957年）等汉文、俄文文献均记载着康熙三十六年（1697年）。这些记载同《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二世传》中的记载有一年之差。同时，其中都提到内齐托音呼图克图被委任呼和浩特掌印达喇嘛以后才开始修葺大召。然而，内齐托音呼图克图接受这个职务恰在康熙三十七年（1698年）、而不是三十六年。不言而喻，《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二世传》中的记载正确无误，其它史料中的记载并不可靠，供作参考。

## 二、延寿寺<sup>①</sup>

延寿寺<sup>②</sup>扎萨克喇嘛并呼和浩特掌印扎萨克达喇嘛鲁布桑扎木苏、达喇嘛鲁布桑敖德斯尔、主持达喇嘛俄里克尔，诺日布散丕勒、达德木齐鲁布桑敖德斯尔、齐纳日图，格博贵<sup>③</sup>等奉命<sup>④</sup>详察呈：

席勒图呼图克图，早在阿拉坦汗时代<sup>⑤</sup>随从索南嘉错达赖喇嘛<sup>⑥</sup>至此，就以锡迪图噶卜楚喇嘛闻名于世。达赖喇嘛圆寂<sup>⑦</sup>时遗书：“锡迪图噶卜楚，你替我坐我的床，舍利<sup>⑧</sup>之一切后事告终，将我后身呼毕里罕从东方寻找。”<sup>⑨</sup>根据遗书，锡迪图噶卜楚代替达赖喇嘛坐了床，以国师却尔吉扬名。<sup>⑩</sup>国师却尔吉从东方找到并迎来了云丹嘉错达赖喇嘛呼毕勒罕，<sup>⑪</sup>在他年幼时就亲

自抚育传授佛经，故获得班第达⑫锡勒图国师却尔吉⑬封号。

锡勒图呼图克图二世转世于青海厄鲁特达延额尔和之子，以那旺洛桑嘉措扬名。顺治十一年（1654年），经由理藩院奏请⑭敕昭：由锡勒图呼图克图亲自将达赖喇嘛格根寄留于价值千匹马的遗产⑮送往西藏。

锡勒图呼图克图三世，转世于阿木多地方的德格隆寺名叫纳旺鲁布桑丹赞扎勒赞。顺治十六年（1659年），弟子迎迓于该寺坐床。⑯

锡勒图呼图克图四世，仍转世于德格隆寺，名叫纳旺鲁布桑拉布坦。康熙十三年（1674年）奏请坐床。康熙二十九年（1690年）仲冬十二日，锡勒图呼图克图为祝佑圣主万安，在呼和浩特西北部乌苏图河岸兴建一寺，呈请寺名，赐《广寿寺》。⑰同时，赏赐满、蒙文合璧寺额悬之。康熙三十年（1691年）孟冬二十五日，圣谕：“派遣西藏习熟经文的锡勒图呼图克图同我使者扎萨克喇嘛格隆朋斯克一道归来。”⑱遵旨归返本寺，荣获极大皇恩。⑲又，康熙三十五年（1696年）为祝佑圣躬康豫，扩建修葺了呼和浩特原建寺庙后，呈请赐名《延寿寺》⑳、并赐满、蒙、藏、汉四体文合璧寺额。圣主御驾亲征厄鲁特噶尔丹，凯旋驻蹕于此予以极大赞赏，并恩赐锡勒图呼图克图以念珠、经卷和佛像。锡勒图呼图克图呈请竖建石碑，㉑永垂青史。恩准。所建石碑一直供奉至今。康熙四十二年（1703年），为祝佑圣躬安康，在呼和浩特北部山谷建一佛寺、请求赐名《永

安寺》<sup>②</sup>，并赐给满、蒙、汉文合璧寺额悬挂。

锡勒图呼图克图五世，转世于乌拉特中旗台吉察罕之子。康熙五十二年（1713年）部属扎萨克喇嘛莫德格沁奏请，恩准“师徒相见”（坐床），弟子迎喇嘛来该寺。嗣后，于雍正五年恭请圣安，理藩院传谕：“锡勒图呼图克图极其聪明颖悟，看来又是个高僧。理应进藏习熟经文，但闻此时经艺渊博的圣贤班禅额尔德尼格根年幼，而达赖喇嘛又问世不深，故不得趋见参拜。且不如让锡勒图呼图克图前来京师边外城寻找个经深艺高的禅师学习经文。”<sup>③</sup>于是，锡勒图呼图克图遵命归至，潜心学习经文。模仿塔尔寺将呼和浩特属庙整修一新。为祝福皇上万寿无疆，动用了私产创举了卓努敖尔席勒和成佛之道喇嘛学院。又奉旨将汉文《佛谕桑岱经》译成藏文和蒙文。雍正十年（1732年）季冬二十六日，锡勒图呼图克图为圣皇以威武无敌镇服准噶尔叛逆而举行祝捷盛典。又为了普度众生，经由理藩院奏请允准贡献四十匹良马，受赏皇恩。雍正十二年（1734年）季春十四日，被敕封为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

锡勒图呼图克图六世，转世于喀尔喀额駙（清）〔亲〕王策仍之子。乾隆十六年（1751年）奏请，上谕：“使师徒相会”。奉旨迎迓于本寺。<sup>④</sup>乾隆二十七年（1762年）季冬，锡勒图呼图克图亲莅京城朝觐。乾隆二十九年（1764年）季春二十六日，被诰封呼和浩特掌印扎萨克达喇嘛。之后，赴京朝拜谢恩。乾隆三十四年（1769年），锡勒图呼图克图祝佑圣躬康豫，以

私财于希拉木仑地方兴建一寺。呈请赐名《普会寺》<sup>②5</sup>，并赏给满、蒙、藏、汉文御制寺额。乾隆三十五年（1770年）、三十六年（1771年）、四十年（1775年）亲赴京师朝拜。乾隆四十一年（1776年）季冬，锡勒图呼图克图赴京师觐见，圣主大开龙恩，赐貂皮坐垫。之后，又有理藩院可否跪谢龙恩的送交来文。<sup>②6</sup>

锡勒图呼图克图七世，转世于喀尔喀扎萨克达尔罕贝勒乔栋那木吉勒旗的台吉扎米彦之子，乾隆五十年（1785年）属下印务处启禀理藩院并转奏，谕：“使师徒相会。”遵旨迎迓来寺。

锡勒图呼图克图八世，转世于阿木多地方拉鲁荡寺属民道尔吉舍仍之子。乾隆五十七年（1792年）掌印喇嘛经由理藩院奏请“师徒相会”。当时，锡勒图呼图克图转世才五岁。乾隆五十八年（1793年）三月圆寂。

锡勒图呼图克图九世，转世于阿木多吹巴宗寺附近的阿里克家族林藏之子，经金巴瓶掣签<sup>②7</sup>认定“锡勒图呼图克图转世”，嘉庆六年（1801年）仲秋十四日经由理藩院奏请，谕：“使师徒相会”。嘉庆九年（1804年）奉旨迎来本寺。当年（1804年）季冬入朝觐见。嘉庆十四年（1809年）、二十一年（1816年）等亲赴京师入洞礼年班<sup>②8</sup>恭请圣安，进贡了佛像、哈达和马匹。嘉庆二十三年（1818年）季冬初八被诰封呼和浩特掌印扎萨克达喇嘛。嘉庆二十四年（1819年）仲春十一日，锡勒图呼图克图入朝叩谢龙恩。光绪三年（1823年），遵循绥远城防将军<sup>②9</sup>庆春巡查盗贼的奏请，该寺派出两名格



博贵和二十名俗徒，在锡勒图呼图克图属地希拉浩特和哈布塔盖两地设岗巡查。③⑩光绪五年（1825年）、七年（1827年）等赴京师入洞礼年班，祝佑圣躬康豫。光绪十二年（1832年），启禀钦差大臣嵩，奏请，本寺从属民中选派二头目二十员，自筹粮饷和马匹的卫队，于乌兰淖尔、乌兰胡都克设立二卡伦。光绪十二年（1832年）、十六年（1836年）赴京城莅席洞礼经院值年班为皇上祝福，进贡了佛像、哈达、马匹等。锡勒图呼图克图一直掌管着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大印，于光绪十九年（1839年）经由理藩院呈请允准开缺。光绪二十二年（1842年）、二十八年（1848年），锡勒图呼图克图进京值洞礼奉经年班为皇上祝福。进贡了佛像、哈达和马匹等。咸丰八年（1858年）六月十四日，驻防绥远城将军成凯呈递锡勒图呼图克图献军费一千两白银的奏折。上谕：“以议钦定。”③⑪同治八年（1869年），锡勒图呼图克图赴京城入洞礼奉经年班恭请圣安，献佛像、哈达、马匹等。皇上颇赞赏，贡物均被接纳。同治九年（1870年）二月十八日，呼和浩特锡勒图呼图克图呈理藩院：“微职呼图克图情愿赴京城入洞礼奉经年班以效尽犬马之劳。前世呼图克图于乾隆四十一年（1776年）腊月荣享圣上恩赐的貂皮坐垫，本世呼图克图连续八次来京城入洞礼值年班。这次进京以序完成值班，仰望理藩院转奏微职呼图克图岂敢大胆享用恩赐给先师的貂皮坐垫。请求示教唯命是从。”律例中规定：“任何呼图克图不得任意享受前世呼图克图荣得和获赏的各种物品，因为这些都是专属皇上的恩

惠。待呼毕勒罕完全认定后，奏请从命”。察知“呼和浩特锡勒图呼图克图转世后先后八次朝觐，呼毕勒罕业已认定。其历代呼图克图享受的貂皮坐垫等皇恩，可否赏赐当代呼图克图享用等事宜，由本部奏请皇上。”同治九年（1870年）正月十七日，上谕：“惠允锡勒图呼图克图享用貂皮坐垫。”即日，锡勒图呼图克图叩谢天恩。

锡勒图呼图克图于光绪元年（1875年）十一月十六日圆寂。经弟子寻访，得知转世于西宁属地确依萨地方万喜希日布之子，名叫吉格米德尼玛。光绪十年（1885年）腊月十八日呈禀理藩院。经金本巴瓶掣签，认准吉格米德尼玛为锡勒图呼图克图的转世者。光绪十四年（1889年）四月十三日迎来本寺，攻读经文。光绪二十四年（1899年）十一月，赴京入洞礼唵经年班。进贡佛像、哈达、马匹、祝佑圣躬安康。光绪三十四年，赴京入洞礼唵经年班。②

光绪二十七年（1902年）六月

#### 注释：

1. 本文原来题目是《历代锡勒图呼图克图赴京入洞礼唵经年班与历代呼毕勒罕的发迹，以及何时兴建本寺的调查呈文》

2. 《土默特简志》第六卷记载：“延寿寺乃旧寺也。在归化城正南一里许。康熙三十五年（1696年）修复，奉赐今名，归呼图克图住营，内有呼弼勒罕三名，扎萨克喇嘛、达喇嘛各一名。”《呼和浩特厅志》第九卷记载：“延寿寺，俗名

西呼图招（朔平府志为舍利图招）、在无量寺东百余步。”根据清末人的记载：“就锡勒图召现有喇嘛人数及其始建于何时而言、无可置疑它是呼和浩特的最大的召庙。但始建于何时，却全然被人们所遗忘。”编者注：据《民族研究》杂志1987年第一期“蒙古喇嘛贵族形成初探”一文载：“1585年（明万历十三年）建延寿寺（锡勒图召或席力图召）。”

3. 满清时代，寺庙里喇嘛的职称可分为封号、职务、学位等三种。封号由清朝皇帝、达赖喇嘛和班禅额尔德尼根据呼图克图呼毕勒罕的贡献及其在宗教界的地位而定。职位由皇帝或各级政权根据寺庙的行政管理需要，以及喇嘛政治活动能力而委任。学位则主要靠喇嘛本人经论造诣深度而定。在行政管理方面，康熙年间的中期，呼和浩特有八大寺。到嘉庆末年，属呼和浩特所管辖，除了喀尔喀边境上的仁佑寺以外，有大寺十五所，附属庙九所，共计有二十五所。这二十五所寺庙均由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和副扎克达喇嘛直接管理。日常工作由扎萨克达喇嘛和副扎萨克达喇嘛属下的掌印扎萨克喇嘛处理。同时，九所附属庙分别归属其主庙管理。十五所主庙中的八所均派遣了扎萨克喇嘛，其余七所庙派达喇嘛进行管理。所以，由扎萨克喇嘛主持的这八所统称为八大寺；由达喇嘛主持的七所则俗称七小召。又根据诸寺喇嘛人数众寡，派遣扎萨克喇嘛和达喇嘛属下的若干名达德木齐、德木齐、达格博贵和格博贵等主管寺庙某一方面工作。德木齐，格博贵经常按月轮流值班管理。值月班的德木齐和格博贵被称为月班德木齐、月班格博贵。有关这方面，汉文文献和外国人的游记中有各种各样的说法，均不可靠。请参考《大清会典事例》974—975卷。喇嘛职称、《理藩院则例》（蒙古法律）56—60卷、《延寿寺蒙文档案》乾隆、嘉庆年，苗丹著《蒙藏佛教史》下册、《乃齐

托音呼图克图二世传》等。

4. 关于呼和浩特诸寺庙为什么会各自撰写各自的历史，这在延禧寺历史档案的结尾中有所交待：“光绪二十七年夏，印务处启禀鉴于不久以前理藩院档案陷于贼人手里，当即奉命查证了本寺兰占巴达尔罕绰尔济呼图克图呼毕勒罕的发迹与生平。本寺达喇嘛鲁布桑敖德斯尔、达德木齐鲁布桑萨木德格、格博贵荣忠苏勒其木等将自己调查情况稍加整理成册，随文一同呈上。”由此可知，理藩院曾经有过蒙古各地寺庙的历史档案和诸呼图克图呼毕勒罕的生平档案。但是，在清末义和团运动中，这些历史存档均遭毁坏和失传。因此，做过一次补救。有关这样的情况，我们在汉文史料里从未见到过。

5. 《蒙古源流》第148页中记载道：“由是，圣识一切瓦齐尔达喇达赖喇嘛噶阿拉坦汗以转千金法轮之咱噶喇瓦抡彻辰合罕之号。”从而，土默特的阿拉坦汗被称为格根阿拉坦汗、阿拉坦格根汗，或格根汗。

从黄教在蒙古盛行到清朝统治的建立，蒙古凡有点名望的封建主，其中大多数力争从达赖喇嘛那里讨得封号，或者直接按照黄教的教义自我封称。

6. 《蒙古源流》第147页记载道：“尊上圣识一切瓦其尔达喇达赖喇嘛之号，奉之如昔日法王帕克巴喇嘛。”对达赖喇嘛这个称呼，最早从土默特的阿拉坦汗所始。

7. 指呼图克图的逝世。呼图克图死而复生、则称之转世。

8. 舍利、沁达尔均对呼图克图尸体的敬称。

9. 有一时期，红教在西藏占绝对统治地位。他们极力排斥黄教。在红、黄二教的斗争中，黄教之呼图克图呼毕勒罕图谋蒙古封建统治者的支持，将索南嘉措的化身四世达赖喇嘛转

世于“东方”。换言之，即转生于蒙古汗室。这并不象黄教呼图克图呼毕勒罕所宣称的命运之说，而是出自他们政治斗争的需要。

10. 由此可知，当三世达赖喇嘛索南嘉措来到呼和浩特始建锡勒图召，以及索南嘉措达赖喇嘛圆寂以后、锡勒图格博楚于锡勒图召继承坐床才有锡勒图召和锡勒图呼图克图的称呼。其详细的年代，在《蒙古源流》第150—158页中记载着：“阿拉坦汗年七十六，岁次壬午（1582年、万历十年）身患重病……，年七十七、岁次辛未（1583年，万历十一年）寿终。其长子曾格都仍托木尔洪台吉……甲申（1584年、万历十二年）即汗位，即于是年，与右翼三部共议，以贺阿拉坦汗之福事而礼请，则瓦其尔达喇达赖喇嘛即时起程，……年四十四、岁次己酉（1585年、万历十三年）、赴十二土默特地方，责其埋葬阿拉坦汗骨殖之事，曰：“惜哉，汝等奈何弃掷此无价之宝于地上耶？遂掘出而焚化，……年四十七、岁次戊子（1588年、万历16年）闰三月廿日，以极乐通慧之神道、化入普度之圣观世音菩萨心中，而往灵地矣。”可见，锡勒图召始建于1584年（万历十二年）或1585年（万历十三年）。

11. 《蒙古源流》第159—161页记载道：“由此，圣识一切乃以慈悲之眼瞻顾蒙古国，遂投都固仍汗第四子，苏密尔岱青之达喇夫人之胎，妊满九月、甫阅十月、岁次己丑（1589年、万历17年）、显身降生矣。因闻系圣识一切瓦齐尔达喇达赖喇嘛尊者之真身，自蒙克地方遣使来请，则因蒙古国之智慧浅微，惟恃勇力，乃谓‘吾子方幼、何可遣之？不及十三岁之前、不遣。’遂未遣焉。……年十四，岁次壬寅（1602年、万历三十年）驾临坐床。”上述表明，都固仍汗乃是继承土默特阿拉坦格根汗之位的长子曾格都固仍汗。故此，四世达赖喇嘛

云丹嘉错则是土默特阿拉坦格根汗之孙，乃是蒙古人。

12. 班第达，是黄教通达经文、造诣最深者的最高学位。清代，获班第达学位，得到政教双方承认者可以转世。如此转世者，称之为某某班第达呼毕勒罕。譬如，呼和浩特咱雅班第达呼毕勒罕。

13. “绰尔济”是藏语，同蒙语中的“诺敏汗。”国师、绰尔济均属黄教封号。由此可知，蒙古与西藏隶属清廷统治前，达赖喇嘛除了给蒙古封建诺颜官吏授封号外，还有给黄教呼图克图呼毕勒罕授封号的权利。满清统一全国以后，这个封号权逐渐转移到清廷皇帝手中。

14. 《清史初稿》职衔第二卷记载：早在崇德元年（1636年）建立了蒙古部。崇德三年（1638年）改成理藩院。清朝统治时期，将理藩院简称为藩部。鉴于中国封建制度，中央机构一般分为吏部、户部、礼部、兵部、刑部、工部六大部，统辖全国军政大权。随着全国统一，清代理藩院不仅处理蒙古事务，而且还管理全国少数民族的事务和宗教事务。所以，蒙古人把理藩院视同中央其它各大部，故称理藩部或藩部。嘉庆年代以前，呼和浩特所有寺庙通过理藩院可直接同清廷皇帝联系。

15. 1652年（顺治九年），五世达赖喇嘛洛桑嘉错承诏入京。诺木其纂《金册》记载：从而，于（1653年、顺治十年）二月二十日，由沙拉寺回归启程时……清朝封他为“西天大善自在佛，所领天下释教普通瓦齐尔达喇达赖喇嘛，”并赐镌刻汉蒙藏三体文金印，……五月初六至呼和浩特，拜访了三世达赖喇嘛和阿拉坦汗时代所兴建的两座寺庙，并献了花。又经过格隆寺和哲蚌寺，十月初六回到西藏。洛桑嘉错达赖喇嘛在往返途中，两次下榻呼和浩特。内、外蒙封建诺颜官吏贡奉大批牲畜和财物。达赖喇嘛将这批财产变成自己日常生活费用带回

西藏。

16. 《清世祖实录》第124卷 顺治十六年三月癸巳日记载：“理藩院奏言，据归化城土默特部落固山额真古禄格等咨称，席勒图胡土克图再生于阿穆陶地方，伊侄温春送至，并未解其真伪，臣院应差官一员会同古禄格等，与众喇嘛询问的确至日奏闻。上以佛无定在，此所奏无益。不允。”可见，1720年（康熙五十九年）清兵全部占领西藏、控制黄教势力以前，黄教在蒙古的势力及其影响是何等巨大。

17. 《土默特简志》第六卷记载：“广寿寺、初有庆巧尔济喇嘛纳旺丹丕勒，当蒙恩赏官帑用建庙宇于五素图之山，奉旨名其寺。《归化城厅志》第九卷中记载道：“广寿寺、在城西北二十余里、乌苏图沟山阳、即呼乌苏图招。康熙中，亲绰尔济喇嘛阿旺丹丕勒建立，奏赐名及寺额。咸丰九年（1859年）重修。”

18. 在《金珠》中记载：仁慈之君圣祖在世，曾降昭五世达赖喇嘛，言称此方需派遣一个益于宗教与生灵的圣贤喇嘛，故迎来了宏扬教义、洪福家族的大锡勒图阿旺罗瑞嘉措。当时就没披露达赖喇嘛圆寂，佯称达赖喇嘛佛谕，使锡勒图归至皇城。遵奉喇嘛命、趋向皇城，晋见皇上，幸遇极大恩惠。”其实，康熙皇帝招徕西藏阿木多等地上述众位呼图克图呼毕勒罕，从西藏招回呼和浩特锡勒图呼图克图，特别器重外蒙古哲布尊丹巴呼图克图和内蒙古内齐托音呼图克图。这并非重视黄教之故，而是为了利用他们去反对卫拉特蒙古的噶尔丹博硕克图汗所采取的重要措施。当时，噶尔丹汗曾得到北京、呼和浩特以及西藏某些呼图克图呼毕勒罕有力支持，成为清朝统治的巨大隐患。

19. 《蒙藏佛教史》下卷记载：顺治十四年（1675年）钦

定奉天、库伦、呼和浩特均设达喇嘛。达喇嘛属下均设一名德木齐。《大清会典事例》第974卷记载：康熙十八年（1679年）钦定，给扎萨克达喇嘛以印信戒牒，其他格隆、班第等只发给禁条度牒，不予印信戒牒。《大清会典事例》第974卷记载：“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一人、副扎萨克达喇嘛一人，扎萨克喇嘛六人。”《清世祖实录》第30卷顺治四年正月壬戌日记载。伊拉库克三二世被起任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职务后，据《水晶鉴》第4卷里记载，按照康熙皇帝的说法是这样：“由于喀尔喀为噶尔丹兵所征服，故派使臣拜见达赖喇嘛，以求说服其发誓罢兵，使伊拉库克三同吉荣呼图克图和谈。他毫无诚意反而引入卡伦。”1690年（康熙二十九年）伊拉库克三呼图克图叛逆清朝投靠卫拉特噶尔丹博硕克图汗。伊拉库克三呼图克图二世系青海和硕特部顾实汗家族。从此、锡勒图呼图克图四世被补任为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

20. 《呼和浩特沿革简志初稿》中记载道：“清康熙三十五年（公元1696）清帝西征驻蹕于此，值锡莲图呼图克图重修旧寺完工，奏请赐名为延寿寺，并赐御制碑文。雍正四年（公元1726）就以锡莲图呼图克图为主持活佛。嘉庆二十二年（公元1817年），补授扎萨克达喇嘛掌印。咸丰九年，（公元1859）重修，寺前有跨街牌坊一座，碧瓦朱楹，巍然与天王殿对峙。天王殿左右各有拱形山门，进门为广场，门侧为钟鼓楼，刹竿耸立在正面的菩提殿前，殿左右各有垂花门，进门又一广场形大院，这是寺的中心。往年春节后举行佛会，跳布札，就在这里。南面为牌亭，正北面白石高台上为九九八十一间的瑰丽大经堂，藏语称‘笃供’，这是全寺的主要建筑，经堂后原为大佛殿，可惜在日伪占领时期，从殿内起火，把殿和最后一进的九间楼一并焚毁。在经堂西侧为佛爷府，即锡莲图呼图克图的



居邸，东侧榆树院为罗布忽毕勒罕的住宅。在大院东有白石塔院、为每年农历十月二十五日燃灯纪念黄教祖师宗喀巴诞生诵经的场所，塔高约五丈，洁白挺秀，形制精美。在大院西有古佛殿，就是前文所述‘金国’遗迹。其余如护法神庙及喇嘛僧房，都分别在全寺的东西两侧，规模布置，都是秩然有序，丝毫不乱的。至于艺术装修，随处可见，妙画精雕、实胜细说。”《归化厅志》第九卷记载：延寿寺……咸丰九年（1859年）重修，大经堂殿基提高九尺。寺中造有藏经塔，荟萃了全寺的精华。清末又有记载：延寿寺……该寺南山墙均用深绿色见方琉璃瓦砌成，两侧院中各有一条用黄色琉璃瓦拼成的盘龙。山门两侧墙头有仍用此瓦垒成方堡，其一塑有轮回图，其二塑有长寿佛阿尤什。

21. 据清末人记载：“锡勒图召跟比它先建的小召，同样获得满清皇帝的垂青。院里也置有康熙皇帝在位时的两块石碑。这两块石碑同小召院里的那两块石碑属于同一个年代。换言之，都是在康熙四十二年岁次癸未仲夏置建的。这两块石碑的精雕细刻同另两块石碑毫无区别。它们都镌刻有汉满藏蒙四体文字。这些碑文的内容，除了兴建本寺庙的人名和寺名以外，其余完全相同。”小召的兴建，不是在锡勒图召之前，而是在其后。关于这个问题将在本书第三部分论及。

22. 《呼和浩特沿革简志初稿》记载：“乌苏图召背后的小山谷里有一个规模不大的佛寺，名永安寺。因为地址在察罕哈达山下，故俗称哈达召，是市内延寿寺的属院，殿宇虽很小，环境都极幽美，如无人指引，一般游客是颇难发现它的。古人有‘深山藏古刹’一句诗，恰好给这寺写照。”《归化城厅志》第九卷记载：“永安寺，在旧城北乌兰察布地，以寺基逼近公主府，蒙府助银一万两，移建乌苏图东沟内察罕哈达山

阳，俗名哈达招。”

23. 洪涤尘著《西藏史地大纲》记载：继承了鲁布桑丹津的职位以后，借口青海西藏均属和硕特领地，依势固实汗之后裔，为复苏过去的盛世权威，于是就统率各部……于雍正元年（1723年）发起了西北叛逆。《圣武记》第三卷中记载：青海达喇嘛察罕诺敏汗，系西藏喇嘛教之一派、塔尔寺之主持，黄教之魁首，颇受康藏人们笃信。他们上了丹津的当，统领围围大喇嘛果携二十余万西藏游牧喇嘛一道举行叛乱。有鉴于此，雍正皇帝取消了锡勒图呼图克图赴藏学经之行。

24. 《增福寺档案》记载：“策策尔里克盟大扎萨克和硕亲王手书。呈送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内齐托音。为师徒相会事，乾隆十五年仲冬二十一日将军王爷呈，‘值此地处僻远，严寒季节，护送孩儿极其不便。况为父未啐年终经、机遇难得，无暇顾及，故于今年贻误。俟来岁春回大地，青春萌发，再了此事。谨呈’。延寿寺扎萨克喇嘛拉布占巴达尔罕绰尔济之呼毕勒罕鲁布桑巴拉珠尔禀告，弟子迎迓我们的喇嘛锡勒图呼毕勒罕事宜，于去年贻误。约定今年青草萌发遣行，使师徒相会。仰望王爺念佛事至上，让呼毕勒罕归至。特此启禀。嗣后，乾隆十六年闰仲夏初一启程遣送锡勒图呼图克图。此事交由胞弟察布丹扎布公照料护送。特此告知。乾隆十六年闰仲夏初一。”又有“理藩院饬文。送交呼和浩特内齐托音呼图克图。策策尔里克盟大扎萨克和硕亲王清贡扎布呈，去年理藩院饬称，尔等仰望转奏今年不能遣送锡勒图呼图克图呼毕勒罕冉宗道尔吉归至呼和浩特、待来年遣送使其坐床一事，察知其父因怜情生子锡勒图呼图克图呼毕勒罕年方五岁，事理不明，故请求再过几年到十岁后使师徒相会的衷告，业经载入档案。如今又有其胞弟虽已满十岁，但正当遣送呼和浩特之际，恰巧父

亲有故，请求转年遣送坐床的呈请。锡勒图呼克图呼毕勒罕是个喇嘛人，其决策之职岂能长期空缺。可耽搁一年，来年遣往，然而不宜转奏。按照呈请，俟来年遣送锡勒图呼图克图呼毕勒罕归至呼和浩特，使其师徒相会。此等已载人档案。兹有冉宗道尔吉由胞弟查布丹扎布公和一等台吉扎木散道尔吉照料，于今年闰仲夏初一启程遣往呼和浩特。家父为此事，早有呈请，我等就遣送胞弟冉宗道尔吉事宜再次奉告。此等载人档案，同时送交呼浩特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乾隆十六年闰仲夏十三日。”

25. 《土默特旗志》第六卷记载：“普会寺，习呼图胡图可图于山后沙拉穆楞建立，落成于乾隆三十四年，赏寺名。在城北百五十里山后，其寺之黄黑徒一切经典庙规均归延寿寺喇嘛经理，惟另设达喇嘛一名。”

26. 《延寿寺档案》记载：“管理将军印务之呼和浩特副都统衙门咨文。送交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为咨行事，户籍司报，乾隆四十二年仲春十五日驻防绥远城将军衙门颁文，据右司咨称，乾隆四十二年仲春十日戍边协调司呈报理藩院，理藩院上奏：呼和浩特锡勒图呼图克图派人申明，为叩谢天恩事，吾从侄额驸玛万道尔吉对我述说，将赐给生父舍仍的貂皮坐垫敕予微者托音。微者托音沐浴浩荡龙恩不胜感激。如今又幸遇天恩，将赏给生父舍仍的貂皮坐垫转赐给我，真是荣幸至极。微者托音虔诚圣上之恩德，数珠念佛，为圣上金足跏趺莲花永远更加坚实而衷心祷告，并恳求机遇叩谢天恩。为此奏请。乾隆四十一年季冬十七日交给蒙古事侍卫贡布策伦转奏。遵奉‘已知道’的圣谕，为告知驻防绥远城将军而特此咨文。鉴此，为告知呼和浩特副都统衙门而咨送。鉴此，为告知呼和浩特副扎萨克达喇嘛而咨送。同时，粘附给管理将军印务之呼和浩特副督

统衙门和驻防绥远城侍卫指挥闲散昂 邦三等协理晋升一级的饬文。乾隆四十二年仲春十六日。

27. 《清高宗实录》第1424卷、乾隆五十八年（1793年）三月戊申记载：谕曰：“达赖喇嘛、班禅额尔德尼系宗喀巴大弟子，世为黄教宗主。众蒙古番民素相崇奉。近年因指认呼毕勒罕之古尔登巴等，法术无灵、不能降神。丑徇情妄指，或出自族属姻娅，或出自蒙古汗王公等家。竟与蒙古王公八旗世职官袭相似，论以佛法、必无此理，甚且至噶布伦丹津班珠尔之子，亦出有呼毕勒罕。以至众心不服，沙玛尔巴，遂乘机起意，谋占班禅遗产，唆使廓尔喀，抢掠扎什伦布，远烦大声罪致讨。朕护卫黄教，欲整饬流弊，因制一金奔巴瓶，派员齐往，设于前藏大昭仍从其俗，俟将来藏内，或出达赖喇嘛、班禅额尔德尼，及大呼图克图等呼毕勒罕时，将报出幼孩内择选数名，将其生年月日名姓，各写一签，入于瓶内，齐达赖喇嘛念经、会同驻藏大臣，在众前掣签，以昭公当，又众蒙古地方，旧有各旗部落供奉之呼图克图甚多，此内大小不等，如概念赴藏，交达赖喇嘛会同驻藏大臣掣签不免烦扰，且路途遥远，軫念蒙古力量维艰，因于京城和宫内亦设一金奔巴瓶，如蒙古地方出呼毕勒罕，即报明理藩院，将年月名姓缮写签上，入于瓶内，交掌印扎萨克达喇嘛呼图克图等，在佛前念经，并交理藩院堂官，公同掣签”。金奔巴瓶亦称金瓶。制定金奔巴瓶抽签制度，实质上是为了将削弱蒙藏僧俗封建主的权利，巩固君主集权。关于这一点，在《清高祖实录》第1427卷、乾隆五十八年四月辛巳条，《大清会典事例》第975卷、《理藩院则例》第57卷中均有记载。

28. 《大清会典事例》第984卷记载：嘉庆二十年（1817年）钦定允准内外蒙古扎萨克级领地的呼图克图、呼毕勒罕、

· 绰尔济喇嘛、达喇嘛、凡成年罹痘疾痊愈者均可莅临京城朝圣。其中经文最佳者，准予入洞礼年班。洞礼年班分编六班，每一班将在每年十一月中旬来京。假如轮值本班有患病等因者，报盟长查实报理藩院，准其次年补班。该书第974卷记载：归化城土默特、察哈尔、锡呼图库伦、内四十九旗、喀尔喀、阿拉善、厄鲁特各牧地均有喇嘛。那里出现呼毕勒罕并载入理藩院名册内的有呼和浩特十二人，察哈尔九人，锡呼图库伦二人，科尔沁三人，郭尔罗斯一人，土默特六人，乌珠穆沁六人，浩济特一人，阿巴嘎一人，阿巴哈纳尔五人，苏尼特二人，四子王一人，乌拉特五人、鄂尔多斯一人、喀尔喀九人，阿拉善三人。《蒙藏佛教史》下卷记载：呼和浩特十二位呼图克图呼毕勒罕、每人入洞礼经院年班的序列为：第一班有呼和浩特的额尔敦佃齐呼图克图，土默特的亚克察尔济喇嘛，第二班有却伊斯卡布佃齐呼图克图，土默特的内齐托音呼图克图，第三班有呼和浩特的宁宁呼图克图，土默特的阿旺丹巴达喇嘛，第四班有呼和浩特的锡勒图呼图克图。察哈尔佃齐呼图克图，第五班有呼和浩特的达尔罕绰尔济呼图克图、察罕佃齐呼图克图，第六班有呼和浩特的咱雅班第达呼图克图，敖温布扎木萨达喇嘛。《理藩院则例》第57卷记载：“入洞礼诵经年班……限十二月初三，迟到者不得而入。”《延寿寺档案》第121段记载：“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锡勒图呼图克图手书。咨送崇禧寿、慈寿寺、庆缘寺扎萨克喇嘛、达喇嘛、格博贵等。为咨行事，本印务处禀告，嘉庆二十四年季秋十一日驻防绥远城等地将军衙门咨文称，左司呈嘉庆二十四年季秋初十理藩院来文称，据绥远协同司呈报，察外藩呼图克图、扎萨克喇嘛值六次年班后将年年值班谒见，这已列入托音的值班册并载入档案。每年须有十人入洞礼年班诵经。当班因故人数不达，则

由下一班值班人先行。今年值班者应是呼和浩特的察哈尔 佃齐呼图克图、呼和浩特的察罕佃齐呼图克图呼毕勒罕、呼和浩特的扎萨克喇嘛嘎拉桑扎木苏、察哈尔的额尔德尼莫尔根绰尔济呼毕勒罕占巴勒策仍霍如布、察哈尔的国师班迪达民绰尔济呼毕勒罕索诺木班丹占木钦、乌珠穆沁喇嘛纳旺洛布桑朋查克的呼毕勒罕洛布桑希尔巴尼玛，土默特察罕佃齐呼图克图洛布桑导布达格楞、阿巴嘎纳尔喇嘛拜音硕登呼毕勒罕纳旺扎木苏、阿巴嘎纳尔的额尔德尼莫尔根呼图克图呼毕勒罕洛布桑敦扎布，特将他们的名字列入公文，转告各自所属扎萨克，宣传众呼图克图喇嘛，按理藩部之规定，务须于今年一月二十莅临京城。不准托故缺席。并指出将前次因故缺席的乌珠穆沁国师绰尔济纳旺索都布呼毕勒罕阿旺丹毕达利、喀尔喀的亲苏其格图诺敏汗洛布桑丹达尔旺硕克、多伦诺尔的甘珠尔扎布诺敏汗呼毕勒汗交付所属，责令诸位呼毕勒罕务于今年年末赶来补班。特此致函。此件送交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察哈尔佃齐呼图克图、副扎萨克达喇嘛察哈尔佃齐呼图克图，严格要求所属呼图克图呼毕勒罕应征年班。特此交付。此件送交崇福寺、慈寿寺、庆缘寺扎萨克喇嘛、格博贵，洞查理藩院来文要求，安排应征年班。待接到复函之时，立即报理藩院。特此通知，并载入档案。嘉庆二十四年九月初九。

29. 绥远城即现在呼和浩特新城。

30. 《清宣宗实录》第五十一卷，道光三年四月辛丑日记载：“谕内阁德英阿奏，查明大青山后游牧地界，请添设卡伦一折……著照所请，准其于锡勒图呼图克图所属沙拉哈达、哈布塔盖二处，派拨格斯贵二名，黑徒二十名，添设卡伦二处，与原设各卡伦官兵一体按期会哨巡缉。并责成该昭达喇嘛栋岳特总理其事，倘仍前容留游匪缉查不力，即将该达喇嘛等褫革

悉办，所有坐卡格斯贵等，应给盘费准其在绥远城粮饷厅库馀剩厂地租银内提银一万两，交归绥道生息，照坐卡官兵盘费银两减半发给，以示体恤，并准予沙拉哈达及哈布塔盖地方建盖土房各二间，以资棲止，所需银两亦由前项息银内支给，工竣核实报销，该将军即会副都统随时轮往巡查，务期匪徒敛迹，以请地方、该部知道。

31. 在此以前，清廷向喇嘛和蒙古王公诺颜不纳如此之贡。关于这一点，请参阅《清文宗实录》第一百一十二卷，咸丰三年十一月己未条。

32. 补文根据宣统二年（1910年）三月十二日延寿寺扎萨克喇嘛洛布桑丹扎木苏、达喇嘛洛布桑扎木巴，主持达喇嘛洛布桑导布敦扎木苏、达德木齐陶格托，月班格博贵乌尔图那顺等共同拟定呈报的《锡勒图呼图克图的转世和金本巴瓶掣签，以及本寺兴建、奏请寺名，御赐满、蒙、汉文寺额序列册》。

### 三、崇福寺<sup>①</sup>

崇福寺<sup>②</sup>扎萨克喇嘛、达喇嘛等调查呈报：先师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一世，转世于吐尔扈特台吉莫尔根额駙，享年九十七岁园寂<sup>③</sup>

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二世，转世于茂明安旗台吉瓦其尔之子<sup>④</sup>。康熙十七年（1678年）师徒相会（坐床）<sup>⑤</sup>康熙二十九年（1690年）<sup>⑥</sup>，三十年（1691年）<sup>⑦</sup>，三十三年（1694年）<sup>⑧</sup>，三十五年（1696年）<sup>⑨</sup>，迎招恭

请圣安。当年（1696年）秋天⑩，适康熙圣主西征额鲁特噶尔丹凯旋归至呼和浩特，于该寺下榻数日，喇嘛迎驾，谒见圣上。圣上把出征御用戎装武器赐予本寺作为留镇山门之永久纪念⑪，并敕以青色琉璃瓦建造牌坊⑫，镌刻满蒙藏汉文覆灭噶尔丹事迹，以流传后世。康熙三十五年（1696年）整葺扩建佛寺，呈请赐名崇福寺，并赐以满、蒙、汉三体文寺额悬挂之⑬。康熙三十六年（1697年）内齐托音呼图克图呈请修葺大召无量寺铺盖黄瓦⑭，恩准施工修缮。康熙四十年（1701年）亲莅京城，祝佑圣躬万安⑮。康熙四十一年（1702年）圆寂。⑯

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三世，转世于乌拉特中旗台吉古努格之子。康熙四十九年（1710年）坐床师徒相会。康熙五十年、五十四年（1715年）、雍正四年（1726年）亲莅京城，祝福圣躬万安。乾隆二十三年（1758年）季春，迎圣驾于五台山朝拜⑰。乾隆三十年（1768年）圆寂。

内齐托音呼图克图四世，转世于科尔沁扎萨克图郡王那旺萨布丹之次子。乾隆三十七年（1772年）师徒相会。乾隆三十八年（1773年），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为祝佑皇上万安，依赖私产在察哈尔正镶兰旗岱海⑱西部建一寺，呈请寺名，敕荅安寺⑲，并赐满、蒙、汉三体文寺额悬挂之。乾隆四十九年（1783年）圆寂。

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五世，转世于科尔沁图谢图亲王



旗台吉桑杰扎布之子。乾隆五十五年（1790年）师徒相会（坐床）。五十六年（1791年）亲赴京城觐见，祝佑安康。嘉庆十六年（1811年）圆寂。

内齐托音呼图克图六世，转世于乌拉特右旗台吉道尔吉之子。嘉庆二十三年（1818年）师徒相会<sup>⑳</sup>。嘉庆二十四年（1819年）<sup>㉑</sup>，道光四年（1824年）、八年（1828年）、十一年（1831年）、十七年（1837年）、十九年（1839年），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亲莅京城，入洞礼诵经年班，祝佑圣躬康豫。光绪元年（1875年）圆寂。

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七世，于光绪十一年（1885年）经金本巴瓶掣签选中科尔沁哲里木盟大公旗三等台吉特布苏尔塔拉图之子吉拉来德导都巴那木吉拉。光绪十五年（1889年）圆寂。

目前寻访呼毕勒罕的问世。

崇福寺属庙<sup>㉒</sup>之雅克察尔济呼毕勒罕一世，雍正五年（1727年）居住京城，充当两校之师和副扎萨克达喇嘛时<sup>㉓</sup>，为祝佑圣主万寿无疆，以私财建一寺<sup>㉔</sup>。雍正十年（1732年）呈请赐名慈灯寺，赐予三种文体寺额。京城扎萨克达喇嘛于乾隆十年（1745年）四月十五日圆寂。

雅克察尔济呼毕勒罕二世，转世于科尔沁达尔罕亲王旗公喇里勒坦之子。乾隆三十五年坐床。乾隆三十六年（1771年）、五十五年（1790年）、嘉庆二年（1791年）、十年（1805年）等，亲莅京城，入洞礼诵经年班，

进官朝拜。嘉庆十三年（1808年）圆寂。

雅克察尔济呼毕勒罕三世，转世于喀尔喀达尔罕贝勒旗章京甘珠尔扎布之子。道光十五年（1835年）师徒相会。道光二十四年（1844年），亲莅京城，入洞礼诵经年班，朝觐圣上。咸丰元年圆寂。

雅克察尔济呼毕勒罕四世，转世于四子王旗巴特敖其尔之子。咸丰十一年（1861年）师徒相会。同治三年（1864年）、十年（1871年）等亲莅京城，入洞礼诵经年班，朝觐圣上。光绪十一年圆寂。

当前，寻访呼毕勒罕问世。

#### 注释：

1. 无量寺和崇福寺均未拿到原始资料。故从《呼和浩特诸寺几代呼图克图呼毕勒罕喇嘛的转世与圆寂，以及诸寺兴建之检查呈册》中选择汇编而成，并重新加了标题。

2. 《归化厅简志》第九卷记载：“崇福寺俗称小召，位于延寿寺东侧一百余步。”关于崇福寺兴建的年代在《土默特简志》第六卷中记载着：“兴建于康熙丁卯年（1687年）。”《蒙古和蒙古人》下册曾援引上述记载。《归化厅简志》第九卷中记载：“康熙三十六年（1697年）纳依齐托音呼图克图募缘兴建”；《归化城变革简志初稿》中记载道：“康熙三十六年（1697年）、内齐托音呼图克图募缘兴建。”同时还强调指出：

“延寿寺，无量寺创始于明季，扩建于清初。”特别指出了“崇福寺则是在前二寺扩建重修时才开始建筑的。”综上所述，崇福寺的初建有康熙丁卯年或康熙三十六年等两种说法。但是，丁卯年兴建的主张者，却没有确凿的历史根据。康熙三十六年兴建的主张者，却又把修葺和扩大崇福寺的年代与它命名的年代混为一

谈。关于崇福寺的修葺和扩建在《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二世传》中写道：“始建于岁次丁子年”即康熙三十五年（1696年）。按康熙丁卯年推算，便是康熙二十六年。于是就有二十六年和三十六年之差。与此同时，崇福寺碑文刻有“托音喇嘛重修城南之古庙，请求赐于庙名。”由此看来，崇福寺是古已有之的旧寺，明显不是在康熙三十五年开始兴建的新庙。这座古寺兴建于何年？关于这个问题在《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一世传》的第七十八页下扉记载着：“抵达归化城，在小召前建宅。当时，土默特旗都统楚呼尔前来膜拜叙谈。当喇嘛问及此寺系何人所建，楚呼尔都统启禀：此寺乃是阿拉坦汗之裔孙俄木布洪台吉所建。因年久失修，破损不堪。喇嘛问及何故不予修葺。答曰：修召容易，只是没有孚众望的喇嘛住在这里。托音降旨：一时哪能机遇圣贤，命楚呼尔尽心修繕。楚呼尔身为一旗之长，派遣拉布太扎兰章京承修。利用剩余木材、砖瓦和石块，在呼和浩特又建一小寺，如今称之为拉布太召。”顺治十年（1653年），五世达赖喇嘛洛桑嘉措住在京城时，内齐托音权势猛涨。为了使他的地位不因权势扩大而受影响，依萨迦诺敏汗之见，令其从科尔沁再度重返归化城。这时的小召已陈旧破损。由此得知，小召的兴建起码有四、五十年的历史。换言之，它是在明朝万历三十年代同呼和浩特其余寺庙同一时代的产物。因为在那个时候，俄木布洪台吉统治着土默特。迈达尔呼图克图由西藏抵至呼和浩特，影响颇大。于1606年（万历三十四年）玛沁夫人和察哈尔佃齐呼图克图分别建成美岱召和乌苏图召。这种情况下，俄木布洪台吉为得到黄教支持，巩固其统治地位，效仿其祖父建起大召，其父僧格都仍汗建起锡勒图召一样，他自己也建起了一座佛寺，即小召。小召，是同大召比较而言。因为，土默特旗阿拉坦汗死后，僧格都仍虽继承了

右翼三万户大汗位，但是鄂尔多斯博硕克图济农不久就称汗，脱离了土默特的辖管。僧格都仍汗死后，俄木布洪台吉继承了土默特的汗位，其势力和影响每况愈下、日趋败落。汉文史料称其为小王子。蒙语中则以汗区别大汗。有鉴于此，俄木布洪台吉所建佛寺称之小召，以区别阿拉坦汗所建的大召。

3. 《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一世传》第五页下扉记载：由此向北的地方是额鲁特、土尔扈特。国君阿尤希汗，其叔父莫尔根塔布本是一位胸有韬略、远近闻名、统率雄兵百万的大诺颜。他得一子欢喜欲狂，举行盛大宴请，赏名为阿毕达。……阿毕达奔赴西藏的喇希仁本，接受班禅格根的超度洗礼、赐名，受具足戒，成为佛教之一大绍续，超度圣人以世袭的权利。对己对人，以至属民百姓均一视同仁，故受别号内齐托音。令尊诺颜听其自然，渐渐亦称儿内齐。于是内齐托音的名字广传于世。……圣旨惠允，你的缘分本在东方，故不得去别处，唯独在东方才能普度众生、修成正果。……从而尊者奉旨步入正果之途，跋山涉水、从善修行，历经千辛万苦，教化了哈尔阿扎然和宝尔阿扎两地，继而禅居“准黑勒”白岩洞，修炼永恒之道。又抵达喀尔喀确依让泽桑的几个地方化缘，灌顶唵经，从未接受过尽孝的贡物。离开这些地方，奔赴土默特的归化城。莅席大召庙会拜唵罗刹天王佛经。坐在近旁的格斯贵们指责其唵经不伦不类，他反诘道：“你们哪能晓得我唵诵的经文。”于是乎，退出法会，扬长而去。从此到阿巴嘎赫尔洞修行十二年，又到黄帽洞坐禅二十三年，严峻修行，共计三十五载，欲往东方，消声匿迹，为佛光普照，为苍天圣主太宗皇圣躬康豫，率三十名比丘弟子，莅临奉天（盛京），觐见圣武太宗皇帝。圣主招见，询问了原籍和姓氏，而后大开皇恩，赏赉御宴。当五世达赖喇嘛驾临，皇帝敕命接待达赖喇嘛的一切

事宜全部委托给满族亲王客伯勒公，还将萨迦敏门汗控告内齐托音事交给他处理。客伯勒公与萨迦敏门汗一向关系密切，加之大量受贿；达赖喇嘛的译员格林噶布楚又拙于蒙语，翻译有误，致使内齐托音喇嘛遭受处罚。于是限令其退居呼和浩特。博格多喇嘛格根（即内齐托音一世）享年九十七岁，岁次壬巳年（1653年，顺治十年）十月十五日仙逝。

4. 《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二世传》第四页下扉记载：圣诞于辛亥年（1617年、康熙十年）仲秋初一拂晓。其父天赐圣明成吉思汗之胞弟哈萨尔君王明安部诺颜瓦其尔，其母瓦其尔夫人阿迪萨。

5. 《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二世传》第八页上扉记载：“喇嘛七岁时，老禅师遣弟子前往巴林、扎鲁特科尔沁头号大施主处，表明上奏喇嘛的转世。施主们一致赞同。遂有哲里木、昭乌达二盟所属二十旗、土默特两旗、乌拉特两旗以及明安旗大诺颜共同签名，察罕毕如瓦扎纳庸其尔、车臣俄木布、阿木多呼利岑贵齐奏康熙圣主：“尊师博格多喇嘛转于明安旗瓦其尔阿拉图台吉之子，认出前世佛像和弟子，我等将迎请本寺坐床。”圣上惠允、并问及是否禀报过西藏班禅额尔德尼和达赖。回禀有班禅额尔德尼指示方位和父母姓名的诏书。圣谕“只要你们弟子和施主一经确认无疑，即可迎来原寺坐床。”遵旨，当喇嘛九岁时，即岁次己未（1679年、康熙十八年）孟夏四月初三吉日，迎至无畏狮子须弥禅坐。尽管其父母、叔父为自己独生子不舍割爱，但是圣上派遣使臣奉旨迎请，无奈遵命而至。寺内沙毕纳尔和施主云集，举行盛大祈福仪式，诵唸《大藏经》等，隆重举行坚住足跏趺座参禅仪式，由参加法会的众花喇格布施‘芒餐’迎接不暇，僧俗同庆，大摆三月喜宴。将大量衣物、金银和绸缎馈赠其父母和叔父，使他们高兴

异常。呼和浩特八大寺院共进‘芒餐’。”上述《史》和《传》的记载有一年之差，可想而知，一六八七年迎迓，一六七九年坐床。

6. 《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二世传》第十五页记载：“岁次庚午（1690年、康熙二十九年）入朝觐见，奏请花喇格度牒和新设扎萨克喇嘛。遂册封阿木多呼利岑贵扎萨克喇嘛、并赏十五张度牒。

7. 《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二世传》第十五页下扉记载：

“岁次辛未（1691年、康熙三十年）四月，为重新整治喀尔喀七旗，圣主临幸，在多伦诺尔举行盛会。偕圣贤活佛与内蒙四十九旗的王爷、官员一道莅席大会。圣主格根坐落中央，令哲布尊丹巴呼图克图为右首，令圣贤活佛格根为左首。对科尔沁的图谢图亲王额驸十分敬重地说道：“依照禅师之规矩，你们蒙古人以右为尊，但按我们满洲的习惯则以左为尊。况你是我宫廷喇嘛诺颜嘛”。赏赉之时，托音呼图克图受到了和哲布尊丹巴呼图克图同样的礼遇。圣主多次予以陛见，并下令整治喀尔喀之政，创设旗、苏木，赐爵封号。岁次辛未（1691年，康熙三十年）仲秋，圣上派员迎接喇嘛格根于宫中陛见。圣谕：“科尔沁十旗属于你的施主、也是朕的舅家。那里有我们满洲国赫哲族、锡伯、呼勒沁部落，你去把锡伯、呼勒沁人请来，朕赐其诺颜、把他们招收过来。”于是，活佛奉命前往。活佛一行来到卓力克图亲王巴扎尔处，向科尔沁的全体王公、诺颜传达了皇上的圣旨，讲明了自己担任请愿使者、奉命前来的目的。科尔沁的七位王爷、二位贝勒、二位贝子、四位公爷等，共计一千多名王公、诺颜、官员一致表示：“我们都是圣主的臣民奴仆，我们的属民锡伯、呼勒沁同样也是圣主的百姓，尽管我们似乎没有理由把他们交给圣主，但是，从我们的祖父在世到今天，一直为

活佛效忠，生而尽力，死而后已。如今活佛喇嘛奉旨前来向我们恳求，我们一定遵命。一则满足圣主心愿、二则也是喇嘛和我们的荣誉，况且有益于禅教与生灵，有益于我们的名声。”通过磋商，王公、诺颜将所属约一千个苏木的锡伯、呼勒沁全部献了出来。……返回北京，上报藩部。藩部上奏圣主。圣主令举行隆重欢迎仪式迎迓活佛。活佛入觐，向圣主叩安，启奏圣主，已徵得锡伯男丁一万多名。圣主龙颜大悦。”

8. 在这里，对1694年（康熙三十年）前后两年的严峻的政治局势进行了毫不掩饰的写照。《内齐托音二世传》第十八页下扉写道：“岁次癸酉（1693年、康熙三十二年）朝 觐叩拜万寿节，谕巴图赖国师给托音呼图克图指点一寺，每年届时来此安歇。遂赐黄城罗刹天王庙。并降旨：原派弟子常住于此，朕发给饷钱。叩谢圣主龙恩，遂派遣老弟子诺木罕毕利格，一个大喇嘛和二十个花喇格常住此庙咏诵洗礼经。有造詣的弟子皆成为大喇嘛，如今大喇嘛的弟子又历经了五代。”圣谕：

“尔等用蒙语唸经，例行祈祷留在本寺即可，勿须进宫。”因此，该寺一直住着二十名花喇格，享受皇帝赐予的饷钱，遵照喇嘛格根的指使，唸诵洗礼经，祈祷圣躬康豫。当问及新建颐养殿，宜诵何经时，启奏从年终二十七日始应唸诵三天本尊罗刹天王经和怖畏天王供养仪朝经，跳庙舞行施舍除邪祟。圣上恩准。”该书第二十三页下扉又记载道：“岁次乙亥（1695年，康熙三十四年）正月，上谕“托音呼图克图，你等前去西藏迎迓班禅额尔德尼。据说，达赖喇嘛不在人世，此去亦探听虚实。”圣上托付了赐予班禅博格多的金册御书和记品，并亲切关怀道：“你等进藏住行止应时，节制饮食。”于是惠允首席喇嘛格根，率副使呼和浩特锡勒图召的达纳多吉喇嘛和京城扎萨克喇嘛却觉兰占巴，还有喇嘛本人的弟子扎萨克喇嘛阿木

多呼利岑贵、主席判事朱善宝、协理萨尔杜禅、司书俩人等一行西行。赏驿马盘费黄金百两、白银一千两。”

9. 同上书，第二十七页上扉记载道：“从西藏启程，于岁次丙子（1696年、康熙三十五年）季春归至北京，晋谒皇上叩安。皇上对西行事宜表示赞赏，赐予一顶树叶凉冠和各种精致珠宝绸缎。”该书第三十五页下扉记载道：“指责呼和浩特锡勒图呼图克图的伦仓纳木吉勒扎萨克喇嘛与格根西行前往，故调往奉天。”《东华录》康熙第六十卷记载：“（康熙三十六年）七月辛巳，理藩院大臣、文大臣阿然太、尚书玛琪等奉旨前往旃檀召，向莫尔根绰尔济庙喇嘛一一调查，得知丹巴萨尔吉、阿齐图格隆、巴萨尔喇木扎布均系大喇嘛，他们奉旨前往达赖喇嘛处，已知其为附庸，然而与第巴串通一气，隐瞒实情，是可忍孰不可忍。理应缢死丹巴萨尔吉，没收其财产……将阿齐图格隆交给呼和浩特朋斯克喇嘛，选一寺庙留住，……敕谕：‘免丹巴萨尔吉一死，解除执事喇嘛之职，没收其财产，发落奉天一寺。其余照议定办，’由此可知，借西藏第巴桑杰达赖喇嘛招牌，行支持卫拉特噶尔丹宝硕克图汗之实。北京和蒙藏为数不少的喇嘛都站在第巴桑杰一边。可是，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二世却坚定地站在清朝康熙皇帝一边，无情揭露了达赖喇嘛五世附庸随从。他在昭莫多之战，为清军取胜噶尔丹宝硕克图汗提供了重要条件。

10. 《归化城变革简志初稿》等书误记为康熙三十六年。

11. 《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二世传》第二十七页下扉记载：“这一年（1696年），康熙三十五年的夏天，康熙率领三路大军，中路以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二世为宗教顾问，身居野战黄城，共同磋商旨意，每日不离左右，蒙受极大皇恩。大败宝硕克图，凯旋归师，于喇嘛格根庙留住三日，举行了大祭。皇帝



将全付盔甲、战袍锦靴、弓韬、箭、箠刀、腰、鞍辔等赏赐该寺。这个史料毫无掩饰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二世亲随康熙皇帝征战的事实。《归化城变革简志初稿》中记载：“康熙皇帝西征凯旋，于此暂住，为提高这新寺的威望，就把他出征用的一切戎装武器赐予该寺做纪念。大清时，每年正月十五都陈列展览出这些累世珍藏的物品，历经二百多年不敢损失。日伪占领时期，曾把它们运往日本作过展览及至运回。许多零星配件和镶嵌珠宝已残缺不全。这是很可恨的。现在这些古物已由历史博物馆保存，成为人民的公共财产。”

12. 这石碑上用蒙文雕刻道：“朕维归化城为古丰洲地、山环水亘，夙称胜境，城南旧有佛刹、喇嘛席勒图葺而新之，奏请寺额，因赐名延寿寺。丙子冬，朕以征厄鲁特，师次归化城，曾临幸兹寺。见其殿宇宏丽，法相庄严，悬设宝幡，并以经典念珠赐喇嘛席勒图，令焚修勿懈。夫朕亲有事于塞外，非无故也，往昔，厄鲁特与喀尔喀交恶相攻，朕悯念生民涂炭，遣使渝解，而噶尔丹追击喀尔喀，竟入掠我乌珠穆秦。爰命和硕裕亲王声讨，大败贼于乌兰布通。噶尔丹盟誓佛前，永不入犯，乃班师而返。后，噶尔丹蔑弃誓言，复掠纳木查尔托音于克鲁伦之地，丙子春，朕亲统大师，由中路进剿，至克鲁伦河，贼望见军容，霄遁。适朕所期会西路官兵迂于昭木多，大败之，俘斩无算，丹木巴、哈什哈等率众归，噶尔丹跳身走。是冬，朕复驻师鄂尔多斯，剿抚并用，厄鲁特人众络绎归命，而噶尔丹仍未响顺。丁丑，率师驻狼居胥山麓，官兵分道并进，噶尔丹计穷自毙，子女就获，余党悉平。方今中外恬熙，边境生灵，咸得宴然安堵，喇嘛席勒图请建碑垂示永久，因书此勒石，俾后之览者知朕不惮寒暑，三临绝塞，为民除残之意。康熙四十二年癸未仲夏。”

13. 《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二世传》第二十八页下扉记载道：“佛寺建造完毕，再次呈请皇上赐予寺名。敕汉名崇福寺、……还赐给用树叶制成的绿色御用凉冠。”该书第三十二页上扉记载：“始建于岁次丙子（1696年、康熙三十五年）、主庙十二丈见方为上下两层、外壁彩漆精画，十分美景。内有三世佛院，长寿佛、八大菩萨、执金刚、栩栩如生，主庙南面建起一座能容纳一千名花喇格的双层大庙，主庙西南与大庙并排建起一座释迦牟尼与七大善游佛寺，其两侧建起二十一度母寺。东南方为三大依怙佛寺，其两侧为罗刹四大天王寺及上座佛寺。主庙的后面是一座十四丈高的天神殿，其两侧是年高德劭的弟子额尔德尼、毕里贡达赖建起的精巧的释迦牟尼寺。对应的东侧，是他高足弟子莫尔根佃齐建造的一座雷同的三大长寿佛寺。这里的佛陀塑像制造得十分精美。

14. 参照《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二世传》。

15. 这里掩饰了康熙皇帝亲自带领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二世和喀尔喀哲布尊丹巴呼图克图一世赴奉天一事。《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二世传》第二十九页下扉记载道：“岁次戊寅（1698年、康熙三十七年）孟夏，圣主皇帝带领喇嘛活佛与哲布尊丹巴呼图克图二人一道前往祖先发祥之地祭祀祖陵，并赴乌拉地方行猎。皇上巡幸途中礼遇科尔沁照日格图亲王和达尔罕亲王接风宴请，奉献礼物。圣主经由达尔罕王之祖父曼珠师利巴丹尔达尔罕亲王陵墓时，亲自设祭，三次默哀祈祷。遂向近侍传旨：招见托音呼图克图及其弟子，并取来坐垫。喇嘛格根奉召人见。皇上赐坐，示一条精美的哈达敕谕：“这是朕舅，也是你大施主之墓，命你献一首吉祥的颂词。”皇上听了活佛的祝愿，日赏御膳，宠之以内廷喇嘛。祭罢祖陵，来到盛京，率喇嘛莅临崇德圣主之皇陵实胜寺，令行佛祖洗礼祭祀。”清代，

将元朝忽必烈御辰汗用一千两纯金铸成的玛哈噶喇佛供于该寺。据传，此佛流落台湾。

16. 《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二世传》第四十六页下扉记载着：“岁次癸未（1703年、康熙四十年）仲冬二十五日子夜，虽一向安然无恙，但突然化做一道祥光而逝。”

17. 《延寿寺档案》乾隆年代，次册记载：“呼和浩特管旗都统书。呈送理藩院。乾隆十七年孟冬二十一日理藩院飭、据绥远司稟京城扎萨克达喇嘛咨，为任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事，理藩院速交来文称，内阁抄出乾隆十七年七月十二日敕令：览呼和浩特管旗都统莫尔贡等审理并奏请托音呼图克图丢失大印一折，莫尔贡受蒙蔽判处有误。现从档铺已查出包果大印用的托音呼图克图的袈裟。何人所挡追究档铺即可破获。为何屡次三番拷问那些无辜的喇嘛？撤销宝尼雅达喇嘛之职、释放绍努达瓦等，荐举其他贤能严加查处资印者。托音呼图克图身为戒牒喇嘛，竟如此不能保全大印，应交呼和浩特管旗都统严格审理。刑法不得加害出家人，托音呼图克图于本寺大动刑法，使那些无辜喇嘛不忍招供实乃于法不容，尤其不符合佛教普度众生之理。如今遗失大印一案，至多以喇嘛之戒规定罪即可完结，无需列为重案。托音呼图克图首先猜忌别人嫁祸自己图谋夺印，无视佛教宗法，并反其道而行之，使弟子放荡，不宜继续掌管七大寺院印务。故免除托音呼图克图扎萨克大喇嘛之职。特此委派章嘉呼图克图，从呼和浩特高级喇嘛中抉择经文精湛能管理喇嘛班弟的贤能喇嘛，呈报藩部，请准扎萨克大喇嘛掌管理藩院铸造颁发的管辖七大寺院扎萨克达喇嘛的大印。故此由你处将呼和浩特高级喇嘛中推选出的造诣深奥、善于管理的喇嘛报来。”据查，在呼和浩特所有喇嘛中，还没有能超过辖众历代掌印的锡勒图呼图克图的人。理应让锡勒图呼

图克图掌印，唯锡勒图呼图克图年纪幼小，正值启蒙，处理印务实有困难。然而，扎雅班迪达呼图克图乃是呼和浩特喇嘛中的大喇嘛，经文精深，办事干练，善于指挥，故此决定他掌印。大召扎萨克喇嘛纳旺嘎勒丹格隆也善于管理，经文精通，特此提名，一并上报。理藩部批复，引来这两个喇嘛通过审核权衡，照例上奏，抉择其一。鉴此，按章嘉呼图克图咨报，飭呼和浩特都统，宣知于咱雅班迪达呼图克图和扎萨克喇嘛纳旺嘎勒丹，届临京都。特此咨文。故此，按理藩院飭，使咱雅班迪达呼图克图和大召扎萨克喇嘛纳旺嘎勒丹于十一月初三从呼和浩特启程，遣往京城等事禀报理藩院为是。乾隆十七年十一月初三。”从而可以看出，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三世是为了否认自己的罪责，恢复以往权势才到五台山迎接圣驾乾隆皇帝的，但他没有达到目的。后来，崇福寺已日趋衰败。可想而知，这部“史”为其掩盖罪责，只写了二世和三世任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职位，而没有写行政和宗教等方面的各种宗法规定。

18. 指现在的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盟凉城县的“岱海。”岱海是蒙语的音译词。达赖喇嘛五世洛桑嘉措抵京朝拜岱海为第一驿站。请参考《黄金史纲》和《清世祖实录》第六十八卷，顺治九年九月庚寅条。

19. 在现在凉城县新唐公社的小召大队。该寺在“文革”中遭到彻底破坏。

20. 《延寿寺档案》第一百四十四段记载：“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锡勒图呼图克图手书。咨送驻防绥远城等地将军衙门。为传行事，本印务处禀报嘉庆二十四年仲夏二十三日将军衙门咨，左司禀报嘉庆二十四年仲夏二十三日理藩院速交来文，递交驻防绥远城将军。喇嘛印务处禀称，普陀寺达喇嘛阿

毕达呈请，尊师托音呼图克图于今夏五月从乌拉特 光临呼和浩特本寺坐床。已准我寺德木齐呼利岑贵开缺三个月，携随从喇嘛一人，俗徒三人，大车一辆，经由兴平口门（译音），赴呼和浩特，待大事完毕沿途归返。瞻望理藩院发放信票。谨呈此文速交兵部，除批准德木齐呼利岑贵赴呼和浩特的一张信票外，使驻防绥远城等地将军知之。特此呈文。遵嘱，此件交由呼和浩特扎萨克喇嘛锡勒图呼图克图转交延福寺，待从北京告假而来的德木齐呼利岑贵大事完毕，酌情促使按期归返一事禀告我处。特此咨文。遵嘱当年五月二十四日已经转交延福寺扎萨克喇嘛、达喇嘛和格博贵等。责成促使由京都告假而来的德木齐呼利岑贵办事完毕按期归返之事报告我处。嘉庆二十四年季冬十六。”又，延福寺扎萨克喇嘛等报道：兹有我寺弟子并京城普陀寺德木齐呼利岑贵等，于今年五月初一来到呼和浩特召庙，待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五月在本寺坐床时与喇嘛相见，以尽师徒之礼仪。大事完毕，六月十六日归返京城普陀寺。以德木齐呼利岑贵为首，随从班弟一人，俗徒三人，大车一辆，沿原路过兴平口门归返。遵嘱禀告其归返。特此呈请。嘉庆二十四年六月二十五日。所呈载人档案。“史”与“档”有一年之差。想来，“史”中所指的是师徒相会时间，“档”中所指的是坐床时间。普陀寺乃是康熙皇帝赏赐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二世的黄城中的罗刹天王庙。从而可以看出，清廷对蒙古地方喇嘛之间的彼此关系是何等注重。

21. 《延寿寺档案》第一百二十二段记载：“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手书。呈报理藩院。为呈报事，我呼和浩特崇福寺之扎萨克喇嘛嘎拉桑扎木苏、达喇嘛格博贵咨称，我等先师喇嘛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亲临恭请圣安，奉献哈达、佛像和马匹，望理藩院奏请恩准。此件除发送驻防绥远城等地将军衙门外，

报送理藩院。特此扎萨克达喇嘛锡勒图呼图克图、副扎萨克达喇嘛察哈尔佃齐呼图克图敬上。所呈载入档案。嘉庆二十四年九月九日。”又在第一百四十二段记载：“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锡勒图呼图克图手书。咨送延寿寺达喇嘛鲁布桑栋天德、崇福寺扎萨克喇嘛嘎勒桑扎木苏达格博贵等。为咨报事，据本印务处呈报，嘉庆二十四年孟冬十五，驻防绥远城等地将军衙门咨称，左司禀告，嘉庆二十四年季秋二十一日，印务处咨请，为咨奏事，今年九月初十，奴才禄成所协理的呼和浩特扎萨克喇嘛锡勒图呼图克图、崇福寺内齐托音呼图克图处呈称，为祝佑圣上万寿节，有召殷望，亲临觐见恭请圣安。锡勒图呼图克图内齐托音呼图克图敬献佛像、哈达和马匹。仰望咨转奏请。奴才禄成遵照他们的呈请，将两位呼图克图敬献的佛像、哈达和马匹，交待给他们派遣的扎萨克喇嘛、达喇嘛贡楚格巴勒桑，除呈寄理藩院外，呼图克图敬献的佛像、哈达和马匹等并另书一函呈上。为此，奴才禄成上奏锡勒图呼图克图等呈请。为此谨奏。寄理藩院的呈文已载入档案。当年孟冬十一日接到这个折子，在折上朱批‘知道’的圣旨交来。此件送交理藩院，并转告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宣告崇福寺的来文。特此转送。嘉庆二十四年十月二日。”此件载入档案。

22. 《延寿寺档案》第五十六段记载：“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锡勒图呼图克图手书。咨送驻防绥远城等地将军衙门。为咨行事，据本印务处禀告，嘉庆二十四年四月十七日咨复左司稽查事：呼和浩特延寿寺所属普会寺锡拉木伦召，永安寺察干哈达召，广寿寺乌苏图召，延禧寺绰尔济召，延寿寺所属吉特左召、萨拉齐召，崇福寺所属慈灯寺（五塔寺）、荟安寺、小召、善缘寺登奴素召，庆缘寺所属法禧寺、绰尔济喇哈然巴召，增福寺里素召。这十个寺向来和主庙诵经相一致，所以过

去统称为十四寺上报。如今这十个寺分属相当延寿寺一级的四大寺。特此报告驻防绥远城等地将军衙门。特此咨文。嘉庆二十四年四月二十一日。”《绥远厅简志》第九卷记载：“善缘寺，在城东南登奴素山建置年月人名无考。”看来，善缘寺大概建于内齐托音一世作禅的阿巴嘎哈拉山洞。从古至今，国内外许多历史学者对上述呼和浩特各主庙和属庙的隶属关系都揣摩不透。根据上述档案第九十四段记载：嘉庆二十四年，崇福寺及其所属三个寺庙有呼图克图喇嘛一人、扎萨克喇嘛一人、达喇嘛三人、格博贵八人，花喇格一百三十五人、娶妻喇嘛十一人、俗徒一百六十二人，共计三百二十一人。

23. 在清代，北京盛京（奉天）、呼和浩特三处的扎萨克达喇嘛、副扎萨克达喇嘛可以相互调遣。请参考《康熙年间的农奴调查册》蒙文本第六十二段。

24. 《绥远厅简志》第九卷记载：“慈灯寺，在崇福寺东南，内有塔基围十丈、上歧为五，亦呼五塔寺。招其制，与都城西直门外长河北岸大正觉寺略同。又曰新召。《呼和浩特变革简志初稿》中写道：“慈灯寺，惟寺后五塔，确是全寺精华荟萃的一部建筑物。这五塔的安排，既不是横列成行，也不是环形围绕，而是按中心和四隅簇立在一个拱门方形台之上的。别寺的许多佛塔，或作园形、或成八角，独慈灯五塔寺一律作方形，每一塔身都以雕刻涂油加工预制的琉璃砖砌成、梵文佛像，备极精巧。其凌云挺秀之风格，较北京西直门外大正觉寺的五塔毫不逊色。四周有玲珑短墙围绕，墙中每隔咫尺，即置一块铁铸莲花灯，灿若繁星。北墙中心嵌一块精石雕成六道轮回图，天人花鸟，栩栩如生，也可称我市近古雕艺术的一件珍贵遗物。”

## 四、庆缘寺①

庆缘寺②达喇嘛、格博贵等奉命调查：

本寺翁师察哈尔佃齐呼图克图系萨木巴部落奥米姓氏。察哈尔汗年间抵达呼和浩特，于城西北山洞坐禅修行③。年深月久，博得徒众与施主。为祝佑圣躬万安④，于明万历三十四年⑤在乌苏图那尔苏太山阳⑥由蒙古希古尔达尔罕、拜拉达尔罕鳞集蒙古匠人兴建一寺⑦。正殿塑释迦牟尼为首的五大佛陀，八大观音菩萨、金刚手、哈音吉如瓦；右偏殿塑九尊无量寿佛；左偏殿塑观音菩萨、二度母、达赖喇嘛和班禅格根佛像。还建造一座四大天王庙。

太宗年间，通过芒赉德尔泽桑转奏，察哈尔佃齐喇嘛亲莅京城觐见，奉献镌刻众女神四十两重的银质曼荼罗一台，索德纳木哈达三幅，称之“明镜”的经典一部、银雕百花茶壶一把、青绸、黄绸各一匹、香茶一大皮囊、枣骝骏马一乘。圣上接纳了祭坛、哈达、经典、马匹等贡品，嘉许察哈尔佃齐喇嘛遁迹深山，修行得道之善者⑧。枣骝马归入御骑，封之以“金座”。

顺治十五年（1658年），呼和浩特察哈尔佃齐喇嘛出自内心的虔诚行善积德，为了修葺整饰圣上神祇五台山的五座佛寺、五座宝塔，以及修桥铺路，焚香火祭奠等，通过理藩院贡献了装满念珠的银壶一把、银盘、银匙、银牙签、银托盘、银镊子、银耳勺各一个、索德纳



木哈达三幅。呈请皇恩。并奉旨携带积蓄白银三万余两赴五台山，在五座山头修整了五座寺庙、五座宝塔，在大殿宇修造了罗睺寺，在该寺背后修造了莲花轮转寺，在罗睺寺前面修造了一座舍利塔，俗称大白塔。塔中安放了舍利数颗。完成了海兰岭上的道路和大桥的修建，遂于五台山庙宇大摆“芒餐”，施舍钱粮，以绸缎和哈达济贫扶穷。这一切都雕刻在罗睺寺的石碑上。

翁师喇嘛于康熙十年（1671年）季春十三，因病圆寂。享年九十三岁高龄。

察哈尔佃齐呼图克图二世，于康熙十九年（1680年）转世于茂明安旗台吉图巴之子。经理藩院转奏，降谕：“察哈尔佃齐喇嘛乃高僧也，使之师徒相会，无误。”遂遣理藩院司书亚都主持坐床。该呼毕勒罕于康熙二十五年（1686年）季冬十三，因病圆寂。

察哈尔佃齐呼图克图三世转世于乌拉特奥勒布克公旗贡丁巴灵之子，康熙三十三年（1694年）坐床。三十五年（1696年）御驾亲征厄鲁特噶尔丹，驻蹕呼和浩特。幼小的呼毕勒罕（活佛）由格隆巴雅斯呼楞<sup>⑨</sup>怀抱在小召台阶上叩拜皇躬万安。皇上问询格隆巴雅斯呼楞怀抱何物。启奏是先师之呼毕勒罕察哈尔佃齐。谕是乃高僧之呼毕勒罕，须精修经论。遂敕呼图克图封号。乾隆四年（1739年）季冬十二日因病圆寂。

察哈尔佃齐呼图克图四世转世于喀尔喀达尔罕贝勒旗台吉敏珠尔之子。乾隆十年（1745年）坐床。十一年（1746年）孟秋十七日因病圆寂。

察哈尔佃齐呼图克图五世，仍转世于喀尔喀达尔罕贝勒旗台吉敏珠尔之子。乾隆二十一年（1756年）坐床，三十五年（1770年）进京恭请圣安。四十七年（1782年）仲春十三日因病圆寂。

庆缘寺自兴建年久失修、破损不堪。为祝佑圣上万安，当年（1782年）从春到秋，将整个佛寺修饰一新<sup>⑩</sup>。四十八年（1783年）季春，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库蒙呼图克图<sup>⑪</sup>呈请理藩院、为整饰一新的佛寺乞赐圣眷。敕庆缘寺<sup>⑫</sup>。赏满蒙汉藏四文合璧寺额以悬之。

察哈尔佃齐呼图克图六世，转世于察哈尔正红旗属民棍岱之子。乾隆五十四年（1789年）坐床。嘉庆六年（1801年）赴京晋见恭请圣安。十二年（1807年）莅席一年一度之年班。十四年（1809年）进京晋见恭请圣安。十六年（1811年）理藩院传旨，允准察哈尔佃齐呼图克图享乘绿色帏车。十九年（1814年）赴京莅席年班。二十四年（1819年）又赴年班。道光十二年（1832年）正月十三日向理藩院讣告圆寂<sup>⑬</sup>。

察哈尔佃齐呼图克图七世，于道光十六年（1836年）正月转世于茂明安旗苏天齐诺尔地方兰占巴绰音佩勒荪之子。当年（1836年）仲冬呈报理藩院奏请。经金本巴瓶掣签钦定。道光二十年（1840年）七月二十日坐床。道光、咸丰、同治等年间赴京入洞礼年班、祝佑圣躬康豫<sup>⑭</sup>。同治三年（1864年）九月有恙，扎萨克达喇嘛允诺开缺。光绪五年（1874年）圆寂。

察哈尔佃齐呼图克图八世，光绪十五年（1889年）

申报理藩院，经金本巴瓶掣签，确定敏珠尔道尔吉为察哈尔佃齐呼图克图的转世者，遂奏皇上。〔当时，察哈尔佃齐呼图克图呼毕勒罕只有十三岁〕<sup>⑮</sup>住该寺攻读经书。

庆缘寺属下弟子格隆巴雅斯呼楞为祝佑圣躬康豫，于康熙三十五年(1696年)在里素村兴建一寺。寺内建有三世佛菩萨、瓦其尔巴尼哈音吉如瓦佛像、建造了四大天王庙，此寺为增福寺。<sup>⑯</sup>何年赏赐寺名和寺额均无证考查，唯有理藩院奏请和格隆巴雅斯呼楞于二十六年(1687年)孟冬六日戒牒史料。

庆缘寺属下弟子喇哈兰巴绰尔济旺吉勒，为祝佑圣躬康豫在该寺旁又建一寺。乾隆五十年(1785年)季春，呈请理藩院转奏乞赐寺名。赐法禧寺<sup>⑰</sup>，赏满蒙藏汉文寺额悬之<sup>⑱</sup>。

#### 注释：

1. 此文原题为《庆缘寺察哈尔佃齐呼图克图莅席洞礼诵经年班及其建寺之考查报告》。

2. 《土默特旗简志》第六卷记载：“庆缘寺在城西北二十里，五素图村西山之阳。”《呼和浩特变革简志初稿》记载：“乌素图召，在呼和浩特西北二十里大青山麓的乌素图村西，它是庆缘、长寿、法禧三个寺院的总名称。因三寺攒居一处，外人不知它们各有专名，就统以村名作为召名了。但三寺原是一家，庆缘寺是总监，长寿、法禧是分院，所以合称乌素图召，也还是名实相符的。三寺依山傍水、占地高爽，登楼远望能把丰洲滩的全部形胜历历收入眼底。就是近处农村的自然

风景，也可算呼市近郊首屈一指的地区。往时全村农民除耕种水田，致力稼穡以外，还在山脚田埂遍植杏、李、榆、柳、作为副业。所以春则花鸟争妍，夏则桑麻競秀，秋看黄叶，冬赏雪峰，一年四季都有它随时变幻，浓妆淡抹之美。归志稿所列城郊八景，有“红杏遮村”一条，就是指乌素图村说的。”

3. 指西喇嘛洞。

4. 明代、朝廷敕封土默特旗阿拉坦格根汗为顺义王，土默特的封建官吏将土默特蒙古称之为《大明金国》，并石镌于美岱召大山门的正上方。因此，土默特蒙古的上层喇嘛也为祝福大明皇帝安宁康豫极尽全力。由此可知，当时明廷同土默特蒙古的关系。

5. 有关庆缘寺之始建年代，在过去几种汉文文献中的某些记载均不明确，有些是完全错误的。譬如，《呼和浩特变革简志初稿》记载的“乌素图召的庆缘寺的始建年代较久远，大约在明代万历年间，具体年代无可查证。”《土默特旗简志》第六卷记载的“庆缘寺，在顺治十二年（1655年）宝坨都察汉喇嘛佛建。此寺成即涅槃。其徒察哈尔迪彦齐重修。又于乾隆四十七年，添修经堂广殿，经理藩院转奏，奉旨赐名。察哈尔迪彦齐胡图克图住营，设达喇嘛一名。”然而，援引广化寺的历史文献记载、宝坨都察罕喇嘛并非在顺治十二年以后涅槃的，而是在更早的丁卯年（1627年、明天启七年，后金策辰汗元年）去逝的。到顺治十二年，涅槃已过二十八年。宝坨都察罕喇嘛圆寂之后，于一六二七年导布佃齐巴仍来扎木苏喇嘛继其位坐床三十年，却在顺治十年逝世。所以，《土默特旗简志》将导布佃齐的逝世年代、张冠李戴地说成宝坨都察汉喇嘛的逝世年代，又把宝坨都察汉喇嘛的弟子察罕佃齐，说成导布佃齐的弟子。显然，这势必要把庆缘寺的始建，至少要推迟五

十年。编者注：据《民族研究》杂志，1987年第一期“蒙古喇嘛贵族形成初探”一文所载：“……1606年（明万历三十四年）建庆缘寺（乌素图召）。”

6. 明代，整个大青山层林密布。呼和浩特诸寺兴建所用木材，均由大青山采伐而来。有关这方面，请参考《内齐托音一世传》、《咱雅班迪达呼图克图传》、《黄金史纲》。

7. 从庆缘寺的结构可以看出明代蒙古民族建筑、雕刻、绘画技艺的高度发展。蒙古民族的这一珍贵文化遗产，解放后得到了内蒙古自治区和呼和浩特各级政府的极大重视，并拨放巨额专款修缮一新，引起国内外游人羡慕之情。但是它在“文化大革命”中遭受严重破坏令人遗憾。一九七九年，呼和浩特第七次人民代表大会上，有不少代表提出了保护呼和浩特文物的倡议，得到各级领导的支持和重视。目前，根据这样的精神，首先对庆缘寺进行了维护修葺。

8. 有关这方面请参照注释第四条。

9. 请参考下文《广福寺》。

10. 庆缘寺碑文：盖闻建盖兴工事苦难于创始修废补缺功尤贵乎相因创造于前继修于后盖其常也我西五速兔至康熙三十六年达赖长木素绰尔济建盖庙宇装修佛像使神有所凭依人有所畏敬雍正二年达赖长木素绰尔济恐其废坠极力重修迨后风雨损坏殿堂墙垣尽皆倾圮乾隆四年大丁木气纳旺萨木炭复整理修葺灿然一新二十七年厄尔克南素大丁木气纳旺三扎布重修三十四年厄尔克达尔汗绰尔济纳旺吹召尔复修至四十二年侧楞巴厄尔得呢达尔罕厄木气绰尔济纳旺伊什大丁木气达什敦鲁布又复重修较前倍觉辉煌纳旺伊什等连年修补于嘉庆四年内新盖过殿塑观音八难像配以十八罗汉四大天王等像出入往来凛然有不可犯之规矩建设钟鼓楼清晨暮夜耸然动人耳目纳旺伊什等复发愿闢

其规模今春大修山门配以东西廊房复榭旗杆以昭示虽佛言四大皆空方且不有其自本何论乎祠宇之美恶点缀之风而纳旺伊什等屡蒙神庥因而不惜资财尽心补修囑序于余余以为莫为之前虽美弗彰莫为之后虽盛倍是召也倚青山岩岩有耸峙之势而流水温温尽润泽之形纳旺伊什公是举非特丹楹刻召庙貌由此而肃亦且承启后福田自是而广矣所赖后之人嗣而葺之庶不负创造重修者之苦心焉尔

大清嘉庆柒年捌月吉日谷旦

11. 据《大清会典事例》第974卷记载：库蒙呼图克图居住在京城。《无量寺档案》记载，驻防绥远城将军宗室蕴柱呈文。禀称呼和浩特付扎萨克达喇嘛纳旺丹巴呈文给将军，申明托音呼图克图因丢失手中大印，敕令撤销其扎萨克达喇嘛职务。根据律例不宜申报此人，咨请将军定铎。除此而外，锡勒图呼图克图乃盛名之高僧、经文通达、才气超众、善于管理。无量寺扎萨克喇嘛兰占木巴达尔罕绰尔济之转生者鲁布桑旺珠尔亦经深艺高、管理有方之人。将他们的资历，以及付扎萨克达喇嘛纳旺丹巴的履历已一并呈报。所以，按照所属付扎萨克达喇嘛处的呈请，特把锡勒图呼图克图、托音呼图克图、付扎萨克达喇嘛纳旺丹巴、扎萨克喇嘛鲁布桑旺珠尔等人的姓氏职位申报理藩院。察康熙四十七年（1708年）曾经为起任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启奏，敕谕：“管理呼和浩特喇嘛事关重要，敕命内外贤明大喇嘛聚议呈举后复荐。”遵照这个旨意，待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一有空缺，推选京城和呼和浩特贤明大喇嘛列其姓名职位奏请敕封等题报在案。……所以，除奏准解除内齐托音呼图克图扎萨克达喇嘛职务以外，所属将军和阿兹亚呼图克图把推荐的喇嘛名单一并呈上。仰望圣上从呼和浩特的锡勒图呼图克图、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内齐托音呼图克图、呼和浩特副扎

萨克达喇嘛纳旺丹巴、呼和浩特扎萨克喇嘛兰占巴达尔汗绰尔济呼毕勒罕、京城妙应寺扎萨克喇嘛鲁布桑道尔吉斟布、正觉寺扎萨克喇嘛扎希布兰占巴等人中钦准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特此奏请。乾隆二十九年三月二十六日递交奏蒙古事侍卫、兰翎侍卫坡尔精格转奏。上谕：“任锡勒图呼图克图为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乾隆二十九年四月六日。”有鉴上述，正如某些历史学家所说，清代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的职位，是由清朝皇帝视京城和呼和浩特诸大呼图克图呼毕勒罕的具体情况亲自抉择任用。由于呼和浩特的呼图克图呼毕勒罕在蒙古的宗教地位及其影响颇大，清廷为了巩固其统治地位，把他们完全掌握在自己手中。所以，采取了如此策略。住在北京的诸如库蒙呼图克图等往往要被调遣呼和浩特任扎萨克达喇嘛职务。

12.《绥远厅简志》第9卷记载：“乾隆四十七年再度修葺、四十八年赐名。”

13.《总册》扼要说明：“嘉庆六年（1801年）、十二年（1807年）、十四年（1809年）、道光十二年（1832年）等亲莅京城入洞礼诵经年班、祝佑圣躬万安。”这里遗漏了其些年份，况且匾额的年代和赴京朝觐还有错误。察哈尔佃齐呼图克图六世曾继承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的职务。兹介绍有关研究扎萨克达喇嘛和副达喇嘛的职权范围、及其与清廷各级政权的行政隶属关系等颇有价值的如下几种材料：

《无量寺档案册》第12段记载：“呼和浩特付扎萨克达喇嘛手书。咨送无量寺等十四个寺庙。为知照事，本印务处禀报，嘉庆二十四年孟春二十日，呼和浩特梅林章京衙署文称，兵司呈报嘉庆二十四年正月十六日理藩院飭文：“本院奏请。为谨奏事，呼和浩特掌印扎萨克达喇嘛察罕佃齐呼图克图和副扎萨克达喇嘛额尔德尼佃齐呼图克图，因被延禧寺特木其勒图控告

而被解职。其职务应由他人接替。现将符合条件的呼和浩特三名呼图克图名单及其职位粘附呈上。瞻仰圣上册封一名掌印扎萨克达喇嘛、册封一名副扎萨克达喇嘛。为此谨奏。请旨。嘉庆二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降旨：‘敕封锡勒图呼图克图为掌印扎萨克达喇嘛，敕封察哈尔佃齐呼图克图为付扎萨克达喇嘛’。鉴此宣旨于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锡勒图呼图克图。同时，使呼和浩特诸寺的扎萨克喇嘛、达喇嘛、格博贵等晓谕。嘉庆二十四年正月二十五日。”

第9段记载道：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手书。送交无量寺等十四个寺庙。为传知事，自从奉职以来，诸寺喇嘛和俗徒时有走街串巷、打架斗殴、酗酒闹事、聚众从赌、偷鸡摸狗、为非作歹等事发生。甚者更有身为花喇格肆意婚娶、无视戒律、野蛮横行、放荡不羁。这等恶习务须严加整治。故此行令禁止、各寺要对本院僧俗徒众实行清规稽查、杜绝放荡行径。执意孤行、违反戒律、有失体面者，应扭送当班巡查的格博贵、德木齐那里实行拘紧。如若执班巡查格博贵、德木齐敷衍塞责、玩忽职守、造成不良后果，则拿格博贵和德木齐是问。其中有任职者被查出、则严加惩处，除此以外，违法者如被衙署派出的巡逻兵丁所查获，是哪一寺的喇嘛就追究那个寺格博贵的责任。故此，使各寺僧俗众徒周知、严格遵照执行。特此公告。此公告载入档案。嘉庆二十四年正月二十九日。

第112段文字记载：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手书。送交无量寺等十四个寺庙。为知照事、印务处稟报嘉庆二十四年七月二十九日呼和浩特梅林章京衙署咨，兵司报告嘉庆二十四年闰月二十四日，呼和浩特刑司同知格图僧格稟称：据察各级衙署均责成对所属嘎查、屯长认真实行五年一度的核查已记录在案。查知本厅属地为蒙汉杂居区，故隶属于呼和浩特、毕克旗管



辖。要实行分道稽查，并将这次行动部署如实上报。望大臣明鉴律例，派遣两名蒙古兵丁协同分道稽查、登记，以便上报。谨呈。有鉴于此，我处按照规定派遣衙署领催正勒丹扎布、里特希特等会同本厅派出的兵丁，对土默特各嘎查乡村蒙古人以及各寺僧俗徒众户籍进行逐个核对，以便查出流窜于土默特地方的不善之民交给呼和浩特、和林格尔、萨拉齐、清水河等五厅统一处置。此件递交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锡勒图呼图克图，并责成所属各寺遵照执行。特此，将送交来文发给诸寺扎萨克达喇嘛、格博贵，公告僧俗众徒周知。特此通知。此告已载入档案。嘉庆二十四年八月初十。

第130段文字记载：“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锡勒图呼图克图手书。送交无量寺等十四个寺庙。为巡查缉捕事，本印务处禀告，嘉庆二十四年九月十六日呼和浩特梅林章京衙署为巡查缉捕事称兵司呈，嘉庆二十四年九月七日驻防绥远城将军衙署送交来文称，左司禀，兵部为缉捕逃犯蒙古正厢白旗子爵、男爵并佐领鲁布桑道尔吉佣人那苏图归案，按照原来呈报拟就缉文发送将军衙署，继而转发呼和浩特梅林章京缉捕。附件中写道：“蒙古正厢白旗呈。报兵部。为通辑事，我旗印务处禀报，本旗佐末扎兰章京呈报，本参领鲁布桑道尔吉佐领昆都、领催尼玛岱启禀，先辈居住在本佐领三品子爵、三品男爵并苏木章京鲁布桑道尔吉属地，其遗产、土地和佣人均居于归化城土默特，本家佣人那苏图及其生父清岱合家居住在呼和浩特属地。几年来，清岱和那苏图胆大妄为，攫取和动用我地租白银三百余两。几经传呼不至，置之不理、有意抵赖。故于去年夏季指控于所属旗衙署。继而由鲁布桑道尔吉亲自先后两次申报刑部，诉诸呼和浩特方面因清岱身在病中，故将其子那苏图和朱恩捕捉送交刑部。通缉朱恩两次潜逃均已记录在案。如今那

苏图狂妄大胆，蔑视主仆之规，毫不讲理、不可饶恕。虽曾两度致函清术流放，未能照办。只是一番拷打，仍旧交还其主辖管，把任意动用的银两寄往所属旗之后驱除出境、归服其主以了此案。然而，那苏图于嘉庆二十四年五月二十八日突然出走至今未归。看来无疑是潜逃。那苏图现年三十六岁、黄白脸膛没有麻子，长有胡须、免冠、体态匀称、身着兰色衫裤袜、脚穿黑布鞋。那苏图丝毫不守本份，明目张胆妄图一走了之，乃目中无法至极。申报通缉那苏图首次潜逃，望稽查归案流放，让所有家仆引以为戒。鉴于此呈，按照男爵苏木章京鲁布桑道尔吉所呈请通知印务处，印发之前须拟就文告，除呈送步兵统领，还要送户、兵、刑三衙门、步兵总管府、顺天府、总督府，进而严加实行拘捕。扎兰章京呈报了骁骑校尼玛岱、领催明景处理此事的报告，即由兵部转发驻绥远城将军衙门，责令属下严格稽查缉捕处理。有鉴于此，按照所属扎兰处密封报告的动意呈送兵部，望兵部再转发给绥远城将军衙门。谨此呈请。有鉴于此，为稽查捉拿逃犯那苏图，我属十二扎兰（参领）范围内的各岗哨、关卡、街道均交予兵丁巡察。此外还通知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锡勒图呼图克图和归绥远道衙门，令其所属各地实行广泛地、严格地稽查缉捕。此致。嘉庆二十四年九月三十日。

第96段记载：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手书。发送无量寺等十四个寺庙。为照行事，印务处禀称，嘉庆二十四年季夏六日，驻防绥远城将军衙门咨，左司呈报嘉庆二十四年仲夏二十四日理藩院发文言及审理司呈报驻防绥远城将军禄（成）颁文称：据察，经由后山两路的各种商贩均从吉金山（音译）处领取部票方能放行。唯独剪羊毛商贩大小不一，能力不均。不可一概而论。他们一向没有使用过部票。现在，钦差大臣驻防绥远

城将军嵩奏请制定条例，发放印票。由于无票者横遭获劫，托人报案控告贻误时间，可酌情由归绥道衙门向商贩发放印票一事至今还没有定铎。可想而知，这些小商小贩大部分是经营制毡作坊之人，须依赖收购后山羊毛，匠人定时往返方能维持生活。这种事可否按奏请的办法，即由归绥道衙门发给印票。呈请理藩院议定后实行。据察，驻防绥远城将军嵩之原奏指出，往返于后山的小商小贩和装载单一货物的汉人车辆，一般不需要持有印票。一旦被盗劫托人启诉拖延者，可交由所属道使其获得印票，经诸哨卡检查放行。此事应按照以往议而未决的原办法执行。如今有辖属将军禄（成）问询制毡作坊，羊毛工匠和定期来往庶民可否从归绥道衙门领取临时印票的呈文。除可以按照这个办法处理外，以往应领取部票的，仍然按照原规定处理。小商小贩应领取临时印票的，归绥道衙门就该发给他们临时印票，经诸哨卡验证通行。随时查出无证者遣返、不予通行。按时向所属将军禀报并核查归绥道衙门发放临时印票和汉文证件情况，以备年终收缴报送理藩院检查。此件寄给辖属将军，进而转发梅林章京、乌兰察布盟长、锡勒图呼图克图、并要求责令所属共同遵照执行。来文交给归绥道衙门，责成认真洞察理藩院来文精神，制定规章条例，以便报来审理解决。当年，六月初一日归绥道衙署送交来文称：据察，商人优劣不齐，如不事先限定日期和范围，奸商将偷机取巧不领取部票，反倒要极力办理临时印票，这就不可避免在领取部票方面做梗。微职道仔细磋商后决定，必须执行过去申请部票之规定。此外，所有商贩和工匠办理票证，必须有本街坊三名铺主联名担保，使他们驱车不得超过六台，骆驼不得超过十二峰、人员不得超过十名，注明开往何处，距城多远，一行多少人，车辆驼马货物详列清单事先上报，以便填写通行证明，经过各哨卡验证放行。如果

超额，一经查出，就要把超额部分归公使用，还要按照违章论处。印票一次有效，通行后上缴销毁。临时印票限期如数上缴和更换。如有偷机取巧以临时印票取代部票者，须随时揭露、严加惩处。尽量使部票不至于有名无实。如此决议，是否可行，敬请将军裁决后遵照执行。谨呈。鉴此，除按照属下道之议决呈请外，还要送交乌兰察布盟长、四子王部王爷朋楚格希尔布认真审核有关规定，再公布所属各扎萨克哨卡官兵一致稽查处理，有关规定又送交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锡勒图呼图克图，公布于众徒遵照执行。再送交诸寺扎萨克达喇嘛、格博贵等，使他们认真贯彻规定，共同遵照执行。嘉庆二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本文已载入档案。

第11段文字记载：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手书。发送无量寺等十五个寺庙。为承办事，本印务处禀告，嘉庆二十四年正月十四日呼和浩特梅林章京衙署送交来文中，援引兵司报嘉庆二十三年腊月二十日驻防绥远城等地将军衙署送交来文，其中又援引左司禀报嘉庆二十三年腊月十四日理藩院的送交来文，其援引旗籍清吏司禀报驻防绥远城等地将军衙署送交来文称，适才收到山西巡抚送交来文，其中引按察使报称，呼和浩特同知葛图僧格领地，地处呼和浩特同外区交界的蒙汉杂居区。几年来，各种地方案件……如商贩被劫案日益增多。微职葛图僧曾一再严令官兵高手智擒，结果毫无奏效。去冬，前往巡抚来军中视察，对此情况仔细核查，制定出缉捕条件和方案，奏请增派满洲官兵，动用公物增收利率，使乡民收获食粮。实施办法已载入档案。据察，归化城土默特属地，幅员辽阔，东部与察哈尔交界，西部与厄鲁特东公交界，北部与达尔罕贝勒属地交界、东北部与四子王部交界，西北部与茂明安交界，道路蜿蜒、纵横交错，来往商贩众多。察盗劫横行之故，是由于蒙民贫

困无以谋生所致。但是，只要从严治理，循规守法，正本清源，易改风俗，加强官兵、严加查处，盗窃抢劫岂能得逞。如今，依议拟定两项上报：其一，呼和浩特乃处于五旗交界，须严禁诸旗蒙古官员和蒙古赤贫越界匿行，清除祸患之根源。察悉，蒙古法典明文规定，如若属民行盗抢劫，罚其佐领一九、二九、三九头牲畜。由此看来，蒙古官员亦有执法守法责任。近年来，蒙古人的生育不断增加，而生活陷于贫困不能自拔的境地。良民尚能安守本分，不良者则依赖加强法治。从此以后，异地蒙民越界，或者长途贩运，或者长途跋涉顶礼膜拜，各自须从所属官府领取执照，以分辨优劣。除此而外，每月均派出官兵在诸旗交界认真实行稽查。赤贫肆意越过边界，除遣送原地外，还要以法处罚。制定本条例，不仅使五旗为官不致折损牲畜，况且对呼和浩特商贩安然往返有所裨益。其二，把土默特五旗交界处交给蒙古人管理，又不使外地蒙古人任意越界流窜。据察各段边界线的区划比较严明，并且蒙古法典明文规定，所属地段发生事端，该区蒙古官员受罚六个月的拘禁。不仅如此，边境交界处，须有分段专门管理的蒙古人。如今所辖蒙古人数不断增多，越境流窜之蒙古人也有所回避。如果巡察工作稍许疏忽，抢劫事端将应运而生。从此以后，严守土默特边界，随时进行巡查，若发现外地蒙古人窜入匿藏，立即驱返原籍治罪，对于窝藏者视其情节进行处罚。要清理边境，使所有匿行流窜的蒙古人安守本份，实行管理的官员亦免遭折损牲畜的处罚。实行稽查擒捕的规模，梅林章京派遣九十名兵丁事宜已议决上奏。现经巡抚磋商，由将军衙署派遣九十名兵丁事上奏请准。原请派的一百二十名兵丁巡逻稽查实有奏效。唯有武川一地属于蒙汉杂居。微职格图僧格屡次派出多智善谋者前往巡查，注意到竭力清理不法之民的窝藏地区。特此呈送。根

据本按察使查知，所属街道厅商讨稽查捉拿规范似乎一致，呈报此事咨转将军和呼和浩特梅林章京责成所属一致遵照执行。为此呈送。据察，前街道厅呈请事宜，曾交付归绥道聚议，至今未有呈报。此间，因草地盗匪日趋增多，故将此交给将军转诸旗一致遵照执行，严惩不法之徒。特此咨送。据察，长城以外虽有诸旗，然而并非将军衙门所管辖，分别飭令则被视为一纸空文，事实上无能为力。因此呈理藩院咨转各盟盟长，责令蒙古人和喇嘛出入边界务须携持信票，尚且严禁蒙古流民的匿行窝藏。据审察呼和浩特同知葛图僧格的两项动意，为防止盗窃诈骗，使地方达到井然有序，特此呈送院部，理藩院大臣、盟长和察哈尔都统，奉文中所示，咨转诸旗官员共同遵照执行。另外，呈送驻防绥远城将军宣告。特此呈送。送交呼和浩特梅林将军衙署，须本着理藩院飭文精神，认真稽查处理。特此咨文。故此，又密封发送伊克昭 and 乌兰察布二盟长和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锡勒图呼图克图，须仔细斟酌理藩院飭文，遵照执行。并咨转归绥道，责成各所属街道厅遵照办理。还责令十二扎兰，各自向所属苏木公告，及时巡查遵照执行。特此呈送。因此，又送交诸寺庙扎萨克达喇嘛、达德木齐、格博贵等，见文酌情共同遵照执行。特此宣布。有鉴于上布，特此宣告。宣告均载入档案。嘉庆二十四年正月二十九日。

第141段记载：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锡勒图呼图克图手书。送交呼和浩特梅林章京衙门。为咨行事，本印务处禀告，嘉庆二十四年十月十二日呼和浩特梅林章京衙门咨，其中援引兵司报，嘉庆二十四年孟冬初五茂明安扎萨克旗送交来文称：据察，不久前，我属盟长王爷所交付，经理藩院奏准飭文中称，钦差大臣嵩奏请随时稽查大青山以北乌兰察布盟所属各扎萨克和锡勒图呼图克图徒众，只有收容一贫如洗者使其维持生

存方能不致于为匪流窜。赤贫收容须造具清册，年终呈报将军衙门等事宜均载入档案。鉴此，察茂明安南端同土默特和锡勒图呼图克图徒众领地接壤。故茂明安旗属下四个苏木之赤贫时有潜入土默特众徒领地，甚至携家带着迁居，或者为蒙古人或汉人出卖劳力。如此迁徙流窜不能姑息迁就。如有这等流民，此文一到，所属衙门立即进行稽查。同时，严肃认真地交付土默特旗扎兰章京的有关苏木和锡勒图呼图克图徒众之首领稽查遣返。并请贵衙门函告。谨呈。鉴此，将本文交付土默特后山四个苏木实行严格稽查，还转交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锡勒图呼图克图，责成诸寺达喇嘛详察本领地存在异旗迁徙流民否，遂速报来。与此同时，实行驱逐迁返。特此呈送。继此，我诸寺扎萨克喇嘛、达喇嘛、格博贵等分别来文称，经调查本寺僧俗徒众，均无死者，逃者和窝藏者。根据他们的报告，呈报呼和浩特梅林章京衙门。特此呈报。嘉庆二十四年十月初二。所呈已载入档案。

第8段记载：“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锡勒图呼图克图手书。送交驻防绥远城将军衙门和呼和浩特梅林章京衙门。为行照事、今年孟春二十三日呼图克图我本人，从本城启程赴京恭请圣安。故此，掌管呼和浩特喇嘛和班第的大印，于本月二十二日酉时移交付扎萨克达喇嘛察哈尔佃齐呼图克图、扎萨克喇嘛纳旺丹毕尼玛、扎萨克喇嘛鲁布桑萨木丹、扎萨克喇嘛嘎勒桑扎木苏、达喇嘛色德木达格巴、纳旺达格巴、陶格套呼等。敬请知之。特此禀告。所禀已载入档案。嘉庆二十四年孟春二十二日。”

又在109段记载：“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手书，送交驻防绥远城等地将军衙门。敬请呈转理藩院，为开缺医病事。微职呼图克图本人，突然于今年正月传染肝病，经众医调治仍然

无效。时而水泻,需要治疗,有负圣君勤奉职守之恩惠,敬请将军明鉴咨转,大印移交付扎萨克达喇嘛察哈尔佃齐呼图克图,准许开缺一两年,以制止腹泻,调理疾病。特此呈送驻防绥远等地将军。所呈已载入档案。嘉庆二十四年八月。”

上述资料可以说明,清代黄教的呼图克图呼毕勒罕,尤其是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及其所属印务处,他们用宗教迷信愚弄蒙古人民,为封建统治效尽犬马之劳,直接起到了一级封建政权的作用。所以,扎萨克达喇嘛不在位时,由付扎萨克达喇嘛来代替。

14. 《总册》记载“道光二十八年(1848年)、同治元年(1862年)。三年(1864年)。”

15. 据本书内容进行修改和增补。

16. 《土默特简志》第六卷记载:“增福寺,在城西南百二十里,里素村,有呼弼勒罕住营,上供圣祖皇帝御靴。因康熙三十五年(1696年),过胡滩和硕官渡抚绥河套蒙众、驻蹕于此。

17. 《归化厅简志》第九卷记载:“法禧寺,在庆缘寺东北。寺属医生绰尔济罗布桑旺扎勒建,乾隆五十年赐名。”

18. 根据本书写法增补。《延寿寺档案》第94段记载,在嘉庆二十四年(1819年)庆缘寺及其属庙有:“呼图克图喇嘛一人,呼毕勒罕喇嘛一人,达喇嘛一人,德木齐一人,格博贵八人,花喇格六十一人,娶妻喇嘛二人,俗徒三十七人,共计一百一十二人。”又,《呼和浩特沿革简志初稿》记载:“庆缘寺……,这个召还有值得一述的一件事,就是,召里保存着松巴堪布所著经的版刻。这是我国从蒙古到西藏唯一的一付版片。凡是想读这部著作的人,不论远在何处,除了向乌素图召备礼虔请以外,他在任何地方也买不到。因此,多少年来各地



研究藏文典籍的学者们，经常托人汇款来请这部经，而请经代价也就成为乌素图召香灯膳养费的主要来源之一，这是其他各寺所没有的一个珍闻。……松巴堪布编著的这部经，其中包括经、律、论、医、算五种。”非常遗憾，“文化大革命”中，松巴堪布所著经木版完全被焚毁。幸而伊锦文同志复印的一份经仍留存在内蒙古大学图书馆。如果在过去研究该经的学者到乌素图召取经的话，那么现在却要到内蒙古大学图书馆来参阅。

## 五、灵照寺<sup>①</sup>

灵照寺<sup>②</sup>达喇嘛丹巴尼玛、鲁布桑朋楚格<sup>③</sup>纂写灵照寺兴建事业成册，奉献皇上。<sup>④</sup>

呼和浩特所属灵照寺，<sup>⑤</sup>从正门上方的石匾铭文得知：大明金国丙午（1606年）顺义王俺答嫡孙大成台吉妻玛沁夫人修建<sup>⑥</sup>，命名灵照寺。

此外，原来有满蒙合璧寺额及御制石碑。铭文均遗失。<sup>⑦</sup>

### 注释：

1. 原题为《灵照寺始建档案》，该档案册开篇记载着：“道光二十七年（1901年）七月”，封底面写着：“乾隆三十二年（1767年）仲夏。”看来，由于灵照寺距呼和浩特偏远，在它以前报告的基础上加进了一定时期的调查材料。

2. 《归化厅简志》第九卷中记载道：“灵照寺，在城西二百余里，明时顺义王孙大成台吉之妻玛沁建。”《内蒙古大学学报》1978年第二期玛尼扎布纂《关于美岱召的历史文献》

一文中写道：“从美岱召车站下车，往西大约走八、九里，在大青山嘎如太沟西侧，九峰岩脚下，杨柳成荫，杏梨密布。那里有四角建筑墩台角楼的石城和巍然屹立的殿宇在吸引着人们的兴致。这便是美岱召。”编者注：据《土默特沿革》上卷：呼和浩特市沿革纪要。荣祥老先生记述：“考‘寿灵寺’俗称美岱召……召在明朝本名‘灵觉寺’……”（207页），“‘福化城’王府到万历三十四年（公元1606）……改称‘灵觉寺’作为王族的家庙……”（212页）“到清朝康熙年间，才改名为‘敕建寿灵寺’……”（207页）

3. 当汇综《总册》时删节了鲁布桑朋楚克的名字。鲁布桑朋楚克在乾隆年间，丹巴尼玛在光绪年间分别充任了美岱召达喇嘛之职。

4. 《灵照寺》历史文献记载：“灵照寺达喇嘛丹巴尼玛、鲁布桑朋楚格对灵召寺兴建事宜编纂成册，献给了明朝皇帝。灵召寺（美岱召）建寺以来，已进行过四次扩大和修葺。考古者根据四种砖瓦的不同形式和不同质地进行了科学鉴定。”这里所说的献给明朝皇上的册子，毫无历史依据，完全来自于传说。

5. 由于过去的历史学家对清代呼和浩特寺庙内部体制没有明确认识，所以在有关方面的研究中，只论及呼和浩特附近的寺庙，而忽视了距呼和浩特稍微偏远的寺庙。其实，在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辖属下的寺庙，在康熙年间就有八所，在嘉庆年间达十四所，到后来曾达到十五所。这些寺庙并不都集中在呼和浩特。譬如，前边说及的普会寺于大青山背部，荟安寺处于岱海之畔，灵照寺距呼和浩特以西二百余里处，仁佑寺远离呼和浩特几千里的喀尔喀土地上。然而，也有某些寺庙座落在呼和浩特，却又不属于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所管辖。这就

是说，不能以召庙的处所论定，而是根据它的地位和影响来划分。或者说，根据清廷某种政治需要来划定。在一个时期，灵照寺在行政方面接受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直接辖属受理外，还要在经济方面同呼和浩特诸寺有关联。关于这样的问题，附以下资料加以说明：

《延寿寺档案》第21段记载：“诸寺扎萨克达喇嘛、格博贵呈报。嘉庆二十四年正月二十二。向钦差大臣馈赠礼品所规定的红番、馒头、车费等项支出五千四百六十块。均摊：无量寺三百九十块；延寿寺三百九十二块；崇福寺三百九十二块；崇寿寺三百九十块；广化寺三百九十二块；尊胜寺三百九十二块；宏庆寺三百九十二块；隆寿寺三百九十二块；慈寿寺三百九十二块；庆缘寺三百九十二块；宁祺寺三百九十二块；崇禧寺三百九十二块；广福寺三百九十二块。扎萨克达喇嘛鲁布桑丹赞、鲁布桑达什、鲁布桑赫格如布、嘎拉桑扎木苏、鲁布桑诺依如布、鲁布桑索诺木、鲁布桑萨木丹、那旺丹毕尼玛、那旺达格瓦、陶克陶呼等呈报。嘉庆二十四年二月十日，载入献礼册中。

第93段记载：“诸寺格博贵呈报，嘉庆二十四年三月十四日，掌印喇嘛由北京归来，在美岱召接风洗尘，菜羊一只五十八斤，按每斤折九十四元计算，共计三千七百一十四元；七斤塔斯糕八百四十元；一大幅绸质哈达七百五十元；两升糯米三百二十元；招待六天的膳食费，三千五百元；六天的车辇费，三千六百元；共计一万两千七百二十四元。又于闰四月十五日，付印活佛由北京归来时接风献茶，菜羊一只六十斤，每斤六十元，共计三千六百元；六斤塔斯糕，七百二十元；一大幅绸质哈达，四百五十元；车辇费八百元，共计五千五百七十元。这两项支付共计一万八千二百九十四元，平均分摊：无量寺一千三百零七元；延寿寺一千三百零七元；崇寿寺一千三百零七

元，崇福寺一千三百零七元，广化寺一千三百零七元，宏庆寺一千三百零七元，尊胜寺一千三百零七元，庆缘寺一千三百零七元，灵照寺一千三百零七元，宁祺寺一千三百零七元，崇禧寺一千三百零七元，广福寺一千三百零七元。格博贵、齐笨扎布、扎木苏、彦丕勒、确依扎布、纳旺希勒布、萨克喇、曾格达什、达什、额仁沁、喇布希勒、查嘎齐、旺楚格、依什诺尔布、丹丕勒等禀告。嘉庆二十四年六月五日。”

第114段记载：“诸寺庙格博贵启禀，嘉庆二十四年仲秋二十三日，世宗皇帝奠祭奠一日，所耗饮膳费一万零九百元。平均摊派：无量寺二千二百五十元，延寿寺二千二百五十元，崇寿寺二千二百五十元，崇福寺一千八百零四元，广化寺一千八百五十元，隆寿寺一千一百二十七元，尊胜寺一千一百二十七元，宏庆寺六百七十七元，庆缘寺一千一百二十七元，灵照寺四百五十二元，宁祺寺四百五十二元，崇禧寺四百五十二元。格博贵、曾格、查瓦喇希、阿尔萨扎布、敏珠尔、公格、达什、萨格喇、达希、旺楚格、达木丕勒、查嘎齐、额仁沁、塔阳、巴喇米德等呈报。

第116段文字记载：：诸寺格博贵启禀，嘉庆二十四年八月二十八日，为圣上十月初六万寿大庆举行盛会，我地派遣崇福寺扎萨克喇嘛嘎勒桑扎木苏、宏庆寺达喇嘛贡楚格巴勒赞奉献钱银，支付赴北京之盘费，银四十两，折合每两为一千二百八十元，经分摊：无量寺六千八百五十元，延寿寺六千八百五十元，崇寿寺六千八百五十元，崇福寺五千四百八十元，广化寺五千四百八十元，尊胜寺三千四百五十元，隆寿寺四百二十五元，宏庆寺二千零五十五元，慈寿寺二千零五十元，宁祺寺一千三百七十元，灵照寺一千三百七十元，庆缘寺一千三百七十元，广福寺一千三百七十元，格博贵、曾格、查瓦喇希、阿尔萨

扎布、敏珠尔、公格、达什全丕勒、萨格喇、额仁钦、旺楚格、查嘎齐、塔阳、巴喇米德、丹丕勒等呈报。嘉庆二十四年八月二十八日载入帐册。”

第123段文字记载道：“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锡勒图呼图克图手书。呈理藩院。为呈报事，卑职扎萨克喇嘛嘎拉桑扎木苏、达喇嘛贡楚格巴勒赞代表呼和浩特诸寺，为祝贺万寿圣节康豫奉献哈达佛像，瞻请理藩院转奏恩准。此件除送交驻防绥远等地将军处呈报理藩院。扎萨克达喇嘛锡勒图呼图克图、副扎萨克达喇嘛察哈尔佃齐呼图克图敬呈。此呈载入档案。嘉庆二十四年九月九日。”

第125段文字记载道：“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锡勒图呼图克图、副扎萨克达喇嘛察哈尔佃齐呼图克图手书。咨京城主管喇嘛印务处的扎萨克喇嘛。为奉献事，今年孟冬初六为祝贺圣上万寿禧庆之节，特进贡献珍品和银子：掌印喇嘛锡勒图呼图克图三十两，副印喇嘛察哈尔佃齐呼图克图二十两，咱雅班迪达呼图克图十五两，呼毕勒罕喇嘛桑杰尼玛十两，无量寺扎萨克喇嘛鲁布桑丹赞十两，达喇嘛鲁布桑敖日布五两，延寿寺达喇嘛鲁布桑栋天德五两，崇寿寺扎萨克喇嘛鲁布桑塔尔巴十两，达喇嘛鲁布桑耶希五两，崇福寺扎萨克喇嘛嘎勒桑扎木苏十两，达喇嘛萨达木达格巴五两，广化寺达喇嘛鲁布桑敖日布五两，尊胜寺扎萨克喇嘛鲁布桑索诺木十两，达喇嘛图布敦道尔吉五两，隆寿寺扎萨克纳旺丹毕尼玛十两，宏庆寺扎萨克喇嘛鲁布桑萨木丹十两，达喇嘛贡楚格巴勒赞五两，慈寿寺达喇嘛苏木旺硕克五两，宁祺寺达喇嘛阿旺达格达格巴五两，达喇嘛鲁布桑敖日布五两，灵照寺达喇嘛鲁布桑云登五两，崇禧寺达喇嘛鲁布桑耶希五两，广福寺达喇嘛陶格陶克五两，托里布拉克仁佑延达喇嘛鲁布桑劳瑞五两。共计白银二百一十

两，由我印务处派扎萨克喇嘛嘎勒桑扎木苏、达喇嘛贡楚克巴勒赞等遣送给掌印扎萨克喇嘛。特此呈报。该呈载入档案。嘉庆二十四年九月初九日。”

第143段文字记载：“诸寺庙格博贵稟报。嘉庆二十四年十月六日，圣主诞辰普庆大晏三日，饮膳茶肴支出二万八千九百五十五元，平均摊派：无量寺三千八百五十元；延寿寺三千八百五十元；崇寿寺三千八百五十元；崇福寺三千八百五十元；广化寺三千八百五十元；尊胜寺一千九百二十五元；隆寿寺一千九百二十五元；庆缘寺一千九百二十五元；宏庆寺一千一百五十五元；慈寿寺一千一百五十五元；宁祺寺七百九十元；灵照寺七百二十九元；崇禧寺七百九十元；广福寺七百九十元；格博贵策伯格扎布、查瓦喇希、额尔黑喇布、吉雅图、扎木希里克、克依呼胜。达什、纳木吉勒、班达喇什、乌哲斯古朗、旺楚克、查嘎齐、伊斯放尔布、丹丕勒等启稟。嘉庆二十四年十月五日至七日，三日大庆的礼供餐茶用费，其中：无量佛供费五百元；红番六百元；大会餐费牛肉七十八斤，每斤四十元，合计三千一百二十元；面二百斤，四千八百元；调料一百五十元；喇嘛用餐：羊肉八十八斤，三千五百二十元；糯米两升三百六十元；白萝卜三百五十元；四色咸菜一百四十元；馒头一千个一千六百元；腊十六斤一千七百六十元；盐四斤三百二十元；大麦面三升一百六十元；黄油三斤三百六十元；奶汁一百八十碗一千八百元；大殿用煤一百五十元；柴禾六十五捆五千五百二十五元；厨子工钱四百元；共计支付二万八千七百八十五元。嘉庆二十四年十月初七。”

上述资料对于研究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辖属下诸庙经济状况和在一定时期呼和浩特的生活及物价等都有重要意义。但是帐目中的某些数字有误。

6. 《蒙古源流》第162页记载：“由是，蒙古地方之诸胡图克图，诸贤者共议：为掌蒙古地方之宗教，以巴特玛三博师之高徒、大慈津巴扎木苏之化身，根敦巴勒藏扎木苏锡里、巴达、壬辰年生，年十二岁时，遣往蒙古地方为教主，岁次甲辰，年十三岁时抵达，遂至圣识一切瓦齐尔达喇达赖喇嘛索德那木扎木苏在蒙古主教之床，天下咸称大慈迈达里胡图克图焉。岁次甲辰，年十五岁时，阿拉坦合罕之孙岱青额哲之妻，持斋积福之托克堆达赖夫人，为诸色珍宝塑成之弥勒佛像开光，请去圣（喇嘛），由察汇坛城之方散花之际，大众见天降花雨，而有缘者得睹般者博罗密等照临漫化之景矣。”又在灵照寺内石碑上刻写着详细的兴建年代：“大明全国岁次丙午（1606年万历三十四年）戊戌月乙巳日庚午时建。”《归化厅简志》第9卷中记载道：“灵照寺……明时顺义王孙大成台吉之妻玛沁建。”所以，灵照寺建于1606年（万历三十四年）迈达哩呼图克图由西藏至呼和浩特坐床以后，即同呼和浩特的小召、西乌苏图召同时代建筑，这是不可置疑的。

7. 据《有关灵照寺历史文献》，民间传说中将美岱召的达喇嘛和伊拉库克三呼图克图事迹混为一谈。又根据《延寿寺档案》第94段文字记载，嘉庆二十四年（1819年）美岱召有锡勒喇嘛一人，达喇嘛一人，格博贵四人，花喇格三十六人，俗徒四人，共计四十六人。

## 六、广化寺①

广化寺②达喇嘛鲁布桑楚勒腾、达德木齐、格博贵等恭察；吹斯嘎巴佃齐呼图克图一世，是在大明万历年

间，宗教在土默特还没有传播的时候③，就以博格多察罕喇嘛拉希扎木苏称著，云游呼和浩特西北山洞，苦行坐禅，普度众生。④丁卯年（1627年）逝世⑤。当年（1627年）即崇祯年间，导布佃齐巴朗伊扎木苏⑥喇嘛继承了博格多察罕喇嘛之位，辖属众徒坐床三十年。他一向恪守佃齐之节，不着绚丽有袖之衣，不入豪华有檐之室，坐禅修行，直到逝世。嗣后，于顺治十二年（1655年），阿哈木德禅师喇嘛坐床，终生恪守禅规戒律，苦行修行，为众生祈福，主持锡勒喇嘛三十九年，而后圆寂⑦。

吹斯嘎巴佃齐呼图克图二世，转世于土默特旗巴图宝勒德之子。

吹斯嘎巴佃齐呼图克图三世，转世于土默特旗道尔吉之子。

吹斯嘎巴佃齐呼图克图四世，于康熙二十四年（1685年）转世于土默特旗扎兰参领巴图孟赫之子。嗣后，于三十三年（1694年）迎迓该喇嘛纳旺全丕勒坐床。康熙三十五年（1696年）入朝觐见祝佑圣躬康豫，奉献哈达、佛像、良马，幸遇极大皇恩，皇帝拉着他的手告诫：小呼图克图，尚须勤奋学习经论。并赐哈达、石榴。康熙五十八年（1719年），把用自己财力兴建的旧寺迁至桃儿河源头，并扩建修葺⑧。雍正二年（1724年）⑨，经奏请赐封一名达喇嘛，四十名度牒花喇格。乾隆二年，圆寂。

吹斯嘎巴佃齐呼图克图五世，于乾隆四年（1739



年)转世于乌拉特左旗色楞之子。十一年(1746年)奏请坐床。乾隆四十三年(1778年)冬赴京。于季冬初三朝觐圣上,奉献哈达、佛像、檀香、苘麻、良马等。乾隆四十八年(1783年)皇上敕封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此间,又修葺和扩建了旧寺、佛像、祝佑圣躬康豫。奏请赐名广化寺<sup>⑩</sup>。赏满、藏、蒙、汉文体寺额。此外,在原有四十名度牒喇嘛的基础上,增至两名呼拉尔格博贵、两名达德木齐和六十名度牒喇嘛。也在这一年,(即:1783年)进京朝拜,奉献哈达、佛像、马匹。乾隆五十五年(1790年)八月,值皇上八十万寿圣节,进京叩拜,奉献哈达、佛像、苘麻、马匹、檀香等礼品,均被接纳。皇上赏赐金刚杵柄金坠铃、绸缎、佛珠、果品。该呼图克图呈请扎萨克达喇嘛,遂于嘉庆二年(1797年)圆寂。

吹斯嘎巴佃齐呼图克图六世,于嘉庆三年(1798年)转世于乌拉特左旗噶尔丹色楞之子。六年(1801年)呈请坐床。该呼图克图呼毕勒罕,嘉庆十七年(1812年)呈请理藩院,开缺十年赴西藏阿木多寺习学经典。道光元年(1821年)归返。道光二年(1822年)仲冬,莅临理藩院,转奏朝圣,奉献哈达、檀香、佛像、马匹。均被接纳。遂入洞礼唎经年班,道光三年(1823年)归来。当年(1823年)季春,降旨敕封呼和浩特付扎萨克达喇嘛尊号。当年(1823年)仲秋,亲赴京城,报理藩院转奏,入朝觐见,叩谢龙恩。仲冬归来。道光六年(1826年)仲冬赴京。季冬初六,晋见祝

佑圣躬万安，奉献哈达、佛像、马匹等礼品。遂入洞礼诵经年班。于道光七年（1827年）归返。道光十一年（1831年）仲冬，进京入洞礼年班，奏请朝拜，奉献哈达、佛像、马匹等礼品。均被接纳。诵经年班毕，道光十二年（1832年）春归来。之后，理藩院传旨，赐喇嘛吹斯嘎巴佃齐呼图克图乘绿色帟车。同时降金印圣旨，封吹斯嘎巴佃齐呼图克图为呼和浩特副扎萨克达喇嘛名号。道光十七年（1837年）六月十四日圆寂，并呈报理藩院。

吹斯嘎巴佃齐呼图克图七世，转世于鄂尔多斯准噶尔门都之子。道光二十三年（1843年）季冬十一日，呈请理藩院。经金本巴瓶掣签，迎迓喇嘛吹斯嘎巴呼图克图于本寺。八岁习熟经文。咸丰八年（1858年）、同治二年（1863年）和八年（1869年），吹斯嘎巴佃齐呼图克图，亲临京都，入洞礼诵经年班，祝佑圣上万安。喇嘛吹斯嘎巴佃齐呼图克图，于光绪六年（1880年）圆寂。

吹斯嘎<sup>嘉</sup>巴佃齐呼图克图八世，经弟子寻访后，于光绪十三年（1887年）呈报理藩院转奏，经金本巴瓶掣签，确认鲁布桑丹毕萨勒吉德为吹斯嘎巴佃齐呼图克图的转世者，遵旨迎迓本寺坐床。目前正在本寺攻读经文①。

光绪二十七年（1901年）七月

## 注释：

1. 原题为《广化寺吹斯嘎巴佃齐呼图克图莅席年班及该寺兴建调查》。

2. 《土默特旗简志》第六卷记载：广化寺，位于呼和浩特以西一百里，毕克齐北的大青山里。《归绥厅简志》第九卷记载着：广化寺在西北山洞喇嘛洞村。《呼和浩特沿革简志初稿》记载着：广化寺处在西喇嘛洞，与东喇嘛洞有别。

3. 由此可以看出，在土默特阿拉坦汗格根汗迎迓达喇嘛索南嘉措以前，黄教喇嘛已经来呼和浩特传教。所以，阿拉坦格根汗信仰黄教，不能简单认为是由于呼图克图彻辰洪台吉荐意所致。

4. 《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一世传》第14页上扉记载：云游四方，顶礼膜拜，至博格多察罕喇嘛修行之地。叩见察罕喇嘛，察罕喇嘛急忙搀起，扶其身不使其行叩礼，挽其臂让到自己座上，彼此问安，皆大欢喜。而交谈经典，日久天长，茶餐殆尽。问询喇嘛道：象你这样云游四方，能有源源不断施舍经、茶、餐的施舍主吗？若无，我教他们施舍。喇嘛禁止道：是我的施主和不是我的施主并无差异。我乃是化募、沿途乞讨的托音，凡舍食予我者便是我的施主。察罕喇嘛道：善哉！施舍者。对于你这个化缘的托音尤其善良无比。彼此谈笑风生。喇嘛继而云游，博格多察罕喇嘛出门相送告别。喇嘛游途中遭遇大风雪。博格多察罕喇嘛对叫做乌巴什的弟子说道：方才的那个喇嘛，黄裙衣和毡斗蓬甚是单薄，岂能于如此风雪中游行。乌巴什，你随其后，将我这件狐皮斗蓬相送。遵喇嘛之命，乌巴什备一匹好马，携带狐皮斗蓬，尾随喇嘛的踪迹，终于发现他在一个园顶山头打坐……表明来意，奉送狐皮斗蓬。喇嘛道：因为我是个孤身只影的化缘僧，你我的喇嘛捎来的这件斗蓬毫无用处。不然会有

人为此斗蓬将对我谋财害命。乌巴什对这一番话甚是崇敬。于是询问：即便不受用这件斗蓬，就把我自身献给你，能否收容做徒弟？喇嘛道：那就请把这匹马和狐皮斗蓬物归原主再来不迟。乌巴什归去向尊师喇嘛回禀了发生的一切，归还了马匹和斗蓬，为施舍自己又来到游僧身边。喇嘛问道：“乌巴什，你有什么证能说明你自己是辞别了导师而来从我的？”答道：，我没有说明辞旧随新与你相伴的本意。”“果真如此，那我可不能收容你做我无证之徒。我得再去见你们导师，请求把你施舍给我。”于是再渡来到博格多察罕喇嘛的身边。察罕喇嘛问询为何而复来。游僧道：“由于我一个徒弟也没有，请施舍给我一个。”对曰：“我的一个徒弟不已经跟着你去了吗？”这样，游僧就收下乌巴什做他相随徒弟。又在《土默特旗简志》第六卷记载道：“从明朝中期始，博格多察罕喇嘛就在这个山洞修行收徒……其弟子察罕佃齐、额尔德尼佃齐三人均建寺施戒，拜明师之高徒吹斯嘎巴为师。由此可见，黄教在蒙古盛传中，博格多察罕喇嘛是最早到达这里的，而且是最有影响的人。他的禅洞已成为最初培养高僧的学校。后来，他的弟子竟有四人成为大呼图克图呼毕勒罕。

5. 《总册》中记载的“顺治十二年（1655年）圆寂”是错误的。这无疑混淆了博格多察罕喇嘛或导布佃齐逝世的时间。援引此记载，《土默特旗简志》第六卷也写成了博格多察罕喇嘛于“顺治十三年（1655年）圆寂”同样是错误的。

6. 导布佃齐和阿哈木德佃齐的事迹在《总册》里未加整理。

7. 根据转世和坐床的时间推算，即于康熙三十三年（1694年）圆寂。但是，这与康熙二十四年（1685年）四世呼毕勒罕的发迹转世一事发生了矛盾。看来，导布佃齐和阿哈木

德佃齐两人坐床共计三十九年。如果是这样，阿哈木德佃齐于康熙五年（1666年）圆寂，到二十四年（1685年）的十九年中，出现了二世和三世两代呼毕勒罕转世者。

8. 《土默特旗简志》第六卷记载道：顺治十五年（1658年）扩建了岩洞下方的正殿，于康熙五十八年（1719年）再度修葺。由此看来，1658年以前就有洞庙存在是很明显的。

9. 《蒙藏宗教史》上卷第29页指出，最早见于明朝武宗皇帝给西藏喇嘛以度牒。《大清会典事例》第974卷中记载：

“康熙十八年（1679年）准奏，授扎萨克达喇嘛以金印任书，给其他格隆、班第等以禁牒，免授金印封册。《内齐托音二世传》第5页下扉记载：铁马年即1690年，……赏赐十五名度牒。又在《大清会典事例》974页中记载：乾隆元年（1736年）准奏……扎萨克达喇嘛职位以下，德木齐、格博贵职位以上自酬食粮的沙毕纳尔如不授予度牒，则无法监督管理。《清朝高宗皇帝实录》第46卷，乾隆二年（1737年）秋七月戊子记载：往昔，朕授喇嘛以度牒，特别是为防止盗匪混进喇嘛界作恶，制造事端。给出家为僧者以度牒，便于清查，纯洁宗教。

10. 《归化厅简志》第六卷记载：雍正二年（1724年）奏请赐度牒，乾隆四十八年（1783年）赐寺名广化寺。

11. 根据本书自身写法增补，并与上段分离。据《延寿寺档案》第94文字段，嘉庆二十四年（1819年）广化寺有：呼图克图喇嘛一人，达喇嘛一人，德木齐二人，格博贵九人，花喇格二百四十二人，俗徒二十七人，共计二百八十二人。

## 七、慈寿寺①

慈寿寺②达喇嘛、格博贵等率案：遵命恭察，吾等

先师察罕佃齐呼图克图一世，乃是呼和浩特北面山洞坐禅的察罕乌巴什<sup>③</sup>。逝世后，其二世转世于土默特旗。

察罕佃齐呼图克图三世，转世于茂明安旗道拉勒之子。

察罕佃齐呼图克图四世，仍转世于茂明安旗台吉奥锦之子，康熙三十一年（1692年）迎迓于该寺。康熙三十五年（1696年）<sup>④</sup>，为祝佑圣躬万安兴建一寺，迄赐塑瓦其尔达喇、长寿佛、翁尼克巴兹亚三世佛用的檀树三棵。敕寺名“慈寿寺”及满蒙藏汉四体文合璧寺额。康熙三十六年（1697年），圣上驾临呼和浩特，先师亲迎觐见，奉献哈达，祝佑圣躬康豫，皇上勉励察罕佃齐呼图克图勤学经艺，赏赉哈达<sup>⑤</sup>。雍正六年（1728年）圆寂。

察罕佃齐呼图克图五世，转世于四子王旗班第乌巴什之子，乾隆十三年（1748年）坐床。乾隆十五年圆寂。

察罕佃齐呼图克图六世，转世于乌拉特左旗策仍之子，乾隆二十五年（1760年）坐床。乾隆三十七年（1772年）仲冬十五日祝佑圣躬安康，奉献无量寿佛三尊，昂吉德哈达一幅，白马一匹，贡物均被接纳，并赏赉锦绸两匹。乾隆五十年（1785年）<sup>⑥</sup>仲冬二十六日，奉献无量寿佛两尊，昂吉德哈达一幅，良马两匹，以祝佑圣躬康豫。遂入洞礼喇嘛经年班。季冬十一日，赏赉却克丹哈达一方，龙缎一匹，以示皇恩。正月初一，在旃檀召奉献无量寿佛、昂吉德哈达，祝福万寿无疆。降谕

旨：交换哈达。正月初八，皇上赏赉燕饷一桌，并红绸和黄绸各一匹、貂皮二十四张、斑斓布一匹、鼻烟壶一个、火镰荷包一付。十二日，觐见辞行，祝佑万安，赏赐细绸三匹⑦。乾隆五十四年（1789年）仲夏初九，上敕呼和浩特副扎萨克达喇嘛名号。当年八月，正值皇上八十万寿圣节，遣使奉献无量寿佛三尊、哈达一幅、良马两匹，祝福万寿无疆。皇上赐瓦其哈尔铃一柄、香一札、龙缎一匹、绸一匹、荷包一个、玻璃器皿一套。嘉庆元年（1796年）仲春，敕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名号。当年（1796年）仲冬二十五日，奉献无量寿佛一尊、昂吉德哈达一幅、良马两匹，祝佑圣躬康豫。入洞礼喇嘛经年班。当年（1796年）季冬初一，于察罕希古尔台寺谒见，献哈达祝福万安。降谕旨交换哈达，赏哈达一方。初七，正中殿驱魔禳灾古里穆法会，恩赐哈达一方，黄绸袈裟料一件，黄缎一匹、数珠一串。正月初一，于旃檀寺奉献无量寿佛和哈达，祝佑新春万安。皇上亲自接纳佛像、哈达，并赏赐以哈达。初三，禳灾驱魔法会，赏赐却克丹哈达一方。初十，在紫光阁赏赉燕饷一桌、锦绸二匹、斑斓布一匹、貂皮二十四张、火镰、鼻烟壶、荷包各一。嘉庆四年（1799年）季春初一，觐见叩拜，奉献哈达一方、良马两匹。赐哈达一方。嘉庆七年（1802年）⑧仲冬二十九日于雍和宫⑨谒见，奉献哈达祝佑圣躬康豫。降旨交换哈达，赐予龙恩。遽入年班喇嘛古如穆经。三十日奉献无量寿佛一尊、哈达一方、良马两匹。季冬初七，诵古如

穆经，获皇恩却克丹哈达一方、黄缎袈裟料一件、黄绸一匹、念珠一串。十一日叩谢龙恩。十七日，祝贺镇压南方盗匪之吉庆<sup>⑩</sup>，奉献无量佛和哈达。均被接纳。二十二日，奉旨于旂檀召唵药王经三天，获皇恩黄绸一匹、黄缎一匹、却克丹哈达一方、荷包一件。二十五日、二十六日、二十七日，赴正中殿唵古如穆经、赏却克丹哈达一方、荷包三件。二十七日谒见献哈达时，皇上询问：“你是谁？”启奏“博格多察罕佃齐呼图克图。”赐火镰以示皇恩。正月初一，于旂檀召奉献无量寿佛、哈达，叩拜元旦新禧。降旨交换哈达，以示皇恩。初八，于圆明园赐燕饷一桌，貂皮二十四张、黄绸红绸各一匹、黄斑斓布一匹，火镰、鼻烟壶、荷包各一件。二十日，将辞行，叩拜万安，上赐锦缎三匹。嘉庆八年（1803年）季冬初六，奉献无量寿佛一尊、昂吉德哈达一幅、良马两匹，祝佑圣躬安康。皇上允准接纳佛像和哈达，遂入年班。二十六日、二十七日唵诵古如穆经。赏赐却克丹哈达一方、荷包一件。正月初一，于旂檀召恭贺新禧，献昂吉德哈达一幅。交换哈达以示龙恩。十二日，于紫光阁赏赉御宴一桌、貂皮二十四张、绸三匹、黄斑斓布一匹、火镰、鼻烟壶、荷包各一件。嘉庆十二年（1807年）仲冬三十日，奉献无量佛、昂吉德哈达、良马两匹，以祝佑圣躬万安。佛像、哈达、良马均被收纳。遂入年班。季冬初一，于察罕希古尔台寺召见，叩拜圣躬康豫。初十行赏黄缎袈裟料一件、琥珀念珠一挂。正月初一，于旂檀召觐见。奉献昂吉德哈达



以祝佑新春万安。交换哈达示予皇恩。初三唵诵卡勒丹古如穆经，赐却克丹哈达一幅。初十，在圆明园大降皇恩，行赏貂皮二十四张、绸两匹、红布一匹、鼻烟壶一件、腰带挂钩、荷包一件。十九日，辞行觐见叩拜皇恩，赐绸三匹。嘉庆十四年（1809年）九月二十九日，呼图克图祝贺圣上五十大寿万寿节，奉献无量佛三尊、昂吉德哈达一幅、良马两匹。十月初六，唵诵两遍古如穆经、赏赐绸缎。先后祝佑三次，入年班五次，入京朝拜共计八次<sup>⑪</sup>嘉庆二十四年（1819年）圆寂。

察罕佃齐呼图克图七世，转世于四子王旗巴勒坦之子。道光四年（1824年）呈请理藩院，经金本巴瓶掣签奏请，六月二十四日坐床。道光十六年（1836年）察罕佃齐呼图克图年事十八，由于未罹痘疾，故不得入朝觐见，只好派遣本寺格博贵萨日布巴勒丹、曹依布赫、贡楚克扎木苏等恭请圣安。道光二十年（1840年），由于禅师痘疾痊愈，呈请趋见。理藩院咨复“除诸呼图克图喇嘛于年终赴京召见外，还没有随时奏请入朝晋见的先例，况本世察罕佃齐呼图克图的呼毕勒罕（转世者）又没有列入年班，故呼图克图所呈不予转奏。待是岁年终，按照规定列入年班而后迎招。”于是，当年列入年班，由理藩院颁发了聘册。有关进京迎招事宜、经同共商议、造具清单。瞻请掌印喇嘛明鉴、咨转理藩院。道光二十年（1840年），二十五年（1845年）入洞礼年班，奉召入觐。咸丰元年（1851年）、同治三年（1864年）<sup>⑫</sup>入朝觐见、祝佑圣躬康豫。光绪十二年圆寂。

察罕佃齐呼图克图八世<sup>⑬</sup>迄今未转世、弟子正在寻访。

光绪二十七年（1901年）七月

### 注释

1、原题为《慈寿寺察罕佃齐呼图克图入洞礼年班以及本寺始建的调查册子》。这里，遗漏了某些察罕佃齐呼图克图的转生与圆寂的年代。

2、《土默特旗简志》第六卷记载：“慈寿寺，在城西五十里少布齐以北、大青山南麓。”《归化城厅志》第九卷记载：“慈寿寺，在城西六十里山阳，察罕迪彦齐呼图克图建，康熙中赐名。”

3、察罕乌巴什乃是最先跟随博格多察罕喇嘛而后跟随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为徒的察罕乌巴什。关于这个问题，请参考《内齐托音一世传》。

4、《土默特旗简志》第六卷记载：“顺治十二年（1655年）建寺、康熙年间赐名”。《归化城厅简志》第九卷记载：“顺治中，察罕迪彦齐呼图克图建，康熙中赐名。”由此可以看出，慈寿寺是在五世达赖喇嘛罗桑嘉措赴京归来后，大力兴建寺庙的高潮中建成的。

5、《总册》记载：圣谕“赐察罕佃齐呼图克图封号”。

6、清代，规定蒙古封建主和呼图克图呼毕勒罕均向皇上奉献，皇上也得向他们行赏。行赏一般要比奉献的规格高。贵重得多。关于这方面，请参考《藩部则例》。

7、根据《延寿寺档案》第六段记载，嘉庆二十四年（1819年），察罕佃齐呼图克图，由于延寿寺和延禧寺的纠纷而被革职。

8、《总册》记载：“庆嘉元年（1796年）、四年（1799年）、八年（1803年）、十二年（1807年）、十四年（1809年）亲赴京师入洞礼年班祝佑圣躬万安。”这里把嘉庆七年（1802年）的迎招遗漏。

9、《金册》中记载道：“岁次癸亥（1743年、乾隆八年）冬，皇上派遣内大臣孔日（音译）和两翼侍郎向二圣贤格根（噶尔丹锡勒图和敏柱勒诺门汗）传圣谕：‘京师如此之博大。先世尊王一向弘扬禅教，足具内外因明（道义），但是，讲经听诫的规矩还不够发达。如今为释（迦牟尼）教尤其是黄教禅室兴盛，为先王祈祷冥福、为精灵解除病祟妖孽、将先王邸府雍和宫变成禅教的殿堂，修葺众徒之禅室为大寺禅堂，使五学之殿建成讲经示诫的新经堂。’二圣贤闻此训谕异口同声道：为引度佛陀宗喀巴的禅教、为祈祷众生的利益和幸福、皇城建造轮转圣王尊像、本是为实现如此夙愿。于是心神荡怡、无限感慨。

10. 《大清仁宗皇帝实录》嘉庆七年（1802年）等卷记载着：正月，白莲教教主辛聪就擒；二月，李彬就擒；三月，张添伦就擒；四月，魏洪升就擒；六月，樊人杰溺水而死；七月，刘朝选就擒；于文兴（音译）被斩；八月，蒲天宝死；九月，唐明万战死；十一月，陈子孝（音译）就擒；十二月，白莲教起义基本宣告失败。

11. 清代，呼图克图呼毕勒罕之地位的提高，均取决于他们晋见皇上的次数。有关这方面，请参考《藩部则例》。

12. 《总册》记载：“同治四年（1865年）”，有一年之差。

13. 根据本书的写法增补。据《延寿寺档案》第94段记载，嘉庆二十四年（1819年），慈寿寺有呼图克图喇嘛一人，

达喇嘛一人，格博贵四人，花喇格四十七人，俗徒三人。共计五十六人。

## 八、崇禧寺<sup>①</sup>

崇禧寺<sup>②</sup>达喇嘛格博贵奉案。

恭察，喇嘛额尔德尼佃齐呼图克图一世，来自西藏查苏腾佃齐属地<sup>③</sup>，在呼和浩特北山游方修行。享年九十二岁圆寂。

额尔德尼佃齐呼图克图二世，转世于乌拉特中旗台吉巴图之子。享年八十二岁圆寂。

额尔德尼佃齐呼图克图三世，转世于喀尔喀莫尔根王旗巴特尔岱青之子。享年六十三岁圆寂。

额尔德尼佃齐呼图克图四世，转世于乌拉特右旗头等台吉布依坦之子，康熙三十五年（1696年）坐床。皇上御驾亲征驻蹕呼和浩特，喇嘛亲临趋见，恭请圣安，首次采取了九进贡，奉献九寸银塔、玉盘珍宝、白马九匹，哈达九幅、佛像九尊、檀香九札，青布九尺。谕封额尔德尼佃齐属号，皇上亲授无量佛一尊。康熙四十三年（1704年），额尔德尼佃齐呼图克图届临木栏围<sup>④</sup>陛见，恭询圣安。奉献佛像两尊、哈达一幅、良马四匹。奏请迎取甘珠尔经，并乞赐寺名。圣赐“崇禧寺”<sup>⑤</sup>，允准迎取甘珠尔经。归来后，享年七十一岁圆寂。

额尔德尼佃齐呼图克图五世，转世于茂明安旗白音察罕之子。乾隆三十九年（1774年）奏请坐床。乾隆五

十年（1785年）仲冬，莅京城恭询圣安，奉献哈达和良马，遂入洞礼喇嘛经年班。行赏珊瑚念珠、貂皮、绸缎、青布等。乾隆五十五年（1790年）八月，值皇上八十万寿圣节进京朝拜，行赏锦绸一匹，蟒缎一匹、金刚杆柄坠铃一个。嘉庆三年（1798年）进京朝拜，奉献哈达和良马，遂入洞礼喇嘛经年班、祭祀苏律定，继之是对至高无上皇帝祝福的二十七天的贡楚格法会，先后三次行赏，赐予黄色喇嘛朝服一件，印度菩提念珠一挂，还有坐垫、绸缎、貂皮、青布等。嘉庆九年（1804年）仲冬，赴京恭询圣安，奉献佛像、哈达，遂入洞礼诵经年班。行赏蟒缎、锦绸、貂皮、珊瑚念珠、青布等。嘉庆十五年（1810年）仲冬，亲赴京城趋见，恭请圣安，奉献佛像、哈达、良马。遂入洞礼诵经年班。行赏蟒缎、珊瑚念珠、貂皮、锦绸、青布等。二十一年（1816年）仲冬，亲赴京城陛见、恭请圣安。奉献佛像、哈达、马匹、遂入洞礼诵经年班。行赏蟒缎、珊瑚念珠、貂皮、锦绸、青布等。二十二年（1817年），理藩院传来“享用绿色帟车”的御旨。道光四年（1824年）仲冬，亲赴京城叩拜，祝佑圣躬康豫，奉献佛像、哈达。遂入洞礼喇嘛经年班。行赏蟒缎、貂皮、念珠、锦绸。十年（1837年）仲冬，亲赴京城觐见、祝佑圣躬康豫，奉献佛像、哈达。遂入洞礼喇嘛经年班。行赏蟒缎、貂皮、锦绸、珊瑚念珠⑦。喇嘛额尔德尼佃齐呼图克图，于道光十九年（1839年）圆寂，奏请寻访坐床。

额尔德尼佃齐呼图克图六世，于咸丰九年（1859

年)年长十八成年、体魄健壮。咨询理藩院可否朝拜恭请圣安。继而,于咸丰十年(1860年)入洞礼诵经年班,额尔德尼佃齐呼图克图迎召恭询圣安。嗣后,于光绪十九年(1893年)圆寂。

额尔德尼佃齐呼图克图七世<sup>⑧</sup>,迄今未转世,弟子正在寻访。

光绪二十七年(1901年)七月

### 注释

1、原题为《崇禧寺察罕佃齐呼图克图转世、值年班及其属寺兴建的调查呈报》。从这个题目内容和书写形式看,不是崇禧寺的人撰写的,而是某一扎萨克达喇嘛属下侍书或是后人补救写成。因此,把额尔德尼佃齐呼图克图同察罕佃齐呼图克图混为一谈。

2、《土默特旗简志》第六卷记载:“崇禧寺,在城东北鄂其特谷,距城六十里”。《归化城厅志》第九卷记载:“崇禧寺,在城北六十里,鄂奇特沟内。”《呼和浩特沿革简志初稿》记载:“在旧城东北六十里大青山的鄂奇特沟里有崇禧寺,创始于清朝顺治年间。康熙初,赐名,俗称东喇嘛洞。与市西八十里的西喇嘛洞遥遥相对,都是大青山里极有名的古刹,不仅清溪翠柏,具有林泉天然之美,就是殿宇排空,也有仙山楼阁之妙”。《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一世传》第30页下扉记载:“呼和浩特东北部的一座大山,有素称乌兰布拉格的岩洞。博格多喇嘛游方到此,见山势宛如黄帽,方觉乌兰布拉格的称谓名实不符,故改称黄帽洞。向下俯视见有个大岩穴,不觉心中大喜。他把岩崖命名为黄帽,把岩穴命名成白岩寺。其左侧也有个较大

岩洞，把它当做自己的禅室。当坐禅修炼之际，视己如佛为所有弟子取佛陀之名，有如长者达尔罕喇嘛、具足十力圣天金刚，阿力亚蒂瓦济瓦其尔、祈聚弟子贤禅师莫尔根佃齐、获一心不乱诸禅三时力之净贤禅师阿日贡莫尔根佃齐、获圆满次第之希德尔固，获生起次第生知见师萨克沙巴德、修习风大师庸策莱、骑牛而造就大神王成就法神奥木其、棋贤慧海毕里贡达赖、长寿瑜伽吉如查纳、业成就白禅师察罕佃齐、皓洁白瑜伽察罕吉如查纳、绿金刚大威德，还有其他诸如知生见和威仪具足的三十大弟子，不分良莠毫不隐讳地让他们背诵金刚罗刹天王经等至深至密的佛经，进而灌输空前未有的罗刹生起次第与圆满次第的金刚蜜乘佛经以修炼之。又吩咐众弟子于本尊禅穴附近各自修凿禅室，于是众弟子以叉穿凿岩穴造建禅穴。由此看来，崇禧寺是在明代况于内齐托音及其诸弟子坐禅的白岩寺旧址建造而成，即现在的大窑。

3，《内齐托音一世传》第28页记载“他的弟子三三两两地去给在呼和浩特西山修行、被称做西藏禅师的喇嘛当徒弟。其余的众徒问询他们道：‘闻听你们那个喇嘛道行虽高还娶老婆，是真的？’回答道，‘是真的又有什么奇怪呢？’于是，把这样的事告诉给托音喇嘛。喇嘛劝诫道：‘你们勿要信口嫉言，不然对你们没有一点好处。明早我将拜访那个禅师，刚才有谁口出嫉言者跟着我去。’等到第二天早上，师徒一起来到那个禅师修炼的山上。登上山坡，喇嘛就对弟子吩咐道：‘由于你们曾经嫉讽了这个禅师，所以不必入室膜拜’。喇嘛独自走进禅洞。禅师打坐如山。喇嘛打量过禅师供奉的佛像，将前面供奉的钵中圣水一饮而尽，又把钵揣入怀中默默走出禅洞。当走到山坡时，对弟子们说道：‘你们向后边瞧！’弟子们向后看去，只见那个禅师，在禅洞一傍悬空端坐。喇嘛告诫道：‘你们见

到了吧？’他又接着说：‘从此以后，不准你们信口 嫉言！就地膜拜吧！’这个禅师修就生起次第、达到了圆满次第。由于潜心信仰之事一旦公开。不但无济于佛教，而信徒亦不广矣。”

还可以从下面记述看出一世西藏禅师享年九十二岁，二世享年八十二岁，三世享年六十三岁，四世在康熙三十五年（1694年）十岁时被迎请。由此可以推算，一世禅师生于1499年（明正统十四年），在元末明初不到一百年的时间里来到呼和浩特。不言而喻他是个红教徒。后来，黄教在内蒙古盛传，他拜博格多察罕喇嘛为师。

4、在古代，蒙古人信崇青色和“九”数。这无疑是由于撒 瞒教影响所至，后来，喇嘛教在蒙古地方盛传，蒙古人承旧习除了信崇九数以外，用白色（察罕）来命名崇高圣洁的事物。如察罕哈达、察罕庙、察罕寺、察罕喇嘛、察罕佃齐、察罕宝音，“九白”之礼等。

5、木栏围指神射手。清代，在特定的年代，蒙古各旗、盟之名射手由皇帝统帅，于卓索图盟萨喀沁旗境内围猎，故称木栏围。

6、《土默特简志》第六卷记载：“崇禧寺……顺治十二年（1655年）建，康熙五十二年（1713年）赐今名。”《归化城厅志》第九卷记载：“崇禧寺……顺治中，额尔德尼迪彦齐呼图克图建，康熙中赐名”。由此看来，慈禧寺和崇禧寺属于一个年代兴建。以上记载着的“康熙五十二年”。应该是康熙五十三年。

7、上述著作里简明记载着：乾隆五十年（1785年），五十五年（1790年），嘉庆三年（1798年），九年（1804年），十五年（1810年），二十一年（1816年），道光四年（1824年），



十年（1830年），十七年（1837年）等，亲赴京城入洞礼年班，恭请圣安。

8、同上。又根据《延寿寺档案》第94段，嘉庆二十四年（1819年）崇禧寺拥有呼图克图喇嘛一人，达喇嘛一人，格博贵四人，花喇格四十三人，已婚娶喇嘛四人，俗徒六人，共计七十九人。

## 九、崇寿寺<sup>①</sup>

崇寿寺<sup>②</sup>扎萨克喇嘛丹巴扎木苏、格博贵沙金格尔勒奉命，就该寺的兴建和呼毕里罕喇嘛尚吉尼玛几代转世及其圆寂等造册呈报：

该寺兴建于顺治十八年（1661年），当时有个叫希尔巴的喇嘛<sup>③</sup>，为祝福皇帝万寿无疆，在呼和浩特市建一寺，以示虔诚。该寺拥有一百五十名花喇格，希尔巴主持达喇嘛职务<sup>④</sup>。

继此，达喇嘛之弟子，即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朋楚格<sup>⑤</sup>，再度修葺扩建该寺，奏请寺名，于康熙三十三年（1694年）孟夏初九敕《崇寿寺》，并赐满、蒙、汉、三体文字寺额悬挂至今<sup>⑥</sup>。

又于康熙三十六年（1697年），该朋楚格喇嘛，为祝佑圣躬万安，以己之财在吉特库山建一寺。此寺无敕名<sup>⑦</sup>。

据察，桑吉尼玛呼毕里罕一世<sup>⑧</sup>，于乾隆四十九年（1784年）圆寂。

桑吉尼玛呼毕里罕二世，觐见朝拜和莅席年班共三

。喇嘛呼毕勒罕桑吉尼玛，于道光十三年（1833年）五月二十九日圆寂。

桑吉尼玛呼毕里罕三世，转世于土默特察素齐鄂托克笔帖式⑧阿克敦之子鲁布桑导布敦。迎来该寺后，习学经艺。咸丰六年（1856年）年事十八岁⑨，咨理藩院，转奏陛见请安。遂于同治十年（1871年）桑吉尼玛之转世者鲁布桑导布敦亲赴京城，莅席洞礼诵经年班，祝佑圣主万安。桑吉尼玛的呼毕勒鲁布桑导布敦于光绪十五年（1889年）圆寂。

桑吉尼玛呼毕勒罕四世⑩，经各处寻访未得转世。特此恭查造册转呈。

光绪二十七年（1901年）七月

#### 注释：

1、原题为《崇寿寺的兴建和桑吉尼玛呼毕勒罕名号及其转世等调查呈册》。

2、《归化城厅简志》第九卷记载道：“崇寿寺，俗名朋苏克招，一名西招，在城西二里许。”《土默特简志》第六卷记载：“崇寿寺……在城西南三里许……一名蓬松召。”据清末人们的记载：“朋苏克召乃城外寺，它在城西大河西岸。”

3、《水晶鉴》第四卷57页上至58页下记载：“顺治八年（1651年）为迎迓五世达赖喇嘛格根，以希尔布喇嘛、嘎布喇嘛、察罕达尔罕绰尔沙、导尼仓国师、道尔吉达尔罕诺颜为首的二百人前往藏地邀请。格根允诺同归。顺治九年（1652年）三月十五以后，光临青海、西宁、牛首山、鄂尔多斯、土默特

等地。”《清世祖实录》第58卷，顺治八年（1651年）夏四月丁未记载：“遣导尼仓国师等，奉旨迎招达赖喇嘛。”崇寿寺始建者喇嘛希尔布乃是奉清廷顺治圣旨进藏招请五世达赖喇嘛罗桑嘉措的首席使节。

4、呼和浩特诸寺呼图克图呼毕勒罕中，首先被派遣出使西藏、为清廷首创功绩而被封号达赖喇嘛者，乃是希尔布喇嘛。希尔布喇嘛亲自抵藏，同卫拉特和硕特建立关系，以至他后来建崇寿寺，在清廷同青海、西藏等地交往中起了桥梁作用。根据清末人的记载，康熙二十四年（1685年）封呼和浩特扎萨克达赖喇嘛尊号和硕特部伊拉库克三呼图克图，从西藏来到呼和浩特后，在该崇寿寺住营。故伊拉库克三呼图克图支持噶尔丹博硕克图汗背叛清廷后，在蒙古民众之中出现了有关崇寿寺的各种传说。例如，在康熙时代的一种传说中，将朋苏克和小召连在一起。据传，康熙皇帝讨伐噶尔丹博硕克图汗凯旋驻蹕呼和浩特时，他曾经顺便参观了朋苏克召。那时候伊拉库克三呼图克图就住在此庙。康熙皇帝在大批随行将领陪同下，来见呼图克图，向他施了常礼，而呼图克图连站也没站起来。康熙皇帝的随行武官白将军见他如此不恭敬皇上而大怒，当即抽出宝剑杀死呼图克图，从而引起呼图克图弟子的可怕暴乱。有些传说还讲呼图克图的弟子们当即将白将军杀死分尸万段。也有传说白将军唯恐落到蒙古人手中而自刎。康熙皇帝跑回城里，遁迹于小召。后来，骚乱很快波及全城。康熙皇帝无处躲藏，不得不从这里逃走。为了不被愤怒了的民众所辩认，将盔甲留在小召，换上普通喇嘛的装束越过城门奔往张家口。

呼和浩特以东有个地方长满茂密河柳，那个地方叫做榆树林。这便是康熙皇帝当时遁逃之地。到这里时，此地只长一棵树。他心想，这里要有一片森林就可以匿藏。蓦然间，此地出

现了一片丛林，使遁逃的康熙皇帝在此躲藏起来。这些传说中提到的白将军，是当时召恩毛都战役中杀死噶尔丹博硕克图汗、镇守呼和浩特的那个伯佛扬古。这些传说虽与历史事实不完全相符，可是它充分反映出当时蒙古民众对满清皇帝及其官吏的愤慨和争取民族平等而斗争的决心。

5、伊拉库克三呼图克图背叛清廷后，朋苏克格隆代理其职，出使西藏，并处理叛逆清朝内外喇嘛的各种事宜。关于这一点，请参考《东华录》第六十卷以及前边写到的延寿寺史料。

6、《土默特简志》第六卷记载道：“崇寿寺，于顺治十八年由喇嘛沙拉布建。康熙三十三年，其弟子朋素克重修，奉赐今名。”又，请参考《归化城厅志》。

7、《归化城厅志》第九卷记载：“吉特库召，在城西二百余里的吉特库山。康熙中。扎萨克达喇嘛朋苏克建。”根据《延寿寺档案》第58段中的记载，吉特库召又称为吉特库庙和萨拉齐召。

8、意为侍书。

9、《大清会典事例》第974卷记载，“道光十九年（1839年）钦定，达赖喇嘛、班额禅尔德尼、哲布尊丹巴呼图克图转世后，从坐床之日起，以呼图克图封号取代呼毕勒罕。章嘉呼图克图、噶尔丹锡勒图呼图克图，敏珠勒呼图克图、吉荣呼图克图、纳玛嘎呼图克图、阿里雅呼图克图、喇库呼图克图、察罕达尔罕呼图克图，还有住在京城的诸位呼图克图，转世后从朝觐皇上之日起授呼图克图封号，取代呼毕勒罕。住各游牧地的呼图克图，诺门汗、班迪达、勒布、绰尔吉济等转世成年十八岁后，分别予以封号取代呼毕勒罕。”所以，清朝末年，赴京陛见已有年数限制。

10、根据《延寿寺档案》第94段记载，嘉庆二十四年（1819年）崇寿寺有：呼毕勒罕喇嘛一人，扎萨克喇嘛一人，达喇嘛二人，格博贵七人，花喇格六十五人，已婚喇嘛二人，俗徒三十人，共计一百零八人。较原先一百五十人的编制少四十二人。清末有人记载：“该寺到如今已彻底塌陷，当我去观看时，没有见到一个喇嘛。由于庙山门已经倒塌，各种人任意出入。该庙在过去围着红色石墙，现在市区汉人在墙外安装了纺毛机。”

## 十、尊胜寺

尊胜寺②扎萨克喇嘛日哈布希热布、达德木齐、格布贵奉命查：

我寺喇嘛咱雅班迪达③呼图克图一世，于康熙元年（1662年）从孟赫召④迎迓到喀尔喀扎萨克图汗部⑤，拥有一百六十多个沙毕纳尔⑥；入觐朝拜，圣谕：汝同众弟子须留呼和浩特最适宜的地方安住⑦。于是，尊旨在哈拉沁河⑧岸的吉尔格朗图山⑨建一寺，经奏请，谕：

“很好”。赐塑三世佛所用香檀木⑩、大乘经和小乘经。继之，敕封一名尚兹德⑪和扎萨克喇嘛，封四名达德木齐。为祝佑圣躬万寿无疆，主持各种喇嘛法会。嗣此奏请修葺并扩建该寺。康熙三十六年（1697年）敕寺名“尊胜寺”，赏满、蒙、汉三体文寺额悬之，而后圆寂。⑫

咱雅班迪达呼图克图二世，转世于归化土默特旗。乾隆二十八年（1763年）圆寂。

咱雅班迪达呼图克图三世，转世于喀尔喀赛音诺颜旗台吉巴勒登道尔吉之子<sup>⑬</sup>。三十六年（1773年）坐床。当年（1773年）进京朝觐。四十年（1775年）又进京朝觐。五十年（1785年）进京朝觐。五十二年（1787年）进京朝觐。五十七年（1792年）进京朝觐。嘉庆九年（1804年）进京朝觐。道光五年（1825年）圆寂。

咱雅班迪达呼图克图四世，于道光六年（1826年）转世于乌拉特部广觉寺<sup>⑭</sup>贡丁索德巴之子。十三年（1833年）正月，咨转藩部<sup>⑮</sup>奏请。经金本巴瓶掣签，理藩部飭文通知。当年（1833年）七月圆寂，并呈报院部。

咱雅班迪达呼图克图五世，道光十三年（1833年）转世于乌拉特左旗贡丁策登扎布之子。道光二十年（1840年）仲秋二十五日报理藩院转奏，经金本巴瓶掣签奏请贡丁策登扎布之子塔利格吉仍为咱雅班迪达呼图克图的呼毕勒罕。谕：“依议钦定<sup>⑯</sup>”。遵旨迎迓本寺习熟经文。道光二十八年（1848年），咸丰七年（1857年），同治二年（1863年）均赴京朝拜，莅席洞礼诵经年班，祝佑圣上康宁。同治十三年（1874年）圆寂。

咱雅班迪达呼图克图六世，于光绪二十年（1894年）报理藩院，经金本巴瓶掣签奏转定如勒楚克舍仍为咱雅班迪达的呼毕勒罕。遵旨，于当年迎招本寺习学经文<sup>⑰</sup>。

光绪二十七年（1901年）七月。

## 注释：

1、原题为《尊胜寺咱雅班迪达呼图克图莅席年班和圆寂以及该寺兴建的调查呈册》

2、《归化城厅简志》第九卷中记载：“尊胜寺，一名班弟达招。在城东北哈达沁沟源吉尔格朗图山，距城百余里。这里的“哈达沁”指哈拉赫沁。《土默特旗简志》第六卷记载：“尊胜寺……于哈拉赫沁山沟内建此寺……距城百二十里。”根据《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一世传》记载，明万历年间，沿哈拉赫沁沟岸有淖尔济庙。可想而知，尊胜寺建筑于旧庙故址。

3、“咱雅”是萨里雅部的封号。“咱雅”又代表宗教集团名。黄教始祖宗喀巴最初在该寺学经当徒。黄教的势力扩大后，“咱雅”的喇嘛们最先随从黄教。“咱雅班迪达”是指“咱雅部”经艺造诣最深的喇嘛。除呼和浩特的咱雅班迪达呼毕勒罕以外，卫拉特蒙古也有咱雅班迪达。

4、孟赫召即指西藏拉萨的寺庙。

5、明末清初，喀尔喀四汗，即扎萨克图汗、图谢图汗、车臣汗以及后来专门设立的赛音诺颜汗。其中扎萨克图汗的政治地位最高。当哲布尊丹巴转世于图谢图汗宗室以后，图谢图汗的势力日益扩大，扎萨克图汗的影响越来越小。清廷为了实现控制利用喀尔喀的内部矛盾，而支持了图谢图汗。又恐五世达赖罗桑嘉措和哲布尊丹巴呼图克图的宗教势力过于膨胀，将势必影响自己的统治，故又利用卫拉特蒙古的封建官吏支持扎萨克图汗。扎萨克图汗从西藏迎迓咱雅班迪达呼图克图，以及五世达赖喇嘛罗桑嘉措的允诺，均出自这种矛盾和斗争的需要。

6、其意为一百六十余户。

7、当时由清廷将咱雅班迪达留住呼和浩特，不使其前往喀尔喀。扎萨克图汗未达到自己的目的，故随从了卫拉特噶尔丹博硕克图汗。

8、有些人将“哈拉赫沁河”写成“哈拉沁”是错误的。

9、吉尔格朗图山处在哈拉赫沁山下的一座山峰。

10、指檀香木。

11、西藏的“惕布”、喀尔喀的“尚萨德”均指寺庙有权势实行管理的喇嘛。

12、上述书中未写圆寂的年代。

13、这里同锡勒图呼图克图转世于赛音诺颜家族一样，是为了提高尊胜寺的地位。

14、广觉寺，即现在包头的五当召。

15、即指理藩院。

16、《大清会典事例》第975卷中记载：“乾隆五十七年（1792年）钦定蒙古和西藏诸部奏请呼图克图、达喇嘛，转生应从闲散台吉及其所属唐古特庶民的孩提中寻找”。道光三年（1823年）敕令，“从此后，不准从庶民中寻找呼毕勒罕的转生。”上述不同的决定，是出于当时政治需要和阶级斗争形势的需要。

17、根据本文的写法增补。《延寿寺档案》第94段记载，尊胜寺于嘉庆二十四年拥有呼图克图喇嘛一人，扎萨克喇嘛一人，达喇嘛一人，格博贵五人，花喇格四十一人，俗徒十六人，共有六十五人。



## 十一、宏庆寺<sup>①</sup>

宏庆寺<sup>②</sup>扎萨克喇嘛、主管达喇嘛空丹珠、格博贵等遵命调查：

我寺喇嘛宁宁呼图克图一世于顺治年间（1644年——1661年）奉命赴京驻旃檀召掌印。皇上诰封宁宁呼图克图<sup>③</sup>名号，奉诏晋觐。康熙三年（1664年）率众徒来呼和浩特营住，祈祷圣主万寿无疆，以己之财兴建一寺。六年（1667年）奏请皇上<sup>④</sup>敕名宏庆寺。赏满、蒙、汉三体文合璧寺额，而后圆寂。

宁宁呼图克图二世，转世于西藏孟赫召附近宁宁地方。岁次丙申（1676年）康熙十五年，圣贤达赖喇嘛赏二十弟子和格斯勒印玺。乌珠穆部车臣亲王迎请到属地时<sup>⑤</sup>，莅京城陛见，祝佑圣躬康豫，仍敕宁宁呼图克图封号职务，而后于康熙二十六年（1687年）圆寂。

宁宁呼图克图三世，转世于鄂尔多斯贝子那木吉勒舍楞旗台吉那音泰之子，于乾隆二十四年（1759年）<sup>⑥</sup>奏请坐床，当年，（即乾隆二十九年）<sup>⑦</sup>圆寂。

宁宁呼图克图四世，于道光三年（1828年）转世于该寺<sup>⑧</sup>属徒奥其尔扎布家，叫白雅尔图，欲收在金本巴瓶掣签时罹痘疾，圆寂。

宁宁呼图克图五世<sup>⑨</sup>，当弟子到处寻觅喇嘛的转世时，获知察哈尔镶兰旗纳林胡图的侍书雅林木丕勒之子

生于鼠年。又有该旗苏尔图河源的侍书雅木丕勒之子亦生于鼠年。此二子皆生之圣洁，辨认了喇嘛书经用品等遗物，具备了呼毕勒罕之天资，祈祷喇嘛确精保佑，正欲金本巴瓶掣签抉择时，罹痘疾，圆寂。至今未现转世。

光绪二十七年（1901年）七月

### 注释：

1、原题为《宏庆寺宁宁呼图克图转世及其寺庙兴建的调查》

2、《归化城厅志》第九卷记载：“宏庆寺，一名宏庆召，一名拉布齐召，在城南文庙宦学西。《土默特简志》第六卷记载：“宏庆寺，置城正南五里许。”清末人记载：“拉布齐召，位于城的南端，离旗学堂不远。”

3、宁宁呼图克图随五世达赖喇嘛来京者。

4、《土默特旗简志》第六卷和《归化城厅志》第九卷以及《蒙古和蒙古人》下卷，均把赐寺名的年代误认为建寺年代。

5、当时，乾廷同五世达赖喇嘛罗桑嘉措之间的关系日益疏远。与此同时，发生了内蒙古察哈尔亲王布日讷的反抗和内地吴三桂的叛变。看来，达赖喇嘛乘此机会，将噶尔丹博硕克图汗派往卫拉特蒙古，将宁宁派往乌珠穆沁，是为将来的斗争做准备。

6、《总册》记载为“乾隆三年（1758年）。”

7、根据上书修改。

8、“该院”指宏庆寺。

9、根据本书的书写原则增补。据《延寿寺档案》第94段

记载，于嘉庆二十四年（1819年）宏庆寺有：呼图克图喇嘛一人，扎萨克喇嘛一人，达喇嘛一人，格博贵五人，花喇格三十六人，娶妻喇嘛一人，俗徒十四人，共有四十九人。但是，据清末人的记载：“拉布济召，它处于几乎与朋苏克召同样破落的状态。按照定额，召内应有两名扎萨克喇嘛和两名达喇嘛；此外，这里还应有宁宁呼图克图的住处，可是现在召内总共都不超过十五名喇嘛。宁宁呼图克图十年前就已去世，而他的转世者却无人去寻找。无论是扎萨克喇嘛，还是达喇嘛，都不在这里居住。只有一个因吸鸦片过多而几乎失去知觉的喇嘛在看守着这所召内仅有的一间半倒塌了的佛殿。据这个喇嘛说，这个召一个月只举行一次法会。

## 十二、隆寿寺<sup>①</sup>

隆寿寺<sup>②</sup>达喇嘛鲁布桑金巴等恭察呈报：

我寺温布扎木萨呼毕勒罕一世，于雍正七年（1729年）圆寂。

其二世，温布扎木萨的呼毕勒罕，转世于土默特的杨哨地方，于乾隆十四年（1749年）坐床。

另外，察我寺始建于康熙八年修饰整新了达赖绰尔济所建的旧庙。康熙三十四年（1695年）奏请寺名，敕“隆寿寺”，并赐予满、蒙、汉文额悬挂<sup>③</sup>。

我寺温布扎木萨的呼毕勒罕，自乾隆五十一年（1786年）圆寂以来，至今未闻转世，正在寻访<sup>④</sup>。

## 注释：

1、本寺撰写并呈报的原稿遗失，故抄录了《总册》中的记叙。

2、《归化城厅简志》第九卷记载：“隆寿寺，俗名额木齐召，在城西南里许。”《土默特旗简志》第六卷中记载：“隆寿寺，距城南二里许。”

3、《归化城厅简志》第九卷记载道：“隆寿寺，于康熙八年（1669年）由绰尔济达赖建。三十四年，续建，奏赐今名。嘉庆十年被焚，重修。有一藏经塔。”《土默特旗简志》第六卷记载：“隆寿寺，于康熙八年（1669年）巧尔济喇嘛达赖创建。三十四年（1695年）募尔新之。由掌印喇嘛报理藩院请赏今名。嘉庆十年（1805年）灾迄，光绪十一年（1885年）、十二年（1886年）重建。”据清末人记载：“额木齐召始建于康熙八年（1669年），原是一个绰尔济喇嘛达赖建造的一座召。建成后，请求皇帝允许他们弟子迁入，并举行呼拉尔。于是，按照圣旨绰尔济喇嘛就被指派为该召的扎萨克喇嘛，并委托他管理沙毕纳尔。康熙三十四年（1695年）额木齐召第二次重修。竣工后，皇帝赐给它一个名字叫“隆寿寺”，这一匾额至今还悬挂在大门上方，是用蒙文、满文和汉文写的。额木齐召座落在该城西南方。据说，嘉庆十年（1805年）曾被大火全部烘掉，后又重新兴建起来。因此，从建筑来看，它比其它召庙新些，自然也比其它召庙坚固。不过，我们在这个召的几座佛殿旁边走过时，却看到一些窗户已经坏了，大门上的屋檐也因年久而破损了。”

又在《土默特旗简志》第六卷还记载着：“隆福寺，在东

门外百步。康熙三十四年（1695年）已故巧尔济喇嘛达赖之徒弟恩克所建。因隆寿寺之名，曰隆福寺。但仍归隆寿寺管辖，未设达喇嘛。”《归化城厅简志》第九卷记载：“隆福寺，一名迦兰召。在崇福寺东北，俗呼可兰召。

4、据《延寿寺档案》第94段记载：“嘉庆二十四年（1819年）隆寿寺有：呼毕勒罕喇嘛一人，扎萨克喇嘛一人，达喇嘛一人，格博贵四人，花喇格四十三人，俗徒六十六人，共计有一百一十六人。

### 十三、宁祺寺①

宁祺寺②达喇嘛克希拉巴，格博贵等全体恭呈：

我旗庙兴建的由来，康熙十六年（1677年）遵命初具花喇格六十人，达喇嘛二人。〔六十年〕（1721年）又增花喇格二十人，共赏八十张度牒、住达德木齐四人。六十一年（1722年）两旗官弁兵丁全体议决捐建寺庙。乾隆〔十九年〕（1754年），岁次甲戌那木吉勒建一塔。〔二十二年〕（1757年）岁次丁丑土默特两旗官弁兵丁共议，为祝福圣上万寿无疆，建造一白塔。乾隆四十九年（1784年）敕满、蒙、藏、汉文宁祺寺匾额以悬之③

光绪二十七年（1901年）七月

注释：

1、原题为《宁祺寺兴建之调查呈册》。

2、《归化城厅简志》第九卷记载：“宁祺寺，一名太平召，在城西北。清代，蒙古人称宁祺寺为旗庙。

3、《土默特旗简志》第六卷记载道：“宁祺寺，于康熙六十一年（1722年），土默特两翼官兵兵丁捐建。乾隆十九年（1754年）添建东北之至胜塔一座，二十九年（1764年）又添建西北之至忠塔一座。四十九年（1784年）奉旨赐今名。”

《归化城厅志》第九卷记载：“宁祺寺，在康熙六十一年（1722年）土默特两翼官兵建，奏赐今名。乾隆元年（1736年）遵照部咨因多伦诺尔召内念经，由土默特遣喇嘛四名，常月驻扎，遇有缺出，宁祺寺喇嘛内选补，每年秋季给盘费银一百九十二两，由该处印文来领，拨披甲四名护道。十九年（1754年）寺东北增建纳木扎勒极胜塔。二十一年（1756年）寺西北增建仁义极忠塔。《蒙古和蒙古人》之下卷记载道：

“和硕乃召，我未曾亲自去看。根据我收集的资料，和硕乃召是逐渐建立起来的。康熙十六年（1677年），从土默特两旗的六十个苏木中，招集了六十个喇嘛，并给他们派了达喇嘛，他们所有的人都必须在伊克召内，并为皇帝祈福。康熙六十年（1721年），在原规定的喇嘛人数外，又增加了二十人，到了第二年，即康熙六十一年（1722年），土默特两旗官兵在城西北边开始给他们建造一所单独的寺庙。乾隆十九年（1754年），在这个召的东北又建了座塔，乾隆四十九年（1784年）旗署请皇帝赐给这座召一个名称，于是，皇帝赐名为宁祺寺。”

《延寿寺档案》第128段记载：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锡勒图手书。送交呼和浩特副都统衙署。为咨行事。本印务处禀报。嘉庆二十四年孟秋二日，宁祺寺达喇嘛、格博贵等咨。为咨报事，适才印务处送交来文称、户籍司所禀，印务处通告嘉庆二十四年八月六日，多伦诺尔寺扎萨克达喇嘛纳莫卡呼图克

图处来文奉告，察贵旗汇宗寺为圣主诵祈福经而莅席的丹巴尔扎布，于今秋病故。望贵处选送一名年轻胜任经会各项活动的忠善的喇嘛补缺。另外，由贵旗莅席我善因寺为皇上诵祈福经的希尔巴喇嘛呼图克图，于二十年理藩院转奏，任善因寺达喇嘛。故使达喇嘛希尔巴之孙宝尼雅补其位诵经。去年八月，达喇嘛希尔巴稟告纳莫卡呼图克图，我孙宝尼雅从小归我抚养，如今我年事已高，老身病重，愿把他托付给章嘉呼图克图为徒。达喇嘛今年病逝，应报知昂苏丹巴林等人。以后章嘉呼图克图光临此处，以了结达喇嘛希尔巴的心愿，收容宝尼雅为徒。故先送年轻忠诚的喇嘛代替现在驻诵的喇嘛宝尼雅。谨呈。特此呈寄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锡勒图，望从属庙推选两名能从事各项经会活动年轻笃诚的喇嘛代替病故的丹巴尔扎布，为章嘉呼图克图事徒的宝尼雅。因此，特咨宁祺寺达喇嘛、格博贵洞察来文细情，请推举能够代替病故的丹巴尔扎布，章嘉呼图克图从徒的宝尼雅之位的，年轻笃诚、胜任各项经会活动的两名花喇格喇嘛。特此告知。谨呈。审此来文，根据派遣去多伦诺尔两寺诵经的花喇格条件，遵照从我寺花喇格中间选举派往之规定，现在应从我寺花喇格中间选出派往多伦诺尔善因寺补已病故的诵经喇嘛希尔巴之位。经选，由我寺格隆沙金达赖继其位，其现年三十岁，经文娴熟、人品老诚、故遣诵经。又，营住汇宗寺的喇嘛丹巴尔扎布病故，继其位补格斯勒尼玛，现年三十岁，经文娴熟，人品忠厚。此二人均能胜任各项经会活动，故派往多伦诺尔寺诵经。请求派此二花喇格。特此稟报。故此，宁祺寺达喇嘛纳旺达格瓦、达喇嘛鲁布桑诺尔布、格博贵旺楚格等所稟，转呈呼和浩特副都统衙署。特此报告。谨呈。嘉庆二十四年孟冬二十一日。所呈载入档案。

又据该档案第94段整理，嘉庆二十四年（1819年），宁祺

寺有：达喇嘛二人，格博贵七人，花喇格三十七人。俗徒五人。共计有五十七人。

## 十四、仁佑寺<sup>①</sup>

奉命在果毕托里布拉格地方建造仁佑寺<sup>②</sup>的全体喇嘛、格博贵等察报：

我寺之兴建，乃在雍正十一年（1773年）<sup>③</sup>敕命果毕大臣经由理藩院派使臣投资<sup>④</sup>监督而成<sup>⑤</sup>。

谕封大喇嘛一人。

### 注释：

1、该寺档案遗失，故抄录于《总册》。

2、《土默特旗简志》第六卷记载：“仁佑寺，在后喀尔喀旗境果毕哩补拉克地方修建……寺西北距城千余里，向乌、科两城之路。”据清末人的记载：“仁佑寺，在戈壁阿尔泰军道之托哩布拉格站旁。《内蒙古大学学报》1979年汉文版第二期发表《外蒙古北道之站》一篇论文里写道，托哩布拉格乃在北京到科布多的阿尔泰军道上，张家口站的第二十二站。请参照满文《从北京到张家口、旧城、乌鲁木齐、伊犁的站名及其里程》、《大清会典事例》第98卷、《蒙古律例》（藩部则例）。《归化城厅志》第九卷记载的“仁佑寺位于果毕托哩布拉克，距城百余里。”是错误的。

3、《归化城厅志》第九卷记载：“托哩布拉克召于雍正十年（1732年）建成。”清末人的记载：“仁佑寺，建于雍正十年（1732年），至今完整无损。”看来，清廷建仁佑寺是为



了祝捷雍正十年（1732年）喀尔喀额尔德尼召战争的胜利。十一年（1733年）请赐寺名。《土默特旗简志》第六卷记载：

“《仁佑寺》建于乾隆二十年（1755年）……溯厥所由，因康熙三十四年，圣祖仁皇帝亲征厄鲁特，驻果毕托哩补拉克地方，军行乏水，忽御马惊嘶，蹄下出泉甘如醴，当时谕扈从王大臣，还朝之日于此建龙王庙、故有此旨。上述记载根本不符历史事实。康熙皇帝讨伐噶尔丹博硕克图值三十五年（1696年），并不是在三十四年（1695年）。康熙皇帝只经由张家口、经赫德到达克尔伦河，而未经过托哩补拉克。是乾隆二十年（1755年）规定了该寺常年的费用，而不是在这一年建寺。关于这一点，请参考《清世祖实录》第171—174卷。

4、据清末游人记载：“乾隆二十年（1755年）七月，支付该寺费用有如下几项：每年香火、糕点、果品等供品费四十七两银，土默特旗派遣的达喇嘛每月口粮用度十两银，达喇嘛的六名弟子膳食费每人每月五钱银，出席经会的二十名喇嘛每人每月一两银，总共支出三百两银。又，二十七名喇嘛每年供应七十九仓石大米。若年逢闰月，全寺用费加银二十五两，大米六仓石。”

《延寿寺档案》第22段记载：“呼和浩特副扎萨克达喇嘛察哈尔佃齐呼图克图手书。送交呼和浩特梅林章京衙署。为供应饌饩事，本印务处禀报，嘉庆二十四年仲春十六日，在果毕托哩布拉克建成的仁佑寺达喇嘛、达德木齐、格博贵等咨称，达喇嘛我拥有六名弟子、二十名喇嘛。共二十七人，每人每日按八合三抄计算，从嘉庆二十四年孟春月初一开始实行到季冬二十九日止，应得三百八十四天食粮八十六仓石五升四合四抄。每月初一、初八、十五点黄油二十七斤。香檀八两，均按一钱算，从二十四年孟春初一截止今年年终：点灯黄油三百五十一

斤，每斤按八分算，应支付银子二十八两八钱，香檀一百零五两三钱，每两按一钱二分算，应付银十二两六钱三分六厘。每一时辰供品用水果十五斤、红枣一桶。春夏秋冬四季祭用品六十斤，折银六两；红枣四桶，折银二两，做傀儡用面粉六桶，折银二两。共计支付五十七两七钱一分六厘银。还有，达喇嘛我每月应得膳费二两银，六名弟子五十钱，二十名诵经喇嘛按人均一两算，一年按十三个月应得三百二十五两银。所以，仰望应得总数三百七十五两七钱一分六厘银一次支付。谨此。果毕托哩布拉克仁佑寺达喇嘛纳旺希尔布、格博贵鲁布桑确精等所呈，送交呼和浩特梅林章京衙署，按照规定核实，发配粮禄。特此呈报。谨此。嘉庆二十四年二月十九日。此呈载入档案。”

5、关于这方面，有人记载：“仁佑寺……其正殿有穿通三室，每室均有大门一扇，大门两侧均有小门。正殿左右两旁排列喇嘛经堂十二室，其背后乃是达喇嘛及其弟子的住房。

《延寿寺档案》第19段记载：“呼和浩特副扎萨克达喇嘛察哈尔佃齐呼图克图手书。送交呼和浩特梅林章京衙署。为咨行事，本印务处禀报，嘉庆二十四年十二月六日，奉旨在果毕托哩建仁佑寺的达喇嘛、达德木齐、格博贵等咨称，我寺陈旧破损，曾几度呈请修葺。嗣后，又于去岁六月二十九日，横遭冰雹，更加破落不堪。希望再次咨转过去呈请，及时整饰修葺我寺。因此，按照达喇嘛纳旺希尔巴、达德木齐鲁布桑确精等所报，呈送呼和浩特梅林章京衙署。特此呈禀。所呈载入档案。嘉庆二十四年二月十日。”

又，上述档案第72段记载：“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手书。送交果毕托哩布拉克仁佑寺达喇嘛、格博贵等。为速来之事，本印务处禀报嘉庆二十四年闰四月十八日，呼和浩特梅林章

京衙署咨称，户籍司咨嘉庆二十四年闰四月五日，驻防绥远城 廩给同知，送交来文称，道衙署交待，山西通政使案准，果毕托哩布拉克仁佑寺陈旧坏损实行整葺一事，专使廩同知赴该寺认真察看，进行精确核算写出详细承修报告送去。此事报梅林章京衙署，会同委派使臣，再次亲临现场视察，据实周密计议，造具清册，共同做出详细方案，交付后，本道拟就成文，送交通政使衙门审批。故请求内阁衙门派出原派的扎兰章京，约定日期，一道回归该寺，再次仔细核实修建所耗银两，制定详细施工计划呈上，故此稟知。为此，遣使我衙署原派的扎兰章京伊希道尔吉，会驻防绥远城廩给同知，约定启程日期为嘉庆二十四年六月十日，亲临本寺，进行实地调查事宜，除告知廩给同知外，送交归化绥道衙署。此事转呈呼和浩特扎萨克喇嘛锡勒图呼图克图，并寄给主持果毕托哩布拉克仁佑寺达喇嘛、格博贵等，斟酌书中情况，见文速来。特此呈送。嘉庆二十四年闰四月二十九日。所寄载人档案。

## 十五、广福寺<sup>①</sup>

广福寺<sup>②</sup>达喇嘛栋天德道尔吉、达德木齐、格布贵等奉案：

恭察，我等先师章嘉格根<sup>③</sup>之属庙<sup>④</sup>于乾隆三十年（1765年）季夏初三迄赐“广福寺”，赏蒙藏汉文寺额悬之。还封赏一达喇嘛和十张度牒<sup>⑤</sup>。特此奉报。

光绪二十七年（1901年）七月

## 注释：

1、原题为《广福寺兴建的详细调查报告》。

2、《归化城厅志》第九卷记载：“广福寺，在崇福寺前路西。”

3、《金珠》一书中记载：“岁次癸酉（1693年）康熙三十二年，皇上派遣使臣道尔吉、喇嘛朋希和诉讼笔帖式华散招请。谕：‘朕身边须有一个道高气深的喇嘛。达赖喇嘛和班禅额尔德尼年事已高、不得迎请。闻听你的佛道深密，特派使臣迎迓，奉招趋见。’而后，该博格多迎招从都宽隆毕曼巴凌寺赴京师抵达沙城，圣上敕命北京所有达喇嘛前来迎接。次日，又在清同园殿宇陛见，赏赉燕饷。圣谕：‘闻汝乃是经义渊博之喇嘛，特此招来。汝不负朕意，很好。’格根禀奏：‘虽然学了相学，不甚好。用医道、占卜、呼风唤雨之术普渡生灵还不够精通。不敢逾越圣旨，遵命前来。’继之，圣上敕封其大国师、赏四季僧服。同时，还赐给他的从徒萨巴、苏木波、沙巴隆等上好的绸缎僧服。使他们营住于霍利坦扎木禅绰尔济圣贤的官邸。又册封该博格多大喇嘛职务，册封苏木波、沙布隆为扎萨克喇嘛。师徒一道幸遇极大的恩惠。”

同一本书中还记载着：“博格多哲布尊丹巴格根，及喀尔喀全体臣民宠受皇恩。于多伦诺尔营建佛寺，圣上敕令国师贤哲绰尔济吉荣、额尔德尼格根为之祈福，敕命内外蒙古所有扎萨克旗派遣花喇格营住该寺……圣上龙颜大悦，赞说该寺神祇佛事上好，故将此寺托付于你。从此，该博格多获得二达喇嘛以及德木齐格博贵等。并分别赏赐绸缎、哈达等。与此同时，给喇嘛封诰灌顶普善广慈大国师的封号，赐给御书和八十八两八钱黄金铸造的印玺。”

4、《归化城厅志》第九卷记载：“广福寺，系土默特巴故参领扎布之妻建立，后予章嘉呼图克图。”《土默特旗简志》第六卷记载：“广福寺，土默特参领甲布之家祠也。后其家人施给张嘉佛。”

5、《延寿寺档案》第94段记载：“嘉庆二十四年（1819年），广福寺有呼图克图喇嘛一人，格博贵一人，花喇格三人，共计六人。”

## 十六、延禧寺<sup>①</sup>

呼和浩特延禧寺<sup>②</sup>达喇嘛鲁布桑奥德斯尔、达德木齐鲁布桑萨木腾、格博贵贡楚格苏勒清玛等恭察兰占巴达尔罕绰尔济呼图克图转世生年、造具清册呈上：

我寺先师是兰占巴达尔罕绰尔济呼图克图一世，生逢康熙年间，在木兰围奉命行医。四十九年（1710年）被敕封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尊号。该寺现存理藩院印结。<sup>③</sup>

兰占巴达尔罕绰尔济呼图克图二世转世于归化城土默特旗塔奔陶鲁盖嘎查。该世活佛曾赴西藏拜拉崩寺喇嘛学校学习经艺佛法。乾隆八年（1743年）归来，承蒙达赖喇嘛格根嘉许，授之以呼图克图达尔罕绰尔济名号印玺。掌印喇嘛呈理藩院转奏觐见恭询圣安。据查，至尊达赖喇嘛赐呼图克图达尔罕绰尔济的印玺上铭刻呼图克图达尔罕绰尔济。故此，仰望理藩院怀念佛事，奏准该呼图克图达尔罕绰尔济朝拜。特此，由呼图克图达

尔罕绰尔济携带呈递。乾隆八年（1743年）仲冬十五日抵京城，迎招陛见，恭请圣安④。

兰占巴达尔罕绰尔济呼图克图三世，转世于四子王旗王拉希彦丕勒之子。乾隆五十三年（1788年）季夏，经由理藩院转奏，弟子迎迓于该寺。查知，曾几度抵京。嘉庆四年（1799年）二月，至高皇帝⑤仙逝⑥赴京晋见。奉献无量寿佛、良马，均被允准。行赏珊瑚念珠、绸、缎、貂皮、银两。嘉庆七年（1802年）十一月，莅临洞礼唵经年班，亲见恭询圣安。奉献无量寿佛像、哈达、马匹等礼物，均被允准。待正月二十日开印，恩赐锦绸、貂皮、玻璃瓶、银两。嘉庆九年（1804年）十一月，莅席洞礼诵经年班，恭请圣安。奉献佛像、良马等，均被收纳。待正月二十日开印，行赏缎、绸、貂皮、玻璃瓶、盘、碗。兰占巴达尔罕绰尔济呼图克图笃诚祝佑圣躬康豫兴建一寺⑦，唵诵甘珠尔经、丹珠尔经。于嘉庆九年（1804年）经理藩院奏请寺名，赐《延禧寺》。赏满、蒙、藏、汉文合璧寺额⑧。嘉庆十二年（1807年）十一月，莅席洞礼诵经年班，恭询圣安。献无量寿佛、良马等礼物，均被一一接纳。待正月二十日开印，恩赐珊瑚念珠、缎、绸。嘉庆十四年（1809年）十一月，莅席洞礼唵经年班，恭请圣安，奉献无量寿佛、马匹等礼物，均被接纳。待正月二十日开印，行赏缎、绸、貂皮、玻璃瓶、盘、银两。嘉庆十七年（1812年）十一月，莅临洞礼诵经年班，恭请圣安，奉献无量寿佛、马匹

等礼物。佛像、马匹等一一被收纳。待正月二十日开印，行赏缎、绸、貂皮、鼻烟壶、玻璃瓶。嘉庆十八年（1813年）季春初五，印务处启禀，嘉庆十八年（1813年）仲春二十九日呼和浩特梅林章京衙署送交来文中，嘉庆十八年（1813年）仲春二十三日，驻防绥远城将军衙署送交来文称，嘉庆十八年（1813年）仲春十八日理藩院伤文：“抵京值年班三次或三次以上者，冬季享用狼皮坐垫、夏季享用红色氍毹坐垫、紫禁城外乘坐绿色帏车”。遵照此旨，先师喇嘛兰占巴达尔罕绰尔济呼图克图，冬季受用狼皮坐垫、夏季受用红色氍毹坐垫，紫京城外驾乘绿色帏车。嘉庆二十一年（1816年）圆寂<sup>⑨</sup>。

兰占巴达尔罕绰尔济呼图克图四世，转世于四子王旗梅林玛尼巴达拉之子。道光五年（1825年）孟秋呈理藩院转奏，遂迎迓该寺坐床。该世活佛莅席洞礼年班，入京朝见七次。道光十五年（1835年）仲冬，恭请圣安，入洞礼诵年班，迎招谒见。奉献佛象和马匹。行赏缎、绸、貂皮、鼻烟壶、玻璃瓶。道光十六年（1836年）仲春归来后，理藩院颁送印信，准乘绿色帏车。道光十八年（1838年）莅席洞礼诵经年班，恭询圣安，迎招觐见，奉献佛像、哈达、马匹，均被收纳。待正月二十日开印，行赏缎、绸、貂皮、鼻烟壶、银两等。道光二十五年（1845年）仲冬莅临洞礼诵经年班，恭请圣安。迎招入见，奉献无量寿佛、马匹。佛像、马匹均被收纳。待正月二十日开印，行赏缎、绸、珊瑚念珠、貂

皮、鼻烟壶等。咸丰四年(1854年)季秋，莅席洞礼诵经年班，恭请圣安。迎招入见，奉献无量寿佛、马匹。均被收纳。待正月二十日开印，行赏缎、珊瑚念珠、绸、貂皮、银两等。咸丰七年(1857年)季冬，莅席洞礼诵经年班，恭请圣安。迎招入见，奉献无量寿佛、马匹等。佛像、马匹均被收纳。待正月二十日开印，行赏缎、绸、貂皮、鼻烟壶、银两等。咸丰十年(1860年)孟春圆寂。

兰占巴达尔罕绰尔济呼图克图五世，转世于四子王旗平民苏伦夫之子。同治九年(1870年)季秋，呈请理藩院转奏，遂迎迓于该寺坐床。光绪五年(1879年)仲冬，进京恭请圣安。光绪七年(1881年)季春十八日圆寂。

光绪二十七年夏，察印务处呈文获悉，理藩院存档全部陷入贼民手里。故令调查本寺兰占巴达尔罕绰尔济呼图克图转世及生年。经本寺达喇嘛鲁布桑奥德斯尔、达德木齐鲁布桑萨木腾、格博贵贡楚克苏勒清恭察造俱各册，与复函一并呈上。

光绪二十七年六月。

#### 注释：

1、原题为《呼和浩特延禧寺兰占巴达尔罕绰尔济呼图克图姓氏年谱调查册》。

2、《归化城厅志》第九卷记载：“延禧寺，俗名绰尔济召，距延寿寺东南一里许。”《呼和浩特沿革简志初稿》记



载：“延禧寺，蒙语称巧尔齐召，译成汉语就是三藏法师庙，在旧城东五十家。”

3、关于扎萨克达喇嘛的情况，在《总册》里面未加整理。这无疑是锡勒图召掌权者为了压低达尔罕绰尔济呼图克图及其所属绰尔济召的地位。关于这方面，请参照注释第八条。

4、达尔罕绰尔济呼图克图职由达赖喇嘛所封赏，报清廷备案，

5、太极皇帝指乾隆皇帝。

6、指皇上驾崩。

7、《土默特旗简志》第六卷记载：“延禧寺，最初只有蒙古名，嘉庆六年（1801年），达尔罕绰尔济呼图克图以掌印扎萨克达喇嘛身份呈请，赐名延禧寺。据清末游人记载：绰尔济召，最早由锡勒图呼图克图的弟子达尔罕绰尔济用私产募建于康熙年间。

8、清朝皇帝给绰尔济召赐名一事，为绰尔济召脱离其主庙锡勒图召提供了条件。

《延寿寺档案》第六段记载：“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锡勒图呼图克图、副扎萨克达喇嘛察哈尔佃齐呼图克图手书。咨延寿寺扎萨克喇嘛鲁布桑达什，达喇嘛鲁布桑栋天德、格博贵等，并咨转延禧寺喇嘛格博贵等。为咨行事，本印务处禀报，嘉庆二十四年孟春初四日驻防绥远城将军辖属正白旗汉军都统总督咨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锡勒图呼图克图。为咨行事，嘉庆二十三年季冬十三日理藩院送交来文称本院议奏呼和浩特延寿寺喇嘛否认同延禧寺达喇嘛的师徒从属关系，为分而诵经一事，嘉庆二十三年仲冬初七谕“依议钦定”。格博贵玛希暗自进京告状，歪曲事实。兹遵命交付呼和浩特辖属将军再

度审理奏来的旨意，将原奏折和附件简明整理誊抄，同时将暗中私自上书到理藩院的格博贵玛希一份原告，以及他上告的一份蒙古文状子均整理抄清，送交绥远城将军审理。理藩院上奏，依议奏事，内阁衙门抄出，驻防绥远城将军果（勒丰阿）处审理呼和浩特延禧寺喇嘛否认延寿寺达喇嘛从属关系而分寺诵经的控告一事，遵照嘉庆二十三年九月二十七日对理藩院议奏的批复，抄出后送交理藩院。据臣等调查，果（勒丰阿）等人奏称，理藩院令卑职详察档案，从实审理，按原档“师徒”与“从属”字眼的记载进行对证和咨询。达喇嘛鲁布桑苏纳木等拒不供认。故臣等将实情报告理藩院。嘉庆二十三年七月二十六日由理藩院奏请，遂敕令果（勒丰阿）传呼案中有关人，据实审理上奏。尊旨，微臣立即传来双方人员，宣布旨意，而后分别严讯。原告延寿寺喇嘛栋天德的口供与原控告无异。被告延禧寺达喇嘛鲁布桑苏纳木最初还不以实招供。微臣等据档穷问，才招实承认已故兰占巴达尔罕绰尔济呼图克图确实是锡勒图呼图克图弟子。供认了以前完全听信兰占巴达尔罕绰尔济呼图克图的遗嘱，执迷不悟而控告。除此以外，与格博贵巴拉登供词一致。微臣详察原档，有录可察延寿寺与延禧寺虽居两处，但无论如何尚属一寺。延禧寺各项呈报事宜，均由延寿寺咨转处理。鲁布桑苏纳木玩忽达喇嘛管理众喇嘛严守戒律的职守，胆敢以圆寂了的兰占巴绰尔济呼图克图的无凭遗嘱为借口，恣意掌印喇嘛，另立门户，妄图朝夕间改变一百多年来的历史，孰不可忍。理应执法论罪以正律例。根据蒙古律例，还没有完全构成犯罪的行为，奏请撤销鲁布桑苏纳木达喇嘛之职，开除于黄教，交给旗署严加管制。缴回原来为僧的证件，送理藩院销毁。达喇嘛空缺补选其他人。延寿寺和延禧寺的万寿经，均在各自的寺殿诵。属庙行事按照传统规定办理，力免诉讼。对

格博贵巴勒登、旺古尔的审理丝毫没有冤枉。本着律例，就同流合污不法行为重笞八十大鞭了结。为臣向各处通缉畏罪潜逃的格博贵玛希，待归案后另行严惩。审掌印喇嘛察罕佃齐呼图克图几经传呼不至。传来副掌印喇嘛额尔德尼佃齐呼图克图，询问为何没有通过档案查理藩院交付的兰占巴达尔罕绰尔济呼图克图同锡勒图呼图克图是否师徒相称一事，为何敷衍搪塞、故意推诿？额尔德尼佃齐呼图克图供认，察土默特两旗及诸扎萨克将子弟送往各寺从徒，均指所属旗印信。兰占巴达尔罕绰尔济呼毕勒罕到来时，就无据可查是哪一旗哪一苏木人送至锡勒图呼图克图处学徒的。为臣逼问，你们从阿兹尔地方到来时有何印信？供认没有印信。为臣又询问掌印喇嘛察罕佃齐呼图克图时，其回答亦如此。臣查阅八年的旧档，核知兰占巴达尔罕绰尔济呼图克图跟随锡勒图呼图克图从达格隆地方同道归来。当时达格隆断乎没有旗与苏木体制，故不能同内地有旗与苏木体制的扎萨克相提并论。再察，呼和浩特诸庙，现在的慈灯寺和崇福寺就属于两地分居的一寺。他们的各种行事程序，和延寿寺与延禧寺的关系雷同。所属掌印喇嘛不加分析，偏听鲁布桑苏纳木一面之辞，把同一寺说成是两个。为臣从现任掌印喇嘛档案房的档案里发现均有“师徒”和“隶属”的称谓。故此，达喇嘛鲁布桑苏纳木不得不供认。唯独察罕佃齐呼图克图仍然争辩，拒不诚服。抵触理藩院飭文，对事件予先不进行调查，而后再托辞搪塞，不道真情。恭悉掌印喇嘛具有管辖诸庙实权。如此偏听偏信不实之辞，招致诉讼，诚然不称掌印之职，故请命交理藩院严加问罪，以正视听。臣等议决，经询问所属将军和达喇嘛鲁布桑苏纳木，言兰占巴达尔罕绰尔济呼图克图实属锡勒图呼图克图弟子，但由于一时冒昧，伪造已故先师之遗嘱向上禀奏。又问及于格博贵巴拉登等，供认一致。再查阅

旧档，见记载有“尽管延寿寺与延禧寺分建于两地，却属一寺。若延禧寺有任何呈请，须经延寿寺承转。”查知，延寿寺与延禧寺有辖属之分。所谓“辖属”，是指管理指挥，非指进贡。因此，一切诵经和日常行事均按传统规定办理，不准超脱传统规定，肆意肇事。然而，身为达喇嘛的鲁布桑苏纳木，不顾众喇嘛循规守法的表率，佯称其圆寂了的先师之遗嘱，控予掌印喇嘛，欲另开门户，篡改传统规定，实乃胆大妄为。理应撤达喇嘛职务，缴回他的身份证明。免于开除黄教，从事闲散班弟，看守其已故先师之香火。将他身份证明交回理藩院查证销毁。其空缺由延禧寺众喇嘛自行推举。掌印扎萨克达喇嘛察罕佃齐呼图克图接受了掌印扎萨克达喇嘛职务，不曾将理藩院奏请稽查之事送交刑司。还一向托辞搪塞，报请理藩院唯独免于问罪，然而事先不稽查，躲躲闪闪不说实情，尤其是偏听流言不实之词，实于掌印之职不称。理当撤销察罕佃齐掌印扎萨克达喇嘛职务。副扎萨克达喇嘛额尔德尼佃齐呼图克图虽经传呼立刻到刑司受审，同样也是含糊其辞，敷衍从事。理当撤销副扎萨克达喇嘛职务，其空缺由理藩院从呼和浩特众呼图克图中抉择后奏请补缺。其余均按照所属将军所奏结案。臣等审议稽察事宜，应该写成奏折才是，可行与否，仰望圣上明鉴训谕。特此呈奏。请旨。有关此案，在臣等遵命查处期间，潜逃者格博贵玛希来部控告，诈称兰占巴达尔罕绰尔济呼图克图不是锡勒图呼图克图的弟子。臣等希望遵照传统规定处理各项正常行事。属下喇嘛玛希无视法律潜逃进京上告，请准押送流窜进京诬谄者玛希归返呼和浩特，交所属果将军处根据立案材料严加处罚，而后禀报。特此附函奏闻。请准。故而，交付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锡勒图呼图克图和副扎萨克达喇嘛察哈尔佃齐呼图克图等遵照执行。特此谨呈。本件均载入档案。嘉庆二十四

年孟春十九日。

上述档案第65段记载：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手书。咨送延寿寺达喇嘛、格博贵，及其属下延禧寺主持达喇嘛、无量寺扎萨克喇嘛鲁布桑丹赞格博贵等。为咨行事，本印务处禀告，嘉庆二十四年孟夏六日，驻防绥远城将军伊齐克散巴托尔、呼和浩特梅林章京（副都统）咨。为咨转事，内閣抄出驻防绥远城嵩将军上奏：遵照对潜逃进京指控的格博贵玛希定罪一奏折，于嘉庆二十四年孟春十二日“由理藩院依议奏请”的朱批复奏。臣等察嵩（将军）原奏折里提及理藩院奉命将格博贵玛希潜逃进京指控一事，交付呼和浩特将军审理，再来跟锡勒图呼图克图对质定罪，而后奏请，经核查，由于玛希对过去的果（勒丰阿）对此案奏请判决由衷不服，故此来理藩院控告。而今，延寿寺是锡勒图呼图克图的礼庙。延禧寺则是已故达尔罕绰尔济呼图克图的礼庙，延禧寺是在嘉庆九年（1804年）由兰占达尔罕绰尔济呼图克图处，咨掌印喇嘛察罕佃齐呼图克图呈请理藩院奏请而得名。嘉庆二十二年，掌印喇嘛已转告赏给兰占巴达尔罕绰尔济礼庙的寺名，所以就应该跟呼和浩特诸寺一样，唪诵万寿经和各种佛事均呈请理藩院，然后经理藩院审定，视同其他寺平等对待。此文已载入档案。据察，锡勒图呼图克图的控告，不在于“师徒”之争，而是在于延寿寺唪经时，责成延禧寺喇嘛来延寿寺汇聚一堂共同唪诵。然而，延禧寺的喇嘛们认为，本寺既然已受赐寺名，并允请唪万寿经、行各种佛事，理应在本寺佛前虔诚唪经。二寺为此彼此诉讼。为停止争讼，给予公正裁决，曾传格博贵玛希、被撤职的达喇嘛鲁布桑苏纳木和锡勒图呼图克图前来对证。他们供认，察旧档有明文记载：“从喀尔喀地方迎请锡勒图呼图克图时，我等先师兰占巴达尔罕绰尔济称锡勒图呼

图克图为老师。我等岂敢冒昧。况我延禧寺寺名实属 谕敕，唵诵万寿经，施行各种法会均由圣上允准。故在本寺佛前虔诚唵经合情合理，倘如迫使我寺喇嘛会同于锡勒图呼克图隶属寺一道唵诵，那么我寺岂不成为虚供佛陀？允准唵诵万寿经也等于有名无实。恭请公正裁决。”察悉，属庙呈请寺名是为了虔诚诵经、祈祷万寿无疆。与此同时，希望按照理藩院呈请行事的送交来文载入档案。尽量使所有诵经活动在本寺举行，以不负众望。进驻该寺的十五名锡勒图喇嘛的弟子，应回到延寿寺唵经，维护传统秩序。根据档案中“师徒”记载，兰占巴达尔罕绰尔济呼图克图的转世者仍然尊敬锡勒图呼图克图称为翁师。当时，就锡勒图呼图克图责成延禧寺喇嘛来延寿寺一道唵诵一事，同现任副扎萨克喇嘛察哈尔佃齐呼图克图等 进行对证。并且当面训示锡勒图呼图克图道：延禧寺的各种佛事，无论如何也不比你寺低劣。彼寺只有五十名喇嘛，如果频频调度到你寺唵诵，未免使众喇嘛疲于奔波，况且恩准得名的该寺喇嘛又不得安心虔诚唵经，岂不是对佛陀不忠。强迫到你寺唵诵，违背众人所望，而且对虔诚信仰无益。于此多一寺，效尽忠心诵万寿经，是师徒众心所向。你年方二十、资历短浅，强制他人，以求权势、当真触及佛法。如此一番劝诫，使锡勒图呼图克图及其弟子理屈词穷，无言答对。因为呼和浩特诸寺喇嘛均隶属将军、梅林章京所管辖，延禧寺的唵经和补选也同样由将军和梅林章京管辖，所以要减少诉讼、免除众喇嘛的奔波。理藩院仿文撤销对果勒丰阿的所奏事和对有关档案毫不理采的前任掌印喇嘛、副扎萨克喇嘛职务。还撤销了假借已故先师遗嘱、否认称呼锡勒图呼图克图为师的延禧寺达喇嘛鲁布桑苏纳木的职务、贬其为普通班弟、恭奉先师香火。鉴于理藩院送交来文，表明他们罪该应得。这一次到理藩院进行控告的格博贵玛希虽

有些根据，但是夸大了事实。免除他的格博贵职务，以观后效。根据此案审理，果勒丰阿的呈请裁决使被告不服，引出格博贵玛希屡次进京上告。看来确有疏忽。请准将前任驻防绥远将军果勒丰阿及其伙同裁决的前任梅林章京额尔黑交给理藩院审理。就关于前任副扎萨克达喇嘛额尔德尼佃齐呼图克图和锡勒图呼图克图享受绿色帟车的控告，审讯了锡勒图呼图克图。他供认享乘世传绿色帟车一事理藩院知之。享乘绿色帟车不曾乱法违章。又，就去年六月六日打伤所属扎萨克喇嘛鲁布桑达什，其弟子向梅林章京处控告一桩诉讼，同锡勒图呼图克图进行对证。他供认属下扎萨克喇嘛乃是他的弟子，哮喘迟到并要告假回家。故此持扎经板笞之，伤势不重，曾交给呼和浩特同知诊视、头部有一小伤痕早已愈合。鲁布桑达什之弟子贡楚格控告期间，梅林章京额尔黑曾派遣调查、因伤痕痊愈故裁决以师徒之讼、免于立案处理。……现任管辖嵩将军再度甄别玛希等人供词。根据档案记载，从喀尔喀迎请锡勒图呼图克图时，先师兰占巴达尔罕绰尔济呼图克图以师相称，我等不敢冒昧。嵩将军当面与锡勒图呼图克图对质，进行了审理。彼此心服口服。兰占巴达尔罕绰尔济呼图克图再逢转世，又将恭称锡勒图呼图克图尊师。又，因格博贵玛希过去控告，被撤销了格博贵职务，以观后效。在锡勒图呼图克图的弟子当中有五人行盗窃被揭。其中吉格米德、宝木布已捕捉归案，另有达希达瓦等三人潜逃在外。扎萨克喇嘛鲁布桑达什敷衍塞责、歪曲事实，免除他的达喇嘛职务。其玩忽职守，理当按嵩将军所呈请处罚，但是鉴于明文规定：呼和浩特诸寺喇嘛如有打架斗殴，诈骗行窃、致使人命等，均由所属掌印扎萨克达喇嘛会同地方官审理后，呈报将军和梅林章京，再转呈理藩院处理。哮喘经文，任用喇嘛等，均由印务处呈转理藩院裁决。唯独延禧一寺的哮喘、

任用诸行事隶属将军，梅林章京管辖是不符合以往规定。所以统一照例交给掌印扎萨克达喇嘛慎重审理后转呈理藩院。前任将军果勒丰阿、梅林章京额尔黑的裁决使格博贵玛希不服，致使进京上告。故此飭令把所属将军果等送交理藩院分别审理，而后由本部移交兵部依法裁决。臣等共议请奏合审与否之事，跪聆训谕。谨奏请命。嘉庆二十四年仲春七日。晓谕“依议钦定”。故交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奉谕。特此送文。故此，将本文送交呼和浩特辖属达喇嘛遵照执行，特此行文。故此，详察飭文内情遵照执行外，将原任达喇嘛索都诺木布府上一札呈书交来。禀称寄到之时立刻呈转。谨呈。嘉庆二十四年孟夏二十六日。所呈已载入档案。

有鉴上述，《土默特旗简志》第六卷和《蒙古和蒙古人》下卷记载的延禧寺赐名于嘉庆六年（1801年），这是错误的。该寺的独立曾得到过察罕佃齐呼图克图、额尔德尼佃齐呼图克图的帮助。因为这两位呼图克图均系博格多察罕喇嘛之弟子。他们的地位和达尔罕绰尔济的地位相同。《蒙古与蒙古人》下卷认为，延禧寺是达尔罕绰尔济呼图克图接任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职务时独立的。这和历史事实不符。

9、为便于理解当时呼和浩特诸寺推举达喇嘛一事，附上三世达尔罕绰尔济仙逝后的延禧寺有关资料，提供参考。

《延寿寺档案》第110段记载：送交掌印喇嘛格根。延寿寺属下达喇嘛、格博贵等咨请。为咨转推举达喇嘛事，属下延禧寺达喇嘛鲁布桑苏纳木被解职，其位空缺。遵照理藩院补选达喇嘛的飭文，从整个延禧寺范围内的沙毕纳尔中选择，唯有前任大喇嘛之副手锡勒喇嘛、格隆鲁布桑尼玛，二十七岁受具足格隆、格斯勒戒，效力于两寺佛事十二载，从事延禧寺尼尔巴、翁斯德、格博贵职十三载，任锡勒喇嘛二十七年，现年六



十二岁、精通教义，一向致力于佛事，知人善任。另外，又有格隆鲁布桑希日布，二十岁受具足格隆、格斯勒成、效力于两寺佛事二十四载，从事延禧寺翁斯德，协理德木齐之职二十六载。现年七十二岁，人品忠厚。呈此善者而报之。呈请掌印喇嘛明鉴咨转，仰望起任该寺达喇嘛。谨此。达喇嘛鲁布桑栋天德、格博贵索诺木达什、格博贵达木林、察瓦拉希、萨巴格、扎木苏、班弟扎木苏、鲍多那顺、苏纳木等呈上。所呈已载入档案。嘉庆二十四年九月。

又有，“掌印喇嘛明鉴，延禧寺扎萨克达喇嘛主持鲁布桑丹赞等禀报。为转行事，嘉庆二十四年五月十五日，延禧寺格博贵凯如布、格博贵赛音珠德、格博贵鲁布桑巴勒登、格博贵旺古尔，翁斯德图尔特，敖尔布、喇克楚德等弟子，呈请起任一名达喇嘛，以补足本寺达喇嘛鲁布桑苏纳木之空缺。经本寺弟子推举达喇嘛人选，择有本寺达德木齐鲁布桑丹巴，已从事佛事并起用达德木齐、格博贵之职三十八年。现年五十五岁，人品豪爽且知人善任，能够胜任达喇嘛之职。另有格博贵索勒达木班丹，从事佛事并起用格博贵之职二十八年，人品诚实、可列为候补。仰望按照我等呈请敕鲁布桑丹巴达喇嘛之职。乞求掌印喇嘛格根以慈悲为怀，咨转呈请达德木齐鲁布桑丹巴为达喇嘛，谨此。扎萨克喇嘛鲁布桑丹赞、月班格博贵赛音珠德呈上。此呈已载入档案。嘉庆二十四年仲夏。

上述档案第117段文字记载：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锡勒图呼图克图手书。咨送延寿寺所属延禧寺代理达喇嘛的扎萨克喇嘛鲁布桑丹赞。为知照事，印务处启禀，嘉庆二十四年仲秋七日，驻防绥远城等地将军衙门咨称，左司呈文，言嘉庆二十四年仲秋初五理藩院送交来文中说，驻防绥远城将军衙门的汉字来文，适才收到理藩院送交来文，有内阁抄

出嘉庆二十四年仲春初七敕谕：“归化城土默特呼图克图喇嘛甚多。以前，呼图克图属下盗劫案亦甚多。过去，呼图克图喇嘛均由驻防绥远城将军协助管辖。呼图克图喇嘛若有事呈请理藩院，则报请将军咨转。理藩院若有事颁文，亦经由将军咨转。望周知此谕。”严传谕令已载入档案。与此同时还收到理藩院依议钦定后的送交来文：呼和浩特诸寺喇嘛中发生盗劫、诈骗，致使人命案均交地方官兵处理，而后报请将军；呼和浩特诸寺的所有降经活动和喇嘛的内部事务，均交给扎萨克达喇嘛公正处理，而后报请理藩院。经察，训谕土默特之呼图克图喇嘛隶属将军衙署辖管。理藩院的飭文则与此不同。如何理解，来文说明。经察，今年仲春七月，内阁抄出归化城土默特的呼图克图喇嘛甚多。近年来，又盗匪横生。在此以前，所属呼图克图喇嘛均由驻防绥远城将军协助辖管。呼图克图喇嘛若有事呈请理藩院，先呈请将军而后咨转理藩院。理藩院若有事颁文呼图克图，亦然由将军咨转。特此宣示，共同知之。来文已奉命咨转，并载入档案。其实，从来没有过土默特的呼图克图喇嘛专门隶属将军衙署辖管的谕旨。本文发给将军，奉命实行。所有土默特呼图克图喇嘛的殴斗、盗窃、诈骗、致使人命案均交给地方官兵处理，并报请将军。呼和锡特诸寺包括延禧寺的一切佛事与喇嘛内部事宜均交给副扎萨克达喇嘛公正处理，后呈报理藩院。使众所周知，凡呈请理藩院事，尊奉适才的旨义转呈将军。此件发至所属将军。又，理藩院就此事奏请补充延禧寺达喇嘛之空缺，须拟就折简，扎萨克达喇嘛为何迄今不照办送来。转告将军要严飭扎萨克达喇嘛尽快如实地按照历来规定严谨办理，不得有误。扎萨克达喇嘛将处理结果尊旨呈报将军。为宣知此事而咨文。此件交付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洞察理藩院来文详情，使延禧寺

达喇嘛拟就折筒，将补选达喇嘛人选名单火速报来，以便立即呈送理藩院。特此传文。此件交付延寿寺属下延禧寺代理达喇嘛的扎萨克喇嘛鲁布桑丹赞，详察理藩院颁文遵照执行。特此传告。所呈记录在案。嘉庆二十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上述档案第138段记载：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锡勒图呼图克图手书。咨送驻防绥远城将军衙署。为咨行事，嘉庆二十四年八月七日，驻防绥远城等地将军衙署咨称，奉理藩院飭，忠实地荐举补选延禧寺达喇嘛之空额，拟就折筒呈报一事，扎萨克喇嘛为何迄今不予照办，故将军责成所属扎萨克达喇嘛，按照原来规定尽快妥善办理，不得有误。签转此来文后，于嘉庆二十四年八月初一，延禧寺的格博贵旺古尔、凯日布的闭封呈文称，经我寺全体僧徒选举被解职的达喇嘛空缺，荐有达德木齐鲁布桑丹巴，精通佛事，供职达德木齐、格博贵三十八年。现年五十五岁，人品忠厚，知人善任，为此推举；还有格博贵苏勒达木巴勒丹，供职格博贵从事佛事二十八年。人品忠良，列为候补。特此呈报。推荐老一代受具足戒格隆、格斯勒、精通佛事之人，经审核报请理藩院册封达喇嘛一事已载入档案。由于所属寺全体僧徒的推选及其呈报，均未涉及到被选人鲁布桑丹巴是否受具足戒格隆、格斯勒职位、经论是否练达。被荐举的候补人格博贵苏勒达木巴勒丹又是和被解除达喇嘛职务的鲁布桑苏纳木同流合污而受罚鞭答者。呈报此二人为达喇嘛的候补与规定不符。所以，理藩院责成延禧寺达喇嘛本着实事求是原则选出延禧寺达喇嘛合适人选报来。为此发文。继此，延寿寺达喇嘛鲁布桑栋天德和格博贵等呈称，遵命补选我寺所属延禧寺鲁布桑苏纳木达喇嘛职务被解除的空缺，本着忠实的原则经过从该寺全体师徒中筛选，仍推荐前一次列入达喇嘛补选名单呈报理藩院的锡勒喇嘛鲁布桑尼玛。他二十七岁受具

足戒格隆、格斯勒职位，从事两寺的佛事十二年，供职延禧寺达尼尔布、翁斯德、格博贵十三年，起任为锡勒喇嘛二十七年。现年六十二岁、精通经论，一向致力于佛教，知人善任，故推举此人。又，鲁布桑希日布，二十八岁受具足戒格隆、格斯勒、从事两寺佛事活动二十四年，供职延禧寺翁斯德、格博贵、达德木齐二十六年。现年七十二岁、精通经典，人品忠实，列为候补。特此呈报。经察，延禧寺僧徒推举的达德木齐鲁布桑丹巴，虽然从事佛事与公务多年，但是可以看出无论在经艺还是在教义方面总不及锡勒喇嘛鲁布桑尼玛。假如删掉鲁布桑丹巴的名字不予上报，肯定使该寺全体僧徒心中不服。因此，将他们的名字同被解除达喇嘛职务的鲁布桑苏纳木一并报请驻防绥远城将军衙署，转而呈请理藩院。待理藩院从中指定达喇嘛后，遵照实行。特此呈请。嘉庆二十四年九月十八日。所呈载人档案。

从此可以看出。延禧寺虽是个独立的，但是在呼和浩特扎萨克达喇嘛锡勒图呼图克图大权在握之时，他们的日常行事仍然操纵在延寿寺掌权者们的手里。

一、呼和浩特十五座主庙建修年代人员表

寺名	时代			
	钦定蒙汉名	无量寺	延寿寺	崇福寺
	蒙汉俗称	大召	锡勒图召	小召
初建	年 月	1579年 (明万历七年)	1585年 (万历十三年)	明天启年间
	人	俺答汗	达赖三世 僧格都楞	俄木布
修建或扩建	年 月	1640年(清崇德五年) 和1698年(康熙三十七年)	1697年 (康熙三十六年)	1696年 (康熙三十五年)
	人	古鲁格及 内齐托音二世	锡勒图呼 图克图四世	内齐托音 二世
赐名	年 月 日	1640年 (崇德五年)	1697年 (康熙三十六年)	1696年 (康熙三十五年)
	人	崇德	康熙	康熙

庆 缘 寺	灵 照 寺	广 化 寺	慈 寿 寺
乌 苏 图 西 召	美 岱 召	喇 嘛 洞	
1606年（明万历 三十四年）	1606年（明万 历三十四年）	明万历年间	1655年（顺治 十二年）
察哈尔佃齐 呼图克图二世	玛 沁	博格达察 罕喇嘛	察罕佃齐 呼图克图
1782年（乾隆 四十七年春秋 间）		1658年（顺治 十五年）和 1720年（康熙 五十九年）	1696年（康熙 三十五年）
果蟒呼图克图		吹萨嘎巴佃 齐呼图克图 三、四世	察罕佃齐 呼图克图四世
1783年（乾隆 四十八年三月）	1606年（明万 历三十四年）	1783年（乾隆 四十八年）	1696年（康熙 三十五年）
乾 隆	迈达礼呼 图克图（？）	乾 隆	康 熙

崇禧寺	崇寿寺	尊胜寺	宏庆寺
东喇嘛洞	朋苏克召	班弟达召	拉布齐召
1655年（顺治十二年）	1661年（顺治十八年）	1662年（康熙元年）	1664年（康熙三年）
额尔德尼佃齐呼图克图	锡尔巴喇嘛	咱雅班弟达一世	宁宁呼图克图一世
1704年（康熙四十三年）	1694年（康熙三十三年）	1697年（康熙三十六年）	
额尔德尼佃齐呼图克图四世	扎萨克喇嘛朋苏克	咱雅班弟达一世诸弟子	
1704年（康熙四十三年）	1694年（康熙三十三年）	1697年（康熙三十六年）	1667年（康熙六年）
康熙	康熙	康熙	康熙

隆 寿 寺	宁 祺 寺	仁 佑 寺	广 福 寺
乃穆齐召	太平召	托拉克布召	
1669年（康熙八年）	1722年（康熙六十一年）	1733年（雍正十一年）	
达赖绰尔济	土默特左右两旗官兵	清朝政府	扎兰扎布妻
1695年（康熙三十四年）	1754年（乾隆十九年）	1819年（嘉庆二十四年）	
温布扎木萨呼毕勒罕一世	土默特左右两旗官兵	归化城都统衙门	
1695年（康熙三十四年）	1784年（乾隆四十九年）	1733年（雍正十一年）	1765年（乾隆三十年六月初三日）
康熙	乾隆	雍正	乾隆



## 二、呼和浩特十座属庙初建年代人员表

寺 名		时 代	初
主 庙	属 庙	年 月 日	
延 寿 寺	广寿寺 (乌苏图东庙)	1690年(康熙二十九年十一月十二日)	
	永安寺 (察罕哈达召)	1703年(康熙四十二年)	
	普会寺 (锡拉木伦召)	1769年(乾隆三十四年)	
	延禧寺 * (绰尔济召)	1710年(康熙四十九年)	
崇 福 寺	慈灯寺 (五塔寺或新召)	1727年(雍正五年)	
	荟安寺 (岱海庙或小召)	1773年(乾隆三十八年)	
	善缘寺 (登奴素小召)		
崇 寿 寺	吉特库召 (萨拉齐召)	1697年(康熙三十六年)	
庆 缘 寺	增福寺 (里素召)	1696年(康熙三十五年)	
	法禧寺 (拉哈兰巴召)	1785年(乾隆五十年三月)	

建	賜 名	
人	年 月	人
锡勒图呼图克图四世	1690年（康熙二十九年）	康 熙
锡勒图呼图克图四世	1703年（康熙四十二年）	康 熙
锡勒图呼图克图五世		乾 隆
兰占巴达尔罕绰尔济呼图克图一世	1804年（嘉庆九年）	嘉 庆
雅克察尔济呼毕勒罕一世	1732年（雍正十年）	雍 正
内齐托音呼图克图四世	1773年（乾隆三十八年）	乾 隆
扎萨克喇嘛朋苏克		
格隆巴雅斯胡朗	1696年（康熙三十五年）	康 熙
拉哈兰巴绰尔济旺济勒	1785年（乾隆五十年）	乾 隆

三、呼和浩特十二活佛转世表

世次 简历 封号	第 一 世			朝 觐
	原籍	家庭出身	转世、坐床和圆寂时间	
锡勒图 呼图克图	西藏		明万历年间坐床	
内齐托音 呼图克图	蒙古土 尔扈特部	蒙古封 建主阿玉 玺汗家族	明嘉靖三十五年生，顺治十年十月十五日死，享年九十七岁。	2次
宁宁 呼图克图			顺治年间，进京任京师掌印扎萨克达喇嘛职务。康熙三年重返呼和浩特。	
咱雅班 弟达呼 图克图	西藏		康熙元年，达赖五世由西藏派往喀尔喀扎萨克图汗部，清朝留于呼和浩特。	
吹萨嘎 巴佃齐呼 图克图			由明万历初年开始，于呼和浩特西北喇嘛洞坐禅。天启七年圆寂。	
察哈尔 佃齐呼 图克图	萨木 巴部族	奥米氏	明万历六年生，康熙十年三月十三日圆寂。享年九十三岁。	1次
察罕佃齐 呼图克图			于呼和浩特北山洞坐禅，自称察罕乌巴什。	
额尔德 尼佃齐呼 图克图	西藏		于呼和浩特北山游动坐禅。享年九十二岁。	
达尔罕 绰尔济呼 图克图	阿木多 德格伦寺		从康熙十三年，根据康熙命令任木兰医师。四十九年，派到呼和浩特任掌印扎萨克达喇嘛职。	
雅克察 尔济呼 毕勒罕			从雍正五年开始，前后任京师正付掌印扎萨克达喇嘛职务乾隆十年四月十五日圆寂。	
温布扎 木萨呼 毕勒罕			雍正七年圆寂。	
桑结尼木 呼毕勒罕			乾隆四十九圆寂。	

第 二 世

原 籍	家庭出身	转世、坐床和圆寂时间	朝 觐
青海蒙古 和硕特部	蒙古封建 主达延额 尔和之子	清顺治年间坐床	
茂明安旗	台吉瓦 齐尔之子	康熙十八年八月初一日生，十八年四月 吉祥之日坐床，四十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晚圆寂，享年三十三岁，坐床二十四年。	5次
西 藏		康熙十五年，被达赖五世由西藏派到 乌珠穆沁部，清朝仍赐旧号。二十六年 圆寂。	1次
呼和浩特 土默特部		乾隆二十八年圆寂	
土默特部	巴图宝 鲁特之子		
茂明安旗	台吉图 巴之子	康熙十九年转世，二十五年十二月十 三日圆寂。坐床六年。	
土默特部			
乌拉 特中旗	台吉巴 图之子	享年八十二岁。	
土默特部 塔本托 罗盖			1次
科尔沁达 尔罕亲 王旗	公拉力 坦之子	乾隆二十五年坐床，嘉庆十三年圆寂。 坐床四十八年。	4次
土默特部 雅克书鄂 托克		乾隆十四年坐床，五十一年圆寂。坐床 三十七年。	
		道光十三年五月二十九日圆寂。	3次

第 三 世			
原 籍	家庭出身	转世、坐床和圆寂时间	朝 觐
阿木多 德格伦寺		顺治十六年坐床	
乌拉特 中 旗	台吉古 努格之子	康熙四十九年坐床，乾隆三十一年圆寂。坐床五十六年。	4 次
鄂尔多斯 贝子那木吉 勒色楞旗	台吉那 音台之子	乾隆二十四年坐床，二十九年圆寂。坐床五年。	
喀尔喀赛 音诺颜旗	台吉巴勒坦 道尔吉之子	乾隆三十八年坐床，道光五年圆寂。坐床五十二年。	6 次
土默特部	道尔吉 之 子		
乌拉特奥 勒布克公旗	贡丁巴 灵之子	康熙三十三年坐床，乾隆四年十二月十二日圆寂。坐床四十五年。	1 次
茂明安旗	贡丁道 拉勒之子		
喀尔喀莫 尔根王旗	巴图尔 岱青之子	享年六十三岁。	
四子王旗	王拉喜延 佩勒之子	乾隆五十三年六月坐床，嘉庆二十一年圆寂。坐床二十八年。	7 次
喀尔喀达 尔罕贝勒旗	章京甘珠 尔扎布之子	道光十五年坐床，咸丰元年圆寂。坐床十六年。	1 次
土默特部察 素齐鄂托克	笔帖式阿 克敦之子	道光十六年转世，光绪十五年圆寂，享年五十三岁。	1 次

第 四 世			朝 觐
原 籍	家庭出身	转世、坐床和圆寂时间	
阿木多 德格伦寺		康熙十三年坐床。	
科尔沁扎 萨克郡王旗	郡王那旺萨 布坦之次子	乾隆三十七年坐床，四十八年圆 寂。坐床十一年。	
呼和浩特	徒丁乌察 尔扎布之子	道光三年转世，未坐床圆寂。	
乌拉特 部广觉寺	徒丁苏 德巴之子	道光六年转世，十三年正月上报 理藩院。七月末坐床圆寂。	
土默特部	扎兰巴图 孟和之子	康熙二十四年转世，三十三年坐 床，乾隆二年圆寂。享年五十二岁， 坐床四十三年。	1 次
喀尔喀达 尔罕贝勒旗	台吉敏 珠尔之子	乾隆十年坐床，十一年八月十七日 圆寂。坐床一年。	
茂明安旗	台吉奥 锦之子	康熙三十一年夏坐床，雍正六年圆 寂。坐床三十六年。	1 次
乌拉特 右 旗	头等台吉 布依坦之子	康熙三十五年坐床。享年七十一 岁。	2 次
四子王旗	梅林玛尼 巴达拉之子	道光五年七月坐床，咸丰十年正 月圆寂。坐床三十五年。	7 次
四子王旗	巴图奥 斯尔王子	咸丰十一年坐床，光绪十一年圆 寂，坐床二十四年。	

第 五 世

原 籍	家庭出身	转世、坐床和圆寂时间	朝 觐
乌拉特 中 旗	台吉察 罕之子	康熙五十二年坐床	
科尔沁土 谢图亲王旗	台吉桑结 扎布之子	乾隆五十五年坐床，嘉庆十六 年圆寂，坐床二十一年。	1 次
乌拉特 左 旗	贡丁策敦 扎布之子	道光十三年转世，二十年八月 二十五日坐床，同治十三年圆寂， 享年四十一岁，坐床三十四年。	3 次
乌拉特 左 旗	色楞之子	乾隆四年转世，十一年坐床， 嘉庆二年四月圆寂，享年五十八 岁，坐床五十一年。	3 次
喀尔喀达 尔罕贝勒旗	仍为台吉 敏珠尔之子	乾隆二十一年坐床，四十七年 二月十三日圆寂。坐床二十六 年。	1 次
四子王旗	班第乌 巴什之子	乾隆十三年坐床，十五年圆 寂。坐床二年。	
茂明安旗	贡丁巴音 察罕之子	乾隆三十九年坐床，道光十九 年圆寂。坐床六十五年。	9 次
四子王旗	平民苏伦 夫之子	同治九年九月坐床，光绪七年 三月十八日圆寂，坐床十一年。	1 次

第 六 世

原 籍	家庭出身	转世、坐床和圆寂时间	朝 觐
喀尔喀赛音诺颜部	额駙亲王策楞之子	乾隆十六年坐床	8次
乌拉特右旗	台吉道尔吉之子	嘉庆二十三年坐床，光绪十一年圆寂。坐床六十七年。	5次
		光緒二十年坐床。	
乌拉特左旗	噶尔丹色楞之子	嘉庆三年转世，六年坐床，道光十七年六月十四日圆寂。享年三十九岁，坐床三十六年。	4次
察哈尔正红旗	箭丁棍岱之子	乾隆五十四年坐床，道光十二年正月二十三日圆寂。坐床四十三年。	5次
乌拉特左旗	贡丁策楞之子	乾隆二十五年坐床，嘉庆二十四年圆寂，坐床五十九年。	8次
		道光十九年坐床，光绪十九年圆寂。坐床五十四年。	1次



第 七 世			
原 籍	家庭出身	转世、坐床和圆寂时间	朝 觐
喀 尔喀达 尔罕贝勒旗	台吉扎 木延之子	乾隆五十年坐床	
哲里木盟 长大公旗	三等台吉图 布苏日塔拉 图之子	光绪十一年坐床，十五年圆 寂。坐床四年。	
鄂尔多斯 准噶尔旗	门都之子	道光十五年转世，二十三年十 二月十一日坐床，光绪六年圆 寂。享年四十五岁，坐床三十七年。	3 次
茂明安旗 苏要齐诺尔	兰占巴吹 佩勒孙之子	道光十六年正月转世，十一月 上报理藩院，二十年七月二十日 坐床，光绪五年圆寂。享年四十 三岁，坐床三十九年。	
四子王旗	贡丁巴 勒坦之子	道光四年六月二十日坐床，光 绪十二年圆寂，坐床六十二年。	







#### 四、呼和浩特掌印正副扎萨克达喇嘛年表

职 称	正九萨克达喇嘛
授 职 年 月 日	
康熙二十四年四月戊戌	厄鲁特伊拉克三呼图克图
康熙二十九年	锡尔巴喇嘛弟子朋苏克
康熙三十一年	锡勒图呼图克图四世
康熙三十一年	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二世
康熙四十九年	达尔罕绰尔济呼图克图一世
雍正十二年三月十四日	锡勒图呼图克图五世
乾隆初年	内齐托音呼图克图三世
乾隆十七年十一月三日	咱雅班第达呼图克图二世
乾隆二十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锡勒图呼图克图六世
乾隆四十左右	驻京果鳞呼图克图
乾隆四十八年	吹萨嘎巴佃齐呼图克图五世
乾隆五十四年五月九日	
嘉庆元年四月	察罕佃齐呼图克图六世
嘉庆十五年五月	
嘉庆二十三年十二月八日	锡勒图呼图克图九世
嘉庆二十三年	
道光三年六月	
道光末年	察哈尔佃齐呼图克图七世

付扎萨克达喇嘛	备 注
	康熙二十九年，由于支持噶尔丹汗被革职
	康熙三十年十月二十四日，被派遣到西藏
	补 授
	乾隆十七年，由于犯罪被革职。
大召扎萨克喇嘛那旺噶尔丹	
	由于咱雅班第达二世圆寂。
察罕佃齐呼图克图六世	嘉庆十三年，由于在锡勒图召与绰尔济召的纠纷中态度不明朗被革职。
额尔德尼佃齐呼图克图六世	由于以上同样原因被革职。
	道光十九年自动退職。
察哈尔佃齐呼图克图六世	
吹萨嘎巴佃齐呼图克图六世	道光十七年自动退職。
	同治三年患病告假。

五、1819年呼和浩特十五座庙人口普查表

喇嘛 寺名	主持活佛	扎萨克 喇嘛
无量寺(大召)		1
延寿寺(锡勒图召)	锡勒图呼图克图、达尔罕 绰尔济呼图克图	1
崇福寺(小召)	内齐托音呼图克图	1
庆缘寺(乌苏图西召)	察哈尔佃齐呼图克图、格 隆巴雅斯胡朗呼毕勒罕	
灵照寺(美岱召)	锡勒喇嘛罗布桑木罗木	
广化寺(喇嘛洞)	吹萨嘎巴佃齐呼图克图	
慈寿寺	察罕佃齐呼图克图	
崇禧寺(东喇嘛洞)	额尔德尼佃齐呼图克图	
崇寿寺(朋苏克召)	桑吉尼木呼毕勒罕	1
尊胜寺(班第达召)	咱雅班第达呼图克图	1
宏庆寺(拉布齐召)	宁宁呼图克图	1
隆寿寺(乃穆齐召)	温布扎木萨呼毕勒罕	1
宁祺寺(太平召)		
仁佑寺(托里布拉 克庙)		
广福寺	章嘉呼图克图	
合 计	14	
说 明	一、延寿寺、崇福寺，崇寿寺和 庆缘寺等四座主庙喇嘛人数中包括了 十座属庙人数，	

达喇嘛	德木齐	格斯贵	一般喇嘛	有妻喇嘛	徒丁	合计
1		10	145	5	25	187
2	1	13	333		294	646
3		8	135	11	162	321
1	1	8	61	2	37	112
1		4	36		4	46
1	2	9	242		27	282
1		4	47		3	56
1		4	43	4	26	79
2		7	65	2	30	108
1		5	41		16	65
1		5	26	1	14	49
1		4	43		66	116
2		7	37		5	51
1	1	1	24			27
1		1	3			6
20	5	90	1281	25	709	2151

二、丁徒709人中不包括妇女儿童人数。延寿徒丁294人，其家属720人。慈寿寺徒丁8人，有其家属17人。这样，如加进妇女、儿童人数，呼和浩特二五座庙所属世俗人员数比人多得多。



六、1819年呼和浩特各庙对几项费用分摊表

分摊 寺名	事由 钱数	向钦差大臣	向扎萨克达喇
		赠送礼品	嘛赠献饮食
无量寺(大召)		392	1307
延寿寺(锡勒图召)		392	1307
崇福寺(小召)		392	1307
崇寿寺(朋苏克召)		392	1307
宏庆寺(拉布齐召)		392	1307
尊胜寺(班第达召)		392	1307
隆寿寺(乃穆齐召)		392	1307
广化寺(喇嘛洞)		392	1307
庆缘寺(乌苏图西召)		392	1307
慈寿寺		392	1307
崇禧寺(东喇嘛洞)		392	1307
灵照寺(美岱召)		392	1307
宁祺寺(太平召)		392	1307
广福寺		392	1307
合 计		5488	18298
说 明	嘉庆二十四年，在呼和浩特地区一两银折1280钱、		

在清世宗逝世纪念 日召集一天法会	为进献丹书克 向北京运送银两	为纪念清仁 宗六十寿辰 召集三天法会	合 计
2250	6850	3850	14649
2250	6850	3850	14649
1804	5480	3080	12063
2250	6850	3850	14649
677	2055	1155	5586
1127	3425	1925	8176
1127	3425	1925	8176
1850	5480	3080	12109
1127	3425	1925	8176
677	2055	1155	5586
452	1370	790	4311
452	1370	790	4311
452	1370	790	4311
452	1370	790	4311
16947	51375	28955	121063

七、1819年呼和浩特召庙四项开支价格表

数量 价格 品名	开支 项目	迎接掌印扎 萨克达喇嘛 由北京归来	迎接掌印付 扎萨克达喇 嘛由北京归来
羊肉		58斤(一只羊)	60斤(一只羊)
牛肉			
白面			
馒头花卷			
塔斯糕		7斤	6斤
糯米		2升	
白萝卜			
调料			
蘑菇海带			
香油鲜姜			
回色咸菜			
砖茶			
盐			
莜面			
乳油			
牛奶			
供品面			
红香			
蜡			
木炭			
煤			
烧柴			
车费		6天	1天
轿费			
缎哈达		1面	1面
合计		12724钱	5570钱
折银		10两	4两8钱5分

纪念清世宗 死一天法会	纪念清仁宗 六十寿辰三 天法会	单 价
65斤	88斤	40—64钱
65斤	78斤	40钱
155斤	200斤	24—26钱
800个	1000个	1.5—1.6钱
		120钱
1升	2升	160—200钱
280钱	350钱	
120钱	105钱	
360钱	450钱	
140钱	140钱	
4斤	1 簍	每斤120钱
3斤	4斤	80钱
2斤	3升	40—53钱
1斤	1斤	120—195钱
60碗	180碗	10钱
200钱	500钱	
200钱	600钱	
1斤	16斤	95—110钱
	100斤	16钱
	150钱	
40捆	65捆	70—85钱
		600钱
400钱	400钱	
		750钱
16900钱	28785钱	
13两2钱余	22两4钱8分余	明，一两银 按当时1280钱计 算。

八、1819年仁佑寺全年财政开支项目价格表

开 支 项 目	数 额	物 资 数 量	单 价	物 资 折 银	说 明
银 两				325两	该寺额 设达喇嘛一 人，徒弟六 人，一般喇 嘛二十人， 共二十七 口。按规定， 口粮每人 每天八合三 抄。银两每 月达喇嘛二 两，一般喇 嘛一两，徒 弟五钱。本 年有闰月， 按十三个月 计算。
口 粮		86石 5 升 4 合 4 抄			
乳 油		351斤	每斤 8 分	28两 8 分	
檀 香		105两钱 3 钱	每两 1 钱 2 分	12两 6 钱 3 分 6 厘	
水 果		60斤	每斤 1 钱	6 两	
红 枣		4 桶	每桶 5 钱	2 两	
供 品 面		6 桶	每桶 3 钱 3 分 3 厘	2 两	
合 升		86石 5 升 4 勺 4 抄		373两 7 钱 1 分 6 厘	

**九、1819年呼和浩特十五座主庙  
进献丹书克捐输银两登记表**

银 两 数	喇嘛 职衔	扎萨克 达喇嘛	副扎萨克 克达喇嘛	呼图克图 呼毕勒罕	扎萨克 喇嘛	达喇嘛	合计
	寺名						
	无量寺(大召)				10	5	15
	延寿寺 (锡勒图召)	30				5	35
	崇福寺(小召)				10	5	15
	庆缘寺 (乌苏图西召)		20				20
	灵照寺(美岱召)					5	5
	广化寺(喇嘛洞)					5	5
	慈寿寺					5	5
	崇禧寺 (东喇嘛洞)					5	5
	崇寿寺 (朋苏克召)			10	10	5	25
	尊胜寺 (班策达召)			15	10	5	30
	宏庆寺 (拉布齐召)				10	5	15
	隆寿寺 (乃穆齐召)				10		10
	宁祺寺(太平召)					5 + 5	10
	仁佑寺 (托里布拉克召)					5	5
	广福寺					5	5
	合 计	30	20	25	60	70	205

说明：一、宁祺寺达喇嘛二人，各五两，合为十两。  
二、原档案总数为二百十两，与其具体登记数有五两的出入。疑具体登记时，将庆缘寺达喇嘛五两没有载入。

# 呼和浩特建城年代别议

于永发 李绍钦

呼和浩特的建城年代，似乎已有定论，即建成于1581年（明万历九年）。但是，在研读了有关的蒙、汉文史籍之后，发现此说还有进一步商榷的必要。虽然前此已有人撰文指出，呼和浩特建成于1575年（万历三年），却没有引起足够的重视。我们认为，考订清楚呼和浩特确切的建城年代，不仅对编修地方史志至关重要，而且对她作为内蒙古自治区的首府、国家的历史文化名城之一的地位也是非常必要的。呼和浩特建成于1581年说，主要是依据《呼和浩特旧城（归化）建城年代初探》（以下简称《初探》）确定的。该文说，这仅是一个“初步的结论”，“也是主观‘想象’多，确实可靠的论据少”，目的是“抛砖引玉”。鉴于此，我们愿意就建城时间问题作一些补充性的探讨，以利得出正确结论。

## 呼和浩特并非建成于1581年

首创呼和浩特建成于1581年之说的，是发表于《内蒙古大学学报》（社会科学）1959年第一期，后来被收

入《蒙古史论文集》第二辑的《初探》。该文此说在社会上有一定的影响。然而，所依据的史料、论证方法直至结论，都是值得商榷的。

《初探》摘引了方孔炤《全边略纪》的一条资料：

“(万历)九年辛巳(第一栏,年月),赐俺答祭。赐三娘子城曰‘归化’。”接着说:“我们以这一条记载为出发点,研究了有关的材料和情况,认为可以初步肯定归化城建成或基本建成是在万历九年。”以上述资料为出发点的原因,据《初探》说,是因为方孔炤曾“供职于明朝政府的职方司,因而他是利用他所能看到的档案资料和实录秘籍来写成这部书的”,“史料价值应该是高的。”史料价值应该高并不等于真正高,因而《初探》也说:“我们检查了一下(《全边略纪》的)年表,发现其中有个别的错误,所以也不完全可靠。”这倒提醒我们,应该考虑该条资料的可靠程度如何。经过对照,果然发现它真的“不完全可靠。”

其一,明廷赐祭俺答的时间并不是万历九年。如《初探》在另一处所说:俺答在万历九年十二月十九日病故,万历十年二月,明神宗‘特命赐祭七坛……’”就是说,这已经否定了前引资料的准确性、可靠性。

其二,明廷赐呼和浩特曰“归化”的时间,如《初探》所说,“也可能是在万历十年的春季”。这就进一步推翻了《全边略纪》关于万历九年赐城名的记载。况且,呼和浩特建成之初是否就有“三娘子城”这个雅号?《初探》对此有如下解释:“在俺答死后三十年的



时间里……三娘子一直是统治集团的中心人物，她住在归化城的时间可能最长。因此，很自然的，归化城就有‘三娘子城’之称了”。照此说来，呼和浩特即使真有‘三娘子城’之称，也应该是阿勒坦汗（即俺答）死后好长时间才有的。方孔炤把数十年后才出现的名称加在数十年前的历史上，这恐怕也很难据以确定赐名时间。

从以上分析可以看出，《全边略纪》的这条记载不能作为考察呼和浩特建城年代的出发点。出发点的错误，必然导致论证和结论的不准确。请看《初探》确定呼和浩特建成于万历九年的论据是否可靠。

《初探》的论据之一，是明朝首辅张居正的两封信。其一未署收信人姓名，信中说：“青酋事得顺义罚处，而中国之体自尊。古称虏之难制者，以其迁徙鸟举，不与人同也。今乃服吾服，食吾食，城郭以居，是自敞之道也。或量助以物料，以少慰其心。”其二是写给大同巡抚贾应元的，说：“顺义筑城，是自敞之道。其所求人夫、车辆，固绝不可许；若物料，量助之以慰其心可也。”两信并未注明时间，《初探》认为系写于万历九年，并据此得出如下结论：万历九年俺答正在修建一座新城市是无可怀疑的。”然而，史料表明，恰恰是这一点颇令人怀疑。首先，论定张居正这两封信写于万历九年与史实不尽相符。据《万历武功录·青把都列传》载，万历八年（1580年）五月，“青把都部夷满秃害盗我松树堡、君子堡边”，“已乃罚治请除罪”。这就是张居正信内所谓“得顺义罚处”的那件“青酋

事”。而《初探》据以确定这两封信写于“万历九年五、六月间”的史料却是另一回事。该文注24强调的《神宗实录》万历九年六月戊午条，记载的是青把都之弟满五大“潜犯辽东地方”的史实，也即《万历武功录·波儿哈都台吉列传》所载“先是，满五大、满五素潜通东虏，犯辽阳”的事件。从张居正给蓟辽总督张崱崃的信中可知，青把都“有罚处二弟之意”，张对此甚为满意，说“青酋既认二弟东犯，亦见畏顺”。他在给郑洛的另一封信内还分析了满五大犯边的原因，是“见其兄独专（贡市）之利，故比例横索耳”。言之凿凿，足见万历九年与明朝冲突的是满五大，罚处的也是满五大。与“得顺义罚处的“青酋事”完全是两码事。因而张居正提到罚处青把都一事的那封信，写于事件发生的当年，即万历八年。这一年阿勒坦汗正在大兴土木修建释迦牟尼寺，为解决人力、物力和运输力方面的困难，要求明朝予以帮助，而贾应元（他至迟在万历七年十二月即在大同巡抚任内）则不敢擅主其事，向内閣首辅大臣请示，于是张居正复信指示“量助以物料”。可见张给贾的信也写于万历八年。

其次，这两封信中有关“筑城”的提法也有正确解释的必要。“今”者，现在之谓也。说明在张居正写前一封信的时候，阿勒坦汗已经“城郭以居”，而不是正在建筑一座新的城市。其第二封信虽然表明阿勒坦汗要求明朝方面在人力、运输工具方面给予帮助，目的似乎是“筑城”。对于“筑城”可有两种解释，一是新筑城，

二是对已经筑好的城进行完善或者扩建。我们认为，这里应是后者。《蒙古源流》在叙述阿勒坦汗与三世达赖喇嘛锁南嘉措于万历六年（1578年）会晤时，赫然记载着如下内容：

阿勒坦汗许于收集迁徙之众之呼和浩特，用金银珠宝塑生灵归依之释迦牟尼佛像……

这段记载清楚地表明，在万历九年之前，呼和浩特（旧城）就已经建成，否则，阿勒坦汗怎么会有此许诺？须知阿勒坦汗皈依喇嘛教伊始，态度极其虔诚，他无论如何是不会以虚假的允诺欺诓锁南嘉措的。因此，我们有理由认为，张居正信内所谓阿勒坦汗提出助以人夫、车辆、物料的要求，只是为了在建寺的同时（或者也包括建寺）进一步完善呼和浩特及城内建筑，绝不是新筑一座城。因此，《初探》的这一论据显然不能说明呼和浩特建于万历九年（1581年）。

论据之二，用的是反证法。《初探》说：“假如归化城不是在万历九年就建成或基本建成……俺答的灵位不会设在归化城，而万历十年三月，明廷的使节也不会到归化城来致祭。”很明显，这个反证的前提不能成立，至少是不周延。因为归化城除了在万历九年建成或基本建成之外，还有一种可能性，即在万历九年之前建成。只要归化城在万历九年之前建成，阿勒坦汗的灵位就能在万历十年设在那里，并接待明朝的使者。诚如前引《蒙古源流》的记载表明的那样，归化城在万历六年以前就已存在，因而《初探》用它作为万历九年建城的论据自

然不能成立，这是显而易见的。

论据之三，也是一个反证。《初探》说：“假如归化城不是万历九年建成或基本建成，则由万历十年到十四年，根据当时的情况看，是没有可能修建归化城的。”诚然，万历十年到十四年，由于种种原因（主要是内江），确实不可能修建一座城市。《初探》在这里舍弃了万历九年以前修建归化城的可能性，而这正是问题的关键所在。那么，万历九年以前土默特部有无修建归化城的可能呢？据《万历武功录》、《明世宗实录》等书记载，阿勒坦汗曾于嘉靖二十六年（1547年）要求明朝派“木工、画工、铁工往丰州盖城”，遭到严词拒绝。嘉靖四十四至四十五年（1565—1566年），阿勒坦汗修建了大板升城。这表明土默特部在同明朝对峙的战争环境中，已有建城的先例。在蒙明实现通贡互市，确立和平友好关系之后，有没有修造呼和浩特的可能呢？回答是肯定的。

首先，蒙明友好提供了振兴十二土默特的和平环境，阿勒坦汗能够把用于战防的青壮年用在建设方面（包括建城）。其次，板升华人已达五万之多，其中不乏能工巧匠。而且，经过蒙汉相互学习，蒙古族的劳动生产技能也在不断提高，如万历年间修成的乌素图召就主要是由蒙古族工匠建造的。这些都为筑城提供了必要的技术力量和劳动力。以阿勒坦汗的号召力，一旦决策，修筑一座新的城市不仅可能，而且定能实现。因此，《初探》的后一个反证也不能成立。

此外，《初探》在论证过程中使用了一些或然之词，如谈到归化城建成及命名的时间时说，“假如建城工程在万历九年秋季就已竣工，这也是可能的”，其“命名可能是在万历十年的春季”等等。既云“假如”、“可能”，又以这种或然之词代替依据史料进行论证的方法，是不够严肃的。

## 呼和浩特建成于1575年

与《初探》的结论相反，我们认为，呼和浩特始建于明隆庆六年（1572年），建成于万历三年（1575年）。这是依据蒙、汉文史籍作出的结论。兹将有关呼和浩特建城年代的记载摘录如下：

《万历武功录·俺答列传下》：

（万历三年）九月，俺答市水泉营。其十月，又市得胜。是月俺答请城名，上以贡市积功劳，会五年，法当上赏。于是赐金币，名其城曰归化。

《明神宗实录》：

万历三年十月丙子，顺义王俺答遣夷使乞佛像、经文、蟒段等物，所盖城寺乞赐城名，镇臣以闻。部覆谓：俺答恪守盟约，禁戢部落，迄今五载，劳委可嘉，所请勿拒也。上然之，赐城名归化，佛经、佛像许该镇量写铸给予，仍加赏俺答银三十两，大红纁丝衣一袭、彩缎八表里。后来若能约束部落，益坚诚顺，每五年加赏一次。

《国榷》：

（万历三年）十月丙子，俺答乞佛像、蟒缎，且城市成，求赐名。赐城曰“归化”，量给佛像。

以上三书对呼和浩特建城时间及明廷赐名的记载是一致的，其中以《神宗实录》的记载最为详细。从中可知，赐名经过三个步骤：首先是阿勒坦汗遣使向明朝边臣提出要求（即给予佛像、佛经及赐城名），并通过他们上奏朝廷；接着是兵部议覆，建议“上”（即皇帝）勿拒；最后才由万历皇帝赐名、给赏，并命令宣大镇臣写铸经文，佛像给予阿勒坦汗，并要求他继续“约束部落，益坚诚顺”。这里有时间（万历三年十月十二日），有赐名原因（恪守盟约），有结果（赐名赏物），言之凿凿，可谓详备。

《万历武功录》成书于万历四十年（1612年），是瞿九思根据明朝官方塘报、邸抄、档案，并广为搜求文献，访问游宦九边的知交，汇集大量资料编成的。瞿九思撰写此书时，去阿勒坦汗时代不远，以当朝人写当朝事，所谓“事近易核，时近易真”，其真实性、可靠性是毋庸置疑的。

《神宗实录》虽成书于万历帝死（1619）后，但它依据的却是朝廷档案、秘籍，它是记载万历朝历史的权威著作，倘无确凿资料，是不能轻易对其记载予以否定的。

至于《国榷》，其作者谈迂向以治学态度严谨而享有盛誉。他先后用三十余年的时间，对《明实录》失实

之处予以订正（如将“所盖城寺”改正为“城市”即为一例），并广求遗闻，著成此书，有关明廷赐归化城名的记载当然也真实不谬。

《初探》却以《神宗实录》与《明史纪事本末》的记载不同为理由，断然否定了“实录”等史籍有关归化城赐名的记载。该文说：“由于《明实录》流传不广，《万历武功录》……也一向没有得到研究明史和明代蒙古史者的重视。而《国榷》过去仅有抄本”，“因而归化城建于万历三年之说，过去几乎没有人曾在其它书中加以引用。”又说：《实录》记载，虽然仅是一字之讹，可是这一字之讹就造成了张冠李戴的错误。《国榷》以《实录》为据，所以也跟着错了。至于《万历武功录》的记载……是原来就错还是后来的传抄之误”，“还无法加以判断。”揆其意思，无非是说三书关于呼和浩特建城年代的记载全都错了，不足为据。

《初探》的上述说法是值得商榷的。以流传广与不广，是否曾被引用作为衡量史籍有无史料价值的标准，我们不敢苟同。史料价值的高低，应看其记载是不是与史实相符，上述各书概不例外。至于“一字之讹”（即所谓将“福”字讹为“归”字），是否是在对照了“实录”秘籍以后发现的，《初探》没有说，人们自然也不知其何所据，文中告诉读者的，仅止《明史纪事本末》与《全边略纪》的记载相同，即万历三年十月明廷赐予阿勒坦汗的城名是“福化”而非“归化”。问题在于，《神宗实录》等三书均载万历三年十月朝廷赐俺答城曰

归化，《初探》为什么不用这些确载否定方、谷二书的误记，却采取了相反的态度？《初探》认为《明史纪事本末》的“史料价值”“不容忽视”，理由有三。一是它成书在《明史》以前，“流传很广”；二是编撰者之一的“张岱是明末的一位著名文学家和史学家”；三是主编人谷应泰“以他当时的地位而论，他是有可能广事搜罗资料”，使执笔人“获得良好的工作条件”。《初探》还认为，方孔炤《全边略纪》的“史料价值应该是很高的”，因为方氏“是利用他所能看到的档案和实录秘籍”“写成这部书的”。因而不同于一般的杂史。

且就谷氏的“广事搜罗资料”和方氏的利用档案、秘籍而言，倘与直接依据皇家秘籍写成的《明实录》，以及根据官方文件和调查资料写成的《万历武功录》相比，显然，后者较前者更具权威性。《初探》强调谷书早于《明史》，而《万历武功录》和《神宗实录》成书均在方、谷二书之前。正是瞿九思首先在其书中记载了万历三年明廷赐俺答城名为归化的史实，因而成书先后就更不应该忽略了。另外，在呼和浩特建城时间问题上，对各种资料都应予以同等重视，认真辨析。而《初探》轻易以方、谷二书否定《神宗实录》等三书的记载，是不够妥当的。

特别应该强调的是，我们所以认为呼和浩特建成于万历三年，还因为蒙文史籍的有关记载，作了有力的证明。

蒙文《阿勒坦汗传》有关修建呼和浩特的记载如下：



著名圣阿勒坦汗于水公猴年，  
仿失陷之大都起造库库和屯，  
聚集十二土默特之大众，  
共议以无比精工修筑此城。  
此为于哈鲁古纳山阳、哈敦沐沦江滨，  
地利全备之地  
兴建有奇丽八座阁楼之城，  
精工修造玉宇宫殿之情形。

“水公猴年”即壬申，隆庆六年，1572年。“库库和屯”即呼和浩特。这表明，修建呼和浩特始于1572年。据考证，《阿勒坦汗传》系根据达云恰（即阿勒坦汗之义子恰台吉，也叫托托）提供的资料，写成于十七世纪初。以土默特人记述土默特的事，其可靠性自然无可否认。何况达云恰是阿勒坦汗的“用事臣”，阿勒坦汗的重大事件都有他参与，这就更增强了该书的权威性。

上文已引《蒙古源流》关于万历六年（1578年）阿勒坦汗向三世达赖喇嘛许诺在呼和浩特建造释迦牟尼寺（即大召）的记载，证明彼时归化城已经建成。从隆庆六年到万历三年，用四年的时间建造一座城市，与当时土默特部的人力、物力是相适应的。如果按《初探》所谓修呼和浩特动工于万历八年，建成于万历九年，那么，《阿勒坦汗传》、《蒙古源流》的记载又该如何解释呢？

所以，我们认为呼和浩特始建于1572年，建成于1575年，并于当年十月丙子（十二日，即阳历11月13

日)被明廷赐名为“归化”，这是确凿无疑的。《初探》的1581年建城说是没有事实根据的。

## 福化城并不存在

如前所述，，我们已经考定呼和浩特建成于1575年，否定了《初探》的1581年说。但是，尚有一个问题需要澄清，即福化城问题。这是《初探》用以否定呼和浩特建于万历三年的一个重要证据，因而有必要搞清楚福化城究竟是怎么一回事。

最先提出福化城一名的是方孔炤的《全边略纪》，该书说：

“万历三年，俺答请城名，上赐其城曰福化”（卷二十大同略）

“（万历）三年乙亥，赐俺答城曰福化。”（卷十二，师中表）

《初探》虽然极力肯定其说不谬，但却拿不出明廷曾“赐俺答城曰福化”的任何别的根据，只好用谷应泰的《明史纪事本末》加以印证。谷书说：“（万历）三年十月，俺答乞佛像蟒缎，且城市成，求赐名。赐城名福化，量给其请。”方书先出，谷书后成，显然，谷氏是沿袭了方氏福化城之说的。因此，严格地说，《全边略纪》的记载是一个孤证，而孤证是不足据以定论的。

细读《全边略纪》和《明史纪事本末》可以清楚地看出，二书对蒙古土默特部情况的记述，很多都是对前

人或同时代有关著述的因袭，很难说其编撰者对土默特部人、事有多少真正的了解，因而其记载不尽准确，如对“远近知名的“归化城建城时间的记载就很含糊。方书说明廷于万历九年（1581年）赐归化城名，而力主1581年建城说的《初探》却又认为归化城之“命名也可能是在万历十年的春季”。谷书对建城时间的记述，就连《初探》也认为，“其文字相当含糊”，因为该书把三娘子“别筑城居”记在万历十四年（1586年）之后，故而会使人“引申出归化城建于万历十四年的结论”。由此可见方、谷二书记载呼和浩特建城年代的不确。

正因为方书关于福化城的记载是孤证，而且所记史事有误，因而不能作为福化城存在的依据。此其一。

其二，《初探》所谓与福化城修在一起的召庙并不存在。该文说：“万历三年“俺答所建的福化城，只是他的一个离宫别馆”，“他的主要目的是在那里修建一所召庙”，用以“礼佛参禅”。为了证明这个论断的正确性，《初探》从《神宗实录》万历三年十月丙子条中拣出“城寺”一词作为立论的根据，说“俺答在万历三年所建的是‘城寺’”，“我们之所以强调这个‘寺’字，是因为……俺答在万历三年……同时建了一座城和一座庙”。我们认为，《神宗实录》的城寺一词纯系城市之误。资料表明，隆庆六年至万历三年，在修建呼和浩特之时，阿勒坦汗信奉喇嘛教伊始，尚未修建寺庙，他所礼的仅是向明朝乞的那些“佛像”。

为了说明万历三年之前土默特地区有无寺庙的问

题，有必要简单回顾一下喇嘛教（格鲁派）在土默特部传播的过程和召庙史。据史籍记载，隆庆六年（1572年），阿兴喇嘛受三世达赖喇嘛锁南嘉错派遣来到土默特地区，向土默特部的封建领主们讲经说法，于是阿勒坦汗“始念六字真经”，皈依了喇嘛教。自此以后，阿勒坦汗不断向明朝要求派喇嘛僧前来讲经，并要求提供佛像、番经以供其礼佛、诵经之需。阿勒坦汗修建寺庙始于万历五年（1577年）。当时，鄂尔多斯的彻辰洪台吉力劝阿勒坦汗迎请黄教活佛锁南嘉错，阿勒坦汗接受了这个建议，派出庞大的使团前往西藏，他本人也决定与锁南嘉错会晤。为此，在青海湖东岸的蒙、藏、汉交界处修建了一座寺庙，即恰布齐雅勒庙（明廷赐名仰华寺）。万历六年，阿勒坦汗与锁南嘉错在仰华寺会晤，举行了盛大的法会。阿勒坦汗许诺在呼和浩特修建释迦牟尼寺。万历七年十一月，阿勒坦汗着手建寺，到万历八年基本建成，寺内塑造银质释迦牟尼佛像，因而该寺也被称作银佛寺，明朝赐名曰弘慈寺。这就是大召的来历，它是土默特地区在明代出现的第一座喇嘛教佛寺。

由此可见，在隆庆六年至万历三年修建呼和浩特城时并没有同时建造什么召庙。既无召庙，哪里来的城寺？既无城寺，所谓“带有宗教色彩的”福化城当然也不会存在。

其三，美岱召并非福化城。首创美岱召即福化城之说的是荣祥先生。他在《福化城考略》一文中，根据

《明史纪事本末》的记载，认为萨拉齐以东四十里美岱召村的灵寿寺大院“就是俺答于万历三年建成并请赐名的福化城”。主要依据是，美岱召有着高厚的围墙，其规制如古代的堡寨，与普通召庙大异其趣；召内有高大的琉璃殿和“仿佛北京三大殿背后的宫院；”召后山脚下的“顺义王家的祖坟”等。《初探》除同意荣氏的基本观点外，还作了一点修正，即认为福化城（指美岱召）仅是俺答的一个宗教中心和离宫别馆。

不错，美岱召确实曾经是一个弘法中心，但关键在于它究竟于何时成为这样一个中心的。清译本《蒙古源流》卷八载：“大慈迈达哩胡土克图岁次丙午十五岁，阿勒坦汗之侄妇托克对玛齐克布延图达赖哈屯，用各色宝石造成弥勒佛像，恳请开光，喇嘛乃持诵秘密坛城”这里的丙午，就是万历三十四年，1606年。“侄妇”系孙妇之误，即大成台吉把汉那吉之妻大成比吉。秘密坛城显然是指具有城墙、宫殿的美岱召，何以有此称呼尚待考证，但绝不会与这座城的重要地位和崇高地位无关。

这条史料说明，美岱召是先有城而后才成为召的，即在阿勒坦汗死后二十五年的1606年，由其孙媳大成比吉塑造银质弥勒佛像，并由迈达哩活佛主持开光仪式之后，美岱召才成为佛寺的。因此，荣祥先生和《初探》所谓美岱召是阿勒坦汗的宗教中心的说法是没有根据的。

很明显，美岱召是在原有的建筑基础上改为寺庙的。那么它的前身是什么？荣祥先生说，从美岱召的建

筑格局看，“显然是一个小朝廷的规模”，即认为这里曾经是阿勒坦汗的政治中心。这个认识并不错。据《万历武功录》等书载，白莲教首领赵全等人曾“尊俺答为帝”，在嘉靖四十四至四十五年为阿勒坦汗修建的大板升城，俨然是以帝都营造的，城内有朝殿、寝殿之类的建筑。正因为如此，明廷（特别是宣大督抚等官）对这座大板升城极其关注。萧大亨在其《北虏风俗》中说，把汉那吉在偏关边外三百余里处的哈朗兀（即大青山）驻牧，即“大板升以西是也”。在万历十一年发生的大板升之战中，大成娘子曾“率众援板升”，足见其驻地与大板升城相距不远。最近在沙尔沁村发现的未完成的大成台吉碑进一步证实了这一点。加上美岱召与史籍所述大板升城内的建筑格局大体相当，因而二者实为同一地方，即美岱召的前身系大板升城，大板升城是在呼和浩特成为土默特部新的政治中心后，由大成比吉改为寺庙。

《蒙古源流笺证》指出：“其地（指美岱召）又为土默特、鄂尔多斯适中之地”，意思是说阿勒坦汗的指挥中心设在土、鄂两部的适中之地，这是很有道理的。大板升城是在明蒙严重对峙的背景下修建的，土默特部修建城池就不能不慎重选择城址，以防明朝“捣巢”，焚板升的事件重演。美岱召所在地，便于东西联络，进可以南下入边，退可以利用大青山作为屏障，而且也便于控制黑河中下游的板升地区，在这里设置统治中心占尽了地利。因此我们认为美岱召的前身应是大板升城。

另外，《初探》所谓“美岱召是阿勒坦汗的高官别

馆”之说，也是没有根据的。前已述及，这里曾经是阿勒坦汗的统治中心，他在这里治理土默特部，号召各部，会议军国大事（如隆庆四年俺答在大板升城号召把都儿、永邵卜及多罗土蛮、阿尔都司、摆腰、兀慎、恰台吉攻云中，黄台吉攻上谷洗马林），因而这里是他的府邸。正因为如此，美岱召后的大青山脚下才会有“顺义王家的祖坟”，直到清代，住在山后的历代辅国公仍归葬美岱召的祖坟也证明了这种渊源关系。

或许有人会问，清太宗皇太极西征林丹汗，曾经烧绝板升，美岱召既是大板升城，何以独存？确实，皇太极是烧绝了板升，但他为了羁縻蒙古各部，对佛教寺庙是加以保护的，大召（即后来清廷赐名的无量寺）不是完好地保留下来了吗？正是由于大板升城变成了佛寺，因而得以存留至今，这也可以说是不幸中的大幸吧。

总之，我们认为福化城是不存在的，《全边略纪》的误记应予否定，把万历三年阿勒坦汗建成的城市定为福化城，以及把美岱召比附为福化城都是错误的。

# 漫谈水磨沟水

王 道

水磨沟东距呼和浩特约七十里，在毕克齐镇东北，沟口至毕克齐八里。《水经注》说它是白道中溪。白道中溪是一笔糊涂账。古人把多罗图河（五里沙河）、哈尔几河（水磨沟河）、黑勒库河（黑牛沟河）都说成是白道中溪。多罗图河自乌素图沟中流出，经呼和浩特城西，向南流去。在西二道河村西流入小黑河。因为东距呼市五里，群众叫它五里沙河。哈尔几河发源于武川县北部上秃亥乡西黑山子村附近（古书上说发源于武川县翁衮鄂博冈），武川境内约一百里，土左旗境内约七十里，在北什轴乡沙梁子村西南注入大黑河。黑牛沟河发源于武川县境，出沟南流至北什轴乡，与水磨沟河汇合。究竟哪个沟的水是白道中溪，或者白道中溪包括若干沟水，现在也还是弄不清楚。我们不妨说上述三条沟水都是白道中溪诸流之一。

哈尔几沟是个古名，现在人们多数不知道，可一提水磨沟却方圆百里无人不晓。这可能与水磨村的水磨有关。水磨是一种用水作动力的磨，其磨面效率十倍于畜力磨；一昼夜可磨小麦五石，一盘单马磨一昼夜只能磨五、



六斗。水磨转开，得四、五个人罗面；单马磨一个人罗面也有歇有坐。据说人们最初不用水磨磨粮食，只用它磨树皮，用来做香，那面叫香面。后来逐渐认识到它的功用及效率，开始磨高粱面，米面，后来磨白面；不仅本村人使用，还招徕不少邻村的顾主。直到1949年全国解放以后，水磨还被使用。

水磨村沿渠盖房，从沟口往下，老磨、七盘、三盘，每有一盘磨就有一片住户，以盘数为村名，总称水磨村。村因水磨而得名，沟亦因水磨而得名。

水磨的格局是这样的：渠上盖一间磨房，地面是木板做的，磨的上扇悬于房梁上，下扇用一条竖轴通到木板下，连接下边的木轮，水从房后的输水孔流入，打到木轮上，木轮转动，带动磨扇（上扇不动）。磨房后边开一条支渠，通到前边，水磨不操作时，水从支渠流去，绕过磨房，又通到渠里。浇地是主要的，打水磨是副业。

水磨沟有无数小的支沟，都是尽头沟，通不出去，沟中灌木丛生，是旧社会穷人打柴的好去处。比较大的沟有灶火沟和柳沟。灶火沟在水磨沟入口二里余，向西北通去，尽头处有召名为黑圪林召，翻山而西即至喇嘛洞召。过去有人说水磨沟的水主流在此沟，不正确。此沟中有水，但不大。它的出名大约是因为，清道光二十六年（1846）盗卖毕克齐清水的蒙古族来财子被毕克齐三合社（由园行、大行、蒙行组成）派人打死在沟中。来财子进灶火沟，不是因为沟中水大，而是因为他常在

黑圪林召中休息、吃饭，召内喇嘛对他很照顾。人们说大将怕犯地名，来财子进了灶火沟，“柴”进了“灶”还能活得了吗？《绥远通志稿》中记载，水磨沟“入口经灶火沟而达武川”，这是错误的，灶火沟并不能通往武川。柳沟向东北方向通去，比较宽，比较深，沟中又有许多小沟，山势高险，除非中午，见不到阳光。再往北有彭顺营沟向西北可通黑牛河，因距山口有三十里之遥，砍柴人已不能至此。古书说哈尔几河与黑勒河同源于一翁衮博冈，此话不确。水磨沟可通黑牛沟，可是水源不出一处。黑牛沟主沟为苏盖营沟，发源于四道沟西北的山上；支沟为黑牛沟，发源于三道盘（在四道沟西）西北的山上。黑牛沟全长只有六十里，支沟水大，主沟水小。

水磨沟的水主要来自正沟，武川境内叫抢盘河，从上秃亥经乌兰以力更、大小碱滩，流注井尔沟，通过柳沟门，流入土默特左旗境。武川境内注入正沟的支沟很多，也都是尽头沟，主要的有倒反沟、脑吐沟、昆都隆沟、西土城沟、东土城沟。这些沟属大青山后山地区，山不高，沟不深。抢盘河清水流量零点五秒公方，洪水流量一百六十余秒公方，仅为沟水出口时的五分之一。正沟的水流入土默特左旗境，汇集了不少山泉水，其中最著名的是店上南边的龙潭桥。龙潭桥附近，水势突然宽阔，水从石头底子的河床中流过，发出隆隆的声音，泛起白色的浪花。传说龙潭中曾有金马驹，南蛮探知以后，多次前来取宝，马驹隐匿不出。后来结伙而来，水

性最好的下水入潭，终于捉住金马驹。当他将金马驹递出水面时，耗尽了体力，未能出得潭外。其余数人得宝而去。

水磨水清水流量约二点五秒公方，洪水流量约九百秒公方。清水只有毕克齐镇可使用，洪水供镇东五里坡、十里坡等淤地灌溉。山洪暴发，水量猛增，遭水灾的也是淤地，毕克齐安然无恙。所以《绥远通志稿》说“毕镇有水利而无水害”是对的。毕克齐原来是土默特右翼一、二、三苏木属地，“毕克齐”亦作“毕齐克齐”、“笔写气”、“毕七沁”，蒙语译音，意“会写字者”。大约明中叶以后这里就有识字的人居住、繁衍下后代，因而得名。或说明代投奔阿勒坦汗的山西人李自馨、王继祿就住在这一带，那么毕克齐附近有汉人居住已有四百年的历史了。《绥远通志稿》记载毕克齐“自雍正十三年报垦，至乾隆三年间，耕种者日益增多”。笔者的先人原籍山西崞县（今原平县）小申村，乾隆十六年（1751）来到土默川，已历八代、二百三十余年。据说就是那时大量放垦土地来的，当时毕克齐汉人叫聚安堡，共有五百多户人家。镇内有商号，镇北有耕地，水是从水磨沟、喇嘛洞沟自然流下的，没有象样的渠道。所用都是清水，洪水出沟后向南流去，即后来的大东河。

水磨沟口约半里宽（三百米左右），沟口的东面有一座小山，东北西南走向，约一百米长，三十米高，农民叫它“黑石崖”。沟水流下，受到黑石崖的阻挡，向

西南流去，流到沟口西面的山下，这一带地势高于沟心，石头底，有一个石门，依山凿成，水从石门中流过去，经水磨村、牛群房子村，到毕克齐，这就是水磨沟毕克齐渠。石门高三米，宽三米，深一米，是天然的渠口石闸，如果有山洪暴发，流满石门以后，其余的水便向南由大东河奔腾而去。毕克齐不受洪水之害，与此得天独厚的自然条件是分不开的，古人在这里聚居，确实眼力不凡，令人钦佩。

水磨沟水（洪水）向南流去形成大东河，大东河两岸都是淤地，是打起石头圪楞经多次洪水淤澄而成，土头厚而肥（灰褐土居多，少量沫尔土），耐旱出粮，属于旱涝保收的土地。

毕克齐镇东的水地再往东，原来是荒滩，后来开渠淤澄出一大片淤地，那渠便是后来的小东河。据传说乾隆三十八年（1773）、咸丰六年（1856）水磨沟的两次特大洪水，将毕克齐东浇淤地用的渠刮成了小东河。其后，光绪十八年（1892）、民国十七年（1928）、民国十八年（1929）、民国二十八年（1939），水磨沟又四次山洪暴下，刮坏小东河两岸（尤其是东岸五里坡村地界）良田十余顷，形成后来的“大东河不大，小东河不小”。《归绥县志》转引《绥远分县调查概要》说“土人谓黑勒库河一名小东河，哈尔几河一名大东河”。显然是错了。《归绥县志》成书于民国二十三年（1934），不应有此疏陋。黑勒库河即黑牛沟河，怎么是小东河呢？

水 磨沟水出沟以后一分为二：西边为水磨沟毕克齐河，使用沟内清水，所灌田地都是水地；东边为水磨沟大东河（《绥远通志稿》作“水磨沟之小东河”，1935年成书时，几经沧桑小东河已取代了大东河），使用沟内洪水，所灌田地都是淤地。

毕克齐河水过石门，通过石渠折而向南，其主干纵贯镇中，将镇内分为河西、河东两片，有桥四座，从北而南为三道桥、二道桥、头道桥、南园子桥。出镇向西南流去。主干两侧为人工渠，最早支渠小而乱，据说竟有十九道之多，大一些的有：新渠、东河口渠、张家渠、圪料渠、三岔口渠、南河渠、沙河渠等。用水并无章程，你争我夺，强者凌弱，弱者吞声，水利纠纷，时有发生。来财子卖水一案是较大的一次水利纠纷，由于来财子被打死，引起毕克齐与五里坡王贡的争讼案，历时二年零四个月，双方花费特多。此后于道光二十九年（1849）毕克齐织成五行（农行、商行、六成行、屠宰行、蒙古行）办事社，经协议，定出用水办法。办法规定用水十六天为一轮，十六天之外，增加三天，这三天的水份作价出售，用所收的银两（共三百两白银）填补诉讼亏空。这三天的额外水份所收，补足亏空之后，并没有取消，一直沿用下来。因买水、用款又引出许多麻烦（水利纠纷想必有专人介绍，不赘）。民国二十年（1931），毕克齐成立了专门的水利社，商量这三天水价的用途，没有吵出个道道。次年，桂林人郑植昌从武川调任归绥县县长，毕克齐蒙古行派代表数次赴县城反

映情况，经郑的调停，决定将这三天的水价年收三百元，以六成作为土默特旗办学经费，四成用于蒙古行办公经费。这样，增加的三天水合理合法地定了下来，所收款项也有了特定的用处。毕克齐镇开始浇地为每年立夏后十天，至秋后白露前三天结束用水。十九天用水按上轮下至的惯例轮流：

头苏木七天，按花户地亩用水：

第一天八家

第二天十六家

第三天三十三家

第四天十三家

第五天十八家

第六天十三家

第七天（即增加的一天）十家

二苏木六天，按花户地亩用水：

第一天十家

第二天十二家

第三天十八家

第四天十八家

第五天二十二家

第六天（即增加的一天）十家

三苏木六天，按花户地亩用水：

第一天本苏木章盖用水

第二天十三家

第三天十三家

第四天十三家

第五天十三家

第六天（即增加的一天）十家

十九天一轮，周而复始，保证了毕克齐水地各种作物的茁壮生长。每年至九月九日，毕克齐各渠全部停止用水，河水供下四村（和顺店、董家营、出院、西淌不浪）使用，俗称“走水”。水走了的时候，镇内主干渠中仍留十分之三的水，供人畜饮用，以补井水的不足，实际只是河水的十分之七。镇内沿河附近的居民和商号每天早、晚排队下河挑水，一般清澈可用，水如混浊，在瓮中加明矾少许，以鞭杆搅动，很快便能澄清。“走水”至十月一日结束，俗称“水回来”。水回来以后，全镇轮流打冻水，以备明年开春翻田种植。

毕克齐河的渠道屡经修整，原来的名称也逐渐不用了，至抗战胜利（1945）后，镇北河主干以西有干渠三道，名为头渠、二渠、沙河渠，为东西走向。头渠浇头渠以南、二渠以北的地，二渠浇二渠以南、沙河渠以北的地，沙河渠浇沙河渠以南至镇北口外脑包一带的地。然后水向南流浇银匠房子、官保圪圪、后沙滩、流水巷子、大榆树巷子的地。河主干以东从北往南两条渠，叫做头道坝、二道坝。头道坝浇镇东北、牛群房子村南、水磨路附近的地，二道坝浇东门外、北园子、碾道巷子、东园子、马王庙街的地。然后水流镇东南。白庙巷子、南河浪、南园子则用镇内主干河的水灌溉，分口在头道桥以南，分别由东向西排列。然后流出镇南，浇小古城。

的地。

虽然渠道与田园日益配套，支渠、毛渠不断增加，土地买卖频繁，历年易主，管理方法也有所变动，但用水规章一仍过去，直至1949年解放，没有变化。

毕克齐是呼、包之间的重镇，那里的农业是园田化的，以耕作精细著称。翻地全部用铁锹，从不使犁。翻一锹深（约八、九寸）谓之剜地，翻两锹深（约一尺七、八寸）谓之翻地。翻地多在夏末的夜间，翻好的地晒一秋天。栽蒜，起长山药的时候，不仅改善伙食，还要喝烧酒；每年锄葱总用固定的人；锄辣椒脚尖着地，脚后跟踮起来，据说是怕踩坏小苗；重视施肥；浇地只用清水（茬地、耩地也浇洪水）。四下村用的水是毕克齐的余水，还有洪水，如果洪水下来，毕克齐不浇，怕呛坏蔬菜。

毕克齐的粮食作物主要是小麦，由于水肥能赶上去，解放前就可亩产两石（六百斤）。蔬菜种植不少，有名的是长山药、大葱、大蒜、辣椒、玉蔓菁等，另外烟叶子、白麻的种植也不少，而且颇有名气。进入民国，洋烟（即罂粟）的种植逐年增加，北洋政府、国民党政府时禁时放，致使那里的烟民占到人口总数的百分之八十左右。到1937年以后，日本侵略军占领了毕克齐，大力提倡种烟土，其种植面积约占全部耕地的百分之三十到四十，与小麦播种亩数相仿佛。上述作物都要求浇清水、及时浇水，否则就影响作物的生长及收获。水磨沟毕克齐河水恰好给了必要的方便。



毕克齐河可浇水磨村的土地二十五顷，牛群房子村的土地五顷，毕克齐镇的土地一百零九顷，共计可浇一百四十顷。

水磨沟大东河，原来并不大，河宽二丈，深三、四尺。小东河更小一些，只有一丈二尺宽，三尺深。因山洪的冲击，小东河两岸的土地被冲坏，河宽竟达二十到三十丈，河内遍布滚山石，河的深度不定，有的地方只二、三尺，有的地方可达五、六尺。因山洪的大小而定。民国二十八年（1939）山洪过去，五里坡村淤渣（河水冲下的柴草之类）挂在树头上，可见那水深绝不在两丈以下。小东河宽而深了，大东河的水就小了，沙石也逐渐少了，只在发大山洪时，流过去一些而已。

大东河水可浇田地二百八十余顷，浇地无定时，有山洪下流为灌溉期，清水不能浇。其灌溉区为上五村、下六村。上五村为：上十里坡、五里坡、下十里坡、小里堡、钩子板升。下六村为：主根岱、红岱、常黑赖（常合理）、新营子、波林岱、南什轴。我见过旧社会买卖土地的约（地契），上边写着“无论清洪水，均能上轮下至，轮流浇灌”的话语，实际只能浇洪水，说浇清水是句空话，因为清水是属于毕克齐渠的。“上轮下至”是千真万确、被群众公认的。沟洪出口，先轮上五村，即所谓“五村六堰”。按照常规每村一堰（堰即渠口），因为五里坡一村有二堰，形成了，“五村六堰”。水磨沟口东边，即前述黑石崖东南，一片高台地，上有一小村，名为东圪塔，大东河即从此村高台地西向南偏

东流下。第一堰为上十里坡渠口，水向东南流去，可灌田地十六顷，地属灰褐土，为五村土质之首。第二堰为三泰全渠口，浇五里坡村西，村西南的地共约二十顷，这些地的土质亦属灰褐土，稍带沙性，耕作方便，产量不次于上十里坡的地。

清道光末年，五里坡、十里坡的土地已经淤澄好，而且地权集中在三家地主手中，一为万恒和，一为五里坡三泰全，一为五里坡德生堂。德生堂为山西移民王姓，前二者均为土默特蒙古族。万恒和、三泰全、德生堂都是堂名，原来拥有较多的地主庄园，都有自己的堂名，犹如城市商号有堂名一样。咸丰末年后红岱蒙古族力圪邓、阳和弟兄（力圪邓原为万恒和的总管，负责经营土地）买下万恒和的土地连同红岱的地共计有五十顷之多，立堂名为“永德堂”。同治九年（1870），又买下三泰全的土地（十八顷半），改堂名为“永发昌”，接着又在台阁牧买下土地三十九顷，取名“永发全”，又在大青山后的霍吉兔置地三十五顷，建立了跑青牛犊。这就是“永字号”的土地情况。德生堂在道光二十六年（1846）因王贡与来财子买卖毕克齐的清水，来财子被毕克齐派人打死，王贡坐牢二年半，化费太多，接近破产，百分之八十的土地以活约形式出卖，十年后才赎回。

第三堰即五里坡王门堰，浇村北、村东、村东南土地共约二十二顷，这些地的土质略次于上十里坡的地，但亦属上等。五里坡一村二堰，蒙古族一堰，汉族一

堰。第四堰为下十里坡堰，在王门堰之下，水向东南方向流去，浇地共约二十顷，也是上等淤地。第五堰为复兴隆渠口，浇小里堡的淤地约十顷。第六堰为沟子板升渠口，浇沟子板升附近淤地约二十顷。大东河与小东河在钩子板升村西汇在一处，向南流去。

下六村浇上五村的余水（洪水），水磨沟的山洪每年有，后山下了雨，从各个小沟流下的水汇总在一起，供大东河沿岸各村灌溉。每年雨季在大、小暑之间，即阳历七月份，正是收麦之际。洪水不同清水，特别肥，从沟中流出，沿途的鸟粪、杂草、腐殖质被冲刷下来，那水象酱一般颜色，有粪一般气味，浇过的地能澄下一层淤泥，翻在土中，不亚于上粪。据老年人估计，沟水在一千渠（即一千个秒公方）以里，不会淹没庄稼，不会损坏田地；如若沟水超出一千渠，就要遭灾，当地人叫“水刮”。由于水大，每次下来的山洪，总能流半月、二十天，所以下六村的大秋作物也每年不致受旱，种小麦可就没有浇水的保证了。水磨沟大东河水属于时令、季节性的，春天、夏天是干河，清水浇不下来，夏末、秋初洪水不断，每年下六村在入冬以前要打冻水，否则来年墒情没有保证，影响春耕下种。古老相传每年阴历九月九日以后，至十月一日为下六村打冻水的时间，从十月二日起，上五村打冻水，水再流不下来了。这没有文字记录的多规，大家都自觉遵守，从不违反。

大东河的上五村在大旱之年有时偷放毕克齐河的清水，用来浇小麦，不这样收获无望；毕克齐的渠头（清

朝叫水鬼)也睁一眼闭一眼,反正从起更天(约今十点钟)放水,天亮以前又放回来,而且是放一部分水,并不认真挤对。有时双方都派数量不少的人,毕克齐的人在西山坡,五村(有时是某一村或某几村)在东山坡;一家看水,一家伺机偷水;也有时发生武斗;颇有戏剧性。下六村则因距离太远,不具备这种可能。

下六村可浇田共约一百七十余顷:主根岱约二十顷,常黑赖约五十顷,红岱约三十顷,新营子不到二十顷,波林岱约四十顷,南什轴约十五顷。

水磨沟水的水害主要在大东河沿岸,以五里坡为最严重。这里还得说到黑石崖。黑石崖把沟水挡向西去,对五村六堰、下六村浇地极为不利,多年来有不少人想把它炸掉,可又下不了决心,再加炸掉黑石崖有洪水吞没五村六堰的危险,毕克齐也不想让他们把黑石崖炸去,因为有了黑石崖,清水可能流向南去,不利镇内的灌溉。

沟水出口后本不分大、小东河,流了五里路之后分有两个支河,东为大东河,西为小东河,两河在钩子板升又汇为一河。五里坡就在大、小东河之间。民国十二年(1923)京包铁路在原归绥县境内筑成通车,又给五里坡造成了一道拦洪大坝,特大洪水暴发,人们只有听天由命,四面一片汪洋,根本没有去路。铁道南面是阎桂房子,有铁道做为它的防洪堤,人们的安全较有保证。这一带象个汉字的“母”,左边的竖为小东河,右边的竖为大东河,一横为火车道,上边的一点为五里

坡，下边的一点为闾桂房子。虽然人们知道发大水在大、小暑之间，但当时忙用农活，有时红日当空，土默川上并无一丝云彩，大水却象脱缰的野马，汹涌澎湃，猝不及防。别的村农田被淹，庄稼无收；五里坡房倒屋塌，人死财散，地里的损失已不在话下。

水磨沟水的使用，在红领巾水库修成以后，发生了根本的变化，可以说水尽其力，有利无害，造福后代，永保丰宁。红领巾水库建成于1962年春，为永久性蓄水工程，属于三级建筑设备，大坝距沟口约一里半，即在原四道河子村前，库内存水由输水总干渠道送出沟口，在原石门附近建有闸门；东干渠把水送到原黑石崖附近，又分两条干渠，除可送水至五村六堰，及至下六村外，另从原麻黄滩北端开一支干渠，送水至兵州亥一带；西干渠把水送到毕克齐，由小渠口分别将水送至镇的东、北、西各个方位，镇内穿街大河改造成一条水泥板盖顶的支渠，将水送出镇外。有关水库详细情况及用水办法，已属当代事情，有资料可查，不属本文所述范围，不赘。

据群众反映，水库建成使用以来，有三个问题：一是其坚固性能究竟如何，如果在山洪暴发时建筑出了问题，后果不堪设想；二是水库内泥沙淤淀逐年加厚，如何将泥沙排出去；三是使费偏重，农民有怨言。写出这三点，可能是杞人忧天的笔墨，或者有关领导早已注意解决了；或者本来就不存在这些问题，那么一笑了之好了。

漫无边际地罗索了一大堆，想把水磨沟水过去的情况介绍给不知情的人，因为这个小问题其实不易谈清楚，再加访问过的大多已是耄耋老人，而且有些情况他们也是耳闻，不妥、不实之处，肯定有的，敬请这个问题的研究者、知情者不吝赐教，指正错误，以免以讹传讹，遗害后人。

（一九八八年十月完稿）

# 解放前土默特 地区的林业概况

彭 勇

土默特地区的林业资源在古代是十分丰富的。在大青山上和山前一带，历史上曾经是林木茂盛、树种繁多的地方。因而汉朝司马迁写的《史记》中称居此地的少数民族为“林胡”（即生活在树林中的胡人，如此称谓虽不无贬意，但当时本地的森林状况从中可见一斑）。

明人肖大亨著的《北虏风俗》中说：“彼中（指土默特地区）松柏连抱，无所用之，我边之氓咸取给焉。则互市之间，其于材木不可胜用矣。”清人张曾、钟秀著的《古丰识略》中还列举了本地区生长的树种，木属的有松、柏、榆、杨、柳、槐、椿、樗、杉、桦、桑、楸等，果属的有桃、李、杏、梨、枣、棠等。

由于历代汉族和各少数民族的统治者在这一地区内争战不休、烽火连年，故焚林伐树之事每每发生，据史籍记载，明朝统治者即曾多次派兵进击青山内外，毁林伐树，以防藏匿。

明朝后期，阿勒坦汗率土默特部进驻丰州滩后，起造五塔和八座大板升，白莲教起义的丘富、赵全、李自馨等人还为阿勒坦汗建造城堡官殿，所用木料皆取自大青山，其砍伐数量亦不在少数。其后，阿勒坦汗崇信藏传佛教，在归化城建造多座规模宏大的召寺，所用的巨量木料皆亦取自大青山。

入清以后，对大青山林木的砍伐情况在民国时编修的《绥远通志稿》中有详尽的描述：“及清入关，首隶版图，辟土命官，农商毕集，筑城建署，设市受廛，土木纷兴，需材甚广……土默特以输诚内属，遇事每多报效，而大青山林木，亦于是时大事开采，以供官民建设之用。今省垣及萨、托一带公家廨宇、私家屋舍以及各大召庙，类多松料，其初悉就地取材，俗谓之本山货。相传‘绥远城工竣，而大青山之木遂空’，所述虽过当，然自归、绥二城及各厅治前后兴筑，与夫民商购用，举一山之储积，开一道之规模，大量松材采取略尽，此固经过之事实，无可致疑者也。当年本山木料尤以产松为多，其价亦甚低廉。则所产之丰富，亦可推见大概。旧城大盛魁小召前联号，尚存有雍正七年修盖房屋之帐本。内载用过柁梁、椽、柱，悉为松木。按七年（民国七年，1918年）买价，柁每条需银一十一两五钱，梁每条三钱五分，椽每条仅八分五厘耳……，乾、嘉以后，本地之木已罄，大宗所需，皆仰给于宁武之白杉、红杉，就地取材，则为榆、杨、柳、桦，而松、柏绝少矣”。



乾隆时期，盗卖、倒卖林木案亦屡有发生。多为运往内地，如乌拉山（大青山西面的一个山名，与大青山为同一山系）的林木盗卖案，参与者有绥远将军、归化厅同知等，后被协办大学士刘统勋微服私访后斩首。

民国后，大青山的林木资源已趋枯竭，虽还有不少榆、杨、柳、桦，而政府亦没有制定相应的保护之法，“沿大青山一带，乡民入山，旦旦而伐之，以代柴薪，甫见丛生，即施斤斧。沿山贫农更有赖此为业者，农暇结队负粮，依山结茅庐以庇身，名曰‘窝铺’，攀崖越涧，寻觅林薄，一住或数月不归，大于小条，概从砍伐，束而成捆，名曰‘梢子’，积有成数，背负、驴驮以出山，人负、车载而进城，论价求售，借谋升斗之粟。近年山之近处，多为蓬蒿，木柴已不易得，必深入始可搜采，一日之往返，行五、六十里殆为常事。则山之林木缺乏与夫森林之不易成材，于此概可见矣”。

以上所介绍的是民国及以前各朝对本地区林业资源的破坏情况。

下面再将历代对本地区林业的建设情况作一简单介绍。

唐朝以前，本地区一直没有进行过植树造林活动，史籍也没有关于这方面的记载。

唐朝时，节度使范希朝率振武军驻云中，“以城中少树，乃于他处市柳，命军人种之，久遂成林”。

唐朝以后，各少数民族在这一带活动，亦无植树造林之举。

明朝后期，土默特蒙古来此住牧，亦无植树造林之习惯。汉族人虽有来此谋生者，但亦无长久居住的打算，所以也不重视植树造林。直到清朝康熙年间，汉族人仍过着春来秋去的“雁行”式的生活，人为寄民、居无定户，谁又去顾及十年树木之计。乾隆以后，汉族人逐渐定居下来，于是有人开始在房前屋后种植树木，也有人在村周围种少许树木作为风景或标志。再往后，水利有所发展，人们在沿堤坝一带种植树木为固土防水。但仍无以种树为副业而大片成林的例子。大青山后的村镇更无植树的先例。

据史籍记载，同治九年（1870），绥远城将军安定，曾令兵士在绥远城内外教场植柳树三千七百余株。光绪三十年（1904），绥远城将军贻谷见以前所栽之树尚多未活，复令人补种千数百株。

到清末时，本地区大青山前各村镇累年所植之树，虽多寡不等，而树之成林者已随处可见。而山后各地，依然看不到树木。

大青山里，只有喇嘛洞和五当召等沿山召庙周围一直树木成荫，风景足备游览。究此种地方之树木一直存在而未被采伐之原因，一为此种地方皆为召庙的私产，不准别人来砍伐，二是时人迷信风水，圣地之草木人皆不敢问津，惧灾祸懼及其身。

在清代，土默特境内惟萨拉齐、托克托两地比较重视植树。萨拉齐是为了防备城北水涧沟的水患，托克托是为了加固黑河的堤坝，因黑河逼近城垣，堤坝系一城

之安危。此二地广植树木皆为了培固堤根、防水冲刷、保护城垣。萨拉齐在大坝上还有碑石、立刻有碑文，大意是教育后代逐年栽树，永远勿替。

进入民国以后，无论官私，对植树较前都有了进一步的认识，植树的数量也较前大有增加。

民国四年（1915），北洋军政府农商部规定每年清明节举行植树典礼。自此每到此节，归绥城内各机关、学校及民众团体组织多人到后沙滩中学操场，择空地植柳若干。但由于保护培育措施不力，成活无几。此举各县也都照例举行，但未能深入民间。

民国十四年（1925），绥远实业厅长韩安以本地气候寒冷、清明植树地未开冻，遂把植树典礼改为清明后十天举行。三年后，继任实业厅长冯曦又将植树典礼改为谷雨节那天举行。民国十八年（1929），国民政府实业部又规定每年三月十二日总理（孙中山）逝世纪念日为植树造林典礼日，这一周即为扩大造林运动宣传周。次年又拟具造林实施计划八项。民国二十二年（1933）又规定，每人须植树一株，并把本地区各县按现有林情况分为三区，归、萨、托为已发达区，和、清、包为次发达区，武川为不发达区，年终按区实行考核。考核结果：和林第一，归绥次之，托克托又次之，余如萨、清、包、武成绩均不大。为促进落后县植树，省府责成有关县代办苗圃五亩。清水河县曾办五亩苗圃，以供应周围地区植树之用。

自从实业部规定造纪念林以后，经过六、七年的努

力，在归绥市西北郊（绥远火车站迤西）造成一片大树林，名曰中山纪念林。

土默特旗的植树造林地点在卧龙岗（过去称先农坛、民国时改龙泉公园，现在是人民公园），每年到植树典礼日，土默特总管衙门的官吏、卫队兵士及土默特各学校师生，皆赴卧龙岗植树，预先挖好坑子，届时学生只管栽秧、埋土、灌水，当时规定每人栽树三株。年复一年，居然也长成一片较为可观的大树林。现在人民公园内的大树，特别是靠南面的，大都是民国时土默特旗人栽种的。

民国时期，乡间对栽树仍不十分重视，只是大青山南麓沿山一线村庄多有在房前屋后、地畔田头栽种果木树者，到解放前夕，有的村庄已出现了春来桃李争芳，秋后果实累累的引人景象。

总的来看，民国时期本地区在林业建设方面较前有了一定进步，但发动群众不广、措施尚欠有力、造林数量与规模不大、对现有林缺乏保护措施，这些都是值得我们借鉴的。

# 土默特土地 问题资料数则考补

札劳胡

阅《土默特历史文档·满文卷》，得获有关土默特土地问题资料数则。欣慰之余，特公诸于大众。

一、新城八旗兵丁坟地。乾隆二年前，绥远新城开工兴建，清廷拟移右卫八旗兵于归化城军事前沿。当新城未竣之初，兼管右卫城兵丁之绥远建威将军，即已每事筹设在前。渠于乾隆二年咨清廷兵部作“未雨绸缪”之计说“新城兵来驻防，有病故者，出殡时无地安葬。”为理由，打算按右卫初派官兵之例，于“各自所驻旗营五里许处腾出地盘，安葬尸体。”詎料今非昔比，历称“荒服”之地的土默川，而今已是“今皆种地，一切当差、抚养妻子、牧放牲畜及每年交纳官粮等事，皆赖此田。若征收地亩，给蒙古等价银征购，则又无应动钱粮。”斯时，建威将军之计划成空谈，幸有已升提督之原付都统贍旦上言说：“修城时圈占城外二十五丈内之地亩，（已）给各田主价银，可取也。”建威将军派佐领乌恩奇详细丈量后，发现“城四周虽有二十五

丈地，但离城根基留十丈，挖河又需八丈余，河外虽仍余近七尺，但需留作土路，竟不得葬身之地”。随后，归化城都统复建议说：“城北翁衮岭山阳至乌兰察布界内有片空闲地，可作为莹藏之地。”但那位建威将军已选定“绥远城东北二门外附近二三里处，有“未耕不毛城地，酌情每旗分给二、三顷，作为兵丁之坟地。”于是，归化城都统即派“佐领达木扎布等人，将绥远城东北门外未耕荒田（实际是牧场）二十九块（二十一顷九十亩）地丈量指给”。至于当年六月二十八日共同“设立界址，分给满、蒙、汉八旗军”。

二、四村公主府地。据若干旧志、旧册，皆称为“效纳公主地数千顷，”民间传说是公主要的多（按原清水河公主地四万八千多亩提出要求），土默特人只好以亩代顷，哄了公主。即使有些近代资料如《绥远通志稿》等略有记载，其数目亦颇相近，但亦只有其果，不见其因；或者此数目亦属“约摸”而已。《土默特历史文档·满文卷·139号》一文是这样记载的：“……由公主占耕我四村之地亩，内给和硕格格八十八俱（一万七千六百亩），余田分给每村一、二俱地，此亦圣主之重恩。”其实，所耕之田，并不只是“八十八俱”，而是“我等每年共同察明，现在汉人等（公主田全归汉人耕种）耕种水田九十三俱，旱田二十七俱，共一百二十俱（二万四千亩）。”为什么多种？文中的答复是：“我等当时虽看丈量，但小的等不明顷亩之数，且畏大臣及所派议长等。是故，共若干亩田，如何丈给，不明白知

道。”“今年种者三十二顷之田，以此观之，丈量地亩时，和硕格格之人随意丈量多取，或错丈多给，不可予料。”

此文系乾隆六年二月二十三日，归化城都统根据齐旺佐领下哈色图村萨吾图·阿必达·阔鲁木西，大召所属沙弥阿比西克，迈达里（东迈达里）村多尔济、席喇布、鄂沁、孟克呼库、萨音齐，小召所属沙弥察特呼朗、莫尔古勒，乌鲁特村纳旺、额尔德尼、茂奇塔特、托胡依林丹迈里、莫依洛霍及巴图孟克佐领下噶勒图，小召所属沙弥札西等共呈。文尾还有“现小的等当差养妻子，仅赖田活命，伏乞大臣等眷佑小的贫穷人等，以便当差养妻子。”归化城都统据此文，咨和硕格格家事务之长史札布会同明白丈量。

三、关于乾隆八年重补户口地等。史料亦曾见“土默特蒙古牧场已不甚宽裕”、“无地少地之穷蒙×××”等，并有重拨蒙民户口地的记载，但所载情节或有因无果，或有果无因，致使众多史、志撰者，因不明究竟，无从着笔。《土默特文献·满文卷》有关各号文件，是这样记载的：

（一）关于“牧场已不甚宽裕”之说的原由：乾隆七年十一月初四日，内阁抄出大学士鄂尔泰谨题议奏山西巡抚哈尔吉善题请解决土默特永久生计一折，乾隆的批语是着该巡抚会同绥远将军、归化城都统妥议。哈尔吉善题请解决办法之一是将“土默特未垦之地，招民垦种，以裕民食而足军粮。”这份题本抄到归化城后，当

时的都统吉党阿力申：“又查得未垦荒地（招民垦种）一节，先前席尔噶、布图衣、西拉乌素（俱为详者）等八处，原系土默特牧场，雍正十三年，经原任尚书通智题，将此八牧场地方皆作为官田，招民耕种，将所征粮草，作为绥远城官兵之用。今土默特二旗蒙古及众喇嘛、沙比纳尔等放牧牲畜之地不甚宽裕，只靠各村附近未垦地方之水草，牧放四顷滋生牲畜，刈越冬之草。又鄂尔多斯军营、各札萨克游牧地方经商民人之驼马，亦赖此未垦地方水草放牧；又每年内札萨克旗蒙古等、喀尔喀等地赶来牲畜，驻归化城经月贸易时，其牲畜亦觅此水草放牧。今若将此等草场地方俱准民人垦种，则众蒙古等既无牧放牲畜之所，牲畜遭殃，关系尤重。准此，应仍给蒙古等空出作为牧场，相应将哈尔吉善屡请招民开垦之处，毋庸议。仍严飭众蒙古等不准私行开垦牧场，以宽草场，而便永生。”

这个论本上奏后，经军机处复议，由乾隆朱批“依议”。

（二）、关于解决无地、少地穷蒙问题：在上述解决土默特蒙古永久生计的题本中，山西巡抚哈尔吉善的建议办法是：“土默特蒙古丈典出之地，令民人等按亩交银，照交哈尔官田一分四厘之例酌减，每年征解，发给蒙古。”归化城都统吉党阿等议题说：“民人等如交官银，则将蒙古之业，据为民人之业，难免藉以浮垦多占。何况每年所得之租不过四千两，蒙古等人口众多，纵使发给，不能作为永久生业，且会渐进霸占的趋



勢。

经过归化城都统与绥远建威将军等复议后，提出下列解决办法：

1、“今议得民人等以极廉之价典取蒙古等地亩，耕种多年，获利倍于原价，理应撤回，得给各自原主（按：后文为平均分给少地无地蒙古）。唯民人等均自己出银而奉，今即行撤回，实属可怜。将此，请分别年限，均折八年。若系典而未满八年者，均按所典之年，满八年后再行撤回；若系过八年者，如即行撤回，则民人等藉此议论，亦非可料。相应自癸亥年起（乾隆八年），再准耕种二年，而后撤回。其中有民人等以昂价所典之地，倘若尽折八年撤回，似属不公。将此，请分别轻重：若系一百两以上二百两以下所典者，再准耕种十年；三百两以上四百两以下所典者，再准耕种十二年。又，有以四百两只典地一顷十亩之人一名，相应请比他人多种数年，再准耕种十五年。以上均扣除先前耕种之年，限满时撤回，均匀分给贫苦蒙古等。再严加传谕蒙古、民人，嗣后永禁典卖地亩。若有私行典卖者，将买主卖主俱从重治罪，地亩入官。”

这个解决办法，也得到乾隆朱批“依议”。《满档·财经类》各号文件，都有乾隆九年至十三年连续抽回土地数及分拨土地数，此文不列。

2、拨“富蒙之地给穷蒙”。这位都统吉党阿等又议得：“又查土默特地方系圣主恩赏之游牧地方，先前并未按各自之份划分（按：此处是否指除户口地外之牧

场？待考）。于是，有力（应为势）之人随意占据；无力之人丝毫不得，实属不平。据吉党阿等议称：‘从有浮多地亩之人酌情匀出，视贫穷蒙古之人口多寡分给，作为永业。将此，晓谕官兵喇嘛等。彼等皆乐意服从。’”

该文继续申述经调查后的分配情况说：“今查得二旗垦地共有十万顷，伊等之中若系地多之家，即可为生。现请酌情匀出五千顷，现已查报人口多而地亩少，不可渡日，以及毫无地亩之贫穷蒙古、喇嘛、沙比纳尔等共有一千五百家，每家一口以上七八口以下不等，共有四千余口，即将此匀出之地五千顷按人口均分，俾其耕种，则尽可以主业为生。有浮多地亩之蒙古等，尚有九万五千顷地亩，于当差度日绰绰有余，亦无损失。如此，则目前即可接济，而典地年满撤出后，又可均匀分给。若候命下之日，臣吉党阿等将各牛录、各寺喇嘛、沙比纳尔之实数，贫穷蒙古人口之实数查明，分别办理。并造册具报户部、理藩院注册。”

这条解决办法，亦经乾隆皇帝同上条朱批“依议”。因此，于乾隆七年十一月后，将原件抄送到归化城，吉党阿等当时即执行。《满档·财经类》各号文件载有各厅遵奉分拨记载，其他成文书刊等虽亦有重新分拨户口地的记载，但其抽、拨土地、分拨土地办法原委，都不如此文详尽，故以纯记事体例，不加分析地抄载于此，至于翻译时的个别欠妥之处，本文也只得忠于译文。

# 土默特地区当铺的沿革

彭勇

在解放前，典当业是以抵押贷款为业的一种封建性的高利贷行业，是旧社会特有的被各代统治阶级承认的一种剥削形式。土默特地区的典当业在解放前一般以两种形式存在，一种是农村普遍存在的土地典押，一种是存在于城市与较大村镇以典当衣物为主的当铺。

当铺的实质是高息的抵押贷款店铺。在旧社会，一些因种种原因急需用款而又告贷无门的人，要想借些钱用，便只好把衣物拿来交于当铺作抵押，在典当期限内有了钱要还钱赎物时，须付给当铺高额的利息，过了典当期限的，则衣物归当铺所有。

土默特地区向当铺借款的，主要是贫苦农牧民、贫苦市民、小商贩、小职员和小手工业者。

当铺所收的抵押品，上自金银珠宝、绫罗绸缎，下至衣被鞋帽、犁锄扁担，只要有一点使用价值的都可抵押，其中土默特地区最主要的抵押品是衣物皮货。

抵押的期限在土默特地区各地有所不同，最长的可达三年，也有二年、一年、几个月的，多为一年半或一年。抵押借款的利润按月计算，月利一般为三分（即百

分之三)，也有二分五或二分的。借一天也按一个月计算，还有“过三不过四”或“过三不过五”的规定，即满一个月又零三天，仍可按一个月收取利息，如满一个月又零四天或五天，就须按两个月算利息。

当铺都设有高于一般成人个头的柜台，抵押者把货递进柜台后，当铺办理押借一般要经过以下过程：看货、协商、开票。看货的掌柜一般都是识货老手，接货后经观察货物的新旧、好坏、真伪、贵贱、成色等，然后给予论价。一般当品最高给货物所值市价的一半，俗称“值十当五”，有时只给货物所值市价的三成或两成。给价后，货主明知给价太低，只因急于用钱，也只好忍痛苦挨。而且在开票时总要写上“油、糟、坏、烂”等字样，以防回赎物件时发生纠纷。本来一件很好的皮张或皮袄，当票上却要写成“虫吃鼠咬、光板无毛”。有的当票上干脆印着“倘有天灾人祸、虫伤鼠咬，各按天命；过期不赎，听凭变卖作本”等一类文字，这些字大都是专业用字，一般人是无法认识的。

当铺除收货柜台外，还有较为宽敞的货房。货物收下以后要经过编号、记帐、上架（指存放抵押品之货架）。如货主到期不赎，过期一个月，押品就算“老号”品（即成为“老”在号内不准备再赎的物品），“老号”品当即可以“下号”（即把过期抵押品从货房取出），“下号”品即可由当铺处理变卖，货主无权干涉。“老号”下架的物品一般送估衣铺拍卖（有的当铺即设有估衣铺），当然出卖时的价格要比当进时高得多，有的甚

至高出一倍或几倍。除收取抵押利息外，变卖“老号”品也是当铺赚取利润的一个重要途径。

快要到期的当票，如果典当者无钱赎回原物，欲延期取赎，当铺有规定，只要在限期内交付前期的利息，即可再换新票，俗称此种手续为“倒票”。

土默特地区的当铺相传始于清朝康熙年间，“有恒升当，称盛一时”，有文献记载的当铺始于乾隆初年。

乾隆四（1739）年，土默特地区有大当铺2个、小当铺70个，大当每年纳税银12两、小当6两，由归化等五厅代征，转归归化城副都统衙门充作公费之需。

到乾隆五十六（1791）年时，土默特境共开设当铺208座（均系小当），其中归化城22座、毕克齐9座、察素齐7座，几雅图、西黄合少、朱亥、双树儿、兵州亥、聂格图、浑津桥、白直户、包头口子、沙尔沁村、讨不气村、阿林潮、拐角铺村、东包头、速里图、野马图村各一座，保尔合少、三两、常合理、东白塔、大黑河、买岱尔、古力半乌素各二座，绥远城十座、和林格尔33座、萨拉齐56座、清水河21座、托克托18座。

到嘉庆十八（1813）年，土默特地区的当铺增到222座，在以后的咸丰、同治、光绪各代，当铺数时有增减，从光绪二十三（1897）年增加当课税（清政府因国家财政亏空，从此年起每当年税从六两白银增加到二十五两）后，当铺数开始逐年减少。

在土默特地区经营当铺的多为山西人。在嘉庆四（1799）年的一份文献内曾有这样的记载：“归化城、

绥远城、毕克齐、察素齐等十九个地方（即原归化厅）共有当铺六十座，在这些当铺的掌柜中，有祁县人15、太谷人22、介休人4、榆次人1、大同人2、阳曲人2、右玉人1、忻州人6、徐沟人2、朔州人1、汾阳人1、武川人1、崞县人1、平遥人1。

民国时期，由于军阀混战，各系军队在土默特地区你来我去、换防频繁，但不管哪系军队来此驻扎，向各店铺的摊派都十分苛重，再加上土匪的抢掠，因而使土默特地区的当铺减少了许多。

民国十（1921）年前后，归绥城内只有当铺11家，其中义源当资本较雄厚，资金约为白银万两，年盈利约两千多元。

包头的当铺在民国时仍和清中后期一样，只有复字号三家（即复盛公、复盛西、复盛全），在清代时每家资本均为三万两白银。1934年时，复盛公资本28500元，复盛全27000元，复盛西18000元，营业额均在3—5万元之间。

萨拉齐在民国初年有当铺四家，东、西、南、北街每条街一家，民国四（1915）年倒闭。周围乡村里有六家，鄂尔圪逊、沙尔沁、苏波罗盖、毛岱、善岱、独立坝每村一家。

察素齐在民国初年只有复盛长一家当铺，由于放高利贷搜刮民财，民愤极大，于民国三（1914）年被当地“土匪”抢走财物，从此倒闭。察素齐最初有当铺的时间是在乾隆三十五（1770）年，当时只有一家，名和顺

当。在乾隆五十六（1791）年时增为七家，即和顺当、新盛德、合兴永、隆泰奎、万成奎、新合号和天生成。嘉庆后开始缩减，并先后歇业。

日本侵略军进占土默特地区后，把本地区的典当业都归并入蒙疆兴亚公司（即兴亚当），利用原来的人员、原来的店铺、原来的资本，取消了原当铺的身股，采取工资制，其它如旧。

日伪时期当期一年的月息最高上过五分（即百分之五）。厚和（呼和浩特）支店的放款额常年保持在六、七十万元以上。

土默特地区日伪时的典当业相当活跃。如1942年6月，土默特地区的全部典当业收当在库物品达92万件，贷出款项达381万元，平均每件4元多，每月当赎物品40万元左右，当赎金额在40—100万元之间，每月下架物约千件左右，平均占收典物件的百分之一左右。

抗战胜利后，土默特地区的典当业由于原铺资本损失殆尽，从此便一蹶不振。

# 土默特部份地区

## 民间武术概况

崔殿月

土默特地区的民间武术早在清·咸丰年间就已经在北海流村传授，其武术性质基本上属于民间武社火，即按刀枪剑戟十八般兵器传授。但该村的武术，则以“筒子鞭”、“腰刀”传世。

咸丰九年（1859年），该村张正义曾随师赴山东当保镖九年，据说后返乡走至山西五台地方还摆过擂台。

巴独户村每年春、夏要从水磨沟引水灌地，常因淌不浪、雨丝格气等村夺水而殴斗。光绪二年（1826年），该村以护水为名，拜托县张建基为武术教师，并以“金钢拳”、“小红拳”驰名。

民国四年（1915年），该村王牛牛（蒙古族）曾在后大套以卖艺为生，言称：“我不是山东的，也不是山西的，我是口外巴独户村的……。”

迨民国年间，该村的武术都参加毕克齐每年正月十四、十五、十六举办的红火。

光绪九年（1883年），巴独户村的云老桃（蒙古



族)被请到杭盖村传授武术,以新义拳、长拳、太极拳、八卦拳传世。

光绪二十九年(1903年),河南开封刘换成在铁帽村传授武术,以“头顶蛋”传世。

民国年间,先后有王毕克齐、潘庄、三两、善友板申、二十家子、大圪贵、哈素、主根岱、朝号、瓦房院、小洪津、章盖台村、察素齐西园子、兰鞞、陶合气、朱尔沟、毕克齐、云社堡、和顺店、把什、安民、里素、淌不浪、常合理、北什轴、兵州亥、古城等村请武术教师或请从外地来卖艺的师傅传授武术,但都属于武社火一类。每逢正月十四、十五、十六随文社火进行表演。有的打查拳、花拳、六合、少林等拳种;另有单打、对打、群打等技。还有“空手夺花枪”、“单刀破花枪”、“滚刀”、“双刀破矛”等。

附《土默特地区解放前民间武术活动调查》

北海流:

武术传授时间为咸丰年间。

陈铁人(山东行侠卖艺而至)

↓

张正吉、张正庆、张正如、张正义、张正龙。

↓

张兰、张秀、张生、张达、张通、张春、张红、张俊、张芒。

↓

张运虎、张存旺、张录豹等。

此村武术曾先后传至常合理、巴独户、西红岱、毕克齐（白庙巷子），和林新营子等地。

#### 巴独户：

光绪二年（1826年），请托克托县张建基为师，最先从师者：云老桃（蒙古族）、王栓栓（蒙古族）、武拴珠、王牛牛等。后于光绪十一年（1885年），山西五台姓单师傅来巴独户传授长拳，有云存罗（蒙古族）、张三宝、郭二举等从师学习。后传王罗罗、王槐、王来顺等。

#### 杭 盖：

清·光绪九年（1883年），巴独户村云老桃（蒙古族）传授新义拳、长拳、太极拳、八卦拳等。传三代：  
→任亮→任计祥、田耕来、杨二娃、边二威全、王万全、刘二宝→张志礼、朱海旺、边有明、李小喜、边三威、马全、云德全（蒙古族）、李换成等。

#### 铁帽：

光绪二十九年（1903年），刘换成（河南开封人氏）传授侯拴、杜才。后传：李高换、张金才、杜计财、张计栓等→张威俊、张换种、田安云等→李润生、侯福在、董吉蛇、李文文、李万树、任占兵→李老八、李月计、赵偏小、赵生旺等。

#### 王毕克齐：

民国三年（1914），云魁魁（蒙古族）从师巴独户村王罗罗处，后由山西王寨县郝师傅卖艺到王毕克齐传艺。先后传云计拴（蒙古族）、王全金（蒙古族）、王

计安（蒙古族）、王有有（蒙古族）等。

潘庄：

民国五年（1916年），山东济南府姓张师傅传授八卦拳等。后于民国十一年（1922年），土默特旗达赖丹坝人绰号“铁腿根罗”传授长拳。所传三代：潘义龙→潘布田、潘布发、潘布江、潘布上→潘海、潘龙、潘二福、潘钱龙、庄月成、庄连生、韩兰拴等。

三两：

民国六年（1917年），山东张仁、山西大辛庄刘换成先后来三两传授武术。共传四代：吴老九、任全河、张五拴、徐有功→吴四子（现年80岁）、马来虎、郅二虎等→吴三全、马宝换、乔二毛、张飞、辛老九、辛存善→马旺旺、赵来顺、辛仲义、庞宝山、李天才等。

善友板申：

民国八年（1919年），山西五台人赵在小教授社火套子。有郭海全、王功、门红旺、张润庭等从师学艺。

民国十八年（1929年），呼和浩特回族邓万寿来该村传授“鞭杆拳”。有白满元、郭兵武、王存宝、杨存召、胡佩生、李玉山（蒙古族）等。后巴什村的巴栽根曾到村传授“八卦拳”。

二十家子村：

民国十三年（1924年），赵桃、任祥、郭二娃、郑海宽、陈有福、王德昌、高四威、霍三娃、侯宝等从师王占鳌（山东人氏）。以后传牛永旺、霍宝旺、王金全、牛铜旦等。

大圪贵村：

民国十四年（1925年），北什轴村王秃子收韩明明为徒，传授“五虎齐眉棍”。后由韩传云老后（蒙古族）、云黑子（蒙古族）、韩全全、常文文、云威威（蒙古族），最后传韩连刚。

主根岱：

民国二十三年（1934年），有山西来该村卖艺叫三宝的人住下传授“新义拳”。有赵贵子、赵四子、阎仲喜、李村和、孟有福等从师学习。民国二十七年（1938年），赵四子、赵贵子被日本人杀害，该村武术就此失传。

哈素村：

民国二十一年（1932年），在外当兵，后在山东学过武术的卢万回村教授，为“新义门”拳。

朝号沙梁：

民国三十五年（1946年），为二十家子村郑海宽传授。

[ G e n e r a l I n f o r m a t i o n ]

书名 = 土默特文史资料第四辑

作者 =

页数 = 2 5 0

S S 号 = 0

出版日期 =

目录  
正文